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所屬的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股份全部**售出**，應立即將本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股東回執送交買主，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關連及主要交易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頁至47頁，而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8頁至49頁。國泰君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發出之函件，其中載有其就本次交易之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建議，載於本通函第50頁至92頁。

茲謹訂於2015年3月12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在中國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公司會議室舉行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29頁至第533頁。無論閣下是否能出席大會，務請儘快將隨附投票代理委託書，按照其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惟務須於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內送抵。填妥及交回投票代理委託書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並在大會上親身投票，在該情況下，閣下將被視為已撤銷所委任的投票代理。

2015年1月23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I. 緒言	1
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2
III. 本公司及本次交易對方介紹	8
IV. 本次交易標的的基本情況	13
V. 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	24
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	25
VII. 本次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的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33
VIII. 本次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41
IX. 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	43
X. 關聯人補償承諾函	44
XI. 登記冊閉封	45
XII. 臨時股東大會	46
XIII. 推薦建議	47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4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50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93
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漂的會計師報告	96
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243
附錄三A — 有關寧常鎮漂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65
附錄三B — 有關錫宜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84
附錄四A — 有關寧常鎮漂的資產評估報告	403
附錄四B — 有關錫宜公司的資產評估報告	427
附錄五A — 有關寧常鎮漂的交通顧問報告	451
附錄五B — 有關錫宜公司的交通顧問報告	472
附錄六A — 有關寧常鎮漂交易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491
附錄六B — 有關錫宜公司交易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501
附錄六C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511
附錄七 — 一般資料	521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529

釋 義

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含義：

- 「吸收合併協議」：具有本通函「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 「關聯交易指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
- 「美國評值」：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 「該公告」：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出具的有關本次交易的公告
- 「聯繫人」：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之含義
-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
- 「常州高投」：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是錫宜公司的現有股東
- 「交通控股」：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是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現有股東
- 「本公司」：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H股股份代號：00177）及上海證交所（股份代號：600377）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的形式在美國OTC Markets Group Inc.進行交易（股份代號：JEXYY）
- 「關連人士」：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之含義
- 「債務轉移協議」：具有本通函「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 「董事」：本公司董事
- 「經擴大集團」：指本次交易完成後經擴大的本集團
- 「經擴大集團(含寧常鎮溧)」：指本通函「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章節中引述的有關本公司向交通控股收購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並將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擬轉移至本公司並依法實施債轉股的交易完成後經擴大的本集團
- 「經擴大集團(含錫宜公司)」：指本通函「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章節中引述的有關廣靖錫澄向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錫宜公司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完成後後經擴大的集團
- 「臨時股東大會」：擬於2015年3月12日舉行之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考慮並在適合的情況下批准(其中包括)有關本次交易事項
- 「本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廣靖錫澄」：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是本公司的85%控股子公司
- 「國泰君安」、
「獨立財務顧問」：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授權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本次交易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獨立財務顧問
- 「H股」：本公司在香港發行的海外上市外資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幣認購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釋 義

「港幣」	:	香港幣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	董事會的獨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二震先生、許長新先生、高波先生及陳冬華先生組成，就本次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獨立股東」	:	股東，但不包括交通控股及其聯繫人士
「江蘇緯信」	: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交通顧問
「最後可行日期」	:	2015年1月16日，除非另有說明，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所載若干數據之最後可行日期
「寧常鎮溧」	: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	:	具有本通函「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寧常鎮溧交易」	:	指本通函「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章節中引述的有關本公司向交通控股收購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並將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擬轉移至本公司並依法實施債轉股的交易

釋 義

「東洲評估」	:	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盈利補償協議」	:	具有本通函「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人民幣」	: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上市規則」	: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上海證交所」	: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東」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本次交易」	:	指本通函「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章節中引述的有關(1)本公司向交通控股收購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並將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擬轉移至本公司；及(2)廣靖錫澄向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錫宜公司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
「無錫高投」	:	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是錫宜公司的現有股東
「錫宜公司」	:	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

釋 義

- 「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具有本通函「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一節所賦予的涵義
- 「錫宜公司交易」：指本通函「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章節中引述的有關廣靖錫澄向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錫宜公司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
- 「%」：百分比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董事：

錢永祥
張 楊
陳祥輝
杜文毅
鄭張永珍
方 鏗
張二震*
許長新*
高 波*
陳冬華*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棲霞區
仙林大道6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敬啟者：

關連及主要交易

I.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31日的該公告。據此，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2014年12月30日：

1.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簽訂《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以股權轉讓款50,200萬元人民幣（約63,656萬元港幣）收購交通控股持有的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同時本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了《債務轉移協議》，以將寧常鎮溧截至股權交割日的全部有息債務擬轉移至本公司（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約95億元港幣））；及

2. 本公司85%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分別簽訂《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以股權轉讓款66,200萬元人民幣(約83,945萬元港幣)收購錫宜公司的全部股權，並同時與錫宜公司簽訂了《吸收合併協議》，對錫宜公司進行吸收合併，承接其所有資產、負債和人員。

本通函旨在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本次交易的詳情及其他資料。本通函亦載有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

II. 關連及主要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的主要內容

本公司本次交易主要由以下兩部分組成：

1. 收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及有息債務

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交通控股簽訂了《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擬以50,200萬元人民幣(約63,656萬元港幣)收購交通控股持有的寧常鎮溧100%股權，同時本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了《債務轉移協議》，擬將寧常鎮溧截至股權交割日的全部有息債務轉移至本公司(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本公司承接寧常鎮溧的該等有息債務後，將依法對寧常鎮溧實施債轉股。

根據適用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法規，國有資產的出售價格必須參照合資格估值師就將轉移的資產出具的估值報告的估值，故此寧常鎮溧100%股權的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評估的寧常鎮溧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基礎確定，為50,200萬元人民幣（約63,656萬元港幣）。由於本次擬進行之交易是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及重大交易，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對寧常鎮溧的估值提交估值報告。在決定本公司應付的交易價格時，董事主要是考慮美國評值的初步估值以及其他在下文第VII節更為詳細披露的其他因素。寧常鎮溧有息債務的交易價格以交割日的結欠金額為基礎。截至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的本金金額為729,550萬元人民幣。有關對價（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約95億元港幣））將由本公司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支付。

2. 廣靖錫澄收購錫宜公司並對其進行吸收合併

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分別簽訂了《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擬收購其合計持有的錫宜公司100%股權，同時與錫宜公司簽訂了《吸收合併協議》。廣靖錫澄將於收購錫宜公司全部股權的同時，對錫宜公司進行吸收合併。為此支付的交易對價為66,200萬元人民幣（約83,945萬元港幣）。

董事會函件

根據適用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法規，國有資產的出售價格必須參照合資格估值師就將轉移的資產出具的估值報告的估值，故此收購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評估的錫宜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為基礎確定，為66,200萬元人民幣（約83,945萬元港幣）。由於本次擬進行之交易是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及重大交易，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對錫宜公司的估值提交估值報告。在決定廣靖錫澄應付的交易價格時，董事主要是考慮美國評值的初步估值以及其他在下文第VII節更為詳細披露的其他因素以及有關重大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的目的及其對本公司的影響。根據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等3名股東於錫宜公司的持股比例，廣靖錫澄就收購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向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等將分別支付的對價將為51,901萬元人民幣（約65,813萬元港幣）、3,191萬元人民幣（約4,046萬元港幣）、及11,108萬元人民幣（約14,086萬元港幣）。有關對價將由廣靖錫澄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支付。

上述兩項交易相互獨立，股東大會將分別予以審議表決。

(二) 本次交易構成重大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

重大關聯交易

由於交易標的公司寧常鎮溧與錫宜公司的控股股東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控股，根據上海上市規則及關聯交易指引有關規定，本次交易對方交通控股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屬於關聯交易。同時，本次交易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以上，且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5%以上，因此本次交易構成重大關聯交易。根據《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有關規定，本次交易未構成重大資產重組。

董事會函件

依據關聯交易指引等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由於寧常鎮溧100%股權的交易作價為收益法評估結果，且超過賬面淨資產100%。交通控股對寧常鎮溧2015年至2017年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利潤做出盈利承諾。

關連及主要交易

於最後可行日期，交通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42,578,825股，約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54.44%，而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均為交通控股的控股子公司。故此，交通控股、寧常鎮溧、錫宜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次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由於本次交易涉及交通控股及其聯繫人士為協議對方之一，故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A.81條，有關本次交易的兩部份應予合併計算。經合併計算後，雖然其他有關比率全部均不足25%，但由於有關本次交易的資產比率約為37.28%，因此，本次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亦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本次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承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其中包括交通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控財務**」）、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沿江高速**」）、江蘇潤揚大橋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潤揚大橋**」）、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網公司**」）、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京滬高速**」）、南通通沙港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通沙港務**」）及太倉港集裝箱海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倉海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交通控股、交控財務、沿江高速、潤揚大橋、聯網公司、京滬高速、通沙港務及太倉海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借款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持續關連交易。但由於交控財

董事會函件

務的借款是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將可獲得全面豁免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均為聯網公司的參股公司，聯網公司為江蘇省內唯一一家提供高速公路聯網收費技術服務的公司，由江蘇省內各主要高速公路路橋公司參股；其服務內容包括：通行費審核結算（含ETC華東片區跨省市聯網結算）、電子收費服務、江蘇省聯網高速公路公共信息服務的收集、發佈和協調管理工作，江蘇省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使用的電子標籤(OBU)及IC卡的採購、發行，ETC系統的宣傳推廣和OBU的銷售，ETC客服網點的設立、營銷等配套服務。聯網公司向高速公路聯網成員單位提供聯網營運服務收取的費用，亦即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向聯網公司以現金形式支付的費用的標準為：根據《省物價局關於高速公路聯網服務費標準的批覆》（江蘇省物價局蘇價服[2008]204號）以拆賬後實際通行費收入為基數，現金收入按不超過0.2%、非現金收入按不超過2%。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估計於2014年度支付的技術服務費分別為約300萬元人民幣及190萬元人民幣（見附錄五A及附錄五B的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交通報告）。基於2014年支付費用及對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的預測，並在計算最高的年度技術服務費時假設所有通行費收入均為非現金收入，即以上限比率2%乘以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分別預計將收取的通行費計算。故此，預計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向寧常鎮溧收取的最高年度技術服務費不超過約人民幣1,508萬元（約1,912萬元港幣）、人民幣1,644萬元（約2,085萬元港幣）及人民幣1,716萬元（約2,176萬元港幣）；而預計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向錫宜公司收取的最高年度技術服務費不超過約人民幣593萬元（約752萬元港幣）、人民幣643萬元（約815萬元港幣）及人民幣695萬元（約881萬元港幣），少於本公司2014年9月30日未經審計綜合資產總值、2013年度經審計綜合收入及本公司目前市值的5%，故技術服務安排

董事會函件

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持續關連交易，須符合報告及公告規定，但無須獨立股東批准。技術服務交易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關於年度審閱的規定。根據上海上市規則，聯網公司是本公司關聯人士，提供技術服務是關聯交易。由於該等交易沒有達到本公司淨資產的5%，故根據上海上市規則，須符合報告及公告規定，但無須獨立股東批准。

於最後可行日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i)與交通控股的聯繫人間存在仍未清還的應收賬結餘；及(ii)就包括購銷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務、借貸及租賃等方面存在某些關聯交易。於本次交易完成後，上述應收賬及關聯交易預計將繼續存在，且部分(即本集團與交通控股(及／或其聯繫人)的交易)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為遵守有關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要求，本公司、寧常鎮溧及廣靖錫澄將於本次交易完成後，與交通控股(及／或其聯繫人)簽訂相關新的書面協議，而在合適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要求出具進一步公告。就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其他不會構成持續性關連交易(因此不會受上述書面協議規限)及不會根據債務轉移協議被轉移的短期及長期借貸，本公司將於到期時還款，或為減輕融資成本而作出所須安排。

III. 本公司及本次交易對方介紹

(一) 本公司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江蘇省境內收費路橋的投資、建設、經營及管理，並發展該等公路沿線的服務區配套經營。

(二) 交通控股

企業名稱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註冊地址	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法定代表人	常青
註冊資本	1,680,000萬元人民幣
經營範圍	從事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在省政府授權範圍內)、交通基礎設施、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建設、經營和管理，高速公路收費、實業投資、國內貿易。(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股東	江蘇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00%)
主營業務	交通控股屬國有獨資公司，主要在江蘇省政府的授權下，從事江蘇省境內交通基礎設施、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建設、經營和管理，近三年主營業務保持穩定

董事會函件

與本公司的關係

交通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42,578,825股，約佔公司股本總額的54.44%，為公司第一大股東。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相關規定，交通控股為本公司關聯法人，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交通控股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本公司業務、資產、人員、財務、機構獨立，同交通控股除存在股權關聯關係外，還存在以下債權債務關係：截至2014年9月30日，交通控股為本公司提供融資擔保餘額213,341萬元人民幣，交控財務（江蘇交通的控股子公司）向廣靖錫澄提供流動資金貸款餘額2億元人民幣。交通控股控股子公司江蘇遠東海運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委託貸款餘額1.9億元人民幣。

主要財務指標

(經審計)

單位：萬元 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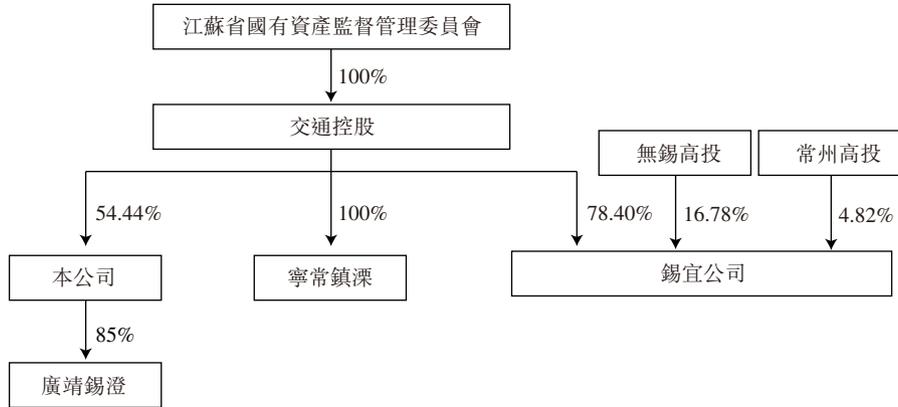
項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資產總額	21,060,893.61	20,630,515.14
負債總額	14,323,592.08	14,313,356.84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4,234,996.07	4,054,932.42

項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營業收入	4,101,848.89	3,828,132.4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222,322.04	282,22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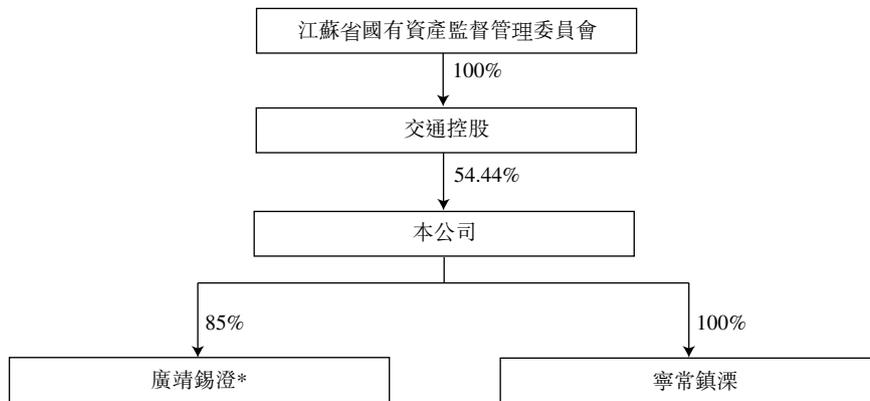
董事會函件

股權關係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寧常鎮溧、錫宜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主要股權關係如下：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寧常鎮溧、錫宜公司於本次交易完成後的主要股權關係如下：



*註：錫宜公司將於本次交易完成後被廣靖錫澄合併及吸收

董事會函件

(三) 無錫高投

企業名稱	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27,000萬元人民幣
註冊地址	無錫市運河東路100號
法定代表人	薛軍
主營業務	主要負責對高速公路和地方其他公路項目的投資及經營管理，近三年主營業務保持穩定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21日

於最後可行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無錫高投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及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四) 常州高投

企業名稱	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20,000萬元人民幣
註冊地址	常州新北區通江大道583號8號房室
法定代表人	葉軍
主營業務	常州高投主營業務為公路、橋樑及其他基礎設施的建設、經營與管理，近三年主營業務保持穩定
成立日期	2000年5月11日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常州高投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及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五) 寧常鎮溧截止2014年9月30日全部有息債務的債權人

寧常鎮溧截止2014年9月30日，全部有息債務的債權人名單詳見本函件「IV. 本次交易標的的基本情況／（一）寧常鎮溧／5、本次交易中擬轉移的有息債務情況」。

於最後可行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下述債權人與本公司的關連關係如下：

債務人

與本公司的關連關係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 管理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南通通沙港務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太倉港集裝箱海運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交通控股附屬公司
交通控股	關連人士：本公司大股東

董事會函件

除上述債權人外，其他債權人均為領有中國銀行業務執照的商業銀行。於最後可行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其他債權人（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中國建設銀行江蘇省分行、中信銀行南京王府支行及中國銀行江蘇省分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及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V. 本次交易標的的基本情況

本次交易為：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向交通控股等交易對方購買寧常鎮溧、錫宜公司100%股權，並吸收合併注銷錫宜公司；同時對寧常鎮溧債務重組（以承接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形成的債權對其債轉股）。

本次關聯交易類別為購買資產和債務重組。

（一）寧常鎮溧

1. 基本情況

企業名稱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332,885萬元人民幣
註冊地址	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法定代表人	陳祥輝

董事會函件

經營範圍 許可經營項目：(以下範圍限分支機構按許可證規定經營)：汽車維修及養護、餐飲服務、食品銷售、捲煙(雪夾煙)、成品油零售、住宿、報刊出版物的銷售。

一般經營項目：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相關技術諮詢、按章對通行車輛收費、百貨、針紡織品、日用雜品、五金、交電、化學品、汽車零配件、水產品的銷售、設計、製作、代理、發佈戶外、印刷品、禮品廣告。

成立日期 2004年06月10日

2. 權屬情況的說明

於最後可行日期，交通控股持有寧常鎮溧100%股權。交通控股總投資成本(亦即為交通控股購買其持有的寧常鎮溧股權的初始成本)為332,885萬元人民幣。

註：由於購買寧常鎮溧價格是以評估報告的結果作為定價依據、交通控股的歷史收購成本與收購寧常鎮溧無關。

寧常鎮溧的股權權屬清晰，不存在質押、抵押的情況。寧常鎮溧也不涉及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及其他妨礙權屬轉移的情況。

3. 相關資產運營情況的說明

寧常鎮溧目前主要運營、維護與管理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該等公路運營正常。寧常鎮溧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是車輛通行費收入。有關寧常高速及鎮溧高速的基本信息概述如下：

路段名稱	起自	止於	公里數	車道數	收費年限
寧常高速	溧水桂莊樞紐	常州南互通	87.26	全綫六車道	2007年9月至 2032年9月
鎮溧高速	丹徒樞紐	溧陽前馬樞紐	65.658	全綫六車道	2007年9月至 2032年9月

寧常鎮溧主要公路資產與本公司的主要公路——滬寧高速公路江蘇段（「**滬寧高速公路**」）的地理示意圖如下：



董事會函件

4. 主要財務數據(截至2014年9月30日兩年一期九個月)

根據具有證券、期貨從業資格的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寧常鎮溧出具的德師報(審)字(14)第S0211號《專項審計報告》(標準無保留意見)(合併報告)，寧常鎮溧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份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單位：萬元 人民幣
(經審計)

項目	2014年 09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768,402.75	788,804.08	815,563.78
總負債	747,352.44	743,691.41	725,451.57
股東權益	21,050.31	45,112.67	90,112.21

項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營業收入	49,165.21	45,613.98	42,289.80
財務費用	35,449.96	46,744.00	48,851.06
營業利潤	-24,107.27	-45,130.88	-46,467.70
淨利潤*	-24,062.36	-44,999.54	-46,663.12

* 扣除稅款及非經常項目前淨利潤=扣除稅款及非經常項目後淨利潤

寧常鎮溧90%以上的資產是寧常高速與鎮溧高速的經營權，於2014年9月30日，有關經營權的賬面餘額為70.18億元人民幣，累計攤銷9.08億元人民幣，2013年全年計提攤銷額1.85億元人民幣，2014年1至9月計提攤銷額2億元人民幣。

本次交易完成後，寧常鎮溧將納入上市公司合併報表範圍，本公司不存在為寧常鎮溧擔保、委託寧常鎮溧理財情形，寧常鎮溧不存在佔用本公司資金的情形。

董事會函件

5. 本次交易中擬轉移的有息債務情況

本次交易本公司擬承接的寧常鎮溧截止其股權交割日的全部有息債務，截至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賬面有息債務總額情況如下表：

單位：萬元 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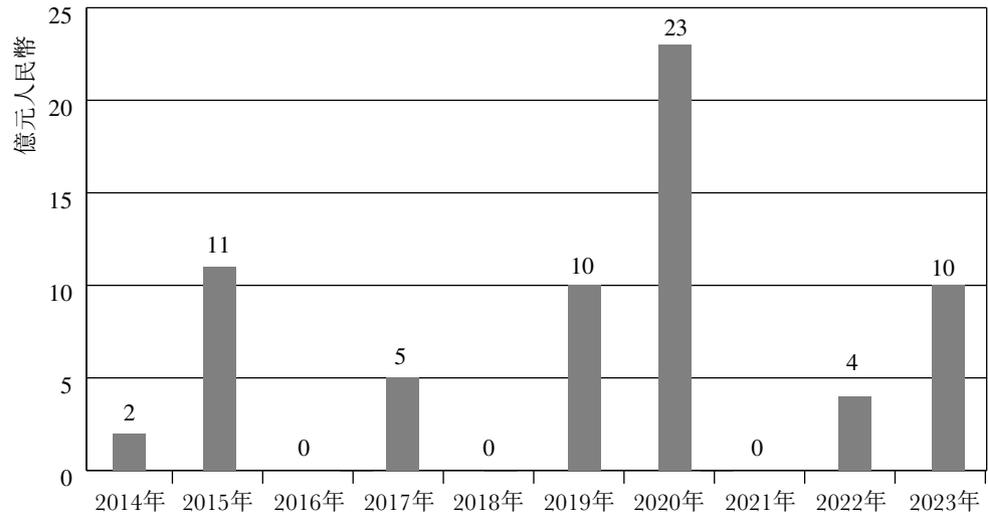
序號	貸款單位	本金明細	到期年份	本金合計	是否取得 債權人同意函	增信情況
1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10,000	2017	127,000	是	寧常高速 收費權質押
		102,000	2020			
		15,000	2022			
2	中國建設銀行江蘇省分行 直屬支行	50,750	2019	109,750	是	交通控股擔保
		59,000	2020			
3	中國銀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	69,300	2020	69,300	是	鎮溧高速 收費權質押
4	中信銀行南京王府支行	87,000		87,000	已於2014年11月 28日償還完畢	交通控股擔保
5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2019	90,000		
		60,000	2023			
6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 管理有限公司	5,000	2014	25,000		
		20,000	2015			
7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 有限公司	19,500	2014	19,500		

董事會函件

序號	貸款單位	本金明細	到期年份	本金合計	是否取得 債權人同意函	增信情況
8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0	2015	2,000		
9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	2015	5,000		
10	南通通沙港務有限公司	5,000	2015	5,000		
11	太倉港集裝箱海運有限公司	10,000	2015	10,000		
12	交通控股(債務性融資工具)	短期融資券： 10,000	2014	180,000		
	短期融資券： 20,000	2015				
	定向債券： 30,000					
	定向債券： 35,000	2017				
	中期票據： 20,000	2019				
	中期票據： 25,000	2022				
	中期票據： 40,000	2023				
	總計			729,550		

本次交易不會導致相關抵押、質押、保證等擔保措施的轉移。

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的到期日分佈情況



註： 上述債務按到期日的分佈情況，不包括已經償還的中信銀行南京王府支行8.7億元人民幣貸款。

如上表所示，2015年、2019年、2020年及2023年為寧常鎮溧債務集中到期的償還年份，均超過10億元。根據本公司公告的財務報表數據，寧滬高速2010年以來每個財務年度的淨經營現金流均在30億元以上；預計債務轉移後的寧常鎮溧每年產生一定的淨經營現金流，並逐年增長。高速公路行業為基礎設施行業，在經濟不出現明顯衰退的情況下，能夠保證穩定的現金流，因此，基於本公司自身現金流情況和寧常鎮溧預測現金流情況，本公司具有對上述債務到期償付的能力。

同時，本公司可以憑藉自身優良的資信條件和較強的融資優勢，以相對較低利率的融資，置換承接的較高利率的債務；甚至提前償還、展期等方式調節還款到期日，降低集中償付的還款壓力。

(二) 錫宜公司

1. 基本情況

企業名稱	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性質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82,417萬元人民幣
註冊地址	無錫市運河東路100號
法定代表人	楊飛
經營範圍	<p>許可經營項目：(以下限分支機構經營) 汽車客貨運輸、倉儲、石油製品的零售、汽車維修、住宿、餐飲、副食品、其他食品的零售、煙零售、書報刊的零售、出租。</p> <p>一般經營項目：錫宜高速公路建設和維護管理、按章對通過車輛收費。(以下限分支機構經營) 設計、製作、代理及發佈國內各類廣告業務、紡織品、日用雜貨(不含煙花爆竹)、五金交電、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汽車零配件的銷售、百貨的零售、提供企業管理服務。</p> <p>** (上述經營範圍涉及專項審批的經批准後方可經營)</p> <p>**</p>
成立日期	2000年09月11日

董事會函件

2. 權屬情況的說明

錫宜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單位：萬元 人民幣

序號	股東名稱	出資金額	出資比例
1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64,617.00	78.40%
2	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13,825.00	16.78%
3	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u>3,975.00</u>	<u>4.82%</u>
	合計	<u><u>82,417.00</u></u>	<u><u>100.00%</u></u>

交通控股於錫宜公司的總投資成本(亦即為交通控股購買其持有的錫宜公司股權的初始成本)為64,617萬元人民幣。

錫宜公司股權權屬清晰，不存在質押、抵押的情況。錫宜公司也不涉及重大訴訟、仲裁及其他妨礙權屬轉移的情況。錫宜公司各股東一致同意，對於其他股權出讓方向廣靖錫澄出讓錫宜公司股權事項，放棄優先受讓權。

3. 相關資產運營情況的說明

錫宜公司目前主要運營、維護與管理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錫宜公司管轄的各條高速公路運營正常。錫宜公司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是車輛通行費收入。有關錫宜公司的高速公路的基本信息概述如下：

路段名稱	起自	止於	公里數	車道數	收費年限
錫宜高速公路	無錫北樞紐 (接滬寧高速)	宜興西塢樞紐	69.3	全綫四車道	2003年9月 至2028年9月
陸馬公路	陸區互通	馬山	10	全綫四車道	2005年1月 至2028年9月
無錫環太湖公路	無錫碩放樞紐	無錫南泉互通	20	全綫六車道	2006年10月 至2031年10月

錫宜公司主要公路資產與本公司的主要公路資產與本公司的主要公路(滬寧高速)及廣靖錫澄高速的地理示意圖如下：



董事會函件

4. 財務數據(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兩年一期九個月)

根據具有證券、期貨從業資格的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錫宜公司出具的德師(審)字(14)第S0210號《專項審計報告》(標準無保留意見)(合併口徑)，錫宜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份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單位：萬元 人民幣
(經審計)

項目	2014年 09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246,721.00	250,763.66	261,135.21
總負債	180,784.32	184,485.86	192,057.14
股東權益	65,936.68	66,277.80	69,078.07

項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營業收入	20,762.84	26,274.31	25,214.53
財務費用	8,324.93	11,957.57	12,495.45
營業利潤	-283.81	-2,798.29	-2,011.86
淨利潤*	-341.12	-2,800.27	-2,123.15

* 扣除稅款及非經常項目前淨利潤=扣除稅款及非經常項目後淨利潤

錫宜公司90%以上的賬面資產為所轄收費公路經營權，於2014年9月30日，其賬面餘額為23億元人民幣，累計攤銷額4.82億元人民幣，2013年攤銷額0.52億元人民幣，2014年1至9月攤銷額0.50億元人民幣。

本次交易完成後，錫宜公司將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本公司不存在為錫宜公司擔保、委託錫宜公司理財情形，錫宜公司不存在佔用本公司資金的情形。

V. 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

1. 本次關聯交易價格確定的原則

由於本次交易涉及國有資產的出售，寧常鎮溧100%股權和錫宜公司100%股權的交易價格均以具備從事證券、期貨業務資格的東洲評估分別出具的評估報告結果作為定價依據，交易價格以經過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的評估結果為準。東洲評估採用收益法進行評估。最終確定寧常鎮溧100%股權的交易價格為50,200萬元人民幣，收購合併錫宜公司的交易價格為66,200萬元人民幣。於2015年1月8日，有關國有資產協議轉讓行為獲得江蘇省國資委核准。

2. 關連及主要交易評估

鑒於本次交易構成一項關連及主要交易並涉及基建公司的權益買賣，本公司已經委託了美國評值進行獨立估值。美國評值主要基於收入法（即現金流量折現法）形成估值意見，初步評估寧常鎮溧100%企業股權在估值日（2014年9月30日）的公平市場價值約為52,200萬元人民幣，而錫宜公司100%企業股權在估值日（2014年9月30日）的公平市場價值約為66,900萬元人民幣。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有關估值報告被視作盈利預測，而有關估值報告分別載於本通函中附錄四A及附錄四B。美國評值的主要假設包括：

- 中國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中國收費公路行業的行業趨勢和市場條件將按主流市場預期繼續發展；
- 適用於相關公司的現行稅法和／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董事會函件

- 相關公司的營運不會受資金限制；
- 未來的匯率和利率變化不會明顯偏離主流市場預期；及
- 相關公司將保留有能力的管理層、關鍵人員及技術人員，支持其持續經營。

鑒於美國評值出具的評估報告所採納的假設與實際情況相符，且與一般評估收費公路項目所採納的假設一致，故此，董事會認為有關假設的採用為公平合理的。董事會另外確認，於本通函附錄四A及附錄四B所載的盈利預測乃經董事會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的。

VI. 2014年12月30日交易協議的主要內容

(一)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 主要內容和履約安排：

簽署主體	甲方：本公司 乙方：交通控股
交易對價及支付方式	本公司共計向交通控股支付股權轉讓款50,200萬元人民幣，受讓交通控股合計持有的寧常鎮溧公司全部股權。本公司於股權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方式向交通控股支付股權轉讓款。
過渡期損益安排	本次股權轉讓所涉寧常鎮溧自評估基準日(2014年9月30日)次日至股權轉讓交割日的期間為過渡期。

董事會函件

本次股權轉讓交易價格，系寧常鎮溧採用收益法進行資產評估的結果。有鑒於此，雙方確認，寧常鎮溧在過渡期內產生的損益，均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擔。

- 生效條件
- (1) 本協議及本協議所涉交易事項和交易價格，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 (2) 本協議所涉交易事項，獲得有權國資監管部門的核准／或備案登記。
 - (3) 本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的《債務轉移協議》已具備生效條件。

違約責任

本協議生效後，雙方應積極履行有關義務，任何違反本協議約定及聲明、保證、承諾條款的行為均構成違約。違約方應賠償由此給守約方造成的損失。

(二) 本公司與寧常鎮溧《債務轉移協議》(「債務轉移協議」) 主要內容：

簽署主體

甲方：本公司
乙方：寧常鎮溧

債務轉移交割日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所簽訂《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中確定的工商變更登記日，即為本協議項下，雙方債務轉移交割日。

董事會函件

- 待轉移債務 雙方確認，截至交割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轉由本公司承擔。該等有息債務不包括截至交割日已發生未支付的債務利息，截至交割日已發生未支付的債務利息，仍由寧常鎮溧承擔。
- 過渡期約定
- (1) 雙方確認，自2014年9月30日次日至交割日為過渡期。
 - (2) 雙方債務轉移金額以交割日寧常鎮溧的實際全部有息債務為準。過渡期內，寧常鎮溧自行償還的有息債務，本公司不再承擔；過渡期內，寧常鎮溧新增的有息債務，本公司依據本協議承接。
 - (3) 交割日前，除現有債權人外，寧常鎮溧不再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進行任何資金借貸。
 - (4) 過渡期內，寧常鎮溧應當按照合理適度的原則進行融資，並確保交割日前的全部有息債務本金總額不超過75億元。
 - (5) 雙方應在交割日共同書面確認全部待轉移有息債務本金數額。

董事會函件

- 債務償還方式和期限 雙方確認，本公司於交割日，就擬承接的本協議項下所有有息債務與債權人簽訂借款協議及相關補充協議，借款合同條款由本公司和債權人友好協商確定。屆時，寧常鎮溧同債權人簽訂的借款合同自動終止。
- 抵押、質押與保證
事項的處理。 寧常鎮溧承諾，對於待轉移債務上存續的，由寧常鎮溧提供的，仍在有效期的公路收費權質押事項，寧常鎮溧仍按原協議約定，對債權人承擔質押義務。對於交通控股作為擔保人的，仍在有效期的抵押權、質押權與保證事項，由交通控股按原擔保文件確定的責任和條件，繼續向債權人提供擔保。
- 生效條件 (1) 本協議及本協議所涉債務轉移事項和轉移數額，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批准。
(2)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簽訂的《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已具備生效條件。
- 違約責任 本協議生效後，雙方應積極履行有關義務，任何違反本協議約定及聲明、保證、承諾條款的行為均構成違約。違約方應賠償由此給守約方造成的損失。

董事會函件

(三)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就寧常鎮溧關聯交易之《盈利補償協議》(「盈利補償協議」) 主要內容：

簽署主體	甲方：本公司 乙方：交通控股
補償期間	因預計本次交易將於2015年度內完成，故交通控股承諾的盈利補償期間和保證責任期間確定為2015年至2017年共三個會計年度。
盈利預測數額確定	依據關聯交易指引等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由於寧常鎮溧100%股權的交易作價為收益法評估結果，且超過賬面淨資產100%。本次交易實施完畢後的三個會計年度內，交通控股需就寧常鎮溧實際盈利數不足利潤預測數的情況做出補償承諾。東洲評估已出具滬東洲資評報字[2014]第0922044號《評估報告書》，就寧常鎮溧2015年、2016年、2017年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做出預測。

鑒於本次收購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代寧常鎮溧承擔全部有息債務，於寧常鎮溧實際經營情況與上述《評估報告書》假設條件發生重大變化，進而導致寧常鎮溧實際淨利潤與《評估報告書》預測淨利潤存在所得稅和財務費用的重大差異。

董事會函件

雙方確認，交通控股對寧常鎮溧盈利補償期間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息稅前利潤做出承諾，即2015年不低於23,043.43萬元人民幣、2016年不低於26,908.37萬元人民幣、2017年不低於29,993.11萬元人民幣。該承諾金額與《評估報告書》中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預測利潤一致。

補償金額的確定

於保證期間內的每個會計年度結束以後，本公司聘請具有證券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進行年度審計，同時應對寧常鎮溧出具專項審計報告，以確定寧常鎮溧實現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利潤數額。

補償方式及實施

若發生需要交通控股承擔盈利補償，交通控股將以現金方式於專項審計報告出具後30日內對本公司進行盈利差額的補償。

生效條件

- (1) 協議所涉交易事項和交易價格依據的基礎協議文件已具備生效條件，即：本公司分別與交通控股簽訂的《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生效；本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的《債務轉移協議》生效。
- (2) 本公司因承接寧常鎮溧公司有息債務形成的，對寧常鎮溧公司的債權，已完成債權轉股權工商變更登記。

董事會函件

違約責任 本協議生效後，雙方應積極履行有關義務，任何違反本協議約定及聲明、保證、承諾條款的行為均構成違約。違約方應賠償由此給守約方造成的損失。

(四)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分別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就收購錫宜公司之3份《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主要內容：

簽署主體 甲方：廣靖錫澄
乙方：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

轉讓價款 廣靖錫澄共計向交通控股支付股權轉讓款51,901萬元人民幣，受讓交通控股持有的錫宜公司約78.40%股權；向常州高投支付股權轉讓款3,191萬元人民幣，受讓常州高投持有的錫宜公司約4.82%股權；向無錫高投支付股權轉讓款11,108萬元人民幣，受讓無錫交投持有的錫宜公司約16.78%股權。

廣靖錫澄於本協議生效之日起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方式向交通控股、常州高投及無錫高投支付有關股權轉讓款。

過渡期安排 本次股權轉讓所涉錫宜公司自評估基準日(2014年9月30日)次日至股權轉讓交割日的期間為過渡期。

本次股權轉讓交易價格，系錫宜公司採用收益法進行資產評估的結果。有鑒於此，雙方確認，錫宜公司在過渡期內產生的損益，均由廣靖錫澄享有或承擔。

董事會函件

- 生效條件
- (1) 作為本公司重大關聯交易之一部分，本協議及本協議所涉交易事項和交易價格，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批准。
 - (2) 本協議所涉交易事項，獲得有權國資監管部門的核准／或備案登記。

違約責任

本協議生效後，雙方應積極履行有關義務，任何違反本協議約定及聲明、保證、承諾條款的行為均構成違約。違約方應賠償由此給守約方造成的損失。

**(五)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及錫宜公司吸收合併之《吸收合併協議》(「吸收合併協議」)
主要內容：**

簽署主體

甲方：廣靖錫澄
乙方：錫宜公司

吸收合併方式

廣靖錫澄將錫宜公司的人員、機構、資產、債權債務等整建制劃轉入廣靖錫澄。吸收合併後，廣靖錫澄作為吸收合併方繼續存續，錫宜公司作為被吸收合併方不再存續。

債權債務處理方式

錫宜公司將於本次吸收合併方案獲得錫宜公司董事會、股東會同意後，按照相關法律的規定履行債權人的通知和公告程序。於法定期限內，未能向錫宜公司主張提前清償或提供擔保的債權人的債權，將自錫宜公司工商註銷登記之日起由吸收合併後的廣靖錫澄承擔。

董事會函件

- 生效條件
- (1) 作為本公司重大關聯交易事項之一部分，本協議及本協議所涉交易事項和交易價格，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批准。
 - (2) 廣靖錫澄分別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無錫高投簽訂的《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已具備生效條件。
- 違約責任
- 本協議生效後，雙方應積極履行有關義務，任何違反本協議約定及聲明、保證、承諾條款的行為均構成違約。違約方應賠償由此給守約方造成的損失。

VII. 本次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的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必要性

1. 深化本公司主營業務發展戰略，鞏固蘇南地區高速公路網的主導地位

本次交易有助於本公司擴大收費路橋主營業務，增加江蘇南部區域沿江和沿滬寧兩個重要產業帶中的核心陸路通道資源，對於進一步提高本公司在江蘇南部地區高速公路網中的主導地位具有戰略意義。

2. 符合國有企業改革方向

目前，國有企業的改革方向是加大國有資產重組和資源整合力度，增強企業競爭優勢；提高國有資產證券化水平，做優做強國有控股上市公司。本公司通過收購寧常鎮溧以及通過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收購並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可實現本公司對區域內核心高速公路資產的整合，增大資產規模，提高運營效率，增強本公司持續盈利能力。

3. 有效彌補平行公路的分流影響

寧常高速公路是滬寧高速公路無錫以西路段的分流公路，兩端公路基本平行。2013年底溧水至馬鞍山高速公路開通後，安徽至蘇南沿線地區的貨車逐步從滬寧高速公路西段分流到寧常高速公路，寧常高速公路交通流量快速增長，同時滬寧高速公路西段貨車流量同比降幅逐漸加大。2014年1-9月，寧常高速公路交通流量同比增幅57.51%，預計未來寧常高速公路交通流量仍將繼續增長（於2014年1-11月份，寧常高速公路日均交通流量較去年同期增長59.81%；而2013年的增幅僅為9.29%）。本次交易通過收購寧常鎮溧公司，可以有效彌補因分流造成的滬寧高速公路無錫以西路段交通流量的損失，從而有效控制滬寧通道內的公路交通流量。

4. 充分發揮本公司和廣靖錫澄的優良投融資能力，實現財務協同效應

本公司及廣靖錫澄目前的經營情況良好，經營現金流充沛，主營利潤及投資收益穩步增長，截至2014年9月30日，兩家公司的資產負債率均較低，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約23.39%、廣靖錫澄的資產負債率約12.47%，資信優良，融資能力較強。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及廣靖錫澄完全可以以自有現金分步提前償還承接的被收購公司債務，或以相對較低利率的融資，置換承接的被收購公司債務。同本次交易前相比，通過提前償還債務或者債務置換等措施，本公司可以快速消化本次交易承接的債務，有效實現財務協同效應，增強未來持續盈利水平。

5. 抓住最佳投資時機，最大化股東投資價值

首先，近年來隨著各項建築材料價格、徵地拆遷費用、人工成本等的不斷上漲，經測算，目前在江蘇南部地區新建與標的公司相同等級相同車道相同公里數的高速公路造價要遠高於本次交易的收購價格，本次收購有利於本公司以較低的價格控制較長公里數的收費公路資產。

其次，新建高速公路開通初期交通流量較小，需經過若干年的培育期，而寧常鎮溧所屬的兩條高速公路2007年9月已建成通車，現交通流量已進入快速增長期（於2014年1-11月份，寧常高速公路日均交通流量較去年同期增長59.81%；而2013年的增幅僅為9.29%）；錫宜公司的錫宜高速公路2003年9月已建成通車，現交通流量進入穩定增長期，環太湖高速公路2006年已建成通車，現交通量已進入快速增長期。

綜上，本次交易的收購成本相對較低，收購的高速公路資產未來存在較大增長空間，目前是收購的最佳時機，有利於公司股東價值的最大化。

6. 充分利用稅收政策，提升本次交易的投資收益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後，一方面，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將全部轉由本公司承接，本公司再通過債轉股的形式轉為寧常鎮溧的股權。預計交易完成當年開始，寧常鎮溧在債轉股完成後即可實現盈利，這樣可充分地享受企業所得稅法中公司稅前利潤可以優先用於彌補過去五年時間內的累計虧損後再行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相關政策，實現免繳或少繳企業所得稅的目的；另一方面，本公司承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及廣靖錫澄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後承接的債務將增加本公司及廣靖錫澄的財務費用，該部分新增的財務費用可以起到抵減本公司及廣靖錫澄所得稅費用的目的。本次交易通過充分利用現行的稅收政策，可以進一步提升本次交易的投資收益水平，符合本公司股東利益最大化的要求。

7. 充分發揮規模效應，有效降低運營管理成本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吸收合併錫宜公司，一方面，可以強化廣靖錫澄在江蘇省境內作為南北向通道的優勢地位，實現廣靖錫澄在收費路橋主業方面的擴張；另一方面，由於廣靖錫澄所轄高速公路總里程相對較短（約52公里），且緊鄰錫宜高速公路，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後，可以將錫宜高速公路等資產納入廣靖錫澄統一營運養護管理，充分發揮規模效應，有效降低錫宜公司所轄高速公路的運營管理和道路養護成本，提升公司整體盈利水平。預計於錫宜公司及廣靖錫澄合併後，營運和行政事宜將被理順且有關成本亦可降低，但倘若兩家公司繼續獨立運營，則前述效益則難以達到。本公司認為，這些整合的效益不是單純收購股權所能享有的，而僅可透過廣靖錫澄吸收合併錫宜公司而觸發。

(二) 結算方式及本次交易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廣靖錫澄擬以自有資金或自籌資金，通過現金的形式支付收購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交易對價。

1. 對本公司主營業務的影響

滬寧高速公路系本公司的核心資產之一。正如本公司2014年中報所載，受2013年底溧水至馬鞍山高速公路開通，安徽至蘇南沿線地區的貨車逐步分流到寧常高速公路的影響，2014年1-9月滬寧高速公路日均車流量與日均收費額雖有增長，但同2013年度相比，增速明顯放緩。尤其是與寧常高速公路平行的滬寧高速公路西段，其2014年1-9月日均車流量同比增幅僅為1.46%，其中貨車日均車流量同比下降8.13%。通過對比2014年前三季度滬寧高速公路西段貨車日均車流量的增幅數據可知，寧常高速公路分流的影響呈現逐季度加大的趨勢。

相比之下，2014年1-9月，寧常高速公路日均車流量同比增長57.51%，日均收費額同比增長73.11%。

董事會函件

寧常高速公路2014年1-9月及2013年度的具體營運情況如下：

道路名稱	日均全程交通流量(輛/日)				日均通行費收入(萬元人民幣/日)			
	2014年	較上年		較上年	2014年	較上年		較上年
	1-9月	同期增幅	2013年	同期增幅	1-9月	同期增幅	2013年	同期增幅
		(%)		(%)		(%)		(%)
寧常高速公路	18,821	57.51%	11,988	9.29%	115.76	73.11%	67.47	14.49%
鎮溧高速公路	8,613	10.28%	7,861	3.69%	57.01	8.32%	52.52	2.38%
錫宜高速公路 (含陸馬一級公路)	17,340	7.64%	16,154	8.61%	68.83	8.57%	63.84	4.35%
環太湖高速公路	7,123	19.47%	6,157	20.30%	6.76	22.67%	5.82	14.07%

本次交易通過收購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將寧常高速公路、鎮溧高速公路、錫宜高速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注入本公司，可消除相關平行道路對滬寧高速公路產生的分流影響，從而使本公司的收費公路主營收入保持增長，契合本公司本公司持續穩定發展戰略的需要。

2.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

通過本次交易，本公司資產負債率將大幅提高到46.62%（基於2014年9月30日報表數據加總計算，具體見下表），但仍舊略低於行業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47.5%（數據來源：Wind資訊）。鑒於上市公司現金流充裕、融資及償債能力強，承接債務後，資本結構得到優化，符合上市公司股東利益最大化的要求。

董事會函件

(註：據本公司所知，上海萬得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Wind資訊」)是中國大陸領先的金融數據、信息和軟件服務企業，總部位於上海陸家嘴金融中心；在國內市場，Wind資訊的客戶包括超過90%的中國證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險公司、銀行和投資公司等金融企業；在國際市場，已經被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中75%的機構是Wind資訊的客戶。另外，據本公司所知，同時國內多數知名的金融學術研究機構和權威的監管機構也是Wind資訊的客戶，而大量中英文媒體、研究報告、學術論文等經常引用Wind資訊提供的數據。基於上述資歷，董事會認為Wind資訊提供的數據信息是可靠的。

有關數據的收集、匯總、發佈並非由公司、公司關連人士或任何其聯繫人委託進行。公司僅對後Wind資訊查詢得到的數據進行簡單平均計算，沒有設置任何參數及任何假定。)

以下為節錄自附錄六A、六B及六C的主要備考財務資料的概要：

單位：億元人民幣

項目	收購前	只收購 寧常鎮溧後	只收購 錫宜公司後	收購寧常鎮溧 及錫宜公司後
總資產	272.3	349.14	296.97	373.81
總負債	69.75	149.54	94.49	174.28
淨資產	202.55	199.6	202.48	199.53
資產負債率	25.62%	42.83%	31.82%	46.62%

3. 對公司盈利能力的影響

本次交易完成後對本集團盈利造成的財務影響闡述如下：

(1) 寧常鎮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影響

本次交易前，根據寧常鎮溧最近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兩年一期九個月的審計報告，由於寧常鎮溧在現有資本結構下資產負債率較高，財務負擔沉重，連年虧損，寧常鎮溧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累計未彌補虧損172,316.94萬元人民幣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3,823.22萬元人民幣。寧常鎮溧由於預期未來不能順利盈利以彌補虧損，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寧常鎮溧未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通過承接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並對其實施債轉股，寧常鎮溧財務負擔顯著降低，預計寧常鎮溧可在交易完成當年實現扭虧為盈，並實現持續盈利。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寧常鎮溧滿足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相關確認條件，可依據未來預期可彌補的虧損金額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顯著增厚交易完成當年的經營業績。

(2) 本次交易對本公司未來盈利情況的綜合影響

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過去幾年處於連續虧損的狀態，其債務負擔較重，財務費用金額較高。但是，隨著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轄高速公路未來交通流量的逐年上升的可能（根據交通顧問的預測報告，剩餘經營期內各條路交通流量平均增幅10%左右），同時考慮本次交易所帶來財務協同效應和稅收協同效應的積極影響，長期來看不僅對本公司未來戰

略佈局意義重大，而且對本公司盈利情況同樣將帶來正面效應。考慮到有關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車流量、收入及營運成本及開支的預計，寧常鎮溧有息借款的逐步重組，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及使用的預計以及美國評值就評估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採用的折現率分別為9.5%及10%（詳見本通函附錄四A及四B）等因素，預計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於兩個項目的股權投資內部收益率分別將超過10%。

VIII. 本次交易履行的審議程序

(一) 本次交易已經履行的審議程序

1. 2014年12月30日，本公司召開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本公司收購寧常鎮溧100%股權，承接寧常鎮溧公司全部有息債務及債轉股事項的議案》、《關於廣靖錫澄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的議案》和《關於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書面審核意見的議案》。公司關聯董事陳祥輝、杜文毅、錢永祥進行了回避表決，該議案由公司非關聯董事表決通過。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次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毋須放棄表決。根據上海上市規則及相關規定的要求，本公司獨立董事許長新、張二震、陳冬華、高波對本次交易予以事前認可並發表了獨立意見：「經考慮有關本次交易的相關文件的條款、獨立股東的利益、境內獨立財務顧問宏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意見後，我們認為，本次交易的條款乃經過公平原則磋商後訂立，並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議定，對上市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我們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次交易。」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及相關規定的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本次關聯交易出具了書面審核意見：「經過認真審核，我們認為本次關聯交易對於本

董事會函件

公司利用投融資優勢，將寧常高速公路、鎮溧高速公路、錫宜高速公路等收費公路資產置入本公司，符合本公司戰略發展的需要，本次關聯交易價格公允合理，不會損害公司及非關聯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經考慮上述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次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磋商，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2. 2014年12月30日，廣靖錫澄召開2014年第30次股東會，審議通過了《廣靖錫澄公司吸收合併錫宜公司議案》。
3. 於2015年1月8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國有資產協議轉讓行為獲得江蘇省國資委核准。

(二) 本次交易尚須履行的審批程序

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本次關聯交易尚需履行的審批程序如下：

本次交易尚須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批准。屆時與本次交易有利害關係的關聯股東將放棄行使在股東大會上對相關議案的投票權。

IX. 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

(1) 豁免載入東洲評估出具的評估報告(「東洲評估評估報告」)

本公司已經申請並已經獲得許可豁免嚴格遵守有關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14.66(2)、14A.68(7)、14A.70(13)條及其附錄B第29(2)段：無需於本公司將向股東出具之通函載入東洲評估出具的評估報告。

有關豁免的基礎如下：

1. 東洲評估的委託人是本次交易的賣家而並非本公司。本公司並沒有參與籌備東洲評估出具評估報告。因此，本公司不應該對評估報告的內容負上責任；
2. 雖然交易價格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法規要求，以東洲評估出具的評估報告釐定，但本公司的董事在評估本次交易的時候主要考慮了其他因素，包括美國評值的初步估值意見，以及其他在上文第「VII」節「本次關聯交易／關連交易及主要交易的目的及對本公司的影響」披露的其他因素；
3. 本公司委託的美國評值的評估報告將會載於本公司向股東發出的通函內，以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14.66(2)、14A.68(7)、14A.70(13)條及其附錄B第29(2)段的要求；
4. 本公司已經委任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
5. 在本公司的通函中載入東洲評估評估報告(其由本次交易的賣家委託)將涉及額外的時間和費用，對本公司而言是一項繁重及艱難的責任，而且不會增加股東和投資者對本次交易的理解。載入東洲評估出具的評估報告於本公司的通函中將對H股股東，尤其是那些不熟悉國有資產估值的股東，構成混亂。

(2) 豁免董事及核數師確認

基於董事並沒有委託東洲評估出具東洲評估報告，要求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條的規定是不合理而且繁重的。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已經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並已經獲得許可，豁免嚴格遵守的規定，故此董事及核數師豁免在該公告發出之前根據第14.62條作出確認。董事及核數師只需於本公司刊發通函前就美國評值的評估報告提交相關確認。

X. 關聯人補償承諾函

依據關聯交易指引等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由於寧常鎮溧100%股權的交易作價為收益法評估結果，且超過賬面淨資產100%。交通控股對寧常鎮溧未來三年的盈利情況做出承諾：

「根據東洲評估出具滬東洲資評報字[2014]第0922044號《評估報告書》，寧常鎮溧2015年、2016年、2017年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分別為-22,929.83萬元人民幣、-18,609.51萬元人民幣、-14,721.19萬元人民幣。

鑒於本次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代寧常鎮溧承擔全部有息債務並對其實施債轉股，寧常鎮溧實際經營情況與上述《評估報告書》假設條件發生重大變化，進而導致寧常鎮溧實際淨利潤與《評估報告書》預測淨利潤存在所得稅和財務費用的重大差異。交通控股對寧常鎮溧盈利補償期間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息稅前利潤做出承諾，即：2015年不低於23,043.43萬元人民幣、2016年不低於26,908.37萬元人民幣、2017年不低於29,993.11萬元人民幣。該承諾金額與寧常鎮溧《評估報告書》中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預測利潤一致。」

董事會函件

2013年度寧常鎮溧公司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利潤為約1,613萬元人民幣，2014年度寧常鎮溧公司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息稅前利潤預計為約14,648萬元人民幣。

有關盈利補償安排中的盈利補償額是根據國資委部門認可的合資格國資資產評估機構出具的盈利預測而定出的，具有豐富的收費公路行業經驗和能力。另外，該評估機構所作出的相關預測假定是符合實際的，所採用的預測方法和流程是符合相關規範的。雖然有關評估報告並非由本公司委託出具，但資產評估報告所採用的通行費收入預測及運營管理成本預測是由專業的且具有非常豐富蘇南地區路網規劃經驗的交通顧問公司在合適的預測假定條件下編製並提供的，且經過了江蘇省國資管理部門嚴格的第三方審核論證，確保盈利補償數據是公平、合理的。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有關盈利補償額為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倘若本公司發現不能達到盈利補償的情況，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63條，透過其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的網站刊登相關公告以告知股東。另外，根據上海證交所的相關上海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須在關聯交易實施完畢後連續三年的年度報告中披露相關資產的實際盈利數與利潤預測數的差異(如有)，並由本公司的審計師出具專項審核意見。

XI. 登記冊閉封

本公司將於2015年2月10日至2015年3月1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參與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5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XII. 臨時股東大會

茲謹訂於2015年3月12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在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公司會議室舉行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529頁至第533頁。

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本次交易中的兩項交易事項按如下議案分別尋求獨立股東的批准：

1. 「批准本公司根據《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以50,200.00萬元人民幣收購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並根據《債務轉移協議》的條款，將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轉移至本公司並依法實施債轉股(「**《關於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江蘇甯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00%股權、承接江蘇甯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全部有息債務及債轉股的議案》**」)及授權董事錢永祥先生處理相關事宜。」；及
2. 「批准廣靖錫澄根據廣靖錫澄《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以66,200.00萬元人民幣的總交易價格收購錫宜公司的全部股權，並按《吸收合併協議》的條款吸收合併錫宜公司(「**《關於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吸收合併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議案》**」)及授權董事錢永祥先生處理相關事宜。」

任何在本次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的股東及其聯繫人均不會參與表決。除於最後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2,742,578,825股股份(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4.44%)的交通控股外，概無股東須就有關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

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董事會函件

如果閣下乃H股股東，無論閣下是否能出席股東大會，閣下須(i)於2015年2月19日前將隨附回執，按照其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及(ii)於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內將隨附投票代理委託書，按照其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填妥及交回投票代理委託書後，H股股東仍可出席股東大會並在股東大會上親身投票，在該情況下，H股股東將被視為已撤銷所委任的投票代理。

本公司境內股東適用之投票代理委託書將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及本公司網頁(www.jssexpressway.com)上刊登。本公司境內股東應當按照其列印的指示填妥該投票代理委託書並將簽署之表格交回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

XIII. 推薦建議

經考慮本通函所載的理由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已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認為，本次交易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

本公司已委任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二震先生、許長新先生、高波先生及陳冬華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本次交易。本公司亦已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國泰君安，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就有本次交易的條款之公平性及合理性提供意見。閣下敬請留意載於本通函之(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ii)獨立財務顧問就本次交易的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之意見函件；以及(iii)本通函其他部份所載的其他附加資料。

此致

本公司各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姚永嘉

2015年1月23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二震
許長新
高 波
陳冬華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
棲霞區
仙林大道6號

敬啟者：

關連及主要交易

吾等已獲委任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本次交易(定義見本公司於2015年1月23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向閣下提出意見。吾等提述本函件為通函的組成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務請閣下垂注通函第1至47頁所載的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有關本次交易的資料；及通函第50至92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其就本次交易向吾等及閣下提供的意見；以及通函其他部份所載的其他附加資料。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吾等認為本次交易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其已按一般商業條款而釐定並對獨立股東而言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本次交易。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二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長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冬華

謹啟

2015年1月23日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供載入本通函。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敬啟者：

關連及主要交易

緒言

吾等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i)《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統稱「寧常鎮溧交易」）；及(ii)《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統稱「錫宜公司交易」）（其詳情載於 貴公司於2015年1月23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份）內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函件所用辭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董事會於2014年12月31日作出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 貴公司簽訂了《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並據此 貴公司擬以現金對價50,200萬元人民幣(即約63,656萬元港幣)收購 貴公司控股股東交通控股持有的寧常鎮溧100%股權，同時與寧常鎮溧簽訂了《債務轉移協議》並據此 貴公司擬將承接寧常鎮溧截至《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交割日的全部有息債務(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即約95億港幣))。 貴公司承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後，將依法對寧常鎮溧實施債轉股；及(ii) 貴公司85%控股附屬公司廣靖錫澄簽訂了《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並據此廣靖錫澄擬以現金對價66,200萬元人民幣(即約83,945萬元港幣)分別收購交通控股、常州高投及無錫高投持有的錫宜公司100%股權。同時，廣靖錫澄與錫宜公司簽訂了《吸收合併協議》並據此當廣靖錫澄收購錫宜公司所有股權後，須合併錫宜公司，並承接其所有資產、負債、業務和人員。

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為相互獨立，臨時股東大會須就兩項交易分別予以審議表決。有關《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的詳情已載列於董事會函件內。於寧常鎮溧交易完成後，寧常鎮溧將成為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 貴公司根據《債務轉移協議》承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後， 貴公司將依法對寧常鎮溧實施債轉股。於完成收購錫宜公司所有股權後，廣靖錫澄須對錫宜公司進行吸收合併，而錫宜公司將不再存續。

於最後可行日期，交通控股直接持有 貴公司股份2,742,578,825股，約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54.44%，而交通控股持有寧常鎮溧所有權益及錫宜公司約78.40%權益。故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交通控股、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本次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及《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均涉及交通控股為協議對方之一，故董事認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A.81條，本次交易應予合併計算。經合併計算後，雖然全部其他有關比率均不足25%，但由於資產比率約為37.28%，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本次交易亦構成 貴公司的主要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及14A章下之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寧常鎮溧承接交通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有息債務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但獲全面豁免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此外，聯網公司提供之收費技術服務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有關兩項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貴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長新先生、高波先生、陳冬華先生及張二震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吾等，即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1)《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2)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是否於 貴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3)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是否符合 貴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及(4)獨立股東應如何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以批准《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普通決議案表決，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除吾等就上述委聘向 貴公司提供服務而收取的一般專業費用外，吾等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吾等須向 貴集團或(如適用)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收取任何費用及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吾等乃獨立於 貴集團或(如適用)彼等各自的任何主要股東、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及與上述人士並無關連。於過去兩年內， 貴集團與吾等之間並沒有任何委聘。因此，吾等符合資格就《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意見。

吾等意見之基準及假設

於達致吾等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建議時，吾等依賴通函內所載的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以及 貴集團、董事、 貴集團的管理層員工及／或其各自的顧問提供的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 貴公司已向吾等確認及吾等假設就所有該等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於作出及發出時為真實、正確及完整，並假設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繼續為真實、正確及完整。吾等亦假設通函所載或在其他情況下由 貴集團、董事、 貴集團的管理層員工及／或其各自的顧問作出或提供的所有見解、意見、預測及聲明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合理地作出。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i)該公告；(ii)通函；(iii)《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iv)由 貴公司委託及 貴集團的獨立估值師美國評值就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分別為「**寧常鎮溧美評估值報告**」及「**錫宜公司美評估值報告**」，及統稱「**美評估值報告**」)；(v)由 貴集團的獨立交通顧問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江蘇緯信**」)就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而編製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預測研究報告(分別為「**寧常鎮溧交通報告**」及「**錫宜公司交通報告**」，統稱「**交通報告**」)；(vi)由 貴集團的獨立法律顧問江蘇世紀同仁律師事務所編製的中國法律意見書(「**中國法律意見書**」)；(vii)貴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13年年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報告(「**2014年中報**」)，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分別為「**2013年第三季業績報告**」及「**2014年第三季業績報告**」)。同時，吾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等亦參考了(i)東洲評估(由交通控股委任的中國合資格的國有資產估值師)就寧常鎮溧編製的估值報告(「寧常鎮溧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及就錫宜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錫宜公司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與寧常鎮溧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統稱為「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及(ii)具有證券、期貨從業資格的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會計師報告(統稱「會計師報告」)。此外,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討論訂立《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的背景、原因及益處。另外,吾等已就編製美評估值報告、交通報告、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及會計師報告所採用的基準分別與美國評值、江蘇緯信、東洲評估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進行訪談及討論。

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董事、 貴集團的管理層員工及其各自的顧問向吾等提供陳述、資料、意見及聲明的真實性、正確性及完整性,或相信於上述檔內向吾等提供或提述的資料隱瞞或遺漏重要資料。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現時可得的充足及相關的資料及文件,讓吾等達致知情的見解,並合理依賴所提供的資料,從而為吾等的建議提供合理的基準。然而,吾等並無就所提供的資料進行獨立核實,亦無就 貴集團、寧常鎮溧、錫宜公司及/或其各自的附屬公司、關連公司及股東的業務狀況、營運、財政狀況或未來前景進行獨立調查。

本函件所載吾等之推薦意見乃基於實際財務、經濟、市場、監管及其他條件以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吾等所獲提供的事實、資料、意見及聲明而作出。股東須了解,隨後發展(包括市場及經濟條件之任何重大改變)可能影響及/或改變吾等之推薦意見,且吾等並無責任計及最後可行日期後發生之事宜而更新、修訂或重新核實吾等之意見。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原因

吾等達致建議時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及原因：

1 貴集團、貴公司及廣靖錫澄的資料

1.1 貴集團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貴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江蘇省境內收費路橋的投資、建設、經營及管理，並發展該等收費路橋沿線的服務區配套經營。根據2013年年報，貴集團的主要收費公路包括滬寧高速公路江蘇段（「**滬寧高速公路**」）、312國道滬寧段（「**312國道**」）、南京至連雲港南京段（「**寧連公路**」）及江陰長江公路大橋北接線，廣陵至靖江段（「**廣靖高速**」）及江陰長江公路大橋南接線，江陰至無錫段（「**錫澄高速**」，與廣靖高速統稱「**廣靖錫澄高速**」）。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貴公司擁有或參股的公路里程超過850公里。

下表分別載列 貴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營業收入摘要及合併利潤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	千元人民幣	%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
收費公路經營	5,092,022	65.3%	5,344,929	70.2%	3,978,340	70.5%	4,046,113	67.7%
配套業務	2,357,432	30.2%	2,150,139	28.2%	1,588,626	28.2%	1,691,895	28.3%
房地產銷售、 廣告及其他	346,489	4.5%	119,159	1.6%	75,284	1.3%	238,086	4.0%
合計	7,795,943	100.0%	7,614,227	100.0%	5,642,250	100.0%	5,976,094	100.0%

資料來源：2013年年報、2013年第三季業績報告及2014年第三季業績報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2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營業總收入	7,795,943	7,614,227	5,642,250	5,976,094
淨利潤	2,381,236	2,775,627	2,212,764	2,131,027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 的淨利潤	2,333,345	2,707,743	2,155,589	2,068,217

資料來源：2013年年報及2014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下表分別載列 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2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6,485	409,177	563,198
流動資產	4,239,711	4,753,929	5,442,048
總資產	25,849,258	26,833,912	27,229,982
流動負債	5,743,940	5,472,093	6,208,956
總負債	6,693,782	6,735,685	6,975,352
淨資產	19,155,476	20,098,228	20,254,630
負債率(%)	25.9%	25.1%	25.6%

資料來源：2013年年報及2014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收費公路的收入為 貴集團之主要營業收入來源。誠如上表所載，於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費公路收入佔 貴集團營業收入約67.7%。此外，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之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負債率**」)約為25.6%。根據2014年第三季業績報告， 貴集團之貨幣資金從2013年12月31日約40,900萬元人民幣上升至2014年9月30日約56,300萬元人民幣。

1.2 貴公司

貴公司為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 貴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江蘇省境內收費路橋的投資、建設、經營及管理，並發展及經營該等公路沿線的服務區配套。

下表分別載列 貴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的利潤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營業總收入	6,739,409	6,737,273	5,005,876	5,125,719
淨利潤	2,270,740	2,408,327	1,935,506	2,011,350

資料來源： 貴集團2013年年報以及2014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表分別載列 貴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表摘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貨幣資金	400,878	220,826	335,895
流動資產	3,117,961	1,527,149	2,110,077
總資產	23,651,449	24,228,197	24,464,676
流動負債	5,031,673	4,556,848	5,208,801
總負債	5,601,514	5,569,071	5,722,856
淨資產	18,049,935	18,659,126	18,741,821
負債率(%)	23.7%	23.0%	23.4%

資料來源： 貴集團2013年年報及2014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誠如上表所示， 貴公司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營業收入為51.26億元人民幣及淨利潤錄得20.11億元人民幣，分別較2013年同期輕微增長2.4%及3.9%。此外，於2014年9月30日， 貴公司的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為約244.65億元人民幣及187.42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率為約23.4%。

根據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公司(「中誠信國際」)(經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批准設立，為國際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成員)於2014年11月6日發佈的《2014年度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評級報告》， 貴公司於2014年度主體信用等級為AAA。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貴公司之貸款之有效利率分別約為5.3%及5.2%。於2014年11月30日， 貴公司的銀行授信額為約60.00億元人民幣，已用授信額為約13.66億元人民幣，尚未使用授信額為約46.34億元人民幣。

1.3 廣靖錫澄

廣靖錫澄為 貴公司擁有85%權益的控股附屬公司，主要經營管理廣靖高速及錫澄高速，公路里程合計約52.2公里。根據廣靖錫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計報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廣靖錫澄營業收入及淨利潤分別約為7.62億元人民幣及4.50億元人民幣。根據廣靖錫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於2014年9月30日，廣靖錫澄的總資產(其中貨幣資金約為1.61億元人民幣)及淨資產分別約為39.71億元人民幣及34.76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率錄得約12.5%。

廣靖錫澄於2014年11月30日的銀行授信額為9.60億元人民幣，已用授信額為1.00億元人民幣，尚未使用授信額為8.60億元人民幣。

下表分別載列廣靖錫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以及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合併利潤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712,906	762,416	563,825	615,069
利潤總額	409,165	552,223	458,596	518,467
淨利潤	314,190	450,092	376,091	418,736

資料來源：廣靖錫澄2013年度審計報告及廣靖錫澄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計管理賬目

2 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資料

就寧常鎮溧交易而言，貴公司計劃收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並同時透過將寧常鎮溧債務轉移至貴公司進行債務重組，藉以優化稅務。就錫宜公司交易而言，貴公司計劃收購錫宜公司全部股權，並同時與廣靖錫澄將對錫宜公司進行吸收合併，藉以優化營運及管理以及提升經濟規模。

2.1 寧常鎮溧

2.1.1 背景

根據寧常鎮溧之營業執照，寧常鎮溧為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許可經營範圍包括(限分支機構按許可證規定經營)汽車維修及養護，餐飲服務，飲品食品銷售，捲煙(雪夾煙)、成品油零售，住宿，報刊出版物的銷售及其一般經營範圍包括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相關技術諮詢，按章對通行車輛收費，百貨、針紡織品，日用雜品、五金、交電、化學品、水產品的銷售，以及印刷品及禮品廣告的設計、製作、代理及戶外發佈。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寧常鎮溧目前主要運營、維護與管理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其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是車輛通行費收入。根據寧常鎮溧交通報告，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皆位於江蘇省內。寧常高速公路為江蘇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江蘇省交通廳於2006年發佈之江蘇省高速公路網規劃（「**江蘇省高速公路網規劃**」）的主要高速公路的線段之一，西接溧水至馬鞍山高速公路（「**溧馬高速公路**」）南京段，東接南京至太倉高速公路常州至江陰段及規劃建設的滬寧南部通道。鎮溧高速公路則為江蘇省高速公路網規劃的重要高速公路的組成部分，自潤揚長江公路大橋南接線，南接寧杭高速公路及規劃建設的溧陽至廣德高速公路。寧常鎮溧的主要公路資產地理示意圖已載於董事會函件內。

根據寧常鎮溧交通報告，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之基本資料如下表：

高速公路名稱	車道數	公路里程 公里	高速公路	收費年限	收費年限
			狀況	開始時間	截至時間
寧常高速公路	全線六車道	87.26	通車	2007年9月	2032年9月
鎮溧高速公路	全線六車道	<u>65.66</u>	通車	2007年9月	2032年9月
合計：		<u><u>152.92</u></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1.2 財務資料

下表分別載列寧常鎮溧的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通函附錄二A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9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營業收入	422,898	456,140	329,673	491,652
毛利	46,528	36,011	44,074	124,432
財務開支	488,511	467,440	346,666	354,500
扣除財務費用及稅款前利潤	21,880	17,445	34,528	113,876
扣除稅款前虧損	-466,631	-449,995	-312,138	-240,624
淨虧損	-466,631	-449,995	-312,138	-240,624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千元人民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5,782	90,319	108,071
流動資產	120,857	103,148	127,827
總資產	8,155,638	7,888,041	7,684,028
流動負債	2,161,519	2,359,094	1,675,554
總負債	7,254,516	7,436,914	7,473,524
淨資產	901,122	451,127	210,503
負債率(%)	89.0%	94.3%	97.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寧常鎮溧之營業收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23億元人民幣增加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56億元人民幣，按年增加7.9%。其營業收入截止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為4.92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同期增長約49.1%，乃主要由於常熟至合肥高速公路於2013年12月全線貫通，致使寧常高速公路的交通流量增長快速。

儘管寧常鎮溧的營業收入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較上一年同期錄得增長，但是寧常鎮溧於2012年及2013年度分別錄得淨虧損約4.67億元人民幣及4.50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淨虧損約3.12億元人民幣及2.41億元人民幣。該等淨虧損主要由於寧常鎮溧於2012年及2013年分別錄得財務費用約4.89億元人民幣及4.67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約3.47億元人民幣及3.55億元人民幣。該等財務費用主要為貸款之利息支出，其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及於2014年9月30日的貸款分別合計約70.99億元人民幣、73.08億元人民幣及72.96億元人民幣，及相關年度貸款之有效利率分別約為6.9%、6.4%及6.4%。此外，寧常鎮溧於2014年9月30日之負債率約為97.3%。吾等留意到，倘若不計及上述財務費用，寧常鎮溧扣除財務費用及稅款前利潤於2012年及2013年度分別錄得約0.22億元人民幣及0.17億元人民幣，以及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約0.35億元人民幣及1.14億元人民幣。

有關寧常鎮溧的詳細資料及分析可參考通函附錄三A所載之「有關寧常鎮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1.3 有息債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貴公司已於2014年12月30日就寧常鎮溧進行債務重組透過與寧常鎮溧簽訂《債務轉移協議》，寧常鎮溧截至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完成日期的全部有息債務轉移至 貴公司承擔(最高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即約95億港幣))。貴公司承接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後，將依法對寧常鎮溧實施債轉股。

於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本金金額共計729,550萬元人民幣。寧常鎮溧已取得全部有息債務人債務轉移至 貴公司方案的同意函，有關有息債務詳細資料已載列於董事會函件。

2.2 錫宜公司

2.2.1 背景

根據錫宜公司之營業執照，錫宜公司為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許可經營項目包括(限分支機構經營)汽車客貨運輸，倉儲；石油製品的零售；汽車維修；住宿，餐飲；副食品、其他食品的銷售；煙零售；書報刊的零售、出租；其一般經營項目包括錫宜高速公路建設和維護管理，按章對通行車輛收費；以及(以下限分支機構經營)設計、製作、代理及發佈國內各類廣告業務；紡織品、日用雜貨(不含煙花爆竹)、五金交電、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及汽車配件的銷售；百貨的零售；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錫宜公司目前主要運營、維護與管理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及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根據錫宜公司交通報告，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及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皆位於江蘇省內。錫宜高速公路自滬寧高速公路無錫北互通，止於宜興西塢接寧杭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為系連接錫宜高速公路和無錫馬山旅遊度假區的一級公路。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自滬寧高速公路碩放互通，向南穿過京滬高速鐵路、京杭大運河及312國道，經新安鎮、華莊鎮、南泉鎮。錫宜公司的主要公路資產地理示意圖已載於董事會函件內。

根據錫宜公司交通報告，下表載列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及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之基本資料：

高速公路名稱	車道數	公路里程 公里	高速公路	收費年限	收費年限
			狀況	開始時間	截至時間
錫宜高速公路	全線四車道	69.3	通車	2003年9月	2028年9月
陸馬公路	全線四車道	10.0	通車	2005年1月	2028年9月
無錫環太湖 高速公路	全線六車道	<u>20.0</u>	通車	2006年10月	2031年10月
合計：		<u><u>99.3</u></u>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2.2 財務資料

下表分別載列錫宜公司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計合併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通函附錄二B所載的「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2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未經審計)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營業收入	252,145	262,743	194,668	207,628
毛利	118,050	104,660	87,471	89,393
財務費用	124,954	119,576	88,516	83,249
扣除財務費用及稅款前利潤	103,736	91,573	78,124	79,838
扣除稅款前虧損	-21,218	-28,002	-10,392	-3,411
淨虧損	-21,232	-28,003	-10,392	-3,411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2年 千元人民幣	2013年 千元人民幣	2014年 千元人民幣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937	24,048	45,947
流動資產	73,311	29,284	50,923
總資產	2,611,352	2,507,637	2,467,210
流動負債	903,571	982,859	695,843
總負債	1,920,571	1,844,859	1,807,843
淨資產	690,781	662,778	659,367
負債率(%)	73.5%	73.6%	73.3%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錫宜公司之營業收入由2012年約2.52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013年約2.63億元人民幣，按年增長約4.2%，而其營業收入截止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為2.08億元人民幣，比上一年同期增長約6.7%。儘管錫宜公司的營業收入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錄得按年增長，錫宜公司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淨虧損約0.21億元人民幣及0.28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淨虧損約0.10億元人民幣及0.03億元人民幣。該等淨虧損主要由於錫宜公司於2012年及2013年分別錄得財務費用約1.25億元人民幣及1.20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約0.89億元人民幣及0.83億元人民幣。隨著財務費用的逐步減少，錫宜公司的淨虧損於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所減少。於2014年9月30日，錫宜公司之負債率約為73.3%。

廣靖錫澄將於收購錫宜公司全部股權的同時，對錫宜公司進行吸收合併。因此，錫宜公司的全部債務將由被吸併方廣靖錫澄承繼。

有關錫宜公司的詳細資料及分析可參考通函附錄三B所載之「有關錫宜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進行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之原因及益處

3.1 預期江蘇省的經濟及其交通行業將維持正面的前景

根據交通報告，交通需求與地區經濟發展(由當地生產總值(「GDP」增長所示)息息相關。下表載列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江蘇省的名義GDP及實際GDP按年增長率：

年份	名義GDP			實際GDP按年增長率(%)		
	江蘇省	中國	江蘇省佔 中國百分比	江蘇省	中國	江蘇省與 中國比較
	億元人民幣	億元人民幣	%	%	%	%
2009	34,457.3	340,902.8	10.1	12.4	9.2	+3.2
2010	41,425.5	401,512.8	10.3	12.7	10.4	+2.3
2011	49,110.3	473,104.1	10.4	11.0	9.3	+1.7
2012	54,058.2	519,470.1	10.4	10.1	7.7	+2.4
2013	59,161.8	568,845.2	10.4	9.6	7.7	+1.9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及江蘇省國家統計局

根據江蘇省國家統計局，江蘇省保持地區GDP位列全國各省份第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各年均佔全國名義GDP總值超過10%。誠如上表所列，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各年，江蘇省實際GDP按年增長率均較中國實際GDP按年增長率較高。此外，根據交通報告，經參考江蘇省資訊中心關於江蘇未來經濟發展的預測結果，預計蘇南區五大城市(「蘇南區五大城市」)，即南京市、無錫市、常州市、蘇州市及鎮江市，將於2014年至2020年期間錄得實際GDP按年增長率於7.5%至11.0%之間。

廣靖錫澄及錫宜公司經營的收費道路均位於蘇南。根據2013年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之蘇南現代化建設示範區規劃（「**蘇南現代化建設示範區規劃**」），蘇南為中國其中一個最發達的經濟體及最現代化的地區。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編製蘇南現代化建設示範區規劃，藉以推動蘇南牽頭實現現代化，並作為國家現代化建設的示範。因此，董事認為蘇南將出現新的發展機遇，且廣靖錫澄及錫宜公司經營的收費道路亦將受惠。

根據2013年江蘇省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所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民用汽車保有量達到954.4萬輛，比上年增長17.4%。其中私人汽車保有量達790.1萬輛，比上年增長20.2%。而2013年江蘇省交通運輸業基本平穩，全年客運量、貨運量分別按年增長4.0%及8.8%。其中以公路方式運輸的客運量及貨運量分別按年增長約3.5%及9.7%。根據交通報告，預期於2014年至2020年蘇南區五大城市客運量及貨運量的增長率將分別介乎於4.3%至5.6%及3.6%至4.8%之間。

吾等注意到，江蘇省地區政府已推行對收費路橋行業的不利政策，如重大節假日小客車免費放行政策及南京繞城公路以內的外地運營客車及貨車限行政策。江蘇緯信告知吾等，上述的不利收費路橋行業的政策已於編製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公路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預測交通報告中作出相應考慮。綜合各方因素後（包括但不限於地區經濟發展），江蘇緯信預測江蘇省收費路橋行業將於2014年至2020年仍能保持增長，及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經營之收費路橋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將錄得正面增長。

鑒於(i)江蘇省名義GDP穩定增長的歷史趨勢；(ii)江蘇省實際GDP按年增長率較中國實際GDP按年增長率高的歷史趨勢；(iii)蘇南現代化建設示範區規劃有利蘇南的長遠發展；(iv)江蘇省的交通行業(特別是公路交通行業)客運量、貨運量及汽車保有量的平穩增長趨勢；及(v)交通報告就蘇南區五大城市的宏觀經濟環境(以實質GDP增長率所示)及收費公路行業發展(以運輸量所示)的正面預測，吾等認為，江蘇省的整體經濟發展及公路行業發展趨勢於可見將來將保持正面。

3.2 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業務戰略發展

誠如上文所述，貴集團、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均主要從事經營及管理江蘇省境內的收費路橋，並發展該收費路橋沿線的服務區配套經營。根據2013年年報及2014年中報，貴集團未來戰略發展的重點工作措施之一為繼續關注和研究高速公路及其他交通基礎設施領域的投資機會。除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外，貴集團亦有新建項目，包括但不限於常嘉高速新建項目及鎮丹高速新建項目，以進一步擴展業務及鞏固江蘇省市場地位。因此，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業務戰略發展。

3.3 擴充公路網絡有助加強 貴集團於江蘇省收費路橋行業的市場地位

根據2014年中報，滬寧高速公路為 貴集團經營之主要公路之一，其日均車流量於2014年上半年按年增長約4.0%，相對2013年上半年錄得約8.2%之增長較緩慢。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董事認為2013年年底溧馬高速公路開通後，安徽至蘇南沿線地區的貨車逐步從滬寧高速公路西段分流到寧常鎮溧所經營之寧常高速公路，寧常高速公路交通流量快速增長，同時滬寧高速公路西段貨車流量同比降幅逐漸加大。根據2014年第三季業績報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貴集團收費業務實現收入約14.03億元人民幣，同比下降約1.1%。另一方面，根據寧常鎮溧交通報告，預計寧常高速公路將受惠於2013年年底溧馬高速公路開通帶來的正面影響，於2014年年度的交通流量增長率及收入增長率預期將分別達到約65.6%及85.9%。因此，董事認為 貴公司收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將有助 貴集團彌補因分流對滬寧高速公路西段交通流量的損失。

此外，誠如董事會函件中地理圖所示，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之收費公路均與 貴集團所經營公路路網相連接。除寧常高速公路與 貴集團的滬寧高速公路西段屬平行路段外，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所經營及管理的收費路橋能擴展 貴集團的公路網絡至蘇南區 貴集團現有公路網絡尚未覆蓋的區域。除此以外，該等收費路橋將連接 貴集團現有公路網絡至其他主要路橋，例如溧馬高速公路及寧杭高速公路。因此，董事認為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有助於 貴公司擴大收費路橋主營業務，增加江蘇南部區域沿江和沿滬寧的陸路通道資源。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同時能增加 貴集團經營及管理的公路里程。根據2013年年報， 貴公司於2013年末擁有或參股的公路里程超過850公里。於最後可行日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及管理的收費公路里程分別約為152.9公里及99.3公里，合共約252.2公里。因此，收購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將提升 貴公司營運規模。

鑒於(i)寧常鎮溧交易有助彌補 貴集團因交通分流到溧馬高速公路對滬寧高速公路西段的交通流量造成的損失；及(ii)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將拓展 貴公司的公路網絡及連接 貴集團現有公路網絡至其他主要路橋，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將有助 貴集團深化 貴公司主營業務展戰略及鞏固 貴公司蘇南部地區公路網的市場地位。

3.4 預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路橋將保持其營運及財務增長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下表摘錄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管理的收費公路的日均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按年增長率：

經營權擁有者	高速公路	日均全程交通流量按年增長率		日均通行費收入按年增長率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4年 9月30日止九個月
寧常鎮溧	寧常高速公路	9.29%	57.51%	14.49%	73.11%
	鎮溧高速公路	3.69%	10.28%	2.38%	8.32%
錫宜公司	錫宜高速公路 (包括陸馬公路)	8.61%	7.64%	4.35%	8.57%
	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	20.30%	19.47%	14.07%	22.67%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公路的日均車流量及通行費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保持正面的年增長。根據交通報告，預計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於2014年至2020年的日均車流量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10.0%及5.5%，其日均通行費收入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8.9%及4.7%。此外，預計錫宜高速公路(包括陸馬公路)及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包括蘇錫高速公路)於2014年至2020年的日均車流量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8.0%及11.7%，其日均通行費收入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為7.5%及10.5%。

此外，誠如上文第2.1段所述，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儘管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營業收入均錄得增長，但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於同期仍錄得淨虧損。考慮到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均錄得扣除財務費用及稅款前純利，董事認為於完成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後善用 貴集團的投融資能力，將有助增強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盈利能力，從而為 貴集團業務及財務帶來長遠利益。

誠如上文所述，根據中誠信國際， 貴公司於2014年度主體信用等級為AAA。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貴公司之有效利率分別約為5.3%及5.2%。鑒於(i) 貴公司優良的主體信用等級；及(ii) 貴公司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更能有效運用融資平台，因此董事相信 貴公司將能獲得成本較低的融資，長遠獲得財務協同效應。

因此，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預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路橋將於可見的將來錄得營運及財務增長。

3.5 預期 貴集團將受益於稅收政策

根據《債務轉移協議》，貴公司將於截至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交割日轉移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轉移至貴公司。寧常鎮溧於《債務轉移協議》內承諾，其將按照合理適度的原則進行融資，並確保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交割日或之前的有息債務總額不超過75億元人民幣。

寧常鎮溧所有有息債務轉讓予貴公司後，貴公司將承擔額外的財務費用，該等費用可用於扣減貴公司須付之所得稅。根據寧常鎮溧美評估值報告所採納的盈利預測，倘若《債務轉移協議》完成後財務費用由貴公司承擔，寧常鎮溧將於2015年開始錄得除稅前純利。因此，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董事預期其將可充分地享受企業所得稅法中公司稅前利潤可以優先用於彌補過去五年時間內的累計虧損後再行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相關政策，實現寧常鎮溧免繳或少繳企業所得稅的目的。因此，貴集團將因《債務轉移協議》而受惠於稅收政策。

3.6 吸收合併錫宜公司，有助改善營運及管理效率以及提升規模經濟效益

廣靖錫澄完成收購錫宜公司的全部股權後，錫宜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將合併於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無論是否會於廣靖錫澄吸收合併後進行收購）。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考慮到廣靖錫澄所管理之高速公路總里程相對較短（合計僅約52.2公里），且緊鄰廣靖錫澄高速，董事認為，相較廣靖錫澄僅收購錫宜公司100%股權，在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後，可以將錫宜高速公路等資產之營運、養護及管理統一，從而改善廣靖錫澄及錫宜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效率以及提升其規模經濟效益。因此，吾等同意董事會的意見，以吸收合併收購錫宜公司乃屬合理及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3.7 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預期將為 貴集團帶來可觀回報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考慮到美國評值對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作的利潤預測、轉讓寧常鎮溧有息債務予 貴公司及預期受惠於稅收政策後，預期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完成後，本次交易各自的內部回報率將超過10%。因此，吾等認同董事之看法，認為本次交易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鑒於(i)預期江蘇省的經濟及交通行業將維持正面；(ii)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業務戰略發展；(iii)擴充公路網絡有助深化 貴公司主營業務展戰略及鞏固 貴公司蘇南部地區公路網的市場地位；(iv)預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路橋將於可見的來錄得營運及財務增長；(v)預期 貴集團可受益於稅盾政策，及(vi)預期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將為 貴集團帶來可觀回報，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乃屬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4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及《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對價基準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本次交易涉及出售國有資產，須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國有資產的出售價格必須參照合資格估值師就將轉移的資產出具的估值報告的估值。因此，交通控股已就此委任東洲評估編製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收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及吸收合併錫宜公司涉及的對價（統稱「對價」）分別為502,000,000元人民幣及662,000,000元人民幣。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交通控股就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初始購買成本分別為3,328,850,000元人民幣及646,170,000元人民幣，即為合併寧常鎮溧及錫宜公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司的首次投資成本。然而，該等代價乃基於一位合資格中國國有資產評估師對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股權價值的評估，而不是基於其各自的初始收購成本而釐定。因此，交通控股就寧常鎮溧的初始收購成本與代價差異較大，且該差異被認為是合理。

貴公司亦已委託美國評估值對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進行獨立估值。根據通函附錄四A及附錄四B所載美評估值報告，於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全部股權的估值分別為522,000,000元人民幣及669,000,000元人民幣。

吾等注意到，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及美評估值報告的估值相近，美國評估值對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全部股權所作估值分別較東洲評估所編製的估值分別高約4.0%及1.1%。因此，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採用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的估值而釐定對價（較採用美評的估值略有折讓）對 貴集團較有利。

吾等亦知悉在編製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及美評估值報告時所採用的主要營運數據，例如交通量、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預測均基於交通報告。為評估美評估值報告是否能作為對價公平性及合理性的有效基準，吾等已審閱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美評估值報告及交通報告，並與東洲評估、美國評估值及江蘇緯信各自就準備其相關報告的基準進行訪談及討論。吾等已取得及審閱東洲評估、美國評估值及江蘇緯信各自相關資格的證書。其中，美國評估值副總裁及總監梁國恩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江蘇緯信已取得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出具的工程諮詢單位資格證書甲級。吾等已取得及審閱（其中包括）各自相關資格的證書。此外，吾等亦通過討論注意到，美國評估值擁有評估公路資產的經驗，而江蘇緯信則擁有對公路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進行預測研究的經驗。美國評估值及江蘇緯信均曾被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就類似工作範疇所委任。美國評估值及江蘇緯信告知吾等，由2012年至2014年間的委聘，其中美國評估值及江蘇緯信已分別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包括 貴公司）完成兩個公路資產估值項目及五個就收費公路業務進行預測研究的項目。

4.1 估值報告

4.1.1 估值方法

吾等知悉美國評值已考慮三種不同的估值法，即市場法、成本法及收入法。美國評值認為市場法並不適用，因為每條收費公路都有其獨特性，在確定交易價格時有不同的考慮，具體取決於地理位置、收費標準、交通量、營運階段及收費公路資產狀況等因素，美國評值沒有發現與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具有可比性的市場交易。此外，美國評值認為成本法一般不適合用於評估持續經營企業價值，因此美國評值於美評估值報告內採納收入法（即現金流量折現法（「**現金流量折現法**」））而沒有採納市場法和成本法。

根據美評估值報告，由於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是專門為此類收費公路項目而成立的，為了排除資本結構變化產生的影響，彼等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中的調整現值法（「**調整現值法**」）。按調整現值法評估企業或項目價值時，首先假設公司全部為股權融資，據此測算出適當的收益率，依據此收益率將預計自由現金流量折現為現值（「**基本價值**」）。然後，於基本價值加上稅盾效應現值，減去所有尚未償還債務，得出股權權益。

吾等認同美國評值之意見，認為現金流量折現法及調整現值法為公平合理的方法以評估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價值，原因為(i)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通行費收入的經常性；及(ii)吾等自美國評值得悉及吾等從香港聯交所網站所載近36個月的可比公司有關例子通函中注意到，調整現值法或類似現金流量折現法為香港上市公司評估收費公路項目的最通用方法。

4.1.2 折現率

於使用調整現值法估算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現值時，須釐定折現預計自由現金流量的合適折現率。根據美評估值報告，美國評值所使用的折現率乃基於預計資本加權平均成本（「WACC」）。於調整現值法下，該WACC即等於無損桿權益成本或假設公司全部為股權融資之收益率。美國評值通過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資本資產定價模型」）確定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該回報率。吾等知悉，於資本資產定價模型中，美國評值已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 無風險回報率；(ii) 市場股權風險溢價；(iii) 可資比較公司的貝塔系數；(iv) 小規模風險溢價；及(v) 公司特有風險。該等可資比較公司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從事中國收費公路的業務。因此，吾等認為，從該等同業公司得出貝塔值屬公平合理。

此外，根據美評估值報告，鑒於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其所有者權益流通性通常較上市公司低。美國評值根據其分析及市場平均水準，計及5%的折讓以反映缺乏市場流通性。吾等自美國評值得悉，該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讓屬市場範圍內。

為確定所選定折現率的合理性，吾等已，包括但不限於，(i) 獲得並審閱美國評值編製美評估值報告的工作表；(ii) 與美國評值進行討論，並已獲得確認就用以釐定有關折現率的每個參數與行業慣例相符，與彼等過往就其他類似交易所得經驗一致；(iii) 審閱由美國評值甄選的可資比較公司，以估算貝塔系數；及(iv) 審閱於過去36個月於聯交所網站刊發有關收購收費公路交易的通函所載的估值報告。根據上述所進行的工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事宜令吾等相信所選定折現率為不合理性及不公平。

根據美評估值報告，評估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時所用的折現率分別為9.5%及10.0%。股東須留意，折現率為估值之其中一項主要相關變數。僅供假設說明，根據美評估值報告，現採用的折現率之一個百分比上升將導致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之市值分別變動約447,000,000元人民幣及140,000,000元人民幣。就不同折現率引致估值變動的進一步資料，股東可參閱美評估值報告中「敏感性分析」一節。

4.1.3 財務資料預測

吾等注意到，於編製美評估值報告時，美國評值已考慮並依據交通報告所載有關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交通量、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預測，及 貴公司、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提供的資料。吾等注意到，美國評值認為其獲得及依賴的預測及資料乃屬合理。詳情載於下文「4.2交通報告」一段。

美國評值確認，美評估值報告採用公認的估值程序及慣例，以及美評估值報告所用的相關基準及假設，為評估收費公路項目所常用的及屬公平合理。在吾等審閱美評估值報告及與美國評值的討論過程中，吾等並無發現任何致使吾等懷疑達致美評估值報告所採用的方法及基準的公平性及合理性的重大因素。

4.2 交通報告

如美評估值報告所披露，美國評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交通報告，以預測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公路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吾等已審閱交通報告並與江蘇緯信討論與江蘇緯信編製交通量及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預測研究相關並由其採納的方法、基準及假設。吾等注意到預測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公路的交通量及收費收入以及營運及養護費用時，江蘇緯信已(其中包括)收集有關的經濟及交通數據；及對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附近主要高速公路進行線路勘測。

江蘇緯信確認，交通報告所用的相關假設為常用及屬公平合理。江蘇緯信亦確認交通報告乃按照國際認可的慣常預測程序編製，而在過往亦曾採用類似程序對其他中國收費公路交通預測進行研究。在吾等審閱交通報告及與江蘇緯信的討論過程中，吾等並無發現任何致使吾等懷疑交通報告中採用方法及基準的公平性及合理性的重大因素。吾等認為交通報告為美國評值編製美評估值報告提供了合理基準。

5 寧常鎮溧交易的主要條款

寧常鎮溧交易包括《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及《盈利補償協議》。貴公司已與交通控股簽訂了《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及《盈利補償協議》，以及與寧常鎮溧簽訂了《債務轉移協議》。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寧常鎮溧《債務轉移協議》及《盈利補償協議》各自之主要條款載列於董事會函件內。

5.1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

根據《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貴公司已同意以502,000,000元人民幣收購交通控股持有的寧常鎮溧全部股權，並於《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起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方式向交通控股支付此對價。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的生效條件包括：

- (i)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及寧常鎮溧交易和其項下擬定交易價格，獲得股東於貴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 (ii) 《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所涉交易，獲得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或備案登記；及
- (iii) 貴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的《債務轉移協議》已具備生效條件。

據董事會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生效條件概無獲達成。

5.2 《債務轉移協議》

根據《債務轉移協議》，寧常鎮溧於截至寧常鎮溧交易交割日的全部有息債務將轉移至貴公司（不超過7,500,000,000元人民幣）。

於《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完成時，寧常鎮溧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債務轉移協議》項下的計息借款），以及損益（包括財務費用）將被合併於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不論《債務轉移協議》是否已完成）。於《債務轉移協議》完成時，寧常鎮溧的所有計息借款將會由寧常鎮溧（其後將成為貴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轉讓予貴公司，而該等計息借款所產生的任何財務費用將由貴公司承擔，亦將被合併於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文第3.4段及第3.5段所載，考慮到(i) 貴公司於2014年獲中誠信國際給予AAA機構信貸評級；(ii)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貸款之有效利率分別約為5.3%及5.2%，低於寧常鎮溧之貸款之有效利率（於對應期間約為6.9%及6.4%），及(iii) 貴公司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更能有效運用融資平台，因此吾等認同董事之看法，認為貴公司將能獲得成本較低的融資，長遠而言貴集團將獲得財務協同效應。此外，由於預期貴集團將受益於稅收政策，因此，吾等同意，《債務轉移協議》乃符合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債務轉移協議》的生效條件包括：

- (i) 《債務轉移協議》及根據《債務轉移協議》擬定債務轉移事項和轉移數額，獲得股東於貴公司股東大會決議批准；及
- (ii) 貴公司與交通控股簽訂的《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已具備所有生效條件。

據董事會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生效條件概無獲達成。

5.3 《盈利補償協議》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由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的交易作價為收益法評估結果，且超過賬面淨資產100%，而預期寧常鎮溧交易於2015年完成，按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定，交通控股需就寧常鎮溧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不足寧常鎮溧國有資產評估報告於2015年至2017年預測數的情況對 貴公司作出補償。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將分別約為23.8百萬元人民幣、16.1百萬元人民幣及113.4百萬元人民幣。 貴公司與交通控股於2014年12月30日簽訂《盈利補償協議》，據此交通控股保證於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寧常鎮溧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息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將分別不少於230,434,300元人民幣、269,083,700元人民幣及299,931,100元人民幣。該承諾金額相當於寧常鎮溧國有資產評估報告所載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預測息稅前利潤。

《盈利補償協議》的生效條件基於：

- (i) 《盈利補償協議》所涉交易和交易價格的基礎已具備生效條件，即：貴公司分別與交通控股簽訂的《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生效；貴公司與寧常鎮溧公司《債務轉移協議》成為無條件；及
- (ii) 貴公司因承接寧常鎮溧公司有息債務形成，對寧常鎮溧公司的債權已完成債權轉股權工商變更登記。

據董事會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生效條件概無獲達成。

於補償期間內的每個會計年度結束以後，貴公司聘請具有證券業務資格的會計師事務所對貴公司進行年度審計，同時出具專項審計報告，以確定寧常鎮溧實現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實際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數額。倘需要交通控股承擔盈利補償，交通控股將以現金方式於專項審計報告出具後30日內對貴公司進行盈利差額的補償。

於《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完成時，寧常鎮溧於未來產生的所有計息借款及任何財務費用將由貴集團承擔，而不論《債務轉移協議》及《盈利補償協議》是否已完成。交通控股須以現金就寧常鎮溧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經審計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的差額對貴公司作出的補償不少於《盈利補償協議》所訂明的2015年至2017年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承諾稅前利潤及財務費用。因此，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利潤保證可減少寧常鎮溧財務表現的下行風險，乃對貴公司及股東而言符合其整體利益。

6 錫宜公司交易的主要條款

錫宜公司交易包括《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廣靖錫澄已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及無錫高投（統稱「**錫宜公司股東**」）各自簽署一份《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並同時與錫宜公司簽訂《吸收合併協議》以吸收錫宜公司。

錫宜公司股權轉讓事宜及《吸收合併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於董事會函件內。

6.1 股權轉讓協議

貴公司擁有85%股權之附屬公司廣靖錫澄簽訂了《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同意以總對價662,000,000元人民幣收購錫宜公司股東分別持有的廣靖錫澄全部股權。廣靖錫澄將於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成為無條件之日起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方式向錫宜公司股東支付款項。

廣靖錫澄股權轉讓協議的生效條件包括：

- (i) 作為貴公司重大關聯交易之一部分，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其所涉交易和交易價格，獲得股東於貴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及

(ii) 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所涉交易，獲得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或備案登記。

據董事會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生效條件概無獲達成。

6.2 《吸收合併協議》

根據《吸收合併協議》，廣靖錫澄將錫宜公司的所有資產、負債、業務及人員轉入廣靖錫澄。吸收合併後，廣靖錫澄作為吸收合併方繼續存續，錫宜公司作為被吸收合併方不再存續。

《吸收合併協議》的生效條件基於：

- (i) 作為 貴公司重大關聯交易事項之一部分，《吸收合併協議》及其所涉交易事項和交易價格，獲得股東於 貴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及
- (ii) 廣靖錫澄分別與錫宜公司股東簽訂的《股權轉讓協議》已具備所有生效條件。

據董事會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生效條件概無獲達成。

7 對 貴集團的潛在財務影響

寧常鎮溧交易完成後，寧常鎮溧將成為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將於 貴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根據債務轉讓協議，寧常鎮溧之全部有息債務將轉讓予 貴公司。錫宜公司交易完成後，廣靖錫澄將同時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其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將於 貴集團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而錫宜公司將不再存續。

7.1 盈利

誠如上文2.1.2所述，寧常鎮溧於2012年及2013年度分別錄得淨虧損約4.67億元人民幣及4.50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虧損約3.12億元人民幣及2.41億元人民幣。

寧常鎮溧交易完成後，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將全部轉由 貴公司承接， 貴公司再根據適用法律進行債轉股。寧常鎮溧的全部有息債務轉移予 貴公司後， 貴公司將承擔額外財務費用，導致 貴公司須付之所得稅減少。根據美國評值，預計寧常鎮溧將於2015年開始錄得淨利潤(已扣除將根據《債務轉移協議》項下轉移予 貴公司的有息債務之財務費用)並於預測期間內持續增長，直至2032年，因此，寧常鎮溧將可充分地享受企業所得稅法中任何稅前利潤可以用於彌補過去五年時間內的累計虧損後再行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相關政策，從而免繳或少繳企業所得稅。

誠如上文2.2.2所述，錫宜公司於2012年及2013年度分別錄得虧損約0.21億元人民幣及0.28億元人民幣，以及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虧損約0.10億元人民幣及300萬元人民幣。根據美國評值，預計錫宜公司於2015年至2027年的淨利潤將保持正面增長，惟倘收費年限未能延長，部分公路的收費年限將於2028年到期，錫宜公司的淨利潤也可能逐步減少因而出現淨虧損。

雖然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處於連續虧損的狀態，不過，考慮到(i)江蘇省的經濟及收費公路行業的持續發展；(ii)交通報告及美國估值報告所載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正面財務表現預測；及(iii)預期將受益於稅收政策，董事會認為本次交易長遠對 貴公司盈利情況將帶來正面效應。

7.2 資產淨值及資產負債比率

根據截列於通函附錄六「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假設寧常鎮溧股權轉讓事宜及／或錫宜公司股權轉讓事宜已於2014年9月30日發生：

- (i) 假設 貴集團僅進行寧常鎮溧交易，於2014年9月30日，貴公司的淨資產由202.55億元人民幣減少至199.59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率由25.6%提升至42.8%；
- (ii) 假設 貴集團僅進行錫宜公司交易，於該事宜完成後，於2014年9月30日，貴公司的淨資產由202.55億元人民幣減少至202.48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率由25.6%提升至31.8%；及
- (iii) 假設 貴集團同時進行本次交易，於該事宜完成後，於2014年9月30日，貴公司的淨資產由202.55億元人民幣減少至199.53億元人民幣，資產負債率由25.6%提升至46.6%。

儘管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率於以上三種情況下均有所上升，但參考收費公路行業香港上市公司平均的資產負債率水平仍低於平均值。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下表載列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於中國從事收費公路行業的同行業香港上市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率：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於2014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率
華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	1823.HK	87.4%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269.HK	82.9%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股	107.HK	55.4%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股	548.HK	50.5%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52.HK	49.0%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股	576.HK	42.9%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1052.HK	41.7%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股	995.HK	37.2%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737.HK	10.4%
	平均值：	50.8%

來源：相關上市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所刊發之相關年度報告，中期報告或季度業績報告。

7.3 現金流量狀況

據董事會函件描述，貴公司及廣靖錫澄均將以自有資金通過 貴公司籌資活動支付對價。寧常鎮溧全部有息債務的到期日分佈情況載於董事會函件。預計本次交易及根據《債務轉移協議》償還有息債務將導致 貴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及 貴公司現金流出增加。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根據 貴集團的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及廣靖錫澄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於2014年9月30日， 貴集團及廣靖錫澄的貨幣資金分別為5.632億元人民幣及1.607億元人民幣。於2014年12月5日，廣靖錫澄已取得不超過6.5億元人民幣的貸款承諾函，而根據 貴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17日之公告， 貴公司於2014年12月11日發行本金總額10億元人民幣及發行利率為5.05%之九個月融資券。此外，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根據《債務轉移協議》，寧常鎮溧的有息債務將轉讓予 貴公司，該等債務的到期償還每年將不超過30億元人民幣。根據2013年年報， 貴集團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超過30億元人民幣。

因此，考慮到(i) 貴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ii) 貴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可供使用之銀行信貸及上述貸款承諾函；(iii) 貴公司於2014年12月11日發行之融資券；(iv) 貴集團過去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v) 貴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5.6%；及(vi) 貴公司於2014年獲中誠信國際給予AAA機構信貸評級後，吾等認同董事會之意見，認為 貴公司將有能力償還有息債務，而 貴集團及廣靖錫澄有足夠的財務資源償付對價。

股東務請注意，上述分析僅供列示之用，並不旨於說明 貴公司於《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完成後的財務狀況。

8 其他投資機會

由於董事希望透過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擴充 貴集團的公路網絡、深化 貴公司主營業務發展戰略及鞏固 貴公司蘇南地區公路網的市場地位，因此吾等亦曾考慮建設新收費路橋及收購其他同區的收費路橋的可行性。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經測算(i)在蘇南區新建與甯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相近等級、車道及公里數的高速公路造價遠高於對價；及(ii)新建高速公路開通初期交通流量較小，需經過若干年的培育期。因此，董事認為，本次交易有利 貴公司。

董事表示， 貴集團一直為未來戰略發展作謀劃準備，積極關注和研究高速公路及其他交通基礎設施領域的投資機會。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之理由及裨益，董事認為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乃合適的投資機會，將為 貴集團帶來長遠利益。不過，董事亦表示其將繼續積極探索其他合適的投資機會。

考慮上文所述，吾等同意董事的意見，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業務戰略發展及乃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9 風險因素

獨立股東須注意有多項風險因素為本次交易帶來不確定性，特別是以下的主要風險：

9.1 收費公路營運

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的營運可能受各種事件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自然災害、嚴重交通事故、江蘇省、鄰近省份及中國宏觀經濟環境轉差。倘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的營運因任何該等事件而於任何長時間內全部或部分被中斷，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的財務表現將因而受到不利影響。

9.2 收費公路政策

在江蘇省內，向收費公路使用者收取通行費的標準須經江蘇省政府指定的若干機關的批准，方可作實。謹請獨立股東注意，概無法保證日後申請增加通行費標準將獲有關機關批准或有關機關將不會要求調低通行費標準。

此外，收費公路行業受政府政策影響。例如，重大節假日小客車免費放行政策及南京繞城公路以內的外地運營客車及貨車限行政策。有關未來會否推行任何對中國及／或江蘇省高速公路行業不利的政策而對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的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目前仍然是未知之數。

9.3 競爭

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因其他交通方式（包括航空公司、鐵路及其他公路路線）的存在而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概無法保證國家或省政府將不會在江蘇省規劃新建公路，而此等新收費公路可能會於可見未來與寧常鎮溧及／或錫宜公司競爭。

推薦意見

吾等經考慮上述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包括：

- (i) 江蘇省的整體經濟發展趨勢於可見將來仍然正面，及車輛的需求和擁有量持續上升將為交通量增長及江蘇省的道路交通需求帶來正面影響；
- (ii) 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符合 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及業務戰略發展，有助擴充 貴集團的公路網絡並加強其於江蘇省的行業地位；
- (iii) 預期寧常鎮溧及錫宜公司所經營的收費路橋保持其營運及財務增長，呈正數的回報；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iv) 對 貴集團的潛在財務影響；及

(v) 相關風險因素。

因此，吾等認為(1)《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吸收合併協議》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2)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乃於 貴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3)寧常鎮溧交易及錫宜公司交易乃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批准《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債務轉移協議》、《盈利補償協議》、《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吸收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相關決議案。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婉君

謹啟

附註： 梁婉君女士為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及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人，於企業融資方面累積逾10年經驗。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一.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財務資料已於下列文件中披露，該等文件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sexpressway.com)登載：

- 本公司於2012年4月20日刊發的截至2011零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15至232頁)；
- 本公司於2013年4月8日刊發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32至248頁)；及
- 本公司於2014年4月14日刊發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28至258頁)。

二. 債項聲明

就本債項聲明而言，「本集團」包括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將收購的公司。

借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債務聲明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的未償還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14,258,778,000元，包括：

**於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擔保無抵押	1,480,778
有抵押無擔保	2,143,000
無抵押無擔保	1,340,000

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

無抵押無擔保	3,045,000
--------	-----------

來自關聯公司貸款

無抵押無擔保	2,750,000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	
無抵押無擔保	500,000
定向私募融資工具	
無抵押無擔保	1,000,000
超短期融資券	
無抵押無擔保	<u>2,000,000</u>
合計	<u><u>14,258,778</u></u>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部分銀行抵押貸款以廣靖高速公路，錫澄高速公路，寧常高速公路和鎮溧高速公路收費權作為質押。

已授權但未發行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已授權但未發行短期融資券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已授權但未發行超短期融資券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0元，已授權但未發行非公開定向私募融資工具人民幣1,500,000,000元。上述發行已獲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授權。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就其客戶按揭貸款有未償擔保為數約人民幣177,242,000元。

除以上所披露者及本集團與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間的負債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沒有任何其他未償還貸款、按揭、費用、債券、貸款資本及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承兌負債(除正常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三.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經擴大集團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現金流量，銀行信貸額度，已授權但未發行的證券及手頭現金），經擴大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其在本通函刊發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現時需求。

四. 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前景

2014年由於受到溧馬高速公路開通以及南京繞城公路和南京二橋對外地貨車限行的影響本集團核心資產滬寧高速公路的西段的交通流量，特別是貨車流量出現下降，對全年通行費收入目標的實現帶來一定壓力。溧馬高速引至本集團的通行費收入影響可望於完成收購寧常鎮溧權益後得到消除。且完成收購寧常鎮溧權益及收購吸收錫宜公司將壯大本集團的路產，增加通行費收入。

隨著全面深化改革的穩步推進，以及城鎮化進程和區域經濟的轉型與升級，預期未來的宏觀經濟發展趨勢將繼續保持平穩，這將有利於交通運輸總量的和交通需求的穩步增長。同時，隨著社會汽車保有量的不斷增加以及居民消費升級，公路客貨運輸需求將逐步釋放，從而推動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持續發展。

基於對2014年經營形勢和政策環境，董事會認為集團業務經營面臨一定不確定因素。

根據本集團業務發展規劃本集團將在充分利用自有資金的基礎上，積極尋求更加便利的融資渠道和成本更低的融資產品，通過發行短期融資券等直接融資方式籌措資金，降低財務成本，化解資金供求矛盾。

五.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無知悉本集團自201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的財務或貿易狀況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編製的有關寧常鎮溧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Deloitte.
德勤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延安东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郵政編碼：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敬啟者：

下文載列我們就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寧滬高速**」)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有關其建議收購寧常鎮溧100%之股權而刊發之通函(「**通函**」)。

寧常鎮溧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寧常鎮溧註冊及實繳股本為人民幣3,328,850,000.00元。寧常鎮溧於中國江蘇省內從事寧常及鎮溧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和管理，並發展與此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

寧常鎮溧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寧常鎮溧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在中國成立之企業適用之有關會計政策及財務法規編製。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南京分所審核。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江蘇天華大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就編製本報告而言，寧常鎮溧的董事已採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企業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寧常鎮溧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核數準則（「**國際審計準則**」）對寧常鎮溧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我們已審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第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編製的財務資料。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由寧常鎮溧董事根據上述相關財務報表並按照財務資料A節附註（四）所載列的會計政策編製，以供載入通函。我們認為，毋須就編製加載通函的財務資料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寧滬高速董事對財務資料及通函（其中包含本報告）的內容負責。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對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及對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根據下文A節附註（二）所載的財務資料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及其附註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寧常鎮溧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狀況以及寧常鎮溧於相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相關附註（統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是摘錄自寧常鎮溧管理層為本報告而編製的同期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二零一三年九月相關財務報表**」）。本報告所載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是由寧常鎮溧董事根據上述二零一三年九月相關財務報表編製。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我們對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對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進行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少於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故我們無法確保我們會註意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我們不會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我們的審閱（並非審計）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並無未根據會計準則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1	108,070,531.26	90,319,384.10	105,782,304.01	21,114,461.89
應收賬款	2	17,028,102.69	10,006,954.61	11,617,786.57	13,155,908.78
預付款項	3	522,067.73	595,756.37	470,378.24	1,356,085.32
其他應收款	4	1,596,560.58	1,546,545.89	2,224,840.42	49,200,575.32
存貨	5	609,311.02	679,668.79	761,794.74	1,246,834.22
流動資產合計		<u>127,826,573.28</u>	<u>103,148,309.76</u>	<u>120,857,103.98</u>	<u>86,073,865.53</u>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	11,230,000.00	11,230,000.00	8,150,000.00	8,150,000.00
固定資產	7	526,609,250.49	550,265,490.55	623,606,065.28	704,419,245.34
在建工程	8	—	5,254,742.82	373,540.00	50,000,000.00
無形資產	9	7,018,361,684.03	7,218,142,298.89	7,402,651,137.76	7,489,747,11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556,200,934.52</u>	<u>7,784,892,532.26</u>	<u>8,034,780,743.04</u>	<u>8,252,316,356.74</u>
資產總計		<u><u>7,684,027,507.80</u></u>	<u><u>7,888,040,842.02</u></u>	<u><u>8,155,637,847.02</u></u>	<u><u>8,338,390,222.27</u></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2	1,035,000,000.00	1,580,000,000.00	1,315,000,000.00	1,435,000,000.00
應付賬款	13	29,033,781.38	37,974,495.67	80,065,606.41	87,333,061.15
預收款項		69,035.00	—	—	22,000.00
應付職工薪酬	14	2,854,661.99	2,908,938.99	2,615,390.30	1,601,129.47
應交稅費	15	2,194,193.04	3,182,173.34	4,085,798.22	2,211,092.66
其他應付款	16	52,167,184.56	5,883,799.94	4,589,860.34	4,825,341.40
應付利息	17	55,235,198.81	41,544,595.42	25,262,561.78	14,688,625.5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8	<u>499,000,000.00</u>	<u>687,600,000.00</u>	<u>729,900,000.00</u>	<u>338,000,000.00</u>
流動負債合計		<u>1,675,554,054.78</u>	<u>2,359,094,003.36</u>	<u>2,161,519,217.05</u>	<u>1,883,681,250.2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9	5,761,500,000.00	5,040,000,000.00	5,054,100,000.00	5,334,500,0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	<u>36,470,363.93</u>	<u>37,820,117.28</u>	<u>38,896,479.38</u>	<u>39,625,670.49</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797,970,363.93</u>	<u>5,077,820,117.28</u>	<u>5,092,996,479.38</u>	<u>5,374,125,670.49</u>
負債合計		<u><u>7,473,524,418.71</u></u>	<u><u>7,436,914,120.64</u></u>	<u><u>7,254,515,696.43</u></u>	<u><u>7,257,806,920.73</u></u>
所有者權益：					
實收資本	21	3,328,850,000.00	3,328,850,000.00	3,328,850,000.00	150,000,000.00
資本公積	22	—	—	—	2,891,680,000.00
累計虧損	23	<u>-3,118,346,910.91</u>	<u>-2,877,723,278.62</u>	<u>-2,427,727,849.41</u>	<u>-1,961,096,698.46</u>
所有者權益合計		<u>210,503,089.09</u>	<u>451,126,721.38</u>	<u>901,122,150.59</u>	<u>1,080,583,301.54</u>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u><u>7,684,027,507.80</u></u>	<u><u>7,888,040,842.02</u></u>	<u><u>8,155,637,847.02</u></u>	<u><u>8,338,390,222.27</u></u>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一. 營業總收入	24	491,652,148.34	329,673,306.63	456,139,816.40	422,897,956.80	442,510,670.03
減：營業成本	24	350,308,388.88	274,278,801.42	404,429,347.39	361,749,246.98	298,244,614.97
營業稅金及附加	25	16,912,247.04	11,320,557.09	15,699,548.23	14,621,080.58	15,077,067.20
管理費用	26	10,154,641.29	11,208,335.47	19,107,332.66	22,554,543.11	16,106,478.89
財務費用	27	354,499,614.46	346,666,489.92	467,439,953.25	488,510,563.71	444,048,850.87
資產減值損失	28	849,990.00	—	772,417.20	139,499.00	—
二. 營業利潤(虧損)		-241,072,733.33	-313,800,877.27	-451,308,782.33	-464,676,976.58	-330,966,341.90
加：營業外收入	29	2,054,905.88	3,755,360.00	4,905,782.16	2,238,156.73	2,437,659.91
減：營業外支出	30	1,605,804.84	2,092,670.40	3,592,429.04	4,192,331.10	5,101,809.97
其中：非流動資產 處置損失		279,030.99	8,257.79	8,257.79	1,476,810.07	—
三. 利潤(虧損)總額		-240,623,632.29	-312,138,187.67	-449,995,429.21	-466,631,150.95	-333,630,491.96
減：所得稅費用	31	—	—	—	—	—
四. 淨利潤(虧損)		<u>-240,623,632.29</u>	<u>-312,138,187.67</u>	<u>-449,995,429.21</u>	<u>-466,631,150.95</u>	<u>-333,630,491.96</u>
五. 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	—	—	—	—
六. 綜合收益總額		<u>-240,623,632.29</u>	<u>-312,138,187.67</u>	<u>-449,995,429.21</u>	<u>-466,631,150.95</u>	<u>-333,630,491.96</u>

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						
收到的現金		483,850,045.26	324,913,927.52	456,984,957.36	424,274,580.01	445,650,580.25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						
有關的現金	34	<u>48,675,414.99</u>	<u>2,641,891.52</u>	<u>4,173,265.73</u>	<u>3,699,071.79</u>	<u>4,181,720.63</u>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532,525,460.25</u>	<u>327,555,819.04</u>	<u>461,158,223.09</u>	<u>427,973,651.80</u>	<u>449,832,300.88</u>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						
支付的現金		34,368,611.04	70,132,668.50	84,874,544.98	22,496,353.53	54,417,309.84
支付給職工以及						
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62,011,352.66	55,614,737.58	97,923,829.61	91,703,897.25	80,409,599.65
支付的各項稅費		19,258,939.02	14,885,998.51	20,126,791.56	20,415,411.94	15,752,970.34
支付其他與經營						
活動有關的現金	34	<u>2,192,802.90</u>	<u>3,428,344.83</u>	<u>3,918,587.34</u>	<u>4,491,118.74</u>	<u>9,632,487.24</u>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117,831,705.62</u>	<u>144,061,749.42</u>	<u>206,843,753.49</u>	<u>139,106,781.46</u>	<u>160,212,367.07</u>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35	<u><u>414,693,754.63</u></u>	<u><u>183,494,069.62</u></u>	<u><u>254,314,469.60</u></u>	<u><u>288,866,870.34</u></u>	<u><u>289,619,933.81</u></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和其他長期資產						
收回的現金淨額		27,720.00	4,341,984.10	4,341,984.10	2,030,879.32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7,720.00	4,341,984.10	4,341,984.10	2,030,879.32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						
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42,416,252.61	18,000,689.38	27,153,566.95	51,780,164.90	58,323,745.59
投資支付的現金		—	3,080,000.00	3,080,000.00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42,416,252.61	21,080,689.38	30,233,566.95	51,780,164.90	58,323,745.59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u>-42,388,532.61</u>	<u>-16,738,705.28</u>	<u>-25,891,582.85</u>	<u>-49,749,285.58</u>	<u>-58,323,745.59</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三. 籌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款項		—	—	—	287,17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1,755,000,000.00	2,140,000,000.00	2,460,000,000.00	2,035,000,000.00	1,43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34	—	—	—	45,978,741.51	26,900,561.02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1,755,000,000.00</u>	<u>2,140,000,000.00</u>	<u>2,460,000,000.00</u>	<u>2,368,148,741.51</u>	<u>1,461,900,561.02</u>
償還債務所支付的現金		1,767,100,000.00	2,018,500,000.00	2,251,400,000.00	2,043,500,000.00	1,24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u>342,454,074.86</u>	<u>333,138,291.12</u>	<u>452,485,806.66</u>	<u>479,098,484.15</u>	<u>443,443,701.85</u>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2,109,554,074.86</u>	<u>2,351,638,291.12</u>	<u>2,703,885,806.66</u>	<u>2,522,598,484.15</u>	<u>1,691,943,701.85</u>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u>-354,554,074.86</u></u>	<u><u>-211,638,291.12</u></u>	<u><u>-243,885,806.66</u></u>	<u><u>-154,449,742.64</u></u>	<u><u>-230,043,140.83</u></u>
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						
增加(減少)額		17,751,147.16	-44,882,926.78	-15,462,919.91	84,667,842.12	1,253,047.39
加：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90,319,384.10	105,782,304.01	105,782,304.01	21,114,461.89	19,861,414.50
五.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u><u>108,070,531.26</u></u>	<u><u>60,899,377.23</u></u>	<u><u>90,319,384.10</u></u>	<u><u>105,782,304.01</u></u>	<u><u>21,114,461.89</u></u>

權益變動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4年1月1日餘額	3,328,850,000.00	—	-2,877,723,278.62	451,126,721.38
二.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240,623,632.29	-240,623,632.29
三. 2014年9月30日餘額	<u>3,328,850,000.00</u>	<u>—</u>	<u>-3,118,346,910.91</u>	<u>210,503,089.09</u>

項目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3年1月1日餘額	3,328,850,000.00	—	-2,427,727,849.41	901,122,150.59
二.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312,138,187.67	-312,138,187.67
三. 2013年9月30日餘額	<u>3,328,850,000.00</u>	<u>—</u>	<u>-2,739,866,037.08</u>	<u>588,983,962.92</u>

項目	2013年度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3年1月1日餘額	3,328,850,000.00	—	-2,427,727,849.41	901,122,150.59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449,995,429.21	-449,995,429.21
三.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3,328,850,000.00</u>	<u>—</u>	<u>-2,877,723,278.62</u>	<u>451,126,721.38</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一. 2012年1月1日餘額	150,000,000.00	2,891,680,000.00	-1,961,096,698.46	1,080,583,301.54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466,631,150.95	-466,631,150.95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一) 所有者投入資本	287,170,000.00	—	—	287,170,000.00
四. 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一)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	2,891,680,000.00	-2,891,680,000.00	—	—
五.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3,328,850,000.00</u>	<u>—</u>	<u>-2,427,727,849.41</u>	<u>901,122,150.59</u>
項目	2011年度			所有者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一. 2011年1月1日餘額	150,000,000.00	2,891,680,000.00	-1,627,466,206.50	1,414,213,793.50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333,630,491.96	-333,630,491.96
三.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u>150,000,000.00</u>	<u>2,891,680,000.00</u>	<u>-1,961,096,698.46</u>	<u>1,080,583,301.54</u>

(一) 一般資料

寧常鎮溧系一家於2004年6月10日在江蘇省南京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時寧常鎮溧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0.00萬元，其中：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0,500.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70%；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3,021.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0%；鎮江交通投資建設發展公司出資人民幣1,195.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8%；南京市交通建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人民幣283.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寧常鎮溧取得註冊號為320000000019587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2011年9月，南京市交通建設投資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將持有的寧常鎮溧2%股權作為出資，對南京公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進行增資，南京公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成為寧常鎮溧的股東。

2012年12月，寧常鎮溧的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32,885.00萬元，其中，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291,041.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87%；鎮江交通投資建設發展公司出資人民幣26,531.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8%；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9,021.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3%；南京公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6,291.5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

2014年9月，鎮江交通投資建設發展公司、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南京公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分別將持有的寧常鎮溧8%、3%和2%股權轉讓給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轉讓完成後，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寧常鎮溧100%的股權。

寧常鎮溧主要從事寧常及鎮溧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和管理，並發展與此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

寧常鎮溧的母公司與最終控股母公司均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控股**」)。

(二) 財務資料的編製基礎

寧常鎮溧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並於2014年7月1日起開始採用財政部於2014年新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 — 公允價值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40號 — 合營安排》、《企業會計準則第41號 —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和經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 — 長期股權投資》、《企業會計準則第9號 — 職工薪酬》、《企業會計準則第30號 — 財務報表列報》、《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 — 金融工具列報》。寧常鎮溧財務資料的目的是基於寧滬高速將收購寧常鎮溧的全部股權，因此，本財務資料自2011年1月1日起已根據上述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此外，寧常鎮溧還按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 — 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0年修訂)披露有關財務信息。

此外，寧常鎮溧還按照香港證券上市和交易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法規定披露有關的財務信息。按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條文內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之過渡性及保留安排所規定，本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繼續適用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

持續經營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寧常鎮溧流動負債合計金額超過流動資產合計金額人民幣1,547,727,481.50元，累計虧損為人民幣3,118,346,910.91元，其中主要流動負債包括自寧常鎮溧從母公司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企業借入的委託借款人民幣470,000,000.00元，自交通控股下屬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借入的短期借款人民幣195,000,000.00元以及自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和私募債券中分拆給寧常鎮溧的款項人民幣600,000,000.00元。

寧滬高速現計劃向交通控股等股東收購寧常鎮溧股權。交通控股管理層同意，在出售寧常鎮溧股權的交易完成之前，不向寧常鎮溧提出償還所欠債務的要求，並提供一切必須之財務支援，以維持寧常鎮溧的持續經營。此外，寧常鎮溧及寧滬高速管理層承諾，寧滬高速在本次收購交易完成後，將會接替交通控股及其關聯企業成為寧常鎮溧上述負債的債權人，並將部分債權轉為對寧常鎮溧的投資，或提供必要之財務支援，以維持寧常鎮溧的持續經營。因此，財務資料系在持續經營假設的基礎上編製。

(三)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資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寧常鎮溧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四) 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1. 會計年度**

寧常鎮溧的會計年度為公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寧常鎮溧財務資料的最近一期列報期間為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2. 記賬本位幣

人民幣為寧常鎮溧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寧常鎮溧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3. 記賬基礎和計價原則

寧常鎮溧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記賬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寧常鎮溧財務資料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礎。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在歷史成本計量下，資產按照購置時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或者所付出的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負債按照因承擔現時義務而實際收到的款項或者資產的金額，或者承擔現時義務的合同金額，或者按照日常活動中為償還負債預期需要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計量。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無論公允價值是可觀察到的還是採用估值技術估計的，在寧常鎮溧財務資料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

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劃分為三個層次：

第一層次輸入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是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是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是指企業庫存現金以及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現金等價物是指寧常鎮溧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5. 金融工具

在寧常鎮溧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費用直接計入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5.1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含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計算實際利率時，寧常鎮溧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考慮未來的信用損失)，同時還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折價或溢價等。

5.2 金融資產的分類、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寧常鎮溧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和括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寧常鎮溧劃分為貸款和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等。

貸款和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在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以及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外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與攤餘成本相關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在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期間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計入投資收益。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資產，按照成本計量。

5.3 金融資產減值

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寧常鎮溧在各個報告期末對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企業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到的各項事項：

- (1)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3) 寧常鎮溧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讓步；
- (4)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者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5)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6)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包括：
 - 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
 - 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經濟出現了可能導致該組金融資產無法支付的狀況；
- (7) 權益工具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使權益工具投資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按照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減記金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但金融資產轉回減值損失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寧常鎮溧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或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一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將原計入資本公積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並計入減值損失，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該資產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和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

在確認減值損失後，期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減值損失轉回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減值損失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5.4 金融負債的分類、確認和計量

寧常鎮溧根據所發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而非僅以法律形式，結合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該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寧常鎮溧暫無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4.1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終止確認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5.5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寧常鎮溧（債務人）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的，將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包括轉出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6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寧常鎮溧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寧常鎮溧發行（含再融資）、回購、出售或註銷權益工具作為權益的變動處理。寧常鎮溧不確認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與權益性交易相關的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減。寧常鎮溧對權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為利潤分配處理。

5.7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寧常鎮溧具有抵銷已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法定權利，且目前可執行該種法定權利，同時寧常鎮溧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金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不予相互抵銷。

6. 應收款項

6.1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確認標準	寧常鎮溧將金額為人民幣250萬元及以上的應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75萬元及以上的其他應收款以及預付款項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	寧常鎮溧對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單項測試已確認減值損失的應收款項，不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6.2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理由	寧常鎮溧對單項金額不重大且信用風險較小的應收款項如關聯方往來款、備用金等以及對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應收款項根據其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計提壞賬準備。
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	將預計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壞賬準備。

6.3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不重大以及金額重大但單項測試未發生減值的應收款項

寧常鎮溧對除上述6.1和6.2部分的剩餘部分的應收賬款按應收款項性質將應收款項劃分為若干賬齡組，並根據以前年度與之相同或類似的、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賬款賬齡組的實際損失率以及應收款項的風險程度為基礎，結合現時情況確定本年度(期間)各賬齡組計提壞賬準備的比例，據此計算本年度(期間)各賬齡組應收賬款應計提的壞賬準備。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組合

賬齡	應收賬款 計提比例 (%)	其他應收款 計提比例 (%)
1年以內(含1年)	5%	5%
1年-2年(含2年)	20%	20%
2年-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7. 存貨

存貨系用於維修及保養高速公路的物料、辦公用品、低值易耗品、服務區用於日常經營和銷售的庫存商品、原材料等。存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和其他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使用狀態所發生的支出。

存貨發出時，採用先進先出法確定其實際成本。低值易耗品採用一次轉銷法進行攤銷。

於各個報告期末，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存貨按單個存貨項目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果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導致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予以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8.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是指為生產商品、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固定資產僅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寧常鎮溧，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予以確認。固定資產按成本並考慮預計棄置費用因素的影響進行初始計量。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則計入固定資產成本，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從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次月起，採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10-30	0	3.33-10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備	8	3	12.1
收費設備	8	3	12.1
機器設備	10	3	9.7
電子設備	5	3	19.4
運輸設備	8	3	12.1
家具及其他	5	3	19.4

預計淨殘值是指假定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已滿並處於使用壽命終了時的預期狀態，寧常鎮溧目前從該項資產處置中獲得的扣除預計處置費用後的金額。

當固定資產處於處置狀態或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固定資產。固定資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寧常鎮溧至少於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實際成本計量，實際成本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後結轉為固定資產。

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高速公路經營權等。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時起，對其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和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分期平均法攤銷。

期末，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當寧常鎮溧有權利對公路使用者收取費用（作為服務特許權中提供建造服務的對價），該權利作為無形資產，並以公允價值予以初始確認。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按歷史成本扣減攤銷和減值準備後列示。該特許經營權的攤銷按照交通流量法計提，即特定年度實際交通流量與經營期間的預估總交通流量的比例計算年度攤銷總額。當實際交通流量與預估總交通流量產生重大差異時，寧常鎮溧將重新預估總交通流量並計提攤銷。

11. 職工薪酬

寧常鎮溧在職工為其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寧常鎮溧發生的職工福利費，在實際發生時根據實際發生額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職工福利費為非貨幣性福利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寧常鎮溧職工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以及寧常鎮溧按規定提取的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在職工為寧常鎮溧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根據規定的計提基礎和計提比例計算確定相應的職工薪酬金額，並確認相應負債，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寧常鎮溧在職工為其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根據設定提存計劃計算的應繳存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寧常鎮溧向職工提供辭退福利的，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職工薪酬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寧常鎮溧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寧常鎮溧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或費用時。

對於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符合設定提存計劃條件的，按照上述設定提存計劃的有關規定進行處理。

12. 收入確認

12.1 通行費收入

通行費收入指經營收費公路的通行費收入，於收取時確認收入。

12.2 提供勞務收入

寧常鎮溧勞務收入主要包括：公路配套服務收入及排障、廣告業務等其他業務取得的收入。勞務收入於勞務已經提供，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時確認收入。

12.3 商品銷售收入

在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買方，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商品實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相關的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商品銷售收入的實現。

12.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寧常鎮溧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1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寧常鎮溧從政府無償取得貨幣性資產和非貨幣性資產。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根據相關政府文件中明確規定的補助對象性質劃分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14.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在資產支出已經發生、借款費用已經發生、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生產活動已經開始時，開始資本化；當構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停止資本化。如果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生產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資產的購建或生產活動重新開始。

其餘借款費用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一般借款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確定資本化金額。資本化率根據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計算確定。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的匯兌差額全部予以資本化；外幣一般借款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15.1 當期所得稅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以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交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

15.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某些資產、負債項目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一般情況下所有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但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寧常鎮溧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此外，與商譽的初始確認相關的，以及與既不是企業合併、發生時也不影響會計利潤和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有關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及稅款抵減，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相關資產或清償相關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除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所有者權益的交易和事項相關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所有者權益，以及企業合併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調整商譽的賬面價值外，其餘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計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計的金額予以轉回。

15.3 所得稅的抵銷

當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寧常鎮溧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報。

當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時，寧常鎮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報。

16. 經營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為經營租賃。

寧常鎮溧作為承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寧常鎮溧作為出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對金額較大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予以資本化，在整個租賃期間內按照與確認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分期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額較小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五) 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斷和會計估計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

寧常鎮溧在運用附註(四)所描述的會計政策過程中，由於經營活動內在的不確定性，寧常鎮溧需要對無法準確計量的報表項目的賬面價值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是基於寧常鎮溧管理層過去的歷史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的基礎上作出的。實際的結果可能與寧常鎮溧的估計存在差異。

寧常鎮溧對前述判斷、估計和假設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進行定期覆核，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影響變更當期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予以確認；既影響變更當期又影響未來期間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一 會計估計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公路經營權的攤銷**

公路經營權按交通流量法攤銷，即根據實際交通流量佔管理當局預測的收費公路交通總流量的比例，自相關收費公路開始營運時進行相應的攤銷計算。

寧常鎮溧管理層對於未來收費期內的交通總流量作出預測。當實際交通流量與預測量出現較大差異時，寧常鎮溧管理層將對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的準確性作出判斷並決定是否需要進行重新預測，並調整以後年度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於2012年7月，根據蘇政辦(2012)128號江蘇省政府辦公廳「關於重新核定部分高速公路收費期限的通知」對寧常鎮溧的寧常高速公路和鎮溧高速公路的收費期限調整為2007年9月至2032年9月，收費年限從30年變更為25年，寧常鎮溧對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作出相應調整，並相應調整以後年度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調整參見附註(六)1.1。

公路經營權的減值

在考慮公路經營權的減值問題時需對其可收回金額做出估計。

在對公路經營權進行減值測試時，管理層計算了公路的未來現金流量以確定其可收回金額。該計算的關鍵假設包括了預測交通流量增長率，公路收費標準，經營年限，維修成本、必要報酬率在內的因素。

在上述假設下，經過全面的檢視後，寧常鎮溧管理層認為公路經營權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價值。寧常鎮溧將繼續密切檢視有關情況，一旦有跡象表明需要調整相關會計估計的假設，寧常鎮溧將在有關跡象發生的期間作出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14年9月30日，由於無法確定相關可抵扣稅務虧損和可抵扣時間性差異是否能在未來期間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抵扣該部分暫時性差異，故寧常鎮溧對於可抵扣稅務虧損人民幣1,723,169,395.37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1,857,223.95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999,956,476.78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674,354,903.74元），以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人民幣38,232,170.67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8,732,033.49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9,035,978.39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39,625,670.50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如未來實際產生的盈利多於預期，將調整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在該情況發生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六) 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變更

1. 會計估計變更

1.1 收費年限的變更

單位：人民幣元

會計估計變更的內容和原因	受影響的 報表項目名稱	影響金額 -2012年度	影響金額	
			-2013年度	-2014年1月1日 至2014年9月 30日止期間
2012年7月蘇政辦(2012)128號江蘇省政府辦公廳「關於重新核定部分高速公路收費期限的通知」重新核定寧常鎮溧寧常高速公路和鎮溧高速公路的收費期間調整為2007年9月至2032年9月，收費年限從30年變更為25年，寧常鎮溧採用未來適用法，自2012年7月開始根據調整後的年限調整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並調整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額。	無形資產	調減 31,058,259.69	調減 56,811,082.86	調減 61,745,015.65
	營業成本	調增 31,058,259.69	調增 56,811,082.86	調增 61,745,015.65

1.2 折舊年限的變更

根據寧常鎮溧現代化進程的推進情況以及對高速公路相關附屬設施未來使用情況的判斷，公司原有的固定資產類別已不能滿足資產管理的需要，部分類別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及殘值率也發生了變化。寧常鎮溧自2014年1月1日起，採取未來適用法，對部分固定資產類別、使用期限及殘值率進行調整，具體情況如下：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前，寧常鎮溧固定資產類別、折舊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為：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30	3	3.2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施	10	3	9.7
收費及附屬設施	8	3	12.1
運輸設備	10	3	9.7
其他機器設備	8-10	3	9.7-12.1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後，寧常鎮溧固定資產類別、折舊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變更為：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10-30	0	3.33-10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備	8	3	12.1
收費設備	8	3	12.1
機器設備	10	3	9.7
電子設備	5	3	19.4
運輸設備	8	3	12.1
家具及其他	5	3	19.4

會計估計變更對會計報表項目的影響：

單位：人民幣元

會計報表項目影響	2014年9月30日及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固定資產減少	2,433,643.19
營業成本增加	2,433,643.19

寧常鎮溧管理層認為上述會計估計變更不會對寧常鎮溧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七) 稅項

主要稅種及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商品購銷銷項稅額減可抵扣進項稅額	17%
營業稅	通行費收入	3%
	排障清障及維修養護收入	5%
	租賃收入	5%
	餐飲收入	5%
城市維護建設稅	實際繳納的營業稅和增值稅	5%–7%
教育費附加	實際繳納的營業稅和增值稅	5%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八) 財務資料項目註釋

1. 貨幣資金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現金	76,058.08	38,211.85	35,770.76	34,302.54
銀行存款	107,994,473.18	90,281,172.25	105,746,533.25	21,080,159.35
合計	<u>108,070,531.26</u>	<u>90,319,384.10</u>	<u>105,782,304.01</u>	<u>21,114,461.89</u>

其中存放關聯單位資金：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單位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 有限公司(註)	<u>83,613,712.47</u>	<u>75,577,638.92</u>	<u>77,083,965.95</u>	<u>—</u>

註：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系交通控股的子公司，為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成立的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

2.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種類披露

單位：人民幣元

種類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8,431,148.69	45	—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	—	—	—	1,104,000.00	10	55,200.00	6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u>10,352,134.00</u>	<u>55</u>	<u>1,755,180.00</u>	<u>100</u>	<u>9,808,144.61</u>	<u>90</u>	<u>849,990.00</u>	<u>94</u>
合計	<u>18,783,282.69</u>	<u>100</u>	<u>1,755,180.00</u>	<u>100</u>	<u>10,912,144.61</u>	<u>100</u>	<u>905,190.00</u>	<u>100</u>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	—	—	—	7,690,223.00	58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2,789,980.00	24	139,499.00	100	2,179,980.00	17	—	—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8,967,305.57	76	—	—	3,285,705.78	25	—	—
合計	<u>11,757,285.57</u>	<u>100</u>	<u>139,499.00</u>	<u>100</u>	<u>13,155,908.78</u>	<u>100</u>	<u>—</u>	<u>—</u>

寧常鎮溧大部分的通行費及公路配套收入主要以現金收款的方式交易。應收賬款主要系由於路網間通行費拆分形成的應收其他公路公司的拆分款。

應收賬款種類的說明：

寧常鎮溧將金額為人民幣250萬元以上的應收賬款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2) 應收賬款賬齡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17,083,302.69	91	55,200.00	17,028,102.69	9,212,164.61	84	55,200.00	9,156,964.61
1-2年	—	—	—	—	1,699,980.00	16	849,990.00	849,990.00
2-3年	1,699,980.00	9	1,699,980.00	—	—	—	—	—
合計	18,783,282.69	100	1,755,180.00	17,028,102.69	10,912,144.61	100	905,190.00	10,006,954.61

賬齡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11,757,285.57	100	139,499.00	11,617,786.57	12,355,908.78	94	—	12,355,908.78
1-2年	—	—	—	—	800,000.00	6	—	800,000.00
2-3年	—	—	—	—	—	—	—	—
合計	11,757,285.57	100	139,499.00	11,617,786.57	13,155,908.78	100	—	13,155,908.78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組合：

單位：人民幣元

組合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	—	1,104,000.00	55,200.00
1-2年	—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計	<u>—</u>	<u>—</u>	<u>1,104,000.00</u>	<u>55,200.00</u>

組合名稱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2,789,980.00	139,499.00	1,379,980.00	—
1-2年	—	—	800,000.00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計	<u>2,789,980.00</u>	<u>139,499.00</u>	<u>2,179,980.00</u>	<u>—</u>

(3) 本報告期應收賬款中無應收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款項。

(4) 應收賬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 溧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 管理有限公司(「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4,376,244.69	1年以內	23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4,054,904.00	1年以內	22
江蘇高速公路石油發展 有限公司(「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880,000.00	1年以內	10
南京仁杰廣告有限 責任公司(「仁傑廣告」)	第三方	1,699,980.00	2至3年	9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京滬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103,191.00	1年以內	6
合計		<u>13,114,319.69</u>		<u>70</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 溧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2,019,174.00	1年以內	19
仁傑廣告	第三方	1,699,980.00	1至2年	16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252,900.00	1年以內	11
京滬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141,749.00	1年以內	10
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999,709.61	1年以內	9
合計		<u>7,113,512.61</u>		<u>65</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 溧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仁傑廣告	第三方	2,099,980.00	1年以內	18
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952,022.51	1年以內	17
京滬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639,979.00	1年以內	14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388,300.00	1年以內	12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182,800.00	1年以內	10
合計		<u>8,263,081.51</u>		<u>71</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 溧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4,488,946.00	1年以內	34
潤揚大橋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3,201,277.00	1年以內	24
仁傑廣告	第三方	2,179,980.00	1年以內	17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215,300.00	1年以內	9
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075,977.78	1年以內	8
合計		<u>12,161,480.78</u>		<u>92</u>

(5) 應收關聯方賬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溧關係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1,880,000.00	10	1,252,900.00	11
合計		<u>1,880,000.00</u>	<u>10</u>	<u>1,252,900.00</u>	<u>11</u>

單位名稱	與寧常鎮溧關係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182,800.00	10	1,215,300.00	9
合計		<u>1,182,800.00</u>	<u>10</u>	<u>1,215,300.00</u>	<u>9</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收關聯方高速石油的加油站租賃款項外，應收賬款中尚包括應收聯網公司、寧杭高速、京滬高速等江蘇省高速路網內其他高速公路公司（「路網內公司」）的通行費拆分款共計人民幣15,125,110.69元、人民幣6,879,350.61元、人民幣7,740,439.51和人民幣9,679,138.78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寧常鎮溧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3.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按賬齡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424,067.73	81	485,756.37	82	380,378.24	81	606,085.32	45
1-2年	8,000.00	2	20,000.00	3	40,000.00	9	200,000.00	15
2-3年	—	—	40,000.00	7	—	—	550,000.00	40
3年以上	90,000.00	17	50,000.00	8	50,000.00	10	—	—
合計	<u>522,067.73</u>	<u>100</u>	<u>595,756.37</u>	<u>100</u>	<u>470,378.24</u>	<u>100</u>	<u>1,356,085.32</u>	<u>100</u>

4.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按種類披露：

單位：人民幣元

種類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其他應收款	—	—	—	—	—	—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								
其他應收款	887,686.78	55	6,726.20	100	806,979.09	52	6,726.20	1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								
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u>715,600.00</u>	<u>45</u>	<u>—</u>	<u>—</u>	<u>746,293.00</u>	<u>48</u>	<u>—</u>	<u>—</u>
合計	<u><u>1,603,286.78</u></u>	<u><u>100</u></u>	<u><u>6,726.20</u></u>	<u><u>100</u></u>	<u><u>1,553,272.09</u></u>	<u><u>100</u></u>	<u><u>6,726.20</u></u>	<u><u>100</u></u>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其他應收款	1,396,572.51	63	—	—	48,574,933.01	99	—	—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								
其他應收款	131,974.91	6	—	—	174,607.31	—	—	—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								
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	<u>696,293.00</u>	<u>31</u>	<u>—</u>	<u>—</u>	<u>451,035.00</u>	<u>1</u>	<u>—</u>	<u>—</u>
合計	<u><u>2,224,840.42</u></u>	<u><u>100</u></u>	<u><u>—</u></u>	<u><u>—</u></u>	<u><u>49,200,575.32</u></u>	<u><u>100</u></u>	<u><u>—</u></u>	<u><u>—</u></u>

其他應收款種類的說明：

寧常鎮溧將金額為人民幣75萬元以上的其他應收款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其他應收款。

寧常鎮溧的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路產賠償款和備用金等，其中201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餘額中包括存放於交通控股資金結算中心的款項：人民幣45,978,741.51元。

(2) 其他應收款按賬齡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1,266,348.29	79	—	1,266,348.29	1,080,684.60	70	6,726.20	1,073,958.40
1-2年	252,944.00	16	6,726.20	246,217.80	357,158.00	23	—	357,158.00
2-3年	11,800.00	—	—	11,800.00	43,435.00	2	—	43,435.00
3年以上	72,194.49	5	—	72,194.49	71,994.49	5	—	71,994.49
合計	<u>1,603,286.78</u>	<u>100</u>	<u>6,726.20</u>	<u>1,596,560.58</u>	<u>1,553,272.09</u>	<u>100</u>	<u>6,726.20</u>	<u>1,546,545.89</u>

賬齡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2,072,810.93	93	—	2,072,810.93	48,193,743.63	98	—	48,193,743.63
1-2年	75,035.00	3	—	75,035.00	775,977.20	2	—	775,977.20
2-3年	11,140.00	1	—	11,140.00	230,854.49	—	—	230,854.49
3年以上	65,854.49	3	—	65,854.49	—	—	—	—
合計	<u>2,224,840.42</u>	<u>100</u>	<u>—</u>	<u>2,224,840.42</u>	<u>49,200,575.32</u>	<u>100</u>	<u>—</u>	<u>49,200,575.32</u>

(3)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組合：

單位：人民幣元

組合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810,308.29	6,726.20	744,124.60	6,726.20
1-2年	14,524.00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62,854.49	—	62,854.49	—
合計	<u>887,686.78</u>	<u>6,726.20</u>	<u>806,979.09</u>	<u>6,726.20</u>

組合名稱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39,120.42	—	111,752.82	—
1-2年	30,000.00	—	—	—
2-3年	—	—	62,854.49	—
3年以上	62,854.49	—	—	—
合計	<u>131,974.91</u>	<u>—</u>	<u>174,607.31</u>	<u>—</u>

5. 存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112,287.43	—	112,287.43	233,199.51	—	233,199.51
周轉材料	1,598.00	—	1,598.00	2,928.00	—	2,928.00
庫存商品	<u>495,425.59</u>	<u>—</u>	<u>495,425.59</u>	<u>443,541.28</u>	<u>—</u>	<u>443,541.28</u>
合計	<u><u>609,311.02</u></u>	<u><u>—</u></u>	<u><u>609,311.02</u></u>	<u><u>679,668.79</u></u>	<u><u>—</u></u>	<u><u>679,668.79</u></u>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320,058.15	—	320,058.15	232,945.14	—	232,945.14
庫存商品	<u>441,736.59</u>	<u>—</u>	<u>441,736.59</u>	<u>1,013,889.08</u>	<u>—</u>	<u>1,013,889.08</u>
合計	<u><u>761,794.74</u></u>	<u><u>—</u></u>	<u><u>761,794.74</u></u>	<u><u>1,246,834.22</u></u>	<u><u>—</u></u>	<u><u>1,246,834.22</u></u>

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說明：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u>11,230,000.00</u>	<u>11,230,000.00</u>	<u>8,150,000.00</u>	<u>8,150,000.00</u>

2014年9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的成本	11,230,000.00
期末公允價值	不適用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
已計提減值金額	—

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的成本	8,150,000.00
期末公允價值	不適用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
已計提減值金額	—

於2014年9月30日和2013年12月31日，寧常鎮溧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系對在中國設立的非上市公司聯網公司的投資人民幣5,230,000.00元，投資比例為3.62%；對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現代路橋**」）的投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投資比例為7.5%。

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寧常鎮溧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系對在中國設立的非上市公司聯網公司的投資人民幣2,150,000.00元，投資比例為3.9%；對現代路橋的投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投資比例為7.5%。

對於上述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因其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且未對被投資公司產生重大影響，寧常鎮溧對其按成本計量。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4年9月30日
一、賬面原值合計：	1,004,293,886.57	13,885,844.57	—	1,008,279,831.14	8,050,149.67	-7,993,336.90	1,018,336,643.91	7,272,364.13	-4,557,992.61	1,021,051,015.43	28,772,664.88	-2,250,861.05	1,047,572,819.26
其中：高速公路標案物	524,638,369.78	3,837,319.40	—	528,475,889.18	618,503.88	—	529,094,393.06	104,775.13	-3,830,789.61	525,366,378.58	21,252,372.35	—	546,263,441.99
安全設施	227,933,469.62	1,414,679.17	—	229,348,148.79	46,400.00	—	229,394,548.79	495,770.00	—	229,890,318.79	—	—	229,890,318.79
通訊及監控設施	75,144,624.92	1,177,700.00	—	76,322,324.92	338,900.00	-2,579,544.04	74,081,680.88	974,122.00	—	75,055,802.88	1,061,200.00	—	80,671,268.84
收費及附屬設施	48,118,334.05	5,821,993.00	—	53,940,327.05	3,820,346.06	-2,228,987.13	55,531,685.98	1,120,630.00	—	56,652,315.98	2,171,938.00	-2,216,195.72	56,608,058.26
機器設備	117,521,868.20	1,733,953.00	—	119,255,821.20	2,128,834.73	-2,562,130.73	118,822,625.20	4,023,696.00	-138,358.00	122,707,765.20	2,341,740.00	—	101,428,536.85
電子設備	—	—	—	—	—	—	—	—	—	—	944,827.61	—	10,222,443.01
運輸設備	10,937,220.00	—	—	10,937,220.00	1,097,165.00	-622,675.00	11,411,710.00	553,371.00	-588,645.00	11,376,436.00	765,194.88	—	12,141,630.88
家具及其他	—	—	—	—	—	—	—	235,392.04	—	—	—	-34,665.33	10,146,398.93
二、累計折舊合計：	251,204,300.48	62,656,285.32	—	313,860,585.80	85,355,640.34	-4,485,647.51	394,730,578.63	77,946,923.28	-1,891,977.03	470,785,524.88	52,122,346.48	-1,944,302.59	520,965,568.77
其中：高速公路標案物	66,293,856.54	26,841,841.20	—	93,135,697.74	33,746,918.47	—	126,882,616.21	25,644,531.72	-1,323,888.56	151,200,759.37	15,339,443.11	—	166,364,019.26
安全設施	73,014,099.36	21,671,439.78	—	94,685,539.14	21,984,661.26	—	116,670,200.40	22,268,769.28	—	138,938,969.68	16,724,484.81	—	155,663,454.49
通訊及監控設施	39,162,320.02	3,225,705.66	—	42,388,025.68	5,946,057.00	-1,392,396.93	46,941,683.75	9,167,074.61	—	56,108,758.36	6,150,899.94	—	66,674,037.48
收費及附屬設施	25,919,000.34	2,279,745.94	—	28,198,746.28	4,457,168.99	-1,981,217.70	30,674,697.57	7,053,369.09	—	37,750,066.66	4,718,767.09	-1,910,677.23	40,558,156.52
機器設備	42,612,974.24	7,300,000.84	—	49,912,975.08	17,854,612.99	-734,555.04	67,032,833.03	12,400,395.15	-134,401.26	79,298,826.92	6,747,919.60	—	65,759,908.93
電子設備	—	—	—	—	—	—	—	—	—	—	1,143,949.29	—	7,190,482.58
運輸設備	4,202,699.98	1,337,533.90	—	5,539,603.88	1,366,221.63	-377,277.84	6,528,547.67	1,393,783.43	-434,187.21	7,488,143.89	1,043,892.13	—	8,532,036.02
家具及其他	—	—	—	—	—	—	—	253,300.51	—	—	—	-33,625.36	8,857,849.05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4年9月30日
三、固定資產原值合計													
其中：高速公路標案物	753,089,686.09			704,419,245.34			623,606,065.28			580,265,490.55			526,609,250.49
安全設施	458,344,513.24			435,340,914.44			402,211,776.85			374,167,619.21			379,899,422.73
通訊及監控設施	154,919,370.26			134,662,609.65			112,724,348.39			90,951,349.11			74,228,864.30
收費及附屬設施	35,982,304.90			33,894,301.24			27,139,997.13			18,947,044.52			13,997,231.36
機器設備	22,199,333.71			25,741,380.77			24,856,988.41			18,902,249.32			16,049,901.74
電子設備	74,908,993.96			69,342,946.12			51,789,792.17			43,408,936.28			35,666,627.92
運輸設備	—			—			—			—			1,888,011.14
家具及其他	6,735,170.02			5,397,616.12			4,883,162.33			3,888,292.11			3,609,594.86
	—			—			—			—			1,269,596.44
四、減值準備合計													
其中：高速公路標案物	—			—			—			—			—
安全設施	—			—			—			—			—
通訊及監控設施	—			—			—			—			—
收費及附屬設施	—			—			—			—			—
機器設備	—			—			—			—			—
電子設備	—			—			—			—			—
運輸設備	—			—			—			—			—
家具及其他	—			—			—			—			—
五、固定資產賬面價值合計													
其中：高速公路標案物	753,089,686.09			704,419,245.34			623,606,065.28			580,265,490.55			526,609,250.49
安全設施	458,344,513.24			435,340,914.44			402,211,776.85			374,167,619.21			379,899,422.73
通訊及監控設施	154,919,370.26			134,662,609.65			112,724,348.39			90,951,349.11			74,228,864.30
收費及附屬設施	35,982,304.90			33,894,301.24			27,139,997.13			18,947,044.52			13,997,231.36
機器設備	22,199,333.71			25,741,380.77			24,856,988.41			18,902,249.32			16,049,901.74
電子設備	74,908,993.96			69,342,946.12			51,789,792.17			43,408,936.28			35,666,627.92
運輸設備	—			—			—			—			1,888,011.14
家具及其他	6,735,170.02			5,397,616.12			4,883,162.33			3,888,292.11			3,609,594.86
	—			—			—			—			1,269,596.44

(2) 固定資產說明：

於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賬面原值本期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10,029,283.48元，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18,743,381.40元。賬面原值本期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2,250,861.05元。累計折舊本期增加中，本期計提人民幣52,122,346.48元。累計折舊本期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1,944,302.59元。

於2013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7,272,364.13元；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4,557,992.61元。累計折舊本年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77,946,923.28元。累計折舊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1,891,977.03元。

於2012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8,050,149.67元。賬面原值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7,993,336.90元。累計折舊本年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85,355,640.34元。累計折舊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4,485,647.51元。

於2011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11,760,831.18元，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2,225,013.39元。累計折舊本年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62,656,285.32元。

- (3) 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632,907.24元、人民幣1,700,945.12元、人民幣1,791,662.30元及人民幣1,315,397.40元的加油站資產用於對高速石油的經營租賃。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滬湖互通項目	—	—	—	—	—	—	—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新辦公樓	—	—	—	—	—	—	373,540.00	—	373,540.00	—	—	—
宿舍樓改造	—	—	—	5,249,742.82	—	5,249,742.82	—	—	—	—	—	—
其他	—	—	—	5,000.00	—	5,000.00	—	—	—	—	—	—
合計	—	—	—	5,254,742.82	—	5,254,742.82	373,540.00	—	373,54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2) 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化		2011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化		2012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化		2013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化		2014年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滬湖互通項目	—	—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9,990,000.00	—	9,99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新辦公樓	—	—	—	—	—	—	373,540.00	—	373,540.00	—	—	—	373,540.00	—	373,540.00	32,499.00	—	32,499.00	—	—	—	—	—	—	—	—	—	
宿舍樓改造	1,209,925.24	—	1,209,925.24	646,300.00	—	646,3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318,788.15	—	318,788.15	50,000.00	—	5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	1,528,713.39	—	1,528,713.39	50,696,300.00	—	50,696,300.00	10,363,540.00	—	10,363,540.00	—	—	—	373,540.00	—	373,540.00	5,287,241.82	—	5,287,241.82	—	—	—	—	—	—	—	—	—	—

寧常鎮溧未發現在建工程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無計提的減值準備。

9. 無形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2014年9月30日
一、 賬面原值	7,866,158,069.70	—	7,866,158,069.70	59,990,000.00	7,926,148,069.70	—	7,926,148,069.70	—	7,926,148,069.70
收費公路經營權	7,866,158,069.70	—	7,866,158,069.70	59,990,000.00	7,926,148,069.70	—	7,926,148,069.70	—	7,926,148,069.70
二、 累計攤銷	267,660,319.24	108,750,639.06	376,410,958.30	147,085,973.64	523,496,931.94	184,508,838.87	708,005,770.81	199,780,614.86	907,786,385.67
收費公路經營權	267,660,319.24	108,750,639.06	376,410,958.30	147,085,973.64	523,496,931.94	184,508,838.87	708,005,770.81	199,780,614.86	907,786,385.67
三、 無形資產賬面淨值	7,598,497,750.46		7,489,747,111.40		7,402,651,137.76		7,218,142,298.89		7,018,361,684.03
收費公路經營權	7,598,497,750.46		7,489,747,111.40		7,402,651,137.76		7,218,142,298.89		7,018,361,684.03
四、 減值準備	—	—	—	—	—	—	—	—	—
收費公路經營權	—	—	—	—	—	—	—	—	—
五、 無形資產賬面價值	7,598,497,750.46		7,489,747,111.40		7,402,651,137.76		7,218,142,298.89		7,018,361,684.03
收費公路經營權	7,598,497,750.46		7,489,747,111.40		7,402,651,137.76		7,218,142,298.89		7,018,361,684.03

無形資產的說明：**註1：**

於2014年9月30日，淨值計人民幣4,367,737,944.74元的寧常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1,270,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期攤銷金額計人民幣146,080,407.18元；淨值計人民幣2,650,623,739.29元的鎮溧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693,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期攤銷金額計人民幣53,700,207.68元。

於2013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4,513,818,351.92元的寧常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1,330,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116,542,220.73元；淨值計人民幣2,704,323,946.97元的鎮溧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781,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期攤銷金額計人民幣67,966,618.14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4,630,360,572.65元的寧常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1,460,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83,316,799.34元；淨值計人民幣2,772,290,565.11元的鎮溧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869,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期攤銷金額計人民幣63,769,174.30元。

於2011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4,653,687,371.99元的寧常高速公路收費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1,520,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58,011,022.02元。

註2：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期增加中，因本期攤銷而增加人民幣199,780,614.86元。

2013年度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184,508,838.87元。

2012年度無形資產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59,990,000.00元。
2012年度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147,085,973.64元。

2011年度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108,750,639.06元。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彌補虧損	1,723,169,395.37	1,901,857,223.95	1,999,956,476.78	1,674,354,903.74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u>38,232,170.67</u>	<u>38,732,033.49</u>	<u>39,035,978.39</u>	<u>39,625,670.50</u>
合計	<u>1,761,401,566.04</u>	<u>1,940,589,257.44</u>	<u>2,038,992,455.17</u>	<u>1,713,980,574.24</u>

(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單位：人民幣元

到期時間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	—	—	—	128,262,991.14
2013年	—	—	537,471,066.52	537,471,066.52
2014年	—	407,685,629.61	407,685,629.61	407,685,629.61
2015年	278,063,846.63	278,063,846.63	278,063,846.63	278,063,846.63
2016年	322,871,369.84	322,871,369.84	322,871,369.84	322,871,369.84
2017年	453,864,564.18	453,864,564.18	453,864,564.18	—
2018年	439,371,813.69	439,371,813.69	—	—
2019年	228,997,801.03	—	—	—

- (3) 由於無法確定相關可抵扣稅務虧損和可抵扣時間性差異是否能在未來期間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抵扣該部分暫時性差異，故寧常鎮溧對於可抵扣稅務虧損以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11. 資產減值準備明細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		本年轉回數	本期減少額		2014年 9月30日
	1月1日	本期計提		本期核銷數	其他轉銷數	
壞賬準備	<u>911,916.20</u>	<u>849,990.00</u>	<u>—</u>	<u>—</u>	<u>—</u>	<u>1,761,906.20</u>

2013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		本年轉回數	本年減少額		2013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數	其他轉銷數	
壞賬準備	<u>139,499.00</u>	<u>772,417.20</u>	<u>—</u>	<u>—</u>	<u>—</u>	<u>911,916.20</u>

2012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2年		本年減少額			2012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數	本年核銷數	本年 其他轉銷數	
壞賬準備	—	139,499.00	—	—	—	139,499.00

2011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		本年減少額			2011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數	本年核銷數	本年 其他轉銷數	
壞賬準備	—	—	—	—	—	—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類：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	345,000,000.00	1,435,0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	—	145,000,000.00	355,000,000.00
保證借款(註1)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註2)	—	—	100,000,000.00	980,000,000.00
非銀行金融機構借款	635,000,000.00	1,030,000,000.00	970,000,000.00	—
其中：信用借款(註3)	195,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0,000.00	—
委託借款(註4)	440,000,000.00	780,000,000.00	870,000,000.00	—
關聯方借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	—
其中：短期融資券(註5)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	—
其他借款	—	150,000,000.00	—	—
其中：信託借款(註6)	—	150,000,000.00	—	—
合計	<u>1,035,000,000.00</u>	<u>1,580,000,000.00</u>	<u>1,315,000,000.00</u>	<u>1,435,000,000.00</u>

寧常鎮溧未有已到期未償還的短期借款。

上述借款年利率為2014年9月30日：5.55%–6.60%；2013年12月31日：5.30%–7.22%；2012年12月31日：6.00%–7.22%；2011年12月31日：4.86%–7.22%。

- 註1：保證借款為交通控股為寧常鎮溧提供信用擔保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
- 註2：銀行委託借款為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公司通過銀行向寧常鎮溧提供的借款。
- 註3：非銀行金融機構信用借款為財務公司向寧常鎮溧提供的借款。
- 註4：非銀行金融機構委託借款為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公司通過財務公司向寧常鎮溧提供的借款。
- 註5：短期融資券借款為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募集的資金，根據債券募集說明書的資金用途將部分款項下撥給寧常鎮溧，寧常鎮溧將對應的利息和本金支付給交通控股。短期融資券分別為：(1)交通控股於2013年9月13日發行的「13蘇交通CP005」短期融資券，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300,000,000.00元，期限為6個月，年利率5.30%；(2)交通控股於2013年11月22日發行的「13蘇交通CP008」短期融資券，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100,000,000.00元，期限為1年，年利率6.60%；(3)交通控股於2014年4月25日發行的「14蘇交通CP004」短期融資券，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300,000,000.00元，期限為1年，年利率5.60%。
- 註6：信託借款為四川信託有限公司向寧常鎮溧提供的借款。

13. 應付賬款

(1) 應付賬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16,512,233.79	26,330,604.60	40,198,592.82	79,488,243.67
應付通行費拆分款	3,689,797.00	4,309,562.00	36,228,114.00	2,352,785.00
應付貨款	1,707,293.39	1,689,279.07	1,132,403.59	2,250,806.48
應付交巡警費	5,838,750.00	4,671,000.00	2,335,500.00	2,335,500.00
其他	1,285,707.20	974,050.00	170,996.00	905,726.00
合計	<u>29,033,781.38</u>	<u>37,974,495.67</u>	<u>80,065,606.41</u>	<u>87,333,061.15</u>

- (2) 本報告期應付賬款中無應付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的款項。應付關聯方的款項見附註(九)4(3)。

賬齡超過1年的大額應付賬款情況的說明：

於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應付賬款中無大額超過1年的應付賬款。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年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江蘇省交通工程建設局	17,341,855.36	工程結算週期較長，尚未支付
常州市武進區交通運輸局	<u>2,990,000.00</u>	工程結算週期較長，尚未支付
合計	<u><u>20,331,855.36</u></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年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江蘇省交通工程建設局	<u>27,341,855.36</u>	工程結算週期較長，尚未支付
合計	<u><u>27,341,855.36</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年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江蘇省交通工程建設局	<u>68,698,330.59</u>	工程結算週期較長，尚未支付
合計	<u><u>68,698,330.59</u></u>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4,364,416.92	15,974,212.74	51,408,330.50	16,613,904.57
1-2年	2,318,471.86	4,123,553.26	844,030.91	69,113,214.70
2-3年	1,477,388.27	565,246.52	27,356,865.91	1,605,941.88
3年以上	<u>873,504.33</u>	<u>17,311,483.15</u>	<u>456,379.09</u>	—
合計	<u><u>29,033,781.38</u></u>	<u><u>37,974,495.67</u></u>	<u><u>80,065,606.41</u></u>	<u><u>87,333,061.15</u></u>

14. 應付職工薪酬

單位：人民幣元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9月30日
一、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	51,181,527.34	-51,181,527.34	—	57,555,338.58	-57,555,338.58	—	62,476,491.55	-62,476,491.55	—	31,903,616.95	-31,903,616.95	—
二、社會保險費	—	5,557,312.68	-5,557,312.68	—	6,125,777.21	-6,125,777.21	—	6,726,649.98	-6,726,649.98	—	3,672,398.09	-3,672,398.09	—
其中：醫療保險費	—	5,063,423.95	-5,063,423.95	—	5,614,513.67	-5,614,513.67	—	6,070,026.60	-6,070,026.60	—	3,011,606.80	-3,011,606.80	—
工傷保險費	—	223,792.86	-223,792.86	—	221,488.14	-221,488.14	—	310,575.90	-310,575.90	—	395,458.80	-395,458.80	—
生育保險費	—	270,095.87	-270,095.87	—	289,775.40	-289,775.40	—	346,047.48	-346,047.48	—	265,332.49	-265,332.49	—
三、住房公積金	—	3,926,222.00	-3,926,222.00	—	4,379,681.68	-4,379,681.68	—	4,994,796.00	-4,994,796.00	—	4,046,242.00	-4,046,242.00	—
四、設定提存計劃(註)	—	10,824,248.24	-10,824,248.24	—	12,181,604.77	-12,181,604.77	—	13,581,697.11	-13,581,697.11	—	10,664,579.66	-10,664,579.66	—
其中：基本養老保險費	—	7,631,997.23	-7,631,997.23	—	7,932,095.13	-7,932,095.13	—	9,113,631.35	-9,113,631.35	—	7,149,526.40	-7,149,526.40	—
年金繳費	—	2,535,422.00	-2,535,422.00	—	3,544,554.00	-3,544,554.00	—	3,710,664.00	-3,710,664.00	—	3,054,654.77	-3,054,654.77	—
失業保險費	—	656,829.01	-656,829.01	—	704,955.64	-704,955.64	—	757,401.76	-757,401.76	—	460,398.49	-460,398.49	—
五、辭退福利	—	—	—	—	47,924.00	-47,924.00	—	99,110.00	-99,110.00	—	—	—	—
六、職工福利費	—	3,350,512.00	-3,350,512.00	—	5,160,082.60	-5,160,082.60	—	3,332,244.79	-3,332,244.79	—	6,613,228.00	-6,613,228.00	—
七、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801,099.42	2,303,168.74	-1,503,138.69	1,601,129.47	2,589,990.60	-1,575,729.77	2,615,390.30	1,657,616.87	-1,364,068.18	2,908,938.99	638,072.36	-692,349.36	2,854,661.99
八、住房補貼	—	4,066,639.00	-4,066,639.00	—	4,677,758.64	-4,677,758.64	—	5,348,772.00	-5,348,772.00	—	4,418,938.60	-4,418,938.60	—
合計	801,099.42	81,209,630.00	-80,409,599.95	1,601,129.47	92,718,158.08	-91,703,897.25	2,615,390.30	98,217,378.30	-97,923,829.61	2,908,938.99	61,957,075.66	-62,011,352.66	2,854,661.99

寧常鎮溧報告期末，應付職工薪酬中無拖欠性質的金額及非貨幣性福利。

註：

寧常鎮溧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寧常鎮溧分別按員工上年度月平均基本工資的20%、1.5%–2%每月向該等計劃繳存費用。寧常鎮溧參加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管理的年金計劃，按上年度月平均基本工資的8.33%每月向該等計劃所指定的銀行機構繳存費用。除上述每月繳存費用外，寧常鎮溧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相應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的成本。

寧常鎮溧本期應分別向養老保險、年金、失業保險計劃繳存費用人民幣7,149,526.40元、人民幣3,054,654.77元及人民幣460,398.49元（2013年：人民幣9,113,631.35元、人民幣3,710,664.00元及人民幣757,401.76元；2012年：人民幣7,932,095.13元、人民幣3,544,554.00元及人民幣704,955.64元；2011年：人民幣7,631,997.23元、人民幣2,535,422.00元及人民幣656,829.01元）。寧常鎮溧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計劃繳存養老保險、年金和失業保險已經全部支付完畢。

15. 應交稅費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營業稅	2,088,846.41	1,418,766.31	1,250,654.46	1,334,490.31
城市維護建設稅	145,218.32	98,745.20	87,049.17	93,411.72
教育費附加	104,442.31	70,938.31	62,532.76	67,153.61
土地使用稅	102,470.90	127,471.03	289,650.01	4,000.00
房產稅	72,478.98	891,483.73	1,307,533.73	1,000.00
個人所得稅	31,604.89	733,233.42	1,141,645.44	752,472.87
增值稅	-350,868.77	-158,464.66	-53,267.35	-41,435.85
合計	<u>2,194,193.04</u>	<u>3,182,173.34</u>	<u>4,085,798.22</u>	<u>2,211,092.66</u>

16.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農村公路建設資金(註)	50,882,918.19	4,526,350.77	3,946,024.65	4,261,612.01
其他	<u>1,284,266.37</u>	<u>1,357,449.17</u>	<u>643,835.69</u>	<u>563,729.39</u>
合計	<u><u>52,167,184.56</u></u>	<u><u>5,883,799.94</u></u>	<u><u>4,589,860.34</u></u>	<u><u>4,825,341.40</u></u>

註：農村公路建設資金系根據通行費收入的10%進行代扣代繳。

17. 應付利息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應付利息	14,084,901.05	7,113,336.00	2,497,972.89	2,831,284.04
分期付息到期還本的 長期借款應付利息	<u>41,150,297.76</u>	<u>34,431,259.42</u>	<u>22,764,588.89</u>	<u>11,857,341.52</u>
合計	<u><u>55,235,198.81</u></u>	<u><u>41,544,595.42</u></u>	<u><u>25,262,561.78</u></u>	<u><u>14,688,625.56</u></u>

1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u>499,000,000.00</u>	<u>687,600,000.00</u>	<u>729,900,000.00</u>	<u>338,000,000.00</u>
合計	<u><u>499,000,000.00</u></u>	<u><u>687,600,000.00</u></u>	<u><u>729,900,000.00</u></u>	<u><u>338,000,000.00</u></u>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269,000,000.00	687,600,000.00	729,900,000.00	338,000,000.00
其中：保證借款	51,000,000.00	469,600,000.00	511,900,000.00	278,000,000.00
質押借款	218,000,000.00	218,000,000.00	218,000,000.00	60,000,000.00
非銀行金融機構借款	30,000,000.00	—	—	—
其中：委託借款	30,000,000.00	—	—	—
關聯方借款	200,000,000.00	—	—	—
其中：私募債券	<u>200,000,000.00</u>	—	—	—
合計	<u><u>499,000,000.00</u></u>	<u><u>687,600,000.00</u></u>	<u><u>729,900,000.00</u></u>	<u><u>338,000,000.00</u></u>

金額前五名的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期末數
交通控股	22/02/2012	22/02/2015	人民幣	6.09	20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3/02/2006	23/02/2015	人民幣	6.55	5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6/04/2006	26/04/2015	人民幣	6.55	50,000,000.00
中信銀行	26/04/2006	26/04/2015	人民幣	6.22	50,000,000.00
中國銀行	17/01/2007	17/01/2015	人民幣	6.55	<u>44,000,000.00</u>
合計					<u><u>394,000,000.00</u></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招商銀行	22/02/2006	22/02/2014	人民幣	6.55	147,400,000.00
招商銀行	16/06/2006	16/06/2014	人民幣	6.55	122,400,000.00
中信銀行	23/02/2006	23/02/2014	人民幣	6.22	104,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8/11/2007	28/11/2014	人民幣	6.55	8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31/08/2005	31/08/2014	人民幣	6.55	<u>50,000,000.00</u>
合計					<u><u>503,800,000.00</u></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招商銀行	26/10/2005	26/10/2013	人民幣	7.05	98,600,000.00
招商銀行	30/08/2005	30/08/2013	人民幣	7.05	98,600,000.00
招商銀行	27/12/2005	27/12/2013	人民幣	7.05	98,600,000.00
中信銀行	18/01/2006	18/01/2013	人民幣	6.70	8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19/09/2006	19/09/2013	人民幣	7.05	<u>60,000,000.00</u>
合計					<u><u>435,800,000.00</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信銀行	31/05/2005	31/05/2012	人民幣	6.08	100,000,000.00
中信銀行	27/07/2005	27/07/2012	人民幣	6.08	100,000,000.00
中國銀行	17/01/2007	17/01/2012	人民幣	6.60	5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19/09/2006	19/09/2012	人民幣	6.40	2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8/11/2007	28/11/2012	人民幣	6.40	<u>20,000,000.00</u>
合計					<u><u>290,000,000.00</u></u>

19.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分類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3,930,500,000.00	4,547,600,000.00	5,334,000,000.00	5,672,500,000.00
其中：質押借款(註1)	1,963,000,000.00	2,111,000,000.00	2,329,000,000.00	1,520,000,000.00
保證借款(註2)	1,967,500,000.00	2,436,600,000.00	3,005,000,000.00	4,152,500,000.00
非銀行金融機構借款	930,000,000.00	330,000,000.00	—	—
其中：委託借款(註3)	930,000,000.00	330,000,000.00	—	—
關聯方借款	1,400,000,000.00	850,000,000.00	450,000,000.00	—
其中：私募債券(註4)	55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中期票據(註4)	850,000,000.00	650,000,000.00	250,000,000.00	—
小計	6,260,500,000.00	5,727,600,000.00	5,784,000,000.00	5,672,5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499,000,000.00	687,600,000.00	729,900,000.00	338,000,000.00
一年後到期的長期				
借款	5,761,500,000.00	5,040,000,000.00	5,054,100,000.00	5,334,500,000.00

上述借款年利率為2014年9月30日：5.90%–6.78%；2013年12月31日：5.90%–6.68%；2012年12月31日：6.10%–7.05%；2011年12月31日：6.08%–6.60%。

長期借款分類的說明：

註1：質押借款的質押資產類別以及金額，參見附註(八)9。

註2：保證借款為交通控股向寧常鎮溧提供信用擔保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

註3：非銀行金融機構委託借款主要為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公司通過財務公司向寧常鎮溧提供的借款。

註4：私募債券和中期票據借款為交通控股發行的私募債券和中期票據募集的資金，根據債券募集說明書的資金用途將部分款項下撥給寧常鎮溧，寧常鎮溧將對應的利息和本金支付給交通控股。私募債券借款分別為：(1)交通控股於2012年2月22日發行的「12蘇交通PPN001」私募債券，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200,000,000.00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6.39%；(2)交通控股於2014年8月22日發行的「14蘇交通PPN003」私募債券，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350,000,000.00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6.10%。中期票據借款分別為：(1)交通控股於2012年12月5日發行的「12蘇交通MTN2」中期票據，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250,000,000.00元，期限為10年，年利率6.10%；(2)交通控股於2013年5月17日發行的「13蘇交通MTN2」中期票據，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400,000,000.00元，期限為10年，年利率5.90%；(3)交通控股於2014年5月17日發行的「14蘇交通MTN2」中期票據，下撥給寧常鎮溧的本金為200,000,000.00元，期限為5年，年利率6.10%。

金額前五名的長期借款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財務公司	18/02/2014	31/12/2023	人民幣	6.78	600,000,000.00
交通控股	17/05/2013	17/05/2023	人民幣	5.90	400,000,000.00
交通控股	22/08/2014	22/08/2017	人民幣	6.10	350,000,000.00
財務公司	26/02/2013	25/02/2019	人民幣	6.68	300,000,000.00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6.10	<u>250,000,000.00</u>
合計					<u><u>1,900,000,000.00</u></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交通控股	17/05/2013	17/05/2023	人民幣	5.90	400,000,000.00
財務公司	26/02/2013	25/02/2019	人民幣	6.68	300,000,000.00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6.10	25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7/05/2005	25/03/2020	人民幣	6.55	200,000,000.00
中國建設銀行	21/02/2006	20/03/2020	人民幣	6.55	<u>200,000,000.00</u>
合計					<u><u>1,350,000,000.00</u></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6.10	250,000,000.00
交通控股	22/02/2012	22/02/2015	人民幣	6.39	20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7/05/2005	25/03/2020	人民幣	7.05	200,000,000.00
中國建設銀行	21/02/2006	20/03/2020	人民幣	7.05	20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3/02/2006	25/03/2020	人民幣	7.05	<u>170,000,000.00</u>
合計					<u><u>1,020,000,000.00</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建設銀行	21/02/2006	20/03/2020	人民幣	6.60	20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7/05/2005	25/03/2020	人民幣	6.40	200,000,000.00
中國銀行	17/01/2007	21/12/2020	人民幣	6.60	184,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8/11/2007	28/11/2022	人民幣	6.40	180,000,000.00
國家開發銀行	23/02/2006	25/03/2020	人民幣	6.40	<u>170,000,000.00</u>
合計					<u><u>934,000,000.00</u></u>

一年以上長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2年	820,000,000.00	310,000,000.00	524,600,000.00	506,600,000.00
2-5年	1,271,500,000.00	1,697,000,000.00	1,170,000,000.00	1,399,400,000.00
5年以上	<u>3,670,000,000.00</u>	<u>3,033,000,000.00</u>	<u>3,359,500,000.00</u>	<u>3,428,500,000.00</u>
合計	<u><u>5,761,500,000.00</u></u>	<u><u>5,040,000,000.00</u></u>	<u><u>5,054,100,000.00</u></u>	<u><u>5,334,500,000.00</u></u>

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遞延收益(註)	<u>36,470,363.93</u>	<u>37,820,117.28</u>	<u>38,896,479.38</u>	<u>39,625,670.49</u>

註：該遞延收益為寧常鎮溧在建設寧常高速公路時，收到的常州市武進區人民政府因實施武進開發區段高架橋方案額外增加的建設費用而撥付的項目建設資金人民幣40,000,000.00元。寧常鎮溧將該收到的項目建設資金作為對寧常高速公路建設成本的補償記入遞延收益。

政府補助項目

單位：人民幣元

負債項目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1月1日	本年轉入 營業外收 入金額	12月31日	本年轉入 營業外收 入金額	12月31日	本年轉入 營業外收 入金額	12月31日	本年轉入 營業外收 入金額	9月30日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寧常高速公路										
建設補償款	<u>40,120,776.10</u>	<u>-495,105.61</u>	<u>39,625,670.49</u>	<u>-729,191.11</u>	<u>38,896,479.38</u>	<u>-1,076,362.10</u>	<u>37,820,117.28</u>	<u>-1,349,753.35</u>	<u>36,470,363.93</u>	與資產相關

21. 實收資本

單位：人民幣元

投資者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交通控股	3,328,850,000.00	100	2,910,415,000.00	87	105,000,000.00	70
鎮江交通投資 建設發展公司	—	—	265,310,000.00	8	11,955,000.00	8
常州高速公路 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	—	90,210,000.00	3	30,210,000.00	20
南京公路發展(集團) 有限公司	—	—	62,915,000.00	2	2,835,000.00	2
合計	<u>3,328,850,000.00</u>	<u>100</u>	<u>3,328,850,000.00</u>	<u>100</u>	<u>150,000,000.00</u>	<u>100</u>

22. 資本公積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年(期)初數	本年(期)增加	本年(期)減少	年(期)末數
2014年1月1日到9月30日				
止期間及2013年度：				
資本溢價	—	—	—	—
其中：投資者投入的資本	—	—	—	—
合計	—	—	—	—
2012年度：				
資本溢價	2,891,680,000.00	—	-2,891,680,000.00	—
其中：投資者投入的資本	2,891,680,000.00	—	-2,891,680,000.00	—
合計	2,891,680,000.00	—	-2,891,680,000.00	—
2011年度：				
資本溢價	2,891,680,000.00	—	—	2,891,680,000.00
其中：投資者投入的資本	2,891,680,000.00	—	—	2,891,680,000.00
合計	2,891,680,000.00	—	—	2,891,680,000.00

23. 累計虧損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年(期)初累計虧損	-2,877,723,278.62	-2,427,727,849.41	-2,427,727,849.41	-1,961,096,698.46	-1,627,466,206.50
加：本年(期)淨虧損	<u>-240,623,632.29</u>	<u>-312,138,187.67</u>	<u>-449,995,429.21</u>	<u>-466,631,150.95</u>	<u>-333,630,491.96</u>
年(期)末累計虧損	<u><u>-3,118,346,910.91</u></u>	<u><u>-2,739,866,037.08</u></u>	<u><u>-2,877,723,278.62</u></u>	<u><u>-2,427,727,849.41</u></u>	<u><u>-1,961,096,698.46</u></u>

24.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482,999,013.34	350,046,695.79	325,458,238.90	272,009,578.10
其中：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	471,667,864.33	314,220,837.76	318,583,192.97	236,740,088.68
公路配套服務	11,331,149.01	35,825,858.03	6,875,045.93	35,269,489.42
其他業務	8,653,135.00	261,693.09	4,215,067.73	2,269,223.32
其中：租賃及其他	<u>8,653,135.00</u>	<u>261,693.09</u>	<u>4,215,067.73</u>	<u>2,269,223.32</u>
合計	<u><u>491,652,148.34</u></u>	<u><u>350,308,388.88</u></u>	<u><u>329,673,306.63</u></u>	<u><u>274,278,801.42</u></u>

項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447,443,874.22	401,529,959.25	413,119,751.49	355,595,133.42	435,721,407.48	291,249,279.24
其中：高速公路						
通行費收入	437,974,669.29	346,183,101.72	403,463,170.22	301,604,947.98	421,527,384.50	239,661,040.04
公路配套服務	9,469,204.93	55,346,857.53	9,656,581.27	53,990,185.44	14,194,022.98	51,588,239.20
其他業務	8,695,942.18	2,899,388.14	9,778,205.31	6,154,113.56	6,789,262.55	6,995,335.73
其中：租賃及其他	8,695,942.18	2,899,388.14	9,778,205.31	6,154,113.56	6,789,262.55	6,995,335.73
合計	<u>456,139,816.40</u>	<u>404,429,347.39</u>	<u>422,897,956.80</u>	<u>361,749,246.98</u>	<u>442,510,670.03</u>	<u>298,244,614.97</u>

(2) 主營業務(分地區)：寧常鎮溧的經營活動均位於江蘇省境內。

(3) 寧常鎮溧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情況：寧常鎮溧的營業收入主要為公路通行費及配套服務，根據業務性質特徵，無法按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情況進行列報。

25. 營業稅金及附加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營業稅	15,107,727.60	10,111,479.64	13,993,112.35	13,058,981.98	13,451,197.95
城市維護建設稅	1,049,133.07	703,503.44	973,660.20	908,809.05	949,979.01
教育費附加	755,386.37	505,574.01	699,655.68	653,289.55	675,890.24
其他	—	—	33,120.00	—	—
合計	<u>16,912,247.04</u>	<u>11,320,557.09</u>	<u>15,699,548.23</u>	<u>14,621,080.58</u>	<u>15,077,067.20</u>

26. 管理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職工薪酬費用	7,136,258.22	6,642,049.61	12,286,905.54	11,466,271.16	10,155,712.84
折舊及攤銷	726,379.50	1,305,867.55	1,704,922.28	1,887,510.89	1,867,779.03
審計費	16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40,000.00	133,000.00
諮詢及中介機構費用	37,000.00	422,000.00	575,909.00	678,000.00	183,000.00
房產稅及其他稅費	960,580.21	1,230,042.01	2,292,896.90	5,554,495.12	819,693.63
業務招待費	78,140.81	148,443.00	156,563.00	311,572.04	509,521.12
維護修理費	56,274.00	7,972.00	15,777.00	39,127.00	39,668.00
辦公費用	105,256.45	80,694.58	112,792.60	151,214.50	99,141.70
差旅費	74,383.10	235,853.60	326,597.60	330,121.32	319,985.00
車輛使用費	131,716.50	213,960.50	321,682.00	201,618.50	269,093.00
燃料	263,650.05	250,500.00	413,650.00	604,742.00	400,750.00
其他	425,002.45	520,952.62	749,636.74	1,189,870.58	1,309,134.57
合計	<u>10,154,641.29</u>	<u>11,208,335.47</u>	<u>19,107,332.66</u>	<u>22,554,543.11</u>	<u>16,106,478.89</u>

27. 財務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356,144,678.25	347,592,784.89	468,767,840.30	489,672,420.37	445,576,459.91
其中：五年內悉數 償還	171,028,818.66	158,607,235.12	216,787,107.27	255,327,204.85	213,203,959.91
不須於五年內 悉數償還	185,115,859.59	188,985,549.77	251,980,733.03	234,345,215.52	232,372,500.00
減：利息收入	1,663,902.26	933,019.21	1,356,503.65	1,193,112.78	2,239,166.34
其他	18,838.47	6,724.24	28,616.60	31,256.12	711,557.30
合計	<u>354,499,614.46</u>	<u>346,666,489.92</u>	<u>467,439,953.25</u>	<u>488,510,563.71</u>	<u>444,048,850.87</u>

28. 資產減值損失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應收賬款壞賬損失	849,990.00	—	765,691.00	139,499.00	—
其他應收款壞賬損失	—	—	6,726.20	—	—
合計	<u>849,990.00</u>	<u>—</u>	<u>772,417.20</u>	<u>139,499.00</u>	<u>—</u>

29. 營業外收入

(1) 營業外收入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利得合計	192.53	1,684,226.31	1,684,226.31	—	—
其中：固定資產處置利得	192.53	1,684,226.31	1,684,226.31	—	—
路產賠償收入	700,000.00	1,270,783.85	2,114,360.35	1,482,318.51	1,942,554.30
政府補助	1,349,753.35	790,756.44	1,076,362.10	729,191.11	495,105.61
其他	4,960.00	9,593.40	30,833.40	26,647.11	—
合計	<u>2,054,905.88</u>	<u>3,755,360.00</u>	<u>4,905,782.16</u>	<u>2,238,156.73</u>	<u>2,437,659.91</u>

(2)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單位：人民幣元

補助項目	201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與資產相關/ 與收益相關
寧常高速公路 建設補償款	<u>1,349,753.35</u>	<u>790,756.44</u>	<u>1,076,362.10</u>	<u>729,191.11</u>	<u>495,105.61</u>	與資產相關

30. 營業外支出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合計	279,030.99	8,257.79	8,257.79	1,476,810.07	—
其中：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279,030.99	8,257.79	8,257.79	1,476,810.07	—
路產損壞修復支出	960,447.40	1,491,316.09	2,312,394.25	1,740,154.17	2,229,107.25
其他	366,326.45	593,096.52	1,271,777.00	975,366.86	2,872,702.72
合計	<u>1,605,804.84</u>	<u>2,092,670.40</u>	<u>3,592,429.04</u>	<u>4,192,331.10</u>	<u>5,101,809.97</u>

31. 所得稅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 當期(年)所得稅	—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
合計	<u>—</u>	<u>—</u>	<u>—</u>	<u>—</u>	<u>—</u>

由於寧常鎮溧於年內在香港無應納稅收入，故並無香港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虧損的調節表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會計虧損	-240,623,632.29	-312,138,187.67	-449,995,429.21	-466,631,150.95	-333,630,491.96
按25%的稅率計算的					
所得稅費用	-60,155,908.07	-78,034,546.92	-112,498,857.30	-116,657,787.74	-83,407,622.99
不可抵扣費用的納稅影響	3,031,423.52	2,048,917.57	2,731,890.10	3,339,069.72	2,813,556.93
以前年度未確認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轉回的					
納稅影響	-124,965.71	-52,860.88	-75,986.22	-147,423.03	-123,776.40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的					
可抵扣虧損的納稅影響	57,249,450.26	76,038,490.23	109,842,953.42	113,466,141.05	80,717,842.46
所得稅費用	—	—	—	—	—

32.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補充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能源費	3,561,652.68	3,900,604.82	5,010,296.43	4,862,166.39	4,701,400.28
維護修理費	2,030,970.76	4,268,631.12	10,726,403.47	5,938,541.80	7,678,184.45
設備使用費	3,811,284.54	4,395,729.32	6,641,183.23	6,374,232.99	4,748,626.70
交警費	3,559,172.84	3,661,543.36	4,835,314.73	4,835,245.13	4,871,416.12
路網管理費	2,419,439.56	971,178.83	2,167,064.09	1,725,813.38	1,454,520.04
外包服務費	17,880,031.80	4,227,438.21	10,833,063.80	8,077,383.27	12,592,814.02
耗用的原材料	5,615,637.34	3,630,740.15	5,009,406.55	5,152,244.48	7,760,401.41
職工薪酬費用	61,957,075.66	55,962,981.15	98,217,378.30	92,718,158.08	81,209,630.00
折舊費用和攤銷費用	251,902,961.34	193,228,208.09	262,455,762.15	232,441,613.98	171,406,924.38
流動資產減值損失	849,990.00	—	772,417.20	139,499.00	—
利息支出	356,144,678.25	347,592,784.89	468,767,840.30	489,672,420.37	445,576,459.91
其他費用	6,079,739.86	10,313,786.87	16,312,920.25	21,016,533.93	16,399,567.42
合計	<u>715,812,634.63</u>	<u>632,153,626.81</u>	<u>891,749,050.50</u>	<u>872,953,852.80</u>	<u>758,399,944.73</u>

33. 每股收益

由於列示每股收益對於本財務資料沒有意義，因此寧常鎮溧未列示每股收益。

34.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1) 收到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代收的農村公路建設資金	46,356,567.42	420,202.08	580,326.12	—	—
收到的路政賠償款與 營業外收入項目等	654,945.31	1,280,377.25	2,236,435.96	2,505,959.01	1,942,554.29
收到的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63,902.26	941,312.19	1,356,503.65	1,193,112.78	2,239,166.34
合計	<u>48,675,414.99</u>	<u>2,641,891.52</u>	<u>4,173,265.73</u>	<u>3,699,071.79</u>	<u>4,181,720.63</u>

(2)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支付非工資性費用等支出	2,192,802.90	3,428,344.83	3,918,587.34	4,491,118.74	9,632,487.24
合計	<u>2,192,802.90</u>	<u>3,428,344.83</u>	<u>3,918,587.34</u>	<u>4,491,118.74</u>	<u>9,632,487.24</u>

(3) 收到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無

(4) 支付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無

(5) 收到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放交通控股結算 中心款項的收回	—	—	—	45,978,741.51	26,900,561.02
合計	—	—	—	45,978,741.51	26,900,561.02

(6) 支付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無

35.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補充資料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1. 將淨虧損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虧損	-240,623,632.29	-312,138,187.67
加： 資產減值準備	849,990.00	—
固定資產折舊	52,122,346.48	57,386,982.81
無形資產攤銷	199,780,614.86	135,841,225.28
處置固定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 的淨損失(收益以「—」表示)	278,838.46	-1,675,968.52
財務費用(收益以「—」表示)	356,144,678.25	347,592,784.89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表示)	70,357.77	80,582.38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 (增加以「—」表示)	-7,847,464.13	-7,167,408.75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減少以「—」表示)	53,918,025.23	-36,425,940.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414,693,754.63</u>	<u>183,494,069.62</u>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期)末餘額	108,070,531.26	60,899,377.23
減： 現金的年(期)初餘額	<u>90,319,384.10</u>	<u>105,782,304.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u>17,751,147.16</u>	<u>-44,882,926.78</u>

單位：人民幣元

補充資料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1. 將淨虧損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虧損	-449,995,429.21	-466,631,150.95	-333,630,491.96
加：資產減值準備	772,417.20	139,499.00	—
固定資產折舊	77,946,923.28	85,355,640.34	62,656,285.32
無形資產攤銷	184,508,838.87	147,085,973.64	108,750,639.06
處置固定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損失			
(收益以「—」表示)	-1,675,968.52	1,476,810.07	—
財務費用			
(收益以「—」表示)	468,767,840.30	489,672,420.37	445,576,459.91
存貨的減少			
(增加以「—」表示)	82,125.95	485,039.48	172,930.18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			
減少(增加以「—」表示)	1,391,331.16	3,281,323.68	2,742,723.88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			
增加(減少以「—」表示)	-27,483,609.43	28,001,314.71	3,351,387.4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254,314,469.60</u>	<u>288,866,870.34</u>	<u>289,619,933.81</u>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期)末餘額	90,319,384.10	105,782,304.01	21,114,461.89
減：現金的年(期)初餘額	<u>105,782,304.01</u>	<u>21,114,461.89</u>	<u>19,861,414.5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u>-15,462,919.91</u>	<u>84,667,842.12</u>	<u>1,253,047.39</u>

(九)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 寧常鎮溧的母公司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母公司名稱	關聯關係	企業類型	註冊地	法人代表	業務性質	母公司對本企業的		對本企業的表決權比例		本企業最終控制方	組織機構代碼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本企業	終控制方		
						(%)	(%)	(%)	(%)		
交通控股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國有	江蘇省 南京市	常青	有關交通基礎設施、 交通運輸及相關 產業的投資建設 經營和管理	16,800,000,000	100	100	100	交通控股	13476706-3

2. 寧常鎮溧的其他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其他關聯方與寧常鎮溧關係	組織機構代碼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7050954-0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現代路橋」)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821796-3
江蘇高速公路石油發展有限公司(「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572481-9
江蘇遠東海運有限公司(「遠東海運」)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225111-2
江蘇遠洋運輸有限公司(「遠洋運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476224-9
江蘇快鹿汽車運輸有限公司(「快鹿運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478934-2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8843422-0

其他關聯方名稱	其他關聯方與寧常鎮溧關係	組織機構代碼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潤揚大橋」)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225111-2
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 有限公司(「信息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8843422-0
江蘇華通工程檢測 有限公司(「華通檢測」)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1409204-X
太倉港集裝箱海運 有限公司(「太倉集裝箱」)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235180-3
江蘇汾灌高速公路管理 有限公司(「汾灌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6358446-2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京滬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7952256-0
江蘇連徐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連徐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7804509-0
江蘇蘇通大橋 有限責任公司(「蘇通大橋」)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0404938-X
江蘇省鐵路發展股份 有限公司(「鐵路發展」)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0404937-1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沿江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133947-4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441778-9
江蘇揚子大橋股份 有限公司(「揚子大橋」)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476509-2
南通通沙港務有限公司(「通沙港務」)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1152368-4

3. 關聯交易情況

(1) 購銷商品、提供和接受勞務的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現代路橋	接受服務	養護費及 路產修復	18,874,169.20	100	8,724,779.93	100
聯網公司	接受服務	聯網收費服務費	2,375,116.20	100	1,701,772.77	100
信息公司	接受服務	通信系統維護費	337,500.00	100	337,500.00	100
聯網公司	提供服務	ETC客服 網點管理費	69,216.10	100	45,259.01	100
華通檢測	接受服務	橋樑檢測維護費	—	—	248,181.83	100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現代路橋	接受服務	養護費及路產修復	11,633,039.90	100	8,857,775.77	100	13,033,446.81	100
聯網公司	接受服務	聯網收費服務費	2,101,623.00	100	1,626,823.00	100	1,437,318.00	100
信息公司	接受服務	通信系統維護費	450,000.00	100	450,000.00	100	450,000.00	100
聯網公司	提供服務	ETC客服網點 管理費	60,345.35	100	373,005.22	100	—	—
華通檢測	接受服務	橋樑檢測維護費	330,909.10	100	379,000.00	100	—	—

(2) 資金拆借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的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關聯交易 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財務公司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483,327.05	89	769,577.20	82
財務公司	資金拆借	流動資金借款	11,091,250.00	3	10,319,000.00	3
		利息支出				
潤揚大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42,031,000.00	11	12,860,925.00	4
聯網公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2,381,666.67	3	8,131,593.75	2
遠東海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3,011,666.67	1	3,715,716.67	1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7,100,000.00	2	12,633,750.00	4
太倉集裝箱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4,716,666.67	1	1,987,500.00	1
沿江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3,370,000.00	1	5,120,000.00	1
通沙港務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243,333.33	1	380,000.00	1
京滬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690,000.00	1	3,645,000.00	1

關聯方	關聯交易 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 至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連徐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4,487,500.00	1
汾灌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397,500.00	1
蘇通大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3,362,500.00	1
鐵路發展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	—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關聯方借款 利息支出	69,022,541.09	19	29,654,999.99	9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3年發生額		2012年發生額		2011年發生額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財務公司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35,386.95	84	402,492.52	34	—	—
交通控股	利息收入	資金結算中心 利息收入	—	—	363,831.14	30	1,643,702.42	73
財務公司	資金拆借	流動資金借款 利息支出	13,758,666.67	3	3,526,533.33	1	—	—
潤揚大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7,147,900.00	4	—	—	—	—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6,845,000.00	4	50,496,880.56	10	30,902,708.33	7
聯網公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0,842,125.00	2	3,723,666.67	1	—	—
沿江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6,826,666.67	1	5,900,000.00	1	—	—
連徐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5,983,333.33	1	2,600,000.00	1	—	—
遠東海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4,954,288.89	1	7,044,955.56	1	6,600,877.78	1
京滬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4,860,000.00	1	2,106,666.67	1	—	—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3年發生額		2012年發生額		2011年發生額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蘇通大橋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4,483,333.33	1	1,750,000.00	1	—	—
太倉集裝箱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2,650,000.00	1	—	—	—	—
通沙港務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506,666.67	1	—	—	—	—
汾灌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530,000.00	1	95,000.00	1	—	—
鐵路發展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1,514,266.67	1	—	—
遠洋運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	—	1,328,385.00	1
快鹿運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	—	616,550.00	1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關聯方借款 利息支出	51,244,719.17	11	12,021,500.00	2	—	—

(3) 關聯租賃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出租方 名稱	承租方 名稱	租賃資 產情況	租賃資產 涉及金額	租賃 起始日	租賃 終止日	租賃收益		租賃收益 確定依據	租賃收益對 公司影響
						2014年1月 1日至9月 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 1日至9月 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寧常鎮深	高速石油	加油站房產	1,791,662.30	2011年 1月1日	2016年 12月31日	5,302,000.00	3,058,200.00	以租賃資產成本 回收及盈利為 基本原則， 同時考慮相關 稅金的影響	不重大

出租方 名稱	承租方 名稱	租賃資 產情況	租賃資產涉 及金額	租賃 起始日	租賃 終止日	租賃收益			租賃收益 確定依據	租賃收益對 公司影響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寧常鎮深	高速石油	加油站 房產	1,791,662.30	2011年 1月1日	2016年 12月31日	4,317,500.00	4,584,800.00	4,553,700.00	以租賃資產 成本回收及 盈利為基本 原則，同時 考慮相關 稅金的影響	不重大

(4) 關聯擔保情況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18/08/2005	18/08/2011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9/10/2010	28/10/2011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30/11/2010	30/11/2011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7/12/2005	27/12/2011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31/05/2005	31/05/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7/07/2005	27/07/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7/10/2011	16/10/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80,000,000.00	18/01/2006	18/01/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	13/06/2006	13/06/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60,000,000.00	27/07/2005	27/07/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30/08/2005	30/08/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5,000,000.00	15/09/2005	15/09/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6/09/2005	26/09/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6/10/2012	15/10/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6/10/2005	26/10/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7/12/2005	27/12/2013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18/01/2006	18/01/2014	履行完畢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50,000,000.00	22/02/2006	22/02/2014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60,000,000.00	23/02/2006	23/02/2014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2/05/2006	22/05/2014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25,000,000.00	16/06/2006	16/06/2014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6/04/2006	26/04/2015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30,000,000.00	17/12/2007	17/12/2015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8/01/2008	18/01/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60,000,000.00	21/01/2008	21/01/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8/06/2008	28/02/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4/06/2008	28/02/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1/07/2008	28/02/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90,000,000.00	17/03/2008	17/03/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9/03/2008	19/03/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16/05/2008	16/05/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2/06/2008	12/06/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3/06/2008	13/06/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6/06/2008	14/06/2016	未履行完畢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7/06/2008	14/06/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4/08/2006	24/08/2016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5,000,000.00	21/05/2007	20/04/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70,000,000.00	19/03/2007	18/05/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05/02/2007	20/06/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4/01/2007	23/07/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4/08/2006	23/08/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12/01/2007	11/09/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22/12/2006	21/10/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35,000,000.00	26/06/2006	20/11/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200,000,000.00	21/02/2006	20/03/2020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8/01/2006	20/06/2020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50,000,000.00	20/12/2005	20/08/2020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26/10/2005	23/10/2020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07/11/2005	23/10/2020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5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5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0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145,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20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70,000,000.00	17/01/2007	02/03/2012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寧常鎮溧	46,000,000.00	17/01/2007	30/04/2011	履行完畢

(5) 關聯方資金拆借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5/03/2013	14/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10,000,000.00	19/03/2013	18/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2/10/2013	11/10/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50,000,000.00	17/07/2014	16/01/2015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40,000,000.00	03/12/2013	02/06/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50,000,000.00	16/01/2014	15/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50,000,000.00	16/01/2014	15/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通沙港務	50,000,000.00	12/08/2014	11/08/2015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通沙港務	-2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太倉集裝箱	100,000,000.00	05/08/2014	04/08/2015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太倉集裝箱	-100,000,000.00	05/08/2013	04/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潤揚大橋	600,000,000.00	18/02/2014	31/12/2023	6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78%
潤揚大橋	—	26/02/2013	25/02/2019	3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68%
聯網公司	40,000,000.00	12/02/2014	11/02/2015	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	16/12/2013	15/12/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	28/05/2013	27/05/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15%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7/01/2014	16/01/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08/08/2014	07/08/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2/08/2014	11/08/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	12/10/2013	11/10/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1/04/2014	20/04/2015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1/05/2014	20/05/2015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4/2013	18/04/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1/05/2013	20/05/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40,000,000.00	10/07/2013	09/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3	07/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20,000,000.00	18/03/2014	17/03/2015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	17/05/2013	17/05/2023	4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90%
交通控股	350,000,000.00	22/08/2014	22/08/2017	3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25/04/2014	25/04/2015	3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	22/02/2012	22/02/2015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39%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17/05/2014	17/05/2019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	22/11/2013	22/11/2014	1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6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4/08/2013	13/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13/09/2013	13/03/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22/02/2014	22/05/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6/03/2014	26/09/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55%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22/02/2014	22/05/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6/03/2014	26/09/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55%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8/03/2014	17/03/2015	6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5,000,000.00	07/07/2014	06/07/2015	55,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3/03/2014	12/03/2015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2/10/2013	11/10/2014	3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拆出：

無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5/03/2013	14/03/2014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10,000,000.00	19/03/2013	18/03/2014	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20/03/2012	20/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6/03/2012	16/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沿江高速	-200,000,000.00	18/07/2012	17/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通沙港務	2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太倉集裝箱	100,000,000.00	05/08/2013	04/08/2014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蘇通大橋	-100,000,000.00	28/09/2012	27/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潤揚大橋	300,000,000.00	26/02/2013	25/02/2019	3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68%
聯網公司	40,000,000.00	10/07/2013	09/07/2014	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28/05/2013	27/05/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15%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4/2013	18/04/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1/05/2013	20/05/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3	07/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50,000,000.00	06/06/2012	06/06/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10,000,000.00	25/07/2012	24/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0/07/2012	09/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12/08/2013	11/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12/08/2013	11/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京滬高速	—	15/11/2012	15/11/2013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100,000,000.00	18/09/2012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400,000,000.00	17/05/2013	17/05/2023	4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9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13/09/2013	13/03/2014	3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0%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	22/02/2012	22/02/2015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39%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1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4/08/2013	13/08/2014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6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6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14/08/2012	13/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汾灌高速	—	15/11/2012	15/11/2013	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6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6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70,000,000.00	25/05/2012	24/05/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56%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17/09/2012	16/09/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0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拆出：

無

2013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5/03/2013	14/03/2014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2/10/2013	11/10/2014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10,000,000.00	19/03/2013	18/03/2014	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20/03/2012	20/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6/03/2012	16/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沿江高速	40,000,000.00	03/12/2013	02/06/2014	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200,000,000.00	18/07/2012	17/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通沙港務	2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太倉集裝箱	100,000,000.00	05/08/2013	04/08/2014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蘇通大橋	-100,000,000.00	28/09/2012	27/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潤揚大橋	300,000,000.00	26/02/2013	25/02/2019	3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68%
聯網公司	40,000,000.00	10/07/2013	09/07/2014	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6/12/2013	15/12/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28/05/2013	27/05/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15%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4/2013	18/04/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1/05/2013	20/05/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3	07/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2/10/2013	11/10/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50,000,000.00	06/06/2012	06/06/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聯網公司	-10,000,000.00	25/07/2012	24/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0/07/2012	09/07/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12/08/2013	11/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12/08/2013	11/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20,000,000.00	15/11/2012	15/1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100,000,000.00	18/09/2012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400,000,000.00	17/05/2013	17/05/2023	4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9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0	13/09/2013	13/03/2014	3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0%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	22/02/2012	22/02/2015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39%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1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4/08/2013	13/08/2014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22/11/2013	22/11/2014	1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交通控股	60,000,000.00	12/08/2013	11/08/2014	6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14/08/2012	13/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汾灌高速	-10,000,000.00	15/11/2012	15/1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財務公司	80,000,000.00	12/10/2013	11/10/2014	8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6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60,000,000.00	15/07/2013	14/07/2014	6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財務公司	-70,000,000.00	25/05/2012	24/05/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56%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17/09/2012	16/09/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0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7/01/2013	16/01/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拆出：

無

2012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20/03/2012	20/03/2013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遠東海運	50,000,000.00	16/03/2012	16/03/2013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7.22%
遠東海運	-60,000,000.00	20/05/2011	20/05/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遠東海運	-40,000,000.00	27/05/2011	27/05/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沿江高速	200,000,000.00	18/07/2012	17/07/2013	2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鐵路發展	30,000,000.00	29/03/2012	29/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鐵路發展	-30,000,000.00	29/03/2012	29/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蘇通大橋	100,000,000.00	28/09/2012	27/09/2013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50,000,000.00	06/06/2012	06/06/2013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10/07/2012	09/07/2013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10,000,000.00	25/07/2012	24/07/2013	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連徐高速	100,000,000.00	08/08/2012	07/08/2013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100,000,000.00	18/09/2012	17/08/2013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京滬高速	20,000,000.00	15/11/2012	15/11/2013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250,000,000.00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14/08/2012	13/08/2013	2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2/02/2012	22/02/2015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39%
交通控股	-120,000,000.00	19/12/2011	18/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26/12/2011	25/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2/04/2011	11/04/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25/04/2011	24/04/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9/09/2011	18/09/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3/10/2011	12/10/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16/11/2011	15/11/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05/12/2011	04/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40,000,000.00	19/01/2012	18/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2/01/2012	11/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6/01/2012	15/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40,000,000.00	19/01/2012	18/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2/01/2012	11/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6/01/2012	15/01/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汾灌高速	10,000,000.00	15/11/2012	15/11/2013	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財務公司	70,000,000.00	25/05/2012	24/05/2013	7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56%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17/09/2012	16/09/2013	3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6.00%

拆出：

無

2011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遠東海運	-60,000,000.00	19/05/2010	19/05/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31%
遠東海運	-60,000,000.00	25/05/2010	25/05/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31%
遠東海運	60,000,000.00	20/05/2011	20/05/2012	6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遠東海運	40,000,000.00	27/05/2011	27/05/2012	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快鹿運輸	-20,000,000.00	28/07/2010	28/07/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31%
遠洋運輸	-40,000,000.00	25/08/2010	25/08/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04%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4/09/2010	13/03/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4.8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25/10/2010	24/04/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10%
交通控股	-55,000,000.00	28/10/2010	27/10/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56%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05/12/2011	04/12/2012	2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9/09/2011	18/09/2012	1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230,000,000.00	07/12/2010	06/12/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56%
交通控股	120,000,000.00	19/12/2011	18/12/2012	1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26/12/2011	25/12/2012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2/04/2011	11/04/2012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100,000,000.00	13/10/2011	12/10/2012	10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25/04/2011	24/04/2012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16/11/2011	15/11/2012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拆出：

無

(6)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u>1,628,899.24</u>	<u>1,405,470.00</u>	<u>2,650,038.30</u>	<u>2,520,035.92</u>	<u>1,774,089.80</u>

4.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1) 存放關聯公司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財務公司	<u>83,613,712.47</u>	<u>75,577,638.92</u>	<u>77,083,965.95</u>	<u>—</u>

(2) 應收關聯方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註)	高速石油	1,880,000.00	—	1,252,900.00	—	1,182,800.00	—	1,215,300.00	—
小計		<u>1,880,000.00</u>	<u>—</u>	<u>1,252,900.00</u>	<u>—</u>	<u>1,182,800.00</u>	<u>—</u>	<u>1,215,300.00</u>	<u>—</u>
其他應收款	潤揚大橋	—	—	73,693.00	—	73,693.00	—	40,235.00	—
	交通控股	—	—	—	—	—	—	45,978,741.51	—
小計		<u>—</u>	<u>—</u>	<u>73,693.00</u>	<u>—</u>	<u>73,693.00</u>	<u>—</u>	<u>46,018,976.51</u>	<u>—</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收關聯方高速石油的加油站租賃款項外，應收賬款中尚包括應收路網內公司通行費拆分款共計人民幣15,125,110.69元、人民幣6,879,350.61元、人民幣7,740,439.51元和人民幣9,679,138.78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寧常鎮溧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3) 應付關聯方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註)	信息公司	497,000.00	384,500.00	204,500.00	794,519.05
	聯網公司	1,055,607.20	198,450.00	144,996.00	125,689.00
	現代路橋	5,597,860.51	513,064.02	532,365.64	3,800,902.72
	華通檢測	16,545.46	395,545.46	379,000.00	—
小計		<u>7,167,013.17</u>	<u>1,491,559.48</u>	<u>1,260,861.64</u>	<u>4,721,110.77</u>
其他應付款	揚子大橋	—	—	—	19,202.04
應付利息	財務公司	2,937,027.78	2,529,327.78	1,796,116.67	—
	交通控股	45,292,184.92	29,736,219.17	12,021,500.00	—
小計		<u>48,229,212.70</u>	<u>32,265,546.95</u>	<u>13,817,616.67</u>	<u>—</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付關聯方的路面養護費、通信系統維護費、橋樑檢測維護費、聯網服務費等款項外，應付賬款中尚包括應付路網內公司通行費拆分款共計人民幣3,689,797.00元、人民幣4,309,562.00元、人民幣36,228,114.00元和人民幣2,352,785.00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寧常鎮溧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5. 董事薪酬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陳祥輝	—	—	—	—
孟凡揚	—	233,395.04	43,862.98	277,258.02
陳仲揚	—	—	—	—
盧志農	—	—	—	—
凌春華	—	—	—	—
徐小琴	—	—	—	—
管華	—	—	—	—
李堅	—	—	—	—
監事				
吳贊平	—	—	—	—
張康明	—	—	—	—
柯翔	—	—	—	—
王東明	—	161,481.50	18,487.50	179,969.00
羅曉武	—	142,174.75	15,116.25	157,291.00
合計	—	537,051.29	77,466.73	614,518.02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陳祥輝	—	—	—	—
孟凡揚	—	180,951.00	30,084.00	211,035.00
陳仲揚	—	—	—	—
盧志農	—	—	—	—
凌春華	—	—	—	—
徐小琴	—	—	—	—
管華	—	—	—	—
李堅	—	—	—	—
監事				
吳贊平	—	—	—	—
張康明	—	—	—	—
柯翔	—	—	—	—
王東明	—	166,278.00	22,236.00	188,514.00
羅曉武	—	131,891.25	15,358.65	147,249.90
合計	—	479,120.25	67,678.65	546,798.90

2013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陳祥輝	—	—	—	—
孟凡揚	—	391,842.86	85,100.00	476,942.86
陳仲揚	—	—	—	—
盧志農	—	—	—	—
凌春華	—	—	—	—
徐小琴	—	—	—	—
管華	—	—	—	—
李堅	—	—	—	—
監事				
吳贊平	—	—	—	—
張康明	—	—	—	—
柯翔	—	—	—	—
王東明	—	246,251.00	47,025.00	293,276.00
羅曉武	—	230,526.00	42,750.00	273,276.00
合計	—	868,619.86	174,875.00	1,043,494.86

2012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陳祥輝	—	—	—	—
孟凡揚	—	381,526.00	82,800.00	464,326.00
陳仲揚				
(2012年7月7日任命)	—	—	—	—
盧志農	—	—	—	—
馮寶椿				
(2012年7月7日卸任)	—	—	—	—
宋曉雲				
(2012年7月7日卸任)	—	—	—	—
凌春華	—	—	—	—
徐小琴	—	—	—	—
管 華	—	—	—	—
李 堅	—	—	—	—
監事				
吳贊平	—	—	—	—
張康明	—	—	—	—
柯 翔	—	—	—	—
徐聽玉				
(2012年7月7日卸任)	—	—	—	—
王東明				
(2012年7月7日任命)	—	236,611.00	44,616.00	281,227.00
羅曉武				
(2012年7月7日任命)	—	221,311.00	40,248.00	261,559.00
合計	—	839,448.00	167,664.00	1,007,112.00

2011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倪仁杰 (2011年12月9日卸任)	—	—	—	—
陳祥輝 (2011年12月9日任命)	—	—	—	—
劉步存 (2011年12月9日卸任)	—	—	—	—
翟剛 (2011年12月9日卸任)	—	—	—	—
孟凡揚 (2011年12月9日任命)	—	369,996.24	68,700.00	438,696.24
馮寶椿 (2011年12月9日任命)	—	—	—	—
宋曉雲	—	—	—	—
盧志農	—	—	—	—
凌春華	—	—	—	—
徐小琴	—	—	—	—
管華	—	—	—	—
李堅	—	—	—	—
監事				
吳贊平	—	—	—	—
柯翔	—	—	—	—
徐聽玉	—	—	—	—
張康明	—	—	—	—
合計	—	369,996.24	68,700.00	438,696.24

註1：寧常鎮溧部分董事亦為寧常鎮溧的股東之僱員，彼等於相關期間之薪酬由股東支付及承擔。寧常鎮溧董事認為，並無合理理據由寧常鎮溧分攤其薪酬。

註2：寧常鎮溧董事和監事席位於2012年7月分別由9位調整為8位；由4位調整為5位。

6.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期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一位(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一位；2013年：一位；2012年：一位；2011年：一位)是董事，其薪酬已反映在董事薪酬中，其他四位(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四位；2013年：四位；2012年：四位；2011年：四位)的薪酬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薪金及其他福利	857,162.74	712,593.00	1,345,903.44	1,254,173.92	1,136,673.56
養老保險及年金	157,218.48	126,876.00	260,640.00	258,750.00	198,720.00
合計	<u>1,014,381.22</u>	<u>839,469.00</u>	<u>1,606,543.44</u>	<u>1,512,923.92</u>	<u>1,335,393.56</u>

薪酬範圍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港幣1,000,000以下	4	4	4	4	4

(十) 分部報告

根據寧常鎮溧的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寧常鎮溧90%以上的經營業務收入來源於高速公路通行費業務，因此寧常鎮溧將高速公路通行費業務和其他業務合併作為寧常鎮溧唯一的經營分部。

分部報告信息根據各分部向管理層報告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量基礎披露，與編製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量基礎一致。

(1) 分部報告信息

由於寧常鎮溧90%以上的經營業務為高速公路收費業務，因此分部報告的信息與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

(2) 按業務劃分的對外交易收入

詳見附註(八)24。

(3) 按收入來源地劃分的對外交易收入和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對外交易收入和非流動資產均來源於和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境內。

(4) 對主要客戶的依賴程度

由於寧常鎮溧主要經營範圍為高速公路收費，公路沿線的配套服務等，因此未有對特定客戶的依賴。

(十一)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

寧常鎮溧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股權投資，借款，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及其他應付款等。各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情況說明見附註(八)。與這些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以及寧常鎮溧為降低這些風險所採取的風險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寧常鎮溧管理層對這些風險敞口進行管理和監控以確保將上述風險控制在限定的範圍之內。

1.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寧常鎮溧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將風險對寧常鎮溧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東及其其他權益投資者的利益最大化。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寧常鎮溧風險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確定和分析寧常鎮溧所面臨的各種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承受底線和進行風險管理，並及時可靠地對各種風險進行監督，將風險控制在限定的範圍之內。

1.1. 市場風險

1.1.1. 外匯風險

寧常鎮溧管理層認為，寧常鎮溧主要及持續性業務以人民幣計價結算，因此外匯風險對寧常鎮溧主要及持續性業務不存在重大影響。

1.1.2. 利率風險 — 現金流量變動風險

寧常鎮溧因利率變動引起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主要與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寧常鎮溧的政策是保持這些借款的浮動利率。於2014年9月30日，寧常鎮溧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0,000.00元)和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人民幣4,860,5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77,6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334,00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5,672,500,000.00元)。

敏感性分析

利率風險敏感性分析基於市場利率變化影響可變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費用的假設。對於浮動利率計息之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敏感性分析基於該借款在一個完整的會計年度內將不會被要求償付。此外，在管理層進行敏感性分析時，50個基點的增減變動被認為合理反映了利率變化的可能範圍。

在上述假設的基礎上，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利率增加／降低50個基點的情況下，寧常鎮溧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2013年，2012年及2011年淨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8,226,875.00元、人民幣24,388,000.00元、人民幣27,170,000.00元及人民幣28,862,500.00元。該影響主要源於寧常鎮溧所持有的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借款和短期借款的利率變化。

1.2. 信用風險

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寧常鎮溧財務損失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主要來自於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導致寧常鎮溧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具體包括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為降低信用風險，寧常鎮溧對公路收費以外的業務控制信用額度、進行信用審批，並執行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過期債權。此外，寧常鎮溧於各個報告期末審核每一單項應收款的回收情況，以確保就無法回收的款項計提充分的壞賬準備。因此，寧常鎮溧管理層認為寧常鎮溧所承擔的信用風險已經大為降低。

寧常鎮溧的流動資金存放在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較低。

寧常鎮溧不存在已逾期未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個報告期末，單項確定已發生減值的應收第三方單位款項，遵循公司之信用政策、結合現時情況確定計提壞賬準備的比例，並相應計提壞賬準備。

由於寧常鎮溧的營業收入主要為公路通行費及配套服務收入，寧常鎮溧的風險敞口分佈在多個客戶，因此寧常鎮溧沒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

1.3. 流動風險

管理流動風險時，寧常鎮溧保持管理層認為充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對其進行監控，以滿足寧常鎮溧經營需要、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寧常鎮溧管理層對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進行監控並確保遵守借款協議。寧常鎮溧將通行費收入、銀行借款和關聯方借款作為寧常鎮溧營運資金的重要來源。

於2014年9月30日止，寧常鎮溧流動負債合計金額超過流動資產合計金額人民幣1,547,727,481.50元，其中主要流動負債包括自寧常鎮溧從母公司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企業借入的委託借款人民幣470,000,000.00元，自交通控股下屬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借入的短期借款人民幣195,000,000.00元以及自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和私募債券中分拆給寧常鎮溧的款項人民幣600,000,000.00元。

寧滬高速現計劃向交通控股等股東收購寧常鎮溧股權。交通控股管理層同意，在出售寧常鎮溧股權的交易完成之前，不向寧常鎮溧提出償還所欠債務的要求，並提供一切必須之財務支援，以維持寧常鎮溧的繼續經營。此外，寧常鎮溧及寧滬高速管理層承諾，寧滬高速在本次收購交易完成後，將會接替交通控股及其關聯企業成為寧常鎮溧上述負債的債權人，並將部分債權轉為對寧常鎮溧的投資，或提供必要之財務支援，以維持寧常鎮溧的持續經營。寧常鎮溧認為通過以上措施，寧常鎮溧所承擔的流動風險已經大為降低。

寧常鎮溧持有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剩餘合同義務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科目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8,359,161.46	4,825,219.40	15,849,400.52	—	—
其他應付款	5,760,725.29	46,406,459.27	—	—	—
借款	<u>50,088,916.67</u>	<u>266,847,461.22</u>	<u>1,679,391,488.46</u>	<u>3,645,583,948.46</u>	<u>4,115,153,541.01</u>
合計	<u>64,208,803.42</u>	<u>318,079,139.89</u>	<u>1,695,240,888.98</u>	<u>3,645,583,948.46</u>	<u>4,115,153,541.01</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科目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26,309,844.93	364,269.48	11,300,381.26	—	—
其他應付款	5,883,799.94	—	—	—	—
借款	<u>77,652,483.33</u>	<u>1,071,186,312.31</u>	<u>1,517,278,583.67</u>	<u>3,428,687,544.94</u>	<u>3,473,261,162.24</u>
合計	<u>109,846,128.20</u>	<u>1,071,550,581.79</u>	<u>1,528,578,964.93</u>	<u>3,428,687,544.94</u>	<u>3,473,261,162.24</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科目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36,228,114.00	532,365.64	43,305,126.77	—	—
其他應付款	4,589,860.34	—	—	—	—
借款	<u>179,273,000.83</u>	<u>400,901,276.98</u>	<u>1,889,177,728.63</u>	<u>3,181,596,133.93</u>	<u>3,990,976,623.20</u>
合計	<u>220,090,975.17</u>	<u>401,433,642.62</u>	<u>1,932,482,855.40</u>	<u>3,181,596,133.93</u>	<u>3,990,976,623.20</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科目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2,352,785.00	3,800,902.72	81,179,373.43	—	—
其他應付款	4,825,341.40	—	—	—	—
借款	<u>200,419,611.11</u>	<u>115,348,255.98</u>	<u>1,885,353,913.47</u>	<u>3,399,399,311.67</u>	<u>4,210,451,872.22</u>
合計	<u>207,597,737.51</u>	<u>119,149,158.70</u>	<u>1,966,533,286.90</u>	<u>3,399,399,311.67</u>	<u>4,210,451,872.22</u>

(十二) 資本管理

寧常鎮溧通過優化負債與所有者權益的結構來管理資本，以確保寧常鎮溧能夠持續經營，並同時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寧常鎮溧自2011年起採用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寧常鎮溧的資本結構由寧常鎮溧的淨債務(附註(八)1、12、18、19中詳細披露的借款與現金和銀行存款餘額抵減後的淨額)和股東權益(包括分別在附註(八)21至23中披露的實收資本、資本公積、累計虧損)組成。

寧常鎮溧並未受制於外部強制性資本管理要求。

寧常鎮溧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寧常鎮溧或調整對所有者的分紅，或從所有者獲取新增資本。寧常鎮溧未對資本管理作出任何目標、政策及流程的調整。

(十三) 公允價值

寧常鎮溧持有的權益工具投資，由於該公司股票未在任何市場交易，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故採用成本計量。除此之外，寧常鎮溧的資產以及負債皆按攤餘成本計量。寧常鎮溧管理層認為，在財務資料按攤餘成本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十四) 或有事項

寧常鎮溧無需要披露的此類事項。

(十五) 承諾事項

寧常鎮溧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諾事項。

(十六)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寧常鎮溧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十七) 其他重要事項**1. 年金計劃**

寧常鎮溧參加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管理的年金計劃，該計劃要求寧常鎮溧按員工工資之一定百分比供款。寧常鎮溧對於年金計劃僅有的義務系對年金計劃的固定供款。

寧常鎮溧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根據有關計劃條款中所定的比例而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3,054,654.77元（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2,114,287.95元、2013年度：人民幣3,710,664.00元、2012年度：人民幣3,544,554.00元、2011年度：人民幣2,535,422.00元）並計入損益。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寧常鎮溧已按計劃繳納所有年金。

2. 養老金計劃

寧常鎮溧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經營的養老金計劃，該計劃要求寧常鎮溧按員工工資之一定百分比供款。寧常鎮溧對於養老金計劃僅有的義務系對養老金計劃的固定供款。

寧常鎮溧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根據有關計劃條款中所定的比例而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7,149,526.40元（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6,723,985.95元、2013年度：人民幣9,113,631.35元、2012年度：人民幣7,932,095.13元、2011年度：人民幣7,631,997.23元）並計入損益。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寧常鎮溧已按計劃繳納所有養老金。

3. 淨流動資產(負債)／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動資產	127,826,573.28	103,148,309.76	120,857,103.98	86,073,865.53
資產總計	7,684,027,507.80	7,888,040,842.02	8,155,637,847.02	8,338,390,222.27
減：流動負債	<u>1,675,554,054.78</u>	<u>2,359,094,003.36</u>	<u>2,161,519,217.05</u>	<u>1,883,681,250.24</u>
淨流動負債	-1,547,727,481.50	-2,255,945,693.60	-2,040,662,113.07	-1,797,607,384.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6,008,473,453.02</u></u>	<u><u>5,528,946,838.66</u></u>	<u><u>5,994,118,629.97</u></u>	<u><u>6,454,708,972.03</u></u>

4. 本年淨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基本養老保險費 和年金繳費	10,204,181.17	9,433,959.95	12,824,295.35	11,476,649.13	10,167,419.23
其他職工薪酬 (包括董事 薪金)	51,752,894.49	46,529,021.20	85,393,082.95	81,241,508.95	71,042,210.77
職工薪酬合計	61,957,075.66	55,962,981.15	98,217,378.30	92,718,158.08	81,209,630.00
審計費	16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40,000.00	133,000.00
折舊及攤銷 (包含在營業 成本及管理 費用中)	251,902,961.34	193,228,208.09	262,455,762.15	232,441,613.98	171,406,924.38
非流動資產處置 損失(收益)	278,838.46	-1,675,968.52	-1,675,968.52	1,476,810.07	—

B. 期後財務報表

寧常鎮溧並無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至本報告日期之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所編製的有關寧常鎮溧的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Deloitte.
德勤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市延安东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郵政編碼：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敬啟者：

下文載列我們就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以供載入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寧滬高速**」)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有關其控股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廣靖錫澄**」)建議吸收合併錫宜公司而刊發之通函(「**通函**」)。

錫宜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錫宜公司註冊及實繳股本為人民幣824,170,000元。錫宜公司於中國江蘇省內從事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和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和管理，並發展與此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

錫宜公司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錫宜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在中國成立之企業適用之有關會計政策及財務法規編製。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興華富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核。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之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江蘇富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就編製本報告而言，錫宜公司的董事已採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企業會計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錫宜公司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核數準則（「**國際審計準則**」）對錫宜公司於相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我們已審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第3.340《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編製的財務資料。

本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由錫宜公司董事根據上述相關財務報表並按照財務資料A節附註（四）所載列的會計政策編製，以供載入通函。我們認為，毋須就編製加載通函的財務資料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寧滬高速董事對財務資料及通函（其中包含本報告）的內容負責。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對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及對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根據下文A節附註（二）所載的財務資料編製基準，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及其附註真實及公平地反映了錫宜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狀況以及錫宜公司於相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相關附註（統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是摘錄自錫宜公司管理層為本報告而編製的同期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二零一三年九月相關財務報表**」）。本報告所載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是由錫宜公司董事根據上述二零一三年九月相關財務報表編製。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我們對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對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進行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少於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故我們無法確保我們會註意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我們不會就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發表審核意見。

根據我們的審閱（並非審計）工作，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二零一三年九月財務資料並無未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政策編製。

A.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1	45,946,715.49	24,048,313.11	67,937,066.35	10,839,693.69
應收賬款	2	3,881,925.54	3,525,984.99	3,679,991.65	3,137,270.00
預付款項	3	342,486.74	192,341.30	216,521.74	281,398.98
其他應收款	4	532,566.54	1,255,319.15	1,221,725.55	99,987,500.46
存貨	5	219,270.80	262,088.48	255,219.42	196,770.59
流動資產合計		<u>50,922,965.11</u>	<u>29,284,047.03</u>	<u>73,310,524.71</u>	<u>114,442,633.72</u>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	11,230,000.00	11,230,000.00	8,150,000.00	8,150,000.00
固定資產	7	105,038,276.38	117,150,955.93	121,904,659.46	80,757,090.70
在建工程	8	510,000.00	—	6,152,105.00	1,220,220.00
無形資產	9	2,299,508,729.42	2,349,971,640.75	2,401,834,810.39	2,439,726,305.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	—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416,287,005.80</u>	<u>2,478,352,596.68</u>	<u>2,538,041,574.85</u>	<u>2,529,853,615.98</u>
資產總計		<u><u>2,467,209,970.91</u></u>	<u><u>2,507,636,643.71</u></u>	<u><u>2,611,352,099.56</u></u>	<u><u>2,644,296,249.70</u></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2	615,000,000.00	665,000,000.00	605,000,000.00	690,000,000.00
應付賬款	13	5,632,058.32	10,926,488.12	44,170,888.90	10,039,498.37
預收款項		190,536.40	110,000.00	50,000.00	50,000.00
應付職工薪酬	14	1,785,895.81	1,040,580.06	642,445.22	702,864.48
應交稅費	15	922,642.79	1,386,949.76	1,359,060.54	1,242,430.59
其他應付款	16	23,850,936.58	4,834,127.61	3,213,255.80	3,318,275.79
應付利息	17	28,461,143.27	14,560,508.95	4,135,720.84	3,930,941.67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8	<u>20,000,000.00</u>	<u>285,000,000.00</u>	<u>245,000,000.00</u>	<u>209,000,000.00</u>
流動負債合計		<u>695,843,213.17</u>	<u>982,858,654.50</u>	<u>903,571,371.30</u>	<u>918,284,010.90</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9	<u>1,112,000,000.00</u>	<u>862,000,000.00</u>	<u>1,017,000,000.00</u>	<u>1,014,000,000.00</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12,000,000.00</u>	<u>862,000,000.00</u>	<u>1,017,000,000.00</u>	<u>1,014,000,000.00</u>
負債合計		<u><u>1,807,843,213.17</u></u>	<u><u>1,844,858,654.50</u></u>	<u><u>1,920,571,371.30</u></u>	<u><u>1,932,284,010.90</u></u>
所有者權益：					
實收資本	20	824,170,000.00	824,170,000.00	824,170,000.00	824,170,000.00
累計虧損	21	<u>-164,803,242.26</u>	<u>-161,392,010.79</u>	<u>-133,389,271.74</u>	<u>-112,157,761.20</u>
所有者權益合計		<u>659,366,757.74</u>	<u>662,777,989.21</u>	<u>690,780,728.26</u>	<u>712,012,238.80</u>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u><u>2,467,209,970.91</u></u>	<u><u>2,507,636,643.71</u></u>	<u><u>2,611,352,099.56</u></u>	<u><u>2,644,296,249.70</u></u>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一. 營業總收入	22	207,628,412.15	194,668,404.02	262,743,135.21	252,145,281.45	259,495,935.73
減：營業成本	22	111,266,892.07	100,661,127.74	149,253,539.20	125,545,857.44	127,316,081.65
營業稅金及附加	23	6,968,403.78	6,536,350.25	8,829,569.44	8,549,012.92	8,831,881.98
管理費用	24	8,981,939.46	8,353,606.21	13,067,233.39	13,214,566.20	12,080,019.66
財務費用	25	83,249,267.94	88,516,332.25	119,575,673.71	124,954,484.82	117,512,144.87
二. 營業利潤(虧損)		-2,838,091.10	-9,399,012.43	-27,982,880.53	-20,118,639.93	-6,244,192.43
加：營業外收入	26	67,792.00	78,033.00	994,159.52	1,033,178.14	1,351,581.48
減：營業外支出	27	640,932.37	1,071,084.00	1,012,873.96	2,132,622.74	1,810,344.53
其中：非流動資產 處置損失		35,255.81	—	70,639.07	196,119.50	20,988.70
三. 利潤(虧損)總額		-3,411,231.47	-10,392,063.43	-28,001,594.97	-21,218,084.53	-6,702,955.48
減：所得稅費用	28	—	—	1,144.08	13,426.01	—
四. 淨利潤(虧損)		<u>-3,411,231.47</u>	<u>-10,392,063.43</u>	<u>-28,002,739.05</u>	<u>-21,231,510.54</u>	<u>-6,702,955.48</u>
五. 其他綜合收益的 稅後淨額		<u>—</u>	<u>—</u>	<u>—</u>	<u>—</u>	<u>—</u>
六. 綜合收益總額		<u>-3,411,231.47</u>	<u>-10,392,063.43</u>	<u>-28,002,739.05</u>	<u>-21,231,510.54</u>	<u>-6,702,955.48</u>

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 收到的現金		207,353,008.00	191,206,695.10	262,957,141.87	251,602,559.80	259,816,584.73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 有關的現金	31	<u>20,463,966.66</u>	<u>1,448,783.10</u>	<u>1,851,555.63</u>	<u>3,521,434.16</u>	<u>3,508,242.52</u>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227,816,974.66</u>	<u>192,655,478.20</u>	<u>264,808,697.50</u>	<u>255,123,993.96</u>	<u>263,324,827.25</u>
購買商品、接受勞務 支付的現金		22,846,855.69	20,806,014.91	31,450,731.08	24,523,816.76	23,391,376.84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 職工支付的現金		36,690,831.23	32,688,157.93	51,531,248.57	46,605,917.03	42,557,094.13
支付的各項稅費		7,432,710.75	6,919,402.61	8,802,824.30	8,445,808.98	9,216,175.81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 有關的現金	31	<u>2,601,183.61</u>	<u>3,176,212.48</u>	<u>3,913,516.80</u>	<u>6,148,208.63</u>	<u>12,129,202.53</u>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69,571,581.28</u>	<u>63,589,787.93</u>	<u>95,698,320.75</u>	<u>85,723,751.40</u>	<u>87,293,849.31</u>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32	<u><u>158,245,393.38</u></u>	<u><u>129,065,690.27</u></u>	<u><u>169,110,376.75</u></u>	<u><u>169,400,242.56</u></u>	<u><u>176,030,977.94</u></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二.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處置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 收回的現金淨額		11,177.00	—	35,700.00	12,733,366.35	18.00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1,177.00	—	35,700.00	12,733,366.35	18.00
購建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和 其他長期資產 支付的現金		1,720,515.00	39,416,919.50	46,303,465.90	39,647,359.35	26,069,969.87
投資支付的現金		—	3,080,000.00	3,080,000.00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720,515.00	42,496,919.50	49,383,465.90	39,647,359.35	26,069,969.87
投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u>-1,709,338.00</u>	<u>-42,496,919.50</u>	<u>-49,347,765.90</u>	<u>-26,913,993.00</u>	<u>-26,069,951.87</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附註(八)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三. 籌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705,000,000.00	1,285,000,000.00	1,355,000,000.00	1,065,000,000.00	9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與籌資 活動有關的現金	31	—	—	—	87,378,664.51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u>705,000,000.00</u>	<u>1,285,000,000.00</u>	<u>1,355,000,000.00</u>	<u>1,152,378,664.51</u>	<u>940,000,000.00</u>
償還債務所支付的現金		770,000,000.00	1,290,000,000.00	1,410,000,000.00	1,111,000,000.00	9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 利息支付的現金		69,637,653.00	72,636,269.85	108,651,364.09	126,767,541.41	119,963,072.00
支付的其他與籌資 活動有關的現金	31	—	—	—	—	66,806,151.92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u>839,637,653.00</u>	<u>1,362,636,269.85</u>	<u>1,518,651,364.09</u>	<u>1,237,767,541.41</u>	<u>1,098,769,223.92</u>
籌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u>-134,637,653.00</u>	<u>-77,636,269.85</u>	<u>-163,651,364.09</u>	<u>-85,388,876.90</u>	<u>-158,769,223.92</u>
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淨增加(減少)額		21,898,402.38	8,932,500.92	-43,888,753.24	57,097,372.66	-8,808,197.85
加：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餘額		24,048,313.11	67,937,066.35	67,937,066.35	10,839,693.69	19,647,891.54
五.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餘額		<u>45,946,715.49</u>	<u>76,869,567.27</u>	<u>24,048,313.11</u>	<u>67,937,066.35</u>	<u>10,839,693.69</u>

權益變動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4年1月1日餘額	824,170,000.00	—	-161,392,010.79	662,777,989.21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3,411,231.47	-3,411,231.47
三. 2014年9月30日餘額	<u>824,170,000.00</u>	<u>—</u>	<u>-164,803,242.26</u>	<u>659,366,757.74</u>

項目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3年1月1日餘額	824,170,000.00	—	-133,389,271.74	690,780,728.26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10,392,063.43	-10,392,063.43
三. 2013年9月30日餘額	<u>824,170,000.00</u>	<u>—</u>	<u>-143,781,335.17</u>	<u>680,388,664.83</u>

項目	2013年度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所有者權益合計
一. 2013年1月1日餘額	824,170,000.00	—	-133,389,271.74	690,780,728.26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28,002,739.05	-28,002,739.05
三.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824,170,000.00</u>	<u>—</u>	<u>-161,392,010.79</u>	<u>662,777,989.21</u>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一. 2012年1月1日餘額	824,170,000.00	—	-112,157,761.20	712,012,238.80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21,231,510.54	-21,231,510.54
三.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824,170,000.00</u>	<u>—</u>	<u>-133,389,271.74</u>	<u>690,780,728.26</u>

項目	2011年度			所有者權益合計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累計虧損	
一. 2011年1月1日餘額	824,170,000.00	—	-105,454,805.72	718,715,194.28
二.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一) 綜合收益總額	—	—	-6,702,955.48	-6,702,955.48
三. 2011年12月31日餘額	<u>824,170,000.00</u>	<u>—</u>	<u>-112,157,761.20</u>	<u>712,012,238.80</u>

(一) 一般資料

錫宜公司系一家於2000年9月11日在江蘇省無錫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時錫宜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82,417.00萬元，其中：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64,617.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78%；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13,825.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17%；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出資人民幣3,975.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5%。錫宜公司取得註冊號為320200000011273號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錫宜公司主要從事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和管理，並發展與此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

錫宜公司的母公司與最終控股母公司均為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通控股」）。

(二) 財務資料的編製基礎

錫宜公司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並於2014年7月1日起開始採用財政部於2014年新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 — 公允價值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40號 — 合營安排》、《企業會計準則第41號 — 在其他主體中權益的披露》和經修訂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號 — 長期股權投資》、《企業會計準則第9號 — 職工薪酬》、《企業會計準則第30號 — 財務報表列報》、《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 — 金融工具列報》。本財務資料的目的是基於寧滬高速之子公司廣靖錫澄將吸收合併錫宜公司，因此，本財務資料自2011年1月1日起已根據上述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錫宜公司還按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 — 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0年修訂)披露有關財務資料。

此外，錫宜公司還按照香港證券上市和交易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法規定披露有關的財務資料。按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條文內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之過渡性及保留安排所規定，本相關期間的財務資料繼續適用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

持續經營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錫宜公司流動負債合計金額超過流動資產合計金額人民幣644,920,248.06元，累計虧損為人民幣164,803,242.26元，其中主要流動負債包括錫宜公司自母公司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企業借入的委託借款人民幣235,000,000.00元，自交通控股下屬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借入的短期借款人民幣180,000,000.00元以及自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中分拆給錫宜公司的款項人民幣200,000,000.00元。

廣靖錫澄現計劃向交通控股等股東尋求吸收合併錫宜公司。交通控股管理層同意，在出售錫宜公司股權的交易完成之前，不向錫宜公司提出償還所欠債務的要求，並提供一切必須之財務支援，以維持錫宜公司的持續經營。此外，錫宜公司及廣靖錫澄管理層承諾，廣靖錫澄在本次收購交易完成後，將會履行償付債務的義務，繼續維持錫宜公司原有業務的持續經營。因此，本財務資料系在持續經營假設的基礎上編製。

(三)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資料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錫宜公司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2013年度、2012年度、2011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四) 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1. 會計年度**

錫宜公司的會計年度為公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財務資料的最近一期列報期間為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2. 記賬本位幣

人民幣為錫宜公司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錫宜公司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3. 記賬基礎和計價原則

錫宜公司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記賬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財務資料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礎。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在歷史成本計量下，資產按照購置時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或者所付出的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負債按照因承擔現時義務而實際收到的款項或者資產的金額，或者承擔現時義務的合同金額，或者按照日常活動中為償還負債預期需要支付的現金或者現金等價物的金額計量。

公允價值是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無論公允價值是可觀察到的還是採用估值技術估計的，在本財務資料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

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劃分為三個層次：

第一層次：輸入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是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是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是指企業庫存現金以及可以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現金等價物是指錫宜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5. 金融工具

在錫宜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費用直接計入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5.1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含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計算實際利率時，錫宜公司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考慮未來的信用損失），同時還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折價或溢價等。

5.2 金融資產的分類、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錫宜公司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和括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錫宜公司劃分為貸款和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等。

貸款和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在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以及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外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與攤餘成本相關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在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期間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資單位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計入投資收益。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資產，按照成本計量。

5.3 金融資產減值

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錫宜公司在各個報告期末對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計提減值準備。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是指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企業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到的各項事項：

- (1)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2)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3) 錫宜公司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讓步；
- (4)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者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5)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6)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包括：
- 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
 - 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經濟出現了可能導致該組金融資產無法支付的狀況；
- (7) 權益工具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使權益工具投資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按照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減記金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但金融資產轉回減值損失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錫宜公司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或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一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將原計入資本公積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並計入減值損失，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該資產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和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

在確認減值損失後，期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減值損失轉回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減值損失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5.4 金融負債的分類、確認和計量

錫宜公司根據所發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而非僅以法律形式，結合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該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錫宜公司暫無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4.1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終止確認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5.5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錫宜公司(債務人)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的，將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包括轉出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5.6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能證明擁有錫宜公司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錫宜公司發行(含再融資)、回購、出售或註銷權益工具作為權益的變動處理。錫宜公司不確認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與權益性交易相關的交易費用從權益中扣減。錫宜公司對權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為利潤分配處理。

5.7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錫宜公司具有抵銷已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法定權利，且目前可執行該種法定權利，同時錫宜公司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金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不予相互抵銷。

6. 應收款項

6.1 單項金額重大並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的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的確認標準	錫宜公司將金額為人民幣250萬元及以上的應收賬款， 金額為人民幣75萬元及以上的其他應收款以及 預付款項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重大的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的計提方法	錫宜公司對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款項單獨進行減值 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在 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 測試。單項測試已確認減值損失的應收款項，不再 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款項組合中 進行減值測試。

6.2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理由	錫宜公司對單項金額不重大且信用風險較小的應收款項如關聯方往來款、備用金等以及對其他單項金額不重大的應收款項根據其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計提壞賬準備。
壞賬準備的計提方法	將預計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壞賬準備。

6.3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款項

單項金額不重大以及金額重大但單項測試未發生減值的應收款項	錫宜公司對除上述6.1和6.2部分的剩餘部分的應收賬款按應收款項性質將應收款項劃分為若干賬齡組，並根據以前年度與之相同或相類似的、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賬款賬齡組的實際損失率以及應收款項的風險程度為基礎，結合現時情況確定本年度各賬齡組計提壞賬準備的比例，據此計算本年度各賬齡組應收賬款應計提的壞賬準備。
------------------------------	---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組合：

賬齡	應收賬款 計提比例 (%)	其他應收款 計提比例 (%)
1年以內(含1年)	5%	5%
1年-2年(含2年)	20%	20%
2年-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7. 存貨

存貨系用於維修及保養高速公路的物料、辦公用品、低值易耗品、服務區用於日常經營和銷售的庫存商品、原材料等。存貨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和其他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使用狀態所發生的支出。

存貨發出時，採用先進先出法確定其實際成本。低值易耗品採用一次轉銷法進行攤銷。

於各個報告期末，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當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在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以取得的確鑿證據為基礎，同時考慮持有存貨的目的以及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的影響。

存貨按單個存貨項目的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提取存貨跌價準備。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後，如果以前減記存貨價值的影響因素已經消失，導致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價值的，在原已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內予以轉回，轉回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存貨盤存制度為永續盤存制。

8.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是指為生產商品、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固定資產僅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錫宜公司，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予以確認。固定資產按成本並考慮預計棄置費用因素的影響進行初始計量。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則計入固定資產成本，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從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次月起，採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10-30	0	3.33-10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備	8	3	12.1
收費設備	8	3	12.1
機器設備	10	3	9.7
電子設備	5	3	19.4
運輸設備	8	3	12.1
家具及其他	5	3	19.4

預計淨殘值是指假定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壽命已滿並處於使用壽命終了時的預期狀態，錫宜公司目前從該項資產處置中獲得的扣除預計處置費用後的金額。

當固定資產處於處置狀態或預期通過使用或處置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固定資產。固定資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錫宜公司至少於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處理。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實際成本計量，實際成本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後結轉為固定資產。

10.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高速公路經營權等。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時起，對其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和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分期平均法攤銷。

期末，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當錫宜公司有權利對公路使用者收取費用（作為服務特許權中提供建造服務的對價），該權利作為無形資產，並以公允價值予以初始確認。高速公路特許經營權按歷史成本扣減攤銷和減值準備後列示。該特許經營權的攤銷按照交通流量法計提，即特定年度實際交通流量與經營期間的預估總交通流量的比例計算年度攤銷總額。當實際交通流量與預估總交通流量產生重大差異時，錫宜公司將重新預估總交通流量並計提攤銷。

11. 職工薪酬

錫宜公司在職工為其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短期薪酬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錫宜公司發生的職工福利費，在實際發生時根據實際發生額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職工福利費為非貨幣性福利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錫宜公司職工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以及錫宜公司按規定提取的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在職工為錫宜公司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根據規定的計提基礎和計提比例計算確定相應的職工薪酬金額，並確認相應負債，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錫宜公司在職工為其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根據設定提存計劃計算的應繳存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錫宜公司向職工提供辭退福利的，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職工薪酬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錫宜公司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錫宜公司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或費用時。

對於其他長期職工福利，符合設定提存計劃條件的，按照上述設定提存計劃的有關規定進行處理。

12. 收入確認

12.1 通行費收入

通行費收入指經營收費公路的通行費收入，於收取時確認收入。

12.2 提供勞務收入

錫宜公司勞務收入主要包括：公路配套服務收入及排障、廣告業務等其他業務取得的收入。勞務收入於勞務已經提供，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時確認收入。

12.3 商品銷售收入

在已將商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買方，既沒有保留通常與所有權相聯繫的繼續管理權，也沒有對已售商品實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企業，相關的已發生或將發生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商品銷售收入的實現。

12.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錫宜公司貨幣資金的时间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

13.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指錫宜公司從政府無償取得貨幣性資產和非貨幣性資產。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根據相關政府文件中明確規定的補助對象性質劃分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和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相關費用和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14.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在資產支出已經發生、借款費用已經發生、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或生產活動已經開始時，開始資本化；當構建或者生產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停止資本化。如果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在購建或生產過程中發生非正常中斷、並且中斷時間連續超過3個月的，暫停借款費用的資本化，直至資產的購建或生產活動重新開始。

其餘借款費用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專門借款當期實際發生的利息費用，減去尚未動用的借款資金存入銀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進行暫時性投資取得的投資收益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一般借款根據累計資產支出超過專門借款部分的資產支出加權平均數乘以所佔用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確定資本化金額。資本化率根據一般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計算確定。資本化期間內，外幣專門借款的匯兌差額全部予以資本化；外幣一般借款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1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15.1 當期所得稅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以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交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

15.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對於某些資產、負債項目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一般情況下所有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但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錫宜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此外，與商譽的初始確認相關的，以及與既不是企業合併、發生時也不影響會計利潤和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有關的暫時性差異，不予確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及稅款抵減，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相關資產或清償相關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除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所有者權益的交易和事項相關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所有者權益，以及企業合併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調整商譽的賬面價值外，其餘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於各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計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計的金額予以轉回。

15.3 所得稅的抵銷

當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錫宜公司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報。

當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負債時，錫宜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報。

16. 經營租賃

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為經營租賃。

錫宜公司作為承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錫宜公司作為出租人記錄經營租賃業務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的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對金額較大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予以資本化，在整個租賃期間內按照與確認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分期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金額較小的初始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五) 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斷和會計估計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

錫宜公司在運用附註(四)所描述的會計政策過程中，由於經營活動內在的不確定性，錫宜公司需要對無法準確計量的報表項目的賬面價值進行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是基於錫宜公司管理層過去的歷史經驗，並在考慮其他相關因素的基礎上作出的。實際的結果可能與錫宜公司的估計存在差異。

錫宜公司對前述判斷、估計和假設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進行定期覆核，會計估計的變更僅影響變更當期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予以確認；既影響變更當期又影響未來期間的，其影響數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一 會計估計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公路經營權的攤銷**

公路經營權按交通流量法攤銷，即根據實際交通流量佔管理當局預測的收費公路交通總流量的比例，自相關收費公路開始營運時進行相應的攤銷計算。

錫宜公司管理層對於未來收費期內的交通總流量作出預測。當實際交通流量與預測量出現較大差異時，錫宜公司管理層將對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的準確性作出判斷並決定是否需要進行重新預測，並調整以後年度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於2012年7月，根據蘇政辦(2012)128號江蘇省政府辦公廳「關於重新核定部分高速公路收費期限的通知」對錫宜公司的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的收費期限調整為2006年10月至2031年10月，收費年限從30年變更為25年；於2013年9月，根據蘇政辦(2013)81號江蘇省政府辦公廳「關於重新核定部分高速公路收費期限的通知」對錫宜公司的錫宜高速公路及陸馬公路的收費期限調整2003年9月至2028年9月，收費年限從30年變更為25年。錫宜公司對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作出相應調整，並相應調整以後年度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調整參見附註(六)1.1。

公路經營權的減值

在考慮公路經營權的減值問題時需對其可收回金額做出估計。

在對公路經營權進行減值測試時，管理層計算了公路的未來現金流量以確定其可收回金額。該計算的關鍵假設包括了預測交通流量增長率，公路收費標準，經營年限，維修成本、必要報酬率在內的因素。

在上述假設下，經過全面的檢視後，錫宜公司管理層認為公路經營權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價值。錫宜公司將繼續密切檢視有關情況，一旦有跡象表明需要調整相關會計估計的假設，錫宜公司將在有關跡象發生的期間作出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2014年9月30日，由於無法確定相關可抵扣稅務虧損是否能在未來期間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抵扣該部分暫時性差異，故錫宜公司對於可抵扣稅務虧損人民幣63,128,162.14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88,680,870.51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859,306.99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95,055,153.88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如未來實際產生的盈利多於預期，將調整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在該情況發生期間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六) 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更變

1. 會計估計變更

1.1 收費年限的變更

會計估計變更的內容和原因	受影響的 報表項目名稱	影響金額 -2012年度	影響金額	
			-2013年度	-2014年1月1日 至2014年9月 30日止期間
2012年蘇政辦(2012)128號文重新核定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的收費期限為2006年10月至2031年10月，2013年蘇政辦(2013)81號文重新核定錫宜高速公路(含陸馬公路)的收費期限為2003年9月至2028年9月，收費年限均從30年變更為25年，錫宜公司採用未來適用法，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公路經營權自2012年7月，錫宜高速公路(含陸馬公路)公路經營權自2013年9月根據調整後的年限調整剩餘收費期限的預測交通總流量，並調整每標準交通流量應計提的攤銷額。	無形資產	減少90,954.43	減少	減少
	營業成本	增加90,954.43	3,322,216.47	13,957,632.04
			增加	增加
			3,322,216.47	13,957,632.04

1.2 折舊年限的變更

根據錫宜公司現代化進程的推進情況以及對高速公路相關附屬設施未來使用情況的判斷，錫宜公司原有的固定資產類別已不能滿足資產管理的需要，部分類別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及殘值率也發生了變化。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採取未來適用法，對部分固定資產類別、使用期限及殘值率進行調整，具體情況如下：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前，錫宜公司固定資產類別、折舊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為：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30	3	3.23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施	10	3	9.7
收費及附屬設施	8	3	12.1
運輸設備	10	3	9.7
其他機器設備	8-10	3	9.7-12.1

本次會計估計變更後，錫宜公司固定資產類別、折舊年限、殘值率及年折舊率變更為：

類別	折舊年限 (年)	殘值率 (%)	年折舊率 (%)
高速公路構築物	10-30	0	3.33-10
安全設施	10	3	9.7
通訊及監控設備	8	3	12.1
收費設備	8	3	12.1
機器設備	10	3	9.7
電子設備	5	3	19.4
運輸設備	8	3	12.1
家具及其他	5	3	19.4

會計估計變更對會計報表項目的影響：

會計報表項目影響	2014年9月30日 及201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止期間
	固定資產減少
營業成本增加	2,074,542.52

錫宜公司管理層認為上述會計估計變更不會對錫宜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影響。

(七) 稅項

主要稅種及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商品購銷銷項稅額減可抵扣進項稅額	17%
營業稅	通行費收入	3%
	排障清障及維修養護收入	5%
	租賃收入	5%
	餐飲收入	5%
城市維護建設稅	實際繳納的營業稅和增值稅	5%–7%
教育費附加	實際繳納的營業稅和增值稅	5%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八) 財務資料項目註釋

1. 貨幣資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現金	123,163.64	10,645.52	5,140.84	10,034.70
銀行存款	45,823,551.85	24,037,667.59	67,931,925.51	10,829,658.99
合計	<u>45,946,715.49</u>	<u>24,048,313.11</u>	<u>67,937,066.35</u>	<u>10,839,693.69</u>

其中存放關聯單位資金：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單位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 有限公司(註)	<u>36,312,206.85</u>	<u>9,520,931.71</u>	<u>19,316,097.92</u>	<u>—</u>

註：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系交通控股的子公司，為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成立的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

2. 應收賬款

(1) 應收賬款按種類披露：

單位：人民幣元

種類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	—	—	—	—	—	—	—
按賬齡分析法計提壞 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	—	—	—	—	—	—	—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 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 的應收賬款	<u>3,881,925.54</u>	<u>100</u>	<u>—</u>	<u>—</u>	<u>3,525,984.99</u>	<u>100</u>	<u>—</u>	<u>—</u>
合計	<u>3,881,925.54</u>	<u>100</u>	<u>—</u>	<u>—</u>	<u>3,525,984.99</u>	<u>100</u>	<u>—</u>	<u>—</u>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比例
		(%)		(%)		(%)		(%)
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	—	—	—	—	—	—	—
按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	—	—	—	—	—	—	—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但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	3,679,991.65	100	—	—	3,137,270.00	100	—	—
合計	<u>3,679,991.65</u>	<u>100</u>	<u>—</u>	<u>—</u>	<u>3,137,270.00</u>	<u>100</u>	<u>—</u>	<u>—</u>

錫宜公司大部分的通行費及公路配套收入主要以現金收款的方式交易。應收賬款主要系路網間通行費拆分形成的應收其他公路公司的拆付款。

應收賬款種類的說明：

錫宜公司將金額為人民幣250萬元以上的應收賬款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應收賬款。

(2) 應收賬款賬齡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3,881,925.54	100	—	3,881,925.54	3,525,984.99	100	—	3,525,984.99
1-2年	—	—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計	<u>3,881,925.54</u>	<u>100</u>	<u>—</u>	<u>3,881,925.54</u>	<u>3,525,984.99</u>	<u>100</u>	<u>—</u>	<u>3,525,984.99</u>

賬齡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3,679,991.65	100	—	3,679,991.65	3,137,270.00	100	—	3,137,270.00
1-2年	—	—	—	—	—	—	—	—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	—	—	—	—	—	—	—
合計	<u>3,679,991.65</u>	<u>100</u>	<u>—</u>	<u>3,679,991.65</u>	<u>3,137,270.00</u>	<u>100</u>	<u>—</u>	<u>3,137,270.00</u>

(3) 本報告期應收賬款中無應收持有錫宜公司5% (含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款項。

(4) 應收賬款金額前五名單位情況：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 公司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 管理有限公司 (「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2,143,618.54	1年以內	55
財務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279,365.00	1年以內	33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372,349.00	1年以內	10
廣靖錫澄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7,590.00	1年以內	1
蘇州蘇嘉杭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蘇嘉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28,943.00	1年以內	1
合計		<u>3,881,865.54</u>		<u>100</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 公司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137,345.00	1年以內	32
聯網公司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92,826.99	1年以內	22
寧滬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477,510.00	1年以內	14
廣靖錫澄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217,083.00	1年以內	6
江蘇高速公路石油公司 (「 高速石油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215,500.00	1年以內	6
		<hr/>		<hr/>
合計		<u>2,840,264.99</u>		<u>80</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 公司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986,777.00	1年以內	27
蘇州繞城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蘇州繞城」)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09,103.00	1年以內	14
寧滬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362,422.00	1年以內	10
廣靖錫澄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313,995.00	1年以內	9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u>273,700.00</u>	1年以內	<u>7</u>
合計		<u><u>2,445,997.00</u></u>		<u><u>67</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 公司關係	金額	年限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寧杭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846,366.00	1年以內	59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392,600.00	1年以內	12
廣靖錫澄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240,023.00	1年以內	8
寧滬高速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49,740.00	1年以內	5
蘇州繞城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45,076.00	1年以內	4
合計		<u>2,773,805.00</u>		<u>88</u>

(5) 應收關聯方賬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公司 關係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	—	215,500.00	6
合計		<u>—</u>	<u>—</u>	<u>215,500.00</u>	<u>6</u>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與錫宜公司 關係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金額	佔應收賬款 總額的比例 (%)
高速石油	同一最終 控股股東	273,700.00	7	392,600.00	12
合計		<u>273,700.00</u>	<u>7</u>	<u>392,600.00</u>	<u>12</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收關聯方高速石油的加油站租賃款項外，應收賬款中尚包括應收聯網公司、蘇州繞城、寧杭高速等江蘇省高速路網內其他高速公路公司（「路網內公司」）的通行費拆分期付款共計人民幣3,881,925.54元，3,226,775.99元，人民幣2,818,291.65元和人民幣2,711,034.00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錫宜公司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3.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按賬齡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1年以內	<u>342,486.74</u>	<u>100</u>	<u>192,341.30</u>	<u>100</u>	<u>216,521.74</u>	<u>100</u>	<u>281,398.98</u>	<u>100</u>
合計	<u>342,486.74</u>	<u>100</u>	<u>192,341.30</u>	<u>100</u>	<u>216,521.74</u>	<u>100</u>	<u>281,398.98</u>	<u>100</u>

4. 其他應收款

(1) 其他應收款按種類披露：

單位：人民幣元

種類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比例 (%)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比例 (%)
單項金額重大的 其他應收款	—	—	—	—	946,263.15	75	—	—
按賬齡分析法計 提壞賬準備的 其他應收款	533,166.54	100	600.00	100	309,656.00	25	600.00	100
單項金額雖不重大 但單項計提 壞賬準備的 其他應收款	—	—	—	—	—	—	—	—
合計	<u>533,166.54</u>	<u>100</u>	<u>600.00</u>	<u>100</u>	<u>1,255,919.15</u>	<u>100</u>	<u>600.00</u>	<u>100</u>

種類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比例 (%)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比例 (%)
單項金額重大的 其他應收款	946,425.55	77	—	—	99,612,855.30	99	—	—
按賬齡分析法 計提壞賬準備 的其他應收款	275,900.00	23	600.00	100	375,245.16	1	600.00	100
單項金額雖 不重大但單項 計提壞賬準備 的其他應收款	—	—	—	—	—	—	—	—
合計	<u>1,222,325.55</u>	<u>100</u>	<u>600.00</u>	<u>100</u>	<u>99,988,100.46</u>	<u>100</u>	<u>600.00</u>	<u>100</u>

其他應收款種類的說明：

錫宜公司將金額為人民幣75萬元以上的其他應收款確認為單項金額重大的其他應收款。

錫宜公司的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路產賠償款和備用金等，其中201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餘額中包括存放於交通控股資金結算中心的款項：人民幣87,378,664.51元。

(2) 其他應收款按賬齡列示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516,566.54	97	—	516,566.54	1,241,319.15	99	—	1,241,319.15
1-2年	4,000.00	1	—	4,000.00	14,000.00	1	—	14,000.00
2-3年	12,000.00	2	—	12,000.00	—	—	—	—
3年以上	600.00	—	600.00	—	600.00	—	600.00	—
合計	<u>533,166.54</u>	<u>100</u>	<u>600.00</u>	<u>532,566.54</u>	<u>1,255,919.15</u>	<u>100</u>	<u>600.00</u>	<u>1,255,319.15</u>

賬齡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比例 (%)	壞賬準備	賬面價值
1年以內	1,209,725.55	99	—	1,209,725.55	89,007,413.97	89	—	89,007,413.97
1-2年	12,000.00	1	—	12,000.00	10,980,086.49	11	—	10,980,086.49
2-3年	—	—	—	—	—	—	—	—
3年以上	600.00	—	600.00	—	600.00	—	600.00	—
合計	<u>1,222,325.55</u>	<u>100</u>	<u>600.00</u>	<u>1,221,725.55</u>	<u>99,988,100.46</u>	<u>100</u>	<u>600.00</u>	<u>99,987,500.46</u>

(3) 採用賬齡分析法計提壞賬準備的其他應收款組合：

組合名稱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1年以內	516,566.54	—	295,056.00	—	263,300.00	—	374,645.16	—
1-2年	4,000.00	—	14,000.00	—	12,000.00	—	—	—
2-3年	12,000.00	—	—	—	—	—	—	—
3年以上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合計	<u>533,166.54</u>	<u>600.00</u>	<u>309,656.00</u>	<u>600.00</u>	<u>275,900.00</u>	<u>600.00</u>	<u>375,245.16</u>	<u>600.00</u>

5. 存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62,874.97	—	62,874.97	68,183.09	—	68,183.09
庫存商品	<u>156,395.83</u>	<u>—</u>	<u>156,395.83</u>	<u>193,905.39</u>	<u>—</u>	<u>193,905.39</u>
合計	<u>219,270.80</u>	<u>—</u>	<u>219,270.80</u>	<u>262,088.48</u>	<u>—</u>	<u>262,088.48</u>

項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跌價準備	賬面價值
原材料	80,874.87	—	80,874.87	86,667.97	—	86,667.97
庫存商品	<u>174,344.55</u>	<u>—</u>	<u>174,344.55</u>	<u>110,102.62</u>	<u>—</u>	<u>110,102.62</u>
合計	<u>255,219.42</u>	<u>—</u>	<u>255,219.42</u>	<u>196,770.59</u>	<u>—</u>	<u>196,770.59</u>

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說明：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u>11,230,000.00</u>	<u>11,230,000.00</u>	<u>8,150,000.00</u>	<u>8,150,000.00</u>

2014年9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的成本	11,230,000.00
期末公允價值	不適用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
已計提減值金額	—

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的成本	8,150,000.00
期末公允價值	不適用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
已計提減值金額	—

於2014年9月30日和2013年12月31日，錫宜公司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系對在中國設立的非上市公司聯網公司的投資人民幣5,230,000.00元，投資比例為3.62%；對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現代路橋**」）的投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投資比例為7.5%。

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錫宜公司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系對在中國設立的非上市公司聯網公司的投資人民幣2,150,000.00元，投資比例為3.9%；對現代路橋的投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投資比例為7.5%。

對於上述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因其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且未對被投資公司產生重大影響，錫宜公司對其按成本計量。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類別調整	2014年9月30日
一、 賬面原值合計	205,792,150.55	26,010,236.77	-152,033.40	231,650,353.92	63,789,549.96	-835,368.90	294,604,534.98	20,184,769.29	-1,034,924.00	313,754,380.27	1,210,515.00	-1,547,760.60	—	313,417,134.67
其中：高速公路構築物	53,772,226.08	13,121,364.62	—	66,893,590.70	20,429,162.00	—	87,322,752.70	64,110.00	—	87,386,862.70	—	—	2,560,344.50	89,947,207.20
安全設施	90,474,607.91	367,224.45	—	90,841,832.36	24,495,570.77	—	115,337,403.13	—	—	115,337,403.13	—	—	—	115,337,403.13
通訊及監控設施	13,427,467.63	—	—	13,427,467.63	8,305,015.00	—	21,732,482.63	15,439,812.40	—	37,172,295.03	—	—	1,610,606.00	38,782,901.03
收費及附屬設施	12,609,972.20	5,202,098.00	—	17,812,070.20	5,421,079.00	—	23,233,149.20	3,422,664.00	—	26,655,813.20	1,060,000.00	-1,397,760.60	-1,577,124.00	24,740,928.60
運輸設備	7,772,965.47	868,735.00	—	8,641,700.47	1,110,018.90	-835,368.90	8,916,350.47	—	—	8,916,350.47	—	—	—	8,916,350.47
機器設備	27,734,911.26	6,450,814.70	-152,033.40	34,033,692.56	4,028,704.29	—	38,062,396.85	1,258,182.89	-1,034,924.00	38,285,655.74	—	-150,000.00	-8,394,318.32	29,741,337.42
電子設備	—	—	—	—	—	—	—	—	—	—	118,505.00	—	5,029,362.13	5,147,867.13
家具及其他	—	—	—	—	—	—	—	—	—	—	32,010.00	—	771,129.69	803,139.69
二、 累計折舊合計	128,595,695.92	22,428,594.00	-131,026.70	150,893,263.22	22,445,861.70	-639,249.40	172,699,875.52	24,832,133.75	-928,584.93	196,603,424.34	13,276,761.74	-1,501,327.79	—	208,378,858.29
其中：高速公路構築物	13,770,866.57	2,742,129.41	—	16,512,995.98	3,308,767.81	—	19,821,763.79	4,959,898.15	—	24,781,661.94	3,256,584.65	—	2,521,571.13	30,559,817.72
安全設施	65,932,558.85	11,073,370.60	—	77,005,929.45	11,076,339.00	—	88,082,268.45	10,324,828.46	—	98,407,096.91	3,747,500.83	—	—	102,154,597.74
通訊及監控設施	11,013,424.74	1,441,981.87	—	12,455,406.61	891,276.68	—	13,346,683.29	3,497,603.89	—	16,844,287.18	3,104,049.01	—	1,146,258.16	21,094,594.35
收費及附屬設施	11,661,977.09	1,709,507.31	—	13,371,484.40	905,064.18	—	14,276,548.58	3,634,588.47	—	17,911,137.05	1,763,183.43	-1,355,827.79	-1,112,758.16	17,205,734.53
運輸設備	5,505,288.10	1,032,973.52	—	6,538,261.62	1,288,386.88	-620,988.90	7,205,659.60	462,377.55	—	7,668,037.15	287,456.99	—	—	7,955,494.14
機器設備	20,711,580.57	4,428,631.29	-131,026.70	25,009,185.16	4,976,027.15	-18,260.50	29,966,951.81	1,952,837.23	-928,584.93	30,991,204.11	836,451.23	-145,500.00	-7,222,850.71	24,459,304.63
電子設備	—	—	—	—	—	—	—	—	—	—	202,173.24	—	4,187,754.59	4,389,927.83
家具及其他	—	—	—	—	—	—	—	—	—	—	79,362.36	—	480,024.99	559,387.35
三、 固定資產賬面淨值合計	77,196,454.63	—	—	80,757,090.70	—	—	121,904,659.46	—	—	117,150,955.93	—	—	—	105,038,276.38
其中：高速公路構築物	40,001,359.51	—	—	50,380,594.72	—	—	67,500,988.91	—	—	62,605,200.76	—	—	—	59,387,389.48
安全設施	24,542,049.06	—	—	13,835,902.91	—	—	27,255,134.68	—	—	16,930,306.22	—	—	—	13,182,805.59
通訊及監控設施	2,414,042.89	—	—	972,061.02	—	—	8,385,799.34	—	—	20,328,007.85	—	—	—	17,688,306.68
收費及附屬設施	947,995.11	—	—	4,440,585.80	—	—	8,956,600.62	—	—	8,744,676.15	—	—	—	7,535,194.07
運輸設備	2,267,677.37	—	—	2,103,438.85	—	—	1,710,690.87	—	—	1,248,313.32	—	—	—	960,856.33
機器設備	7,023,330.69	—	—	9,024,507.40	—	—	8,095,445.04	—	—	7,294,451.63	—	—	—	5,282,032.79
電子設備	—	—	—	—	—	—	—	—	—	—	—	—	—	757,939.30
家具及其他	—	—	—	—	—	—	—	—	—	—	—	—	—	243,752.34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類別調整	2014年9月30日
四、 減值準備合計	—	—	—	—	—	—	—	—	—	—	—	—	—	—
其中： 高速公路構築物	—	—	—	—	—	—	—	—	—	—	—	—	—	—
安全設施	—	—	—	—	—	—	—	—	—	—	—	—	—	—
通訊及監控設施	—	—	—	—	—	—	—	—	—	—	—	—	—	—
收費及附屬設施	—	—	—	—	—	—	—	—	—	—	—	—	—	—
運輸設備	—	—	—	—	—	—	—	—	—	—	—	—	—	—
機器設備	—	—	—	—	—	—	—	—	—	—	—	—	—	—
電子設備	—	—	—	—	—	—	—	—	—	—	—	—	—	—
家具及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固定資產賬面價值合計	77,196,454.63			80,757,090.70			121,904,659.46			117,150,955.93				105,038,276.58
其中： 高速公路構築物	40,001,359.51			50,380,594.72			67,500,988.91			62,605,200.76				59,387,389.48
安全設施	24,542,049.06			13,835,902.91			27,255,134.68			16,930,306.22				13,182,805.39
通訊及監控設施	2,414,042.89			972,061.02			8,385,799.34			20,328,007.85				17,688,306.68
收費及附屬設施	947,995.11			4,440,585.80			8,956,600.62			8,744,676.15				7,535,194.07
運輸設備	2,267,677.37			2,103,438.85			1,710,690.87			1,248,313.32				960,856.53
機器設備	7,023,330.69			9,024,507.40			8,095,445.04			7,294,451.63				5,282,032.79
電子設備	—			—			—			—				757,939.30
家具及其他	—			—			—			—				243,752.34

(2) 固定資產說明：

於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賬面原值本期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1,210,515.00元。賬面原值本期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1,547,760.60人民幣元。累計折舊本期增加中，本期計提人民幣13,276,761.74元。累計折舊本期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1,501,327.79元。

於2013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4,100,852.89元，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16,083,916.40元。賬面原值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1,034,924.00元。累計折舊本年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24,832,133.75元。累計折舊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928,584.93元。

於2012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62,395,829.96元，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1,393,720.00元。賬面原值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835,368.90元。累計折舊本期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22,445,861.70元。累計折舊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639,249.40元。

於2011年度，賬面原值本年增加中，因購置而增加人民幣7,869,622.51元，因在建工程轉入而增加人民幣18,140,614.26元。賬面原值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152,033.40元。累計折舊本期增加中，本年計提人民幣22,428,594.00元。累計折舊本年減少中，因處置而減少人民幣131,026.70元。

- (3) 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以及2011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22,849.79元，人民幣551,499.63元，人民幣579,752.85元，人民幣605,131.13的加油站資產用於對高速石油的經營租賃。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淨值
ETC工程款	—	—	—	—	—	—	—	—	—	644,000.00	—	644,000.00
站區，服務區擴建工程	—	—	—	—	—	—	—	—	—	576,220.00	—	576,220.00
監控系統改造	—	—	—	—	—	—	6,152,105.00	—	6,152,105.00	—	—	—
發卡機設施	510,000.00	—	510,000.00	—	—	—	—	—	—	—	—	—
合計	510,000.00	—	510,000.00	—	—	—	6,152,105.00	—	6,152,105.00	1,220,220.00	—	1,220,220.00

錫宜公司未發現在建工程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無計提的減值準備。

(2) 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		2011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		2012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		2013年		本年轉入		利息資本		2014年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固定資產	化累計金額	9月30日	
綜合樓改建工程	1,078,915.90	10,373,365.62	-11,452,281.5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ETC工程款	—	5,830,080.00	-5,186,080.00	—	644,000.00	161,000.00	-805,000.00	—	—	298,200.00	-298,200.00	—	—	—	—	—	—	—	—	—	—	—	—	—	—	—
站區，服務區擴建工程	3,800.00	2,074,672.74	-1,502,252.74	—	576,220.00	12,500.00	-588,720.00	—	—	—	—	—	—	—	—	—	—	—	—	—	—	—	—	—	—	—
監控系統改造	—	—	—	—	—	6,152,105.00	—	—	6,152,105.00	8,989,507.40	-15,141,612.40	—	—	—	—	—	—	—	—	—	—	—	—	—	—	—
服務區加油站改造	—	—	—	—	—	—	—	—	—	644,104.00	-644,104.00	—	—	—	—	—	—	—	—	—	—	—	—	—	—	—
發卡機設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510,000.00	—	—	—	510,000.00
合計	1,082,715.90	18,278,118.36	-18,140,614.26	—	1,220,220.00	6,325,605.00	-1,393,720.00	—	6,152,105.00	9,931,811.40	-16,083,916.40	—	—	—	—	—	—	—	—	—	—	510,000.00	—	—	—	510,000.00

9. 無形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1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2014年9月30日
一、 賬面原值	2,783,099,838.21	—	2,783,099,838.21	—	-1,753,279.86	2,781,346,558.35	—	2,781,346,558.35	—	2,781,346,558.35
收費公路經營權	2,783,099,838.21	—	2,783,099,838.21	—	-1,753,279.86	2,781,346,558.35	—	2,781,346,558.35	—	2,781,346,558.35
二、 累計攤銷	304,642,749.54	38,730,783.39	343,373,532.93	36,138,215.03	—	379,511,747.96	51,863,169.64	431,374,917.60	50,462,911.33	481,837,828.93
收費公路經營權	304,642,749.54	38,730,783.39	343,373,532.93	36,138,215.03	—	379,511,747.96	51,863,169.64	431,374,917.60	50,462,911.33	481,837,828.93
三、 無形資產賬面淨值	2,478,457,088.67		2,439,726,305.28			2,401,834,810.39		2,349,971,640.75		2,299,508,729.42
收費公路經營權	2,478,457,088.67		2,439,726,305.28			2,401,834,810.39		2,349,971,640.75		2,299,508,729.42
四、 減值準備	—	—	—	—	—	—	—	—	—	—
收費公路經營權	—	—	—	—	—	—	—	—	—	—
五、 無形資產賬面價值	2,478,457,088.67		2,439,726,305.28			2,401,834,810.39		2,349,971,640.75		2,299,508,729.42
收費公路經營權	2,478,457,088.67		2,439,726,305.28			2,401,834,810.39		2,349,971,640.75		2,299,508,729.42

無形資產的說明：

註1：

於2013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1,375,202,625.22元的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250,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44,120,302.85元。

於2012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1,419,322,928.07元的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355,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32,211,015.46元。

於2011年12月31日，淨值計人民幣1,451,533,943.53元的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已用作銀行借款計人民幣535,000,000.00元的抵押物，該收費公路經營權本年攤銷金額計人民幣34,719,374.39元。

註2：

於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期增加中，因本期攤銷而增加人民幣50,462,911.33元。

於2013年度，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51,863,169.64元。

於2012年度，無形資產賬面原值本年減少中，因無錫環太湖高速公路決算調整減少無形資產原值1,753,279.86元。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36,138,215.03元。

於2011年度，無形資產累計攤銷本年增加中，因本年攤銷而增加人民幣38,730,783.39元。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可彌補虧損	<u>63,128,162.14</u>	<u>88,680,870.51</u>	<u>114,859,306.99</u>	<u>95,055,153.88</u>

(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將於以下年度到期：

單位：人民幣元

到期時間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3年	—	—	52,905,047.88	52,905,047.88
2014年	—	28,374,527.03	28,374,527.03	28,374,527.03
2015年	7,985,634.81	7,985,634.81	7,985,634.81	7,985,634.81
2016年	5,789,944.16	5,789,944.16	5,789,944.16	5,789,944.16
2017年	19,804,153.11	19,804,153.11	19,804,153.11	—
2018年	26,726,611.40	26,726,611.40	—	—
2019年	2,821,818.66	—	—	—

- (3) 由於無法確定相關可抵扣稅務虧損是否能在未來期間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抵扣該部分暫時性異，故錫宜公司對於可抵扣稅務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11. 資產減值準備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		本期減少額			2014年 9月30日
	1月1日	本期計提	本期轉回數	本期核銷數	本期其他 轉銷數	
壞賬準備	600.00	—	—	—	—	600.00

2013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3年		本年減少額			2013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數	本年核銷數	本年其他 轉銷數	
壞賬準備	600.00	—	—	—	—	600.00

2012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2年		本年減少額			2012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數	本年核銷數	本年其他 轉銷數	
壞賬準備	600.00	—	—	—	—	600.00

2011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1年	本年減少額			2011年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數	本年核銷數	本年其他 轉銷數	12月31日
壞賬準備	600.00	—	—	—	—	600.00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類：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	50,000,000.00	690,0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	—	50,000,000.00	180,000,000.00
委託借款 (註1)	—	—	—	460,000,000.00
保證借款 (註2)	—	—	—	50,000,000.00
非銀行金融機構借款	415,000,000.00	465,000,000.00	555,000,000.00	—
其中：信用借款 (註3)	18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
委託借款 (註4)	235,000,000.00	365,000,000.00	405,000,000.00	—
關聯方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其中：短期融資券 (註5)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合計	615,000,000.00	665,000,000.00	605,000,000.00	690,000,000.00

錫宜公司未有已到期未償還的短期借款。

上述借款年利率為2014年9月30日：5.60%–6.00%；2013年12月31日：5.30%–6.00%；2012年12月31日：5.00%–7.22%；2011年12月31日：5.00%–6.60%。

註1：銀行委託借款為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公司通過銀行向錫宜公司提供的借款。

註2：銀行保證借款為交通控股為錫宜公司提供信用擔保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

註3：非銀行金融機構信用借款為財務公司向錫宜公司提供的借款。

註4：非銀行金融機構委託借款為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公司通過財務公司向錫宜公司提供的借款。

註5：短期融資券借款為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募集的資金，根據債券募集說明書的資金用途將部分款項下撥給錫宜公司，錫宜公司將對應的利息和本金支付給交通控股。短期融資券分別為：(1)交通控股於2013年9月13日發行的代碼為「13蘇交通CP005」短期融資券，下撥給錫宜公司的本金為人民幣200,000,000.00元，期限為六個月，年利率5.30%；(2)交通控股於2014年4月25日發行的代碼為「14蘇交通CP004」短期融資券，下撥給錫宜公司的本金為人民幣200,000,000.00元，期限為一年，年利率5.60%。

13. 應付賬款

(1) 應付賬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5,183,011.20	7,021,852.12	36,921,686.05	7,695,039.56
應付通行費拆分款	116,715.00	3,533,029.00	5,753,714.00	2,030,470.86
應付交巡警費	—	—	1,260,000.00	—
應付貨款	332,332.12	84,785.00	122,660.85	137,941.95
其他	—	286,822.00	112,828.00	176,046.00
合計	<u>5,632,058.32</u>	<u>10,926,488.12</u>	<u>44,170,888.90</u>	<u>10,039,498.37</u>

- (2) 本報告期應付賬款中無應付持有錫宜公司5% (含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單位的款項。應付關聯方的款項見附註九4(3)。

賬齡超過一年的大額應付賬款情況的說明：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期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江蘇長天智遠交通 科技有限公司	1,432,975.40	工程保證金

於2013年12月31日，錫宜公司應付賬款中無大額超過一年的應付賬款。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年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無錫市高速公路建設 指揮部	3,196,726.00	無錫環太湖高速化改造工程款， 2012年決算，2013年付款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單位名稱	年末數	未及時償還或結轉的原因
無錫市高速公路建設 指揮部	3,196,726.00	無錫環太湖高速化改造工程款， 2012年決算，2013年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3,362,107.57	9,844,385.77	39,744,930.51	6,085,992.72
1-2年	1,898,600.70	314,871.20	1,069,358.94	3,953,032.20
2-3年	38,811.70	607,357.70	3,356,126.00	—
3年以上	332,538.35	159,873.45	473.45	473.45
合計	<u>5,632,058.32</u>	<u>10,926,488.12</u>	<u>44,170,888.90</u>	<u>10,039,498.37</u>

14. 應付職工薪酬

單位：人民幣元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9月30日
一、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	26,710,729.81	-26,710,729.81	—	29,462,364.19	-29,462,364.19	—	32,623,332.41	-32,623,332.41	—	22,278,385.19	-22,278,385.19	—
二、社會保險費	—	2,948,747.65	-2,948,747.65	—	3,219,788.38	-3,219,788.38	—	3,661,106.77	-3,661,106.77	—	2,037,503.99	-2,037,503.99	—
其中：醫療保險費	—	2,662,924.30	-2,662,924.30	—	2,901,265.82	-2,901,265.82	—	3,112,555.30	-3,112,555.30	—	1,582,532.13	-1,582,532.13	—
工傷保險費	—	121,118.45	-121,118.45	—	142,226.65	-142,226.65	—	351,177.02	-351,177.02	—	287,304.14	-287,304.14	—
生育保險費	—	164,704.90	-164,704.90	—	176,295.91	-176,295.91	—	197,374.45	-197,374.45	—	167,667.72	-167,667.72	—
三、住房公積金	—	2,104,905.00	-2,104,905.00	—	2,242,649.00	-2,242,649.00	—	2,611,246.00	-2,611,246.00	—	2,227,461.00	-2,220,981.00	6,480.00
四、設定提存計劃(註)	—	5,549,102.60	-5,549,102.60	—	6,180,213.82	-6,180,213.82	—	6,851,673.27	-6,851,673.27	—	5,849,700.85	-5,849,700.85	—
其中：基本養老保險	—	3,747,657.80	-3,747,657.80	—	3,979,930.27	-3,979,930.27	—	4,506,215.16	-4,506,215.16	—	3,848,589.35	-3,848,589.35	—
年金繳費	—	1,502,586.48	-1,502,586.48	—	1,875,138.00	-1,875,138.00	—	2,082,573.00	-2,082,573.00	—	1,707,489.00	-1,707,489.00	—
失業保險費	—	298,858.32	-298,858.32	—	325,145.55	-325,145.55	—	262,885.11	-262,885.11	—	293,622.50	-293,622.50	—
五、職工福利費	—	1,946,303.00	-1,946,303.00	—	2,085,690.00	-2,085,690.00	—	2,340,598.00	-2,340,598.00	—	2,018,073.30	-2,018,073.30	—
六、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853,611.71	1,201,982.84	-1,352,730.07	702,864.48	1,325,806.38	-1,386,225.64	642,445.22	1,468,049.96	-1,069,915.12	1,040,580.06	996,848.65	-258,012.90	1,779,415.81
七、住房補貼	—	1,944,576.00	-1,944,576.00	—	2,028,986.00	-2,028,986.00	—	2,373,377.00	-2,373,377.00	—	2,028,174.00	-2,028,174.00	—
合計	853,611.71	42,406,346.90	-42,557,094.13	702,864.48	46,545,497.77	-46,605,917.03	642,445.22	51,929,383.41	-51,531,248.57	1,040,580.06	37,436,146.98	-36,690,831.23	1,785,895.81

註：

報告期末，應付職工薪酬中無拖欠性質的金額及非貨幣性福利。

錫宜公司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養老保險、失業保險計劃，根據該等計劃，錫宜公司分別按員工上年度月平均基本工資的20%和1.5%每月向該等計劃繳存費用。錫宜公司參加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管理的年金計劃，按上年度月平均基本工資的8.33%每月向該等計劃所指定的銀行機構繳存費用。除上述每月繳存費用外，錫宜公司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相應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的成本。

錫宜公司本期應分別向養老保險、年金、失業保險計劃繳存費用人民幣3,848,589.35元、人民幣1,707,489.00元及人民幣293,622.50元(2013年：人民幣4,506,215.16元、人民幣2,082,573.00元及人民幣262,885.11元；2012年：人民幣3,979,930.27元、人民幣1,875,138.00元及人民幣325,145.55元，2011年：人民幣3,747,657.80元、人民幣1,502,586.48元、人民幣298,858.32元)。錫宜公司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計劃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年金和失業保險已經全部支付完畢。

15. 應交稅費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房產稅	—	85,158.93	77,515.01	75,593.82
營業稅	768,388.12	777,863.90	704,318.11	738,479.90
個人所得稅	51,338.03	352,126.82	370,013.13	288,298.51
城市建設維護稅	54,087.91	55,632.69	52,343.31	51,631.77
教育費附加	38,893.36	40,243.21	38,499.32	37,114.80
土地使用稅	—	47,713.34	47,713.34	47,713.34
其他	9,935.37	28,210.87	68,658.32	3,598.45
合計	<u>922,642.79</u>	<u>1,386,949.76</u>	<u>1,359,060.54</u>	<u>1,242,430.59</u>

16.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農村公路建設資金(註)	21,776,520.30	2,432,365.24	2,186,997.51	2,266,783.79
其他	<u>2,074,416.28</u>	<u>2,401,762.37</u>	<u>1,026,258.29</u>	<u>1,051,492.00</u>
合計	<u>23,850,936.58</u>	<u>4,834,127.61</u>	<u>3,213,255.80</u>	<u>3,318,275.79</u>

註：農村公路建設資金系根據通行費收入的10%進行代扣代繳。

17. 應付利息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應付利息	4,499,366.83	3,935,473.36	1,105,694.45	1,383,631.94
分期付息到期還本的長期 借款應付利息	<u>23,961,776.44</u>	<u>10,625,035.59</u>	<u>3,030,026.39</u>	<u>2,547,309.73</u>
合計	<u><u>28,461,143.27</u></u>	<u><u>14,560,508.95</u></u>	<u><u>4,135,720.84</u></u>	<u><u>3,930,941.67</u></u>

18.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u>20,000,000.00</u>	<u>285,000,000.00</u>	<u>245,000,000.00</u>	<u>209,000,000.00</u>
合計	<u><u>20,000,000.00</u></u>	<u><u>285,000,000.00</u></u>	<u><u>245,000,000.00</u></u>	<u><u>209,000,000.00</u></u>

(2)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20,000,000.00	285,000,000.00	245,000,000.00	209,000,000.00
其中：保證借款	20,000,000.00	35,000,000.00	45,000,000.00	29,000,000.00
質押借款	—	250,000,000.00	20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計	<u>20,000,000.00</u>	<u>285,000,000.00</u>	<u>245,000,000.00</u>	<u>209,000,000.00</u>

金額前五名的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 銀行	29/06/2005	30/05/2015	人民幣	6.55	<u>20,000,000.00</u>
合計					<u>20,000,000.00</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銀行	27/06/2001	20/06/2014	人民幣	6.80	25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9/06/2006	30/11/2014	人民幣	6.55	15,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29/05/2006	30/05/2014	人民幣	6.55	1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6/06/2006	30/05/2014	人民幣	6.55	5,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4	人民幣	7.05	<u>5,000,000.00</u>
合計					<u><u>285,000,000.00</u></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銀行	29/06/2001	20/06/2013	人民幣	6.23	7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25/09/2003	20/03/2013	人民幣	7.15	35,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0/06/2004	20/09/2013	人民幣	7.15	3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30/09/2004	20/12/2013	人民幣	6.89	3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6/08/2004	20/12/2013	人民幣	6.89	<u>15,000,000.00</u>
合計					<u><u>180,000,000.00</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銀行	14/04/2003	20/03/2012	人民幣	6.69	45,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4/04/2003	20/06/2012	人民幣	6.69	45,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9/09/2003	20/12/2012	人民幣	6.69	39,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22/04/2003	20/09/2012	人民幣	6.89	2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20/06/2003	20/09/2012	人民幣	6.89	<u>16,000,000.00</u>
合計					<u><u>165,000,000.00</u></u>

19.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分類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382,000,000.00	647,000,000.00	1,012,000,000.00	1,223,000,000.00
其中：質押借款(註1)	—	250,000,000.00	355,000,000.00	535,000,000.00
保證借款(註2)	382,000,000.00	397,000,000.00	657,000,000.00	688,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750,000,000.00	500,000,000.00	250,000,000.00	—
其中：中期票據(註3)	<u>75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u>250,000,000.00</u>	<u>—</u>
小計	1,132,000,000.00	1,147,000,000.00	1,262,000,000.00	1,223,0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借款	<u>20,000,000.00</u>	<u>285,000,000.00</u>	<u>245,000,000.00</u>	<u>209,000,000.00</u>
一年後到期的 長期借款	<u><u>1,112,000,000.00</u></u>	<u><u>862,000,000.00</u></u>	<u><u>1,017,000,000.00</u></u>	<u><u>1,014,000,000.00</u></u>

上述借款年利率為2014年9月30日：5.60%–7.15%；2013年12月31日：5.60%–7.05%；2012年12月31日：5.80%–7.15%；2011年12月31日：5.94%–7.15%。

長期借款分類的說明：

註1：質押借款的質押資產類別以及金額，參見附註(八)9。

註2：保證借款為交通控股為錫宜公司提供信用擔保而向銀行取得的借款。

註3：中期票據借款為交通控股發行的中期票據募集的資金，根據募集資金說明書的資金用途將部分款項下撥給錫宜公司，錫宜公司將對應的利息和本金支付給交通控股。中期票據借款情況如下：(1)交通控股於2012年12月4日發行的10年期中期票據，債券代碼為1282514，下撥給錫宜公司的本金為人民幣250,000,000元，年利率5.80%；(2)交通控股於2013年05月16日發行的10年期中期票據，債券代碼為1382251，下撥給錫宜公司的本金為為人民幣250,000,000元，年利率5.60%；(3)交通控股於2014年05月20日發行的5年期中期票據，債券代碼為101461014，下撥給錫宜公司的本金為人民幣250,000,000元，年利率6.10%。

金額前五名的長期借款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期末數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5.80	250,000,000.00
交通控股	17/05/2013	17/05/2023	人民幣	5.60	250,000,000.00
交通控股	20/05/2014	20/05/2019	人民幣	6.10	250,000,000.00
中國平安銀行	09/01/2004	30/12/2017	人民幣	7.05	144,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7.05	<u>100,000,000.00</u>
合計					<u><u>994,000,000.00</u></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5.80	250,000,000.00
交通控股	17/05/2013	17/05/2023	人民幣	5.60	250,000,000.00
中國平安銀行	09/01/2004	30/12/2017	人民幣	7.05	144,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7.05	10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16/03/2004	05/03/2019	人民幣	6.55	<u>30,000,000.00</u>
合計					<u><u>774,000,000.00</u></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銀行	27/06/2001	20/06/2014	人民幣	6.80	250,000,000.00
交通控股	05/12/2012	05/12/2022	人民幣	5.80	250,000,000.00
中國平安銀行	09/01/2004	30/12/2017	人民幣	6.80	144,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6.80	100,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6.80	<u>35,000,000.00</u>
合計					<u><u>779,000,000.00</u></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貸款單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終止日	幣種	利率 (%)	年末數
中國工商銀行	27/06/2001	20/06/2014	人民幣	6.23	250,000,000.00
中國平安銀行	09/01/2004	30/12/2017	人民幣	6.14	144,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5.94	100,000,000.00
中國工商銀行	29/06/2001	20/06/2013	人民幣	6.23	70,000,000.00
中國銀行	15/04/2004	20/10/2018	人民幣	5.94	<u>35,000,000.00</u>
合計					<u><u>599,000,000.00</u></u>

一年以上長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2年	40,000,000.00	40,000,000.00	280,000,000.00	225,000,000.00
2-5年	572,000,000.00	302,000,000.00	259,000,000.00	356,000,000.00
5年以上	<u>500,000,000.00</u>	<u>520,000,000.00</u>	<u>478,000,000.00</u>	<u>433,000,000.00</u>
合計	<u><u>1,112,000,000.00</u></u>	<u><u>862,000,000.00</u></u>	<u><u>1,017,000,000.00</u></u>	<u><u>1,014,000,000.00</u></u>

20. 實收資本

單位：人民幣元

投資者名稱	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
交通控股	646,170,000.00	78
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	138,250,000.00	17
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39,750,000.00	5
合計	<u>824,170,000.00</u>	<u>100</u>

21. 累計虧損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2013年1月1日至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9月30日止期間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年(期)初累計虧損	-161,392,010.79	-133,389,271.74	-133,389,271.74	-112,157,761.20	-105,454,805.72
加：本年(期)淨虧損	<u>-3,411,231.47</u>	<u>-10,392,063.43</u>	<u>-28,002,739.05</u>	<u>-21,231,510.54</u>	<u>-6,702,955.48</u>
年(期)末累計虧損	<u>-164,803,242.26</u>	<u>-143,781,335.17</u>	<u>-161,392,010.79</u>	<u>-133,389,271.74</u>	<u>-112,157,761.20</u>

22.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205,989,061.25	110,760,570.17	193,442,819.17	100,163,227.04
其中：高速公路				
通行費收入	202,729,547.57	101,214,313.57	190,622,058.96	91,051,789.85
公路配套服務	3,259,513.68	9,546,256.60	2,820,760.21	9,111,437.19
其他業務	1,639,350.90	506,321.90	1,225,584.85	497,900.70
其中：租賃及其他	1,639,350.90	506,321.90	1,225,584.85	497,900.70
合計	<u>207,628,412.15</u>	<u>111,266,892.07</u>	<u>194,668,404.02</u>	<u>100,661,127.74</u>

項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主營業務	259,938,909.85	148,528,915.75	247,434,557.68	124,722,355.73	255,778,688.71	126,561,876.45
其中：高速公路						
通行費收入	256,048,264.96	134,597,903.62	243,771,531.50	111,604,460.68	251,548,054.71	113,735,009.58
公路配套服務	3,890,644.89	13,931,012.13	3,663,026.18	13,117,895.05	4,230,634.00	12,826,866.87
其他業務	2,804,225.36	724,623.45	4,710,723.77	823,501.71	3,717,247.02	754,205.20
其中：租賃及其他	2,804,225.36	724,623.45	4,710,723.77	823,501.71	3,717,247.02	754,205.20
合計	<u>262,743,135.21</u>	<u>149,253,539.20</u>	<u>252,145,281.45</u>	<u>125,545,857.44</u>	<u>259,495,935.73</u>	<u>127,316,081.65</u>

- (2) 主營業務(分地區)：錫宜公司的經營活動均位於江蘇省境內。
- (3) 錫宜公司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情況：錫宜公司的營業收入主要為公路通行費及配套服務，根據業務性質特徵，無法按前五名客戶的營業收入情況進行列報。

23. 營業稅金及附加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營業稅	6,205,090.68	5,821,000.25	7,860,899.22	7,609,590.79	7,865,986.17
城市維護建設稅	439,469.68	412,143.85	557,198.52	535,650.22	551,001.34
教育費附加	317,169.50	297,047.41	402,159.82	387,645.02	398,164.27
其他	6,673.92	6,158.74	9,311.88	16,126.89	16,730.20
合計	<u>6,968,403.78</u>	<u>6,536,350.25</u>	<u>8,829,569.44</u>	<u>8,549,012.92</u>	<u>8,831,881.98</u>

24. 管理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職工薪酬費用	6,246,737.24	5,243,841.82	8,408,588.99	8,106,529.11	6,809,260.16
折舊及攤銷	1,151,456.46	1,107,397.36	1,544,500.61	1,402,734.44	994,322.99
審計費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35,000.00
諮詢及中介機構費用	51,500.00	52,016.00	52,016.00	208,317.00	50,680.00
房產稅及其他稅費	316,008.84	311,751.04	577,495.58	552,788.24	462,451.95
業務招待費	125,967.70	282,468.24	340,120.24	849,567.61	1,231,671.32
維護修理費	23,942.00	7,605.00	24,290.00	47,037.46	50,168.00
辦公費用	33,427.66	34,265.75	53,825.31	65,809.44	130,847.90
差旅費	85,450.00	252,298.40	334,389.40	312,866.00	419,682.50
車輛使用費	346,757.33	385,375.29	688,180.07	584,636.29	675,191.94
其他	460,692.23	536,587.31	903,827.19	944,280.61	1,120,742.90
合計	<u>8,981,939.46</u>	<u>8,353,606.21</u>	<u>13,067,233.39</u>	<u>13,214,566.20</u>	<u>12,080,019.66</u>

25. 財務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利息支出	83,538,287.32	88,816,061.88	120,163,652.20	126,972,320.58	119,258,474.67
其中：五年內					
悉數償還	62,221,848.96	62,775,500.19	84,932,085.61	109,081,463.32	88,235,460.77
不須於五年內					
悉數償還	21,316,438.36	26,040,561.69	35,231,566.59	17,890,857.26	31,023,013.90
減：利息收入	329,266.99	343,681.21	645,621.98	2,081,232.11	1,805,799.61
其他	40,247.61	43,951.58	57,643.49	63,396.35	59,469.81
合計	<u>83,249,267.94</u>	<u>88,516,332.25</u>	<u>119,575,673.71</u>	<u>124,954,484.82</u>	<u>117,512,144.87</u>

26. 營業外收入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路產賠償收入	—	—	946,263.15	946,425.55	1,254,104.27
其他	67,792.00	78,033.00	47,896.37	86,752.59	97,477.21
合計	<u>67,792.00</u>	<u>78,033.00</u>	<u>994,159.52</u>	<u>1,033,178.14</u>	<u>1,351,581.48</u>

27. 營業外支出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					
損失合計	35,255.81	—	70,639.07	196,119.50	20,988.70
其中：固定資產					
處置損失	35,255.81	—	70,639.07	196,119.50	20,988.70
路產損壞修復支出	410,000.00	1,035,000.00	744,383.00	1,676,130.00	1,534,478.40
其他	195,676.56	36,084.00	197,851.89	260,373.24	254,877.43
合計	<u>640,932.37</u>	<u>1,071,084.00</u>	<u>1,012,873.96</u>	<u>2,132,622.74</u>	<u>1,810,344.53</u>

28. 所得稅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 計算的當期(年) 所得稅	—	—	1,144.08	13,426.01	—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
合計	<u>—</u>	<u>—</u>	<u>1,144.08</u>	<u>13,426.01</u>	<u>—</u>

由於錫宜公司於報告期內在香港無應納稅收入，故並無香港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虧損的調節表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會計虧損	-3,411,231.47	-10,392,063.43	-28,001,594.97	-21,218,084.53	-6,702,955.48
按25%的稅率計算 的所得稅費用	-852,807.87	-2,598,015.86	-7,000,398.74	-5,304,521.13	-1,675,738.87
不可抵扣費用的 納稅影響	147,353.21	105,794.30	319,889.97	366,908.87	228,252.83
當年度未確認遞延 所得稅的可抵扣 虧損的納稅影響	<u>705,454.66</u>	<u>2,492,221.56</u>	<u>6,681,652.85</u>	<u>4,951,038.27</u>	<u>1,447,486.04</u>
所得稅費用	<u>—</u>	<u>—</u>	<u>1,144.08</u>	<u>13,426.01</u>	<u>—</u>

29.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補充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外包服務費	4,957,480.51	5,636,341.54	10,160,599.54	9,129,279.73	11,496,413.69
維護修理費	3,648,980.99	3,543,997.66	4,921,524.30	6,531,436.58	4,005,880.97
路網管理費	1,019,286.47	695,776.07	1,523,665.68	1,201,522.06	1,306,216.31
設備使用費	198,596.53	349,257.03	377,572.36	377,572.36	358,180.69
交警費	1,412,890.62	1,531,303.00	2,791,303.00	2,792,713.22	2,879,080.80
能源費	1,510,425.01	1,444,845.14	2,152,847.13	1,863,458.05	2,154,365.40
耗用的原材料	1,652,968.98	1,363,192.02	1,970,329.90	867,728.09	1,186,620.57
職工薪酬費用	37,436,146.98	33,178,267.70	51,929,383.41	46,545,497.77	42,406,346.90
折舊費用和攤銷費用	63,739,673.07	55,229,329.25	76,695,303.39	58,584,076.73	61,159,377.39
利息支出	83,538,287.32	88,816,061.88	120,163,652.20	126,972,320.58	119,258,474.67
其他費用	4,383,362.99	5,742,694.91	9,210,265.39	8,849,303.29	10,697,288.79
合計	<u>203,498,099.47</u>	<u>197,531,066.20</u>	<u>281,896,446.30</u>	<u>263,714,908.46</u>	<u>256,908,246.18</u>

30. 每股收益

由於列示每股收益對於本財務資料沒有意義，因此錫宜公司未列示每股收益。

31.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1) 收到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代收的農村公路					
建設資金	19,344,155.06	260,290.85	245,367.73	—	—
收到的路政賠償款與					
營業外收入項目等	790,544.61	844,811.04	960,565.92	1,440,202.05	1,702,442.91
收到的銀行存款					
利息收入	329,266.99	343,681.21	645,621.98	2,081,232.11	1,805,799.61
合計	<u>20,463,966.66</u>	<u>1,448,783.10</u>	<u>1,851,555.63</u>	<u>3,521,434.16</u>	<u>3,508,242.52</u>

(2)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支付非工資性 費用等支出	2,601,183.61	3,176,212.48	3,913,516.80	6,148,208.63	7,831,513.31
代收農村公路建設 資金的支出	—	—	—	—	4,297,689.22
合計	<u>2,601,183.61</u>	<u>3,176,212.48</u>	<u>3,913,516.80</u>	<u>6,148,208.63</u>	<u>12,129,202.53</u>

(3) 收到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無**(4) 支付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無****(5) 收到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放交通控股結算 中心款項的收回	—	—	—	87,378,664.51	—
合計	<u>—</u>	<u>—</u>	<u>—</u>	<u>87,378,664.51</u>	<u>—</u>

(6) 支付的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存放交通控股結算 中心款項的支出	—	—	—	—	66,806,151.92
合計	—	—	—	—	66,806,151.92

32.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補充資料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1. 將淨虧損調節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淨虧損	-3,411,231.47	-10,392,063.43
加： 固定資產折舊	13,276,761.74	16,331,952.02
無形資產攤銷	50,462,911.33	38,897,377.23
處置固定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 的淨損失(收益以「—」表示)	35,255.81	—
財務費用(收益以「—」表示)	83,538,287.32	88,816,061.88
存貨的減少(增加以「—」表示)	42,817.68	16,426.59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減少 (增加以「—」表示)	216,666.62	-3,070,963.15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減少以「—」表示)	14,083,924.35	-1,533,100.8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158,245,393.38</u>	<u>129,065,690.27</u>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期)末餘額	45,946,715.49	76,869,567.27
減： 現金的年(期)初餘額	<u>24,048,313.11</u>	<u>67,937,066.3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u>21,898,402.38</u>	<u>8,932,500.92</u>

單位：人民幣元

補充資料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1. 將淨虧損調節為			
經營活動			
現金流量：			
淨虧損	-28,002,739.05	-21,231,510.54	-6,702,955.48
加： 固定資產折舊	24,832,133.75	22,445,861.70	22,428,594.00
無形資產攤銷	51,863,169.64	36,138,215.03	38,730,783.39
處置固定資產			
及其他長期			
資產的淨損失			
(收益以			
「—」表示)	70,639.07	196,119.50	20,988.70
財務費用			
(收益以「—」			
表示)	120,163,652.20	126,972,320.58	119,258,474.67
存貨的減少			
(增加以			
「—」表示)	-6,869.06	-58,448.83	17,225.02
經營性應收			
項目的減少			
(增加以			
「—」表示)	144,593.50	-70,820.50	8,352,484.38
經營性應付			
項目的增加			
(減少以			
「—」表示)	45,796.70	5,008,505.62	-6,074,616.74
	<u>169,110,376.75</u>	<u>169,400,242.56</u>	<u>176,030,977.94</u>
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u>169,110,376.75</u>	<u>169,400,242.56</u>	<u>176,030,977.94</u>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淨變動情況：			
現金的年(期)末餘額	24,048,313.11	67,937,066.35	10,839,693.69
減： 現金的年(期)			
初餘額	67,937,066.35	10,839,693.69	19,647,891.54
	<u>24,048,313.11</u>	<u>67,937,066.35</u>	<u>10,839,693.6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淨增加(減少)額	-43,888,753.24	57,097,372.66	-8,808,197.85
	<u>-43,888,753.24</u>	<u>57,097,372.66</u>	<u>-8,808,197.85</u>

(九) 關聯方及關聯交易

1. 錫宜公司的母公司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母公司 名稱	關聯關係	企業類型	註冊地	法人代表	業務性質	註冊資本	母公司對本企業的		組織機構代碼	
							持股比例	的表決權比例		
交通控股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國有	江蘇省 南京市	常青	有關交通基礎設施、 交通運輸及相關 產業的投資建設 經營和管理	16,800,000,000	78.4	78.4	交通控股	13476706-3

2. 錫宜公司的其他關聯方情況

其他關聯方名稱	其他關聯方 與錫宜公司關係	組織機構代碼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 有限公司(「 聯網公司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7050954-0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 (「 現代路橋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821796-3
江蘇高速公路石油發展 有限公司(「 高速石油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572481-9
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 有限公司(「 財務公司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8843422-0
江蘇潤揚大橋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潤揚大橋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225111-2

其他關聯方名稱	其他關聯方 與錫宜公司關係	組織機構代碼
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 有限公司(「 信息公司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8843422-0
江蘇汾灌高速公路管理 有限公司(「 汾灌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6358446-2
江蘇京滬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京滬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57952256-0
江蘇連徐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連徐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7804509-0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 有限公司(「 寧滬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476276-4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 有限責任公司(「 廣靖錫澄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1408945-7
江蘇蘇通大橋有限 責任公司(「 蘇通大橋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0404938-X
江蘇沿江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沿江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133947-4
江蘇華通工程檢測 有限公司(「 華通檢測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1409204-X
蘇州蘇嘉杭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蘇嘉杭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776920-8
江蘇宿淮鹽高速公路管理 有限公司(「 宿淮鹽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7543562-4
江蘇寧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寧杭高速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3441778-9
江蘇遠洋運輸有限公司(「 遠洋運輸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13476224-9
蘇州繞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蘇州繞城 」)	同一最終控股股東	74313200-4

3. 關聯交易情況

(1) 購銷商品、提供和接受勞務的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現代路橋	接受服務	養護費及 路產修復	4,635,000.00	100	3,343,500.00	100
聯網公司	接受服務	聯網收費服務費	1,019,286.47	100	1,142,749.26	100
華通檢測	接受服務	橋樑檢測維護費	391,900.00	100	325,991.25	100
信息公司	接受服務	通信系統維護費	260,750.00	100	258,343.00	100
聯網公司	提供服務	ETC客服網點 管理費	—	—	34,322.25	100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現代路橋	接受服務	養護費及路產修復	5,474,284.00	100	6,339,231.49	100	5,939,490.96	100
聯網公司	接受服務	聯網收費服務費	1,523,665.68	100	1,201,522.06	100	—	—
華通檢測	接受服務	橋樑檢測維護費	434,655.00	100	261,500.00	100	—	—
信息公司	接受服務	通信系統維護費	1,179,943.00	100	420,500.00	100	543,109.00	100
聯網公司	提供服務	ETC客服網點 管理費	45,763.00	100	45,338.98	100	20,411.20	100

(2) 資金拆借利息支出，存款利息收入的關聯交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關聯交易 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估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
財務公司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71,216.27	82	274,668.35	80
交通控股	利息收入	資金結算中心 利息收入	—	—	—	—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關聯方借款 利息支出	35,777,707.56	43	22,383,827.06	25
財務公司	資金拆借	流動資金借款 利息支出	20,590,888.86	25	25,921,162.48	29
聯網公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5,309,408.60	6	5,686,791.67	6
沿江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3,938,064.52	5	4,770,500.00	5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3,119,139.78	4	6,358,483.33	7
宿淮鹽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350,000.00	2	1,430,500.00	2
京滬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2,949,333.33	3
遠洋運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	—

關聯方	關聯交易類型	關聯交易內容	2013年發生額		2012年發生額		2011年發生額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估同類交易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金額	金額的比例 (%)
財務公司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60,586.15	87	52,844.67	3	—	—
交通控股	利息收入	資金結算中心 利息收入	—	—	1,781,611.73	86	1,535,450.92	85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關聯方借款 利息支出	29,845,102.74	25	1,087,500.00	1	—	—
財務公司	資金拆借	流動資金借款 利息支出	34,561,549.97	29	21,161,461.11	17	—	—
聯網公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7,582,388.89	6	—	—	—	—
沿江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6,360,666.67	5	—	—	—	—
交通控股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8,477,977.78	7	33,712,058.61	27	17,290,738.61	14
宿淮鹽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1,907,333.33	2	1,618,133.33	1	—	—
京滬高速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3,932,444.44	3	734,222.22	1	—	—
遠洋運輸	資金拆借	委託借款利息支出	—	—	—	—	2,410,150.00	2

(3) 關聯租賃情況

單位：人民幣元

出租方 名稱	承租方 名稱	租賃資 產情況	租賃資產 涉及金額	租賃 起始日	租賃 終止日	租賃收益		租賃收益 確定依據	租賃收益對 公司影響
						2014年1月 1日至9月 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 1日至9月 30日止期間		
錫宜公司	高速石油	加油站房產	706,684.25	2008年 7月1日	2014年 12月31日	375,200.00	409,000.00	以租賃資產成本 回收及盈利為 基本原則， 同時考慮相關 稅金的影響	不重大

出租方 名稱	承租方 名稱	租賃資 產情況	租賃資產涉 及金額	租賃 起始日	租賃 終止日	租賃收益			租賃收益 確定依據	租賃收益對 公司影響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錫宜公司	高速石油	加油站 房產	706,684.25	2008年 7月1日	2014年 12月31日	833,100.00	1,111,400.00	1,273,700.00	以租賃資產 成本回收及 盈利為基本 原則，同時 考慮相關 稅金的影響	不重大

(4) 關聯擔保情況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已經
					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錫宜公司	300,000,000.00	16/03/2004	05/03/2019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錫宜公司	200,000,000.00	18/11/2003	18/11/2018	未履行完畢
交通控股	錫宜公司	200,000,000.00	15/04/2004	20/10/2018	未履行完畢

(5) 關聯方資金拆借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拆入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02/08/2013	01/08/2014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	29/11/2013	28/11/2014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	18/12/2013	17/12/2014	2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03/03/2014	02/03/2015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04/08/2014	03/08/2015	3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13/08/2014	12/08/2015	3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80%
交通控股	—	17/05/2013	17/03/2023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17/07/2013	16/01/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3/09/2013	02/09/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13/09/2013	12/03/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2/02/2014	22/05/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2/02/2014	22/05/2014	—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6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25/04/2014	25/04/2015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250,000,000.00	20/05/2014	20/05/2019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6.10%
聯網公司	-8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45,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0/08/2013	19/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75,000,000.00	12/03/2014	11/03/2015	75,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50,000,000.00	02/07/2014	01/07/2015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05/03/2014	04/03/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80,000,000.00	09/01/2014	08/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沿江高速	-80,000,000.00	09/01/2014	08/07/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07/03/2014	06/09/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07/03/2014	06/09/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10/07/2014	09/01/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20,000,000.00	13/08/2014	12/02/2015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10/09/2014	09/03/2015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拆出

無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拆入					
財務公司	-100,000,000.00	19/07/2012	18/07/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02/08/2013	01/08/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9/12/2012	18/12/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09/03/2012	08/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3/2012	14/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8/09/2012	17/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8%
交通控股	-25,000,000.00	19/12/2012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25/12/2012	24/06/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5/03/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5/03/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9/05/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9/05/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250,000,000.00	17/05/2013	17/03/2023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19/08/2013	18/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19/08/2013	18/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13/09/2013	12/03/2014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07/03/2013	06/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07/03/2013	06/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14/11/2012	13/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末餘額	說明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07/02/2013	06/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07/02/2013	06/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2/2013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2/2013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8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45,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45,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0/08/2013	19/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22/03/2012	21/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沿江高速	100,000,000.00	22/02/2013	21/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100,000,000.00	22/02/2013	21/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80,000,000.00	17/07/2013	16/01/2014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拆出					
無					

2013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財務公司	-100,000,000.00	19/07/2012	18/07/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9/12/2012	18/12/2013	—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30,000,000.00	02/08/2013	01/08/2014	3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29/11/2013	28/11/2014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財務公司	20,000,000.00	18/12/2013	17/12/2014	2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09/03/2012	08/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3/2012	14/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8/09/2012	17/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	05/12/2012	05/1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80%
交通控股	-25,000,000.00	19/12/2012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25/12/2012	24/06/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5/03/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5/03/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9/05/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9/05/2013	29/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250,000,000.00	17/05/2013	17/03/2023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19/08/2013	18/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19/08/2013	18/08/2014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80,000,000.00	03/09/2013	02/09/2014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200,000,000.00	13/09/2013	12/03/2014	20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30%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14/11/2012	13/05/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07/03/2013	06/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07/03/2013	06/09/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07/02/2013	06/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30,000,000.00	07/02/2013	06/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2/2013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18/02/2013	17/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聯網公司	8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45,000,000.00	18/03/2013	17/03/2014	45,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聯網公司	20,000,000.00	20/08/2013	19/08/2014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22/03/2012	21/03/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沿江高速	100,000,000.00	22/02/2013	21/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100,000,000.00	22/02/2013	21/08/2013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30,000,000.00	13/03/2013	12/03/2014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0%
沿江高速	80,000,000.00	17/07/2013	16/01/2014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拆出

無

2012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財務公司	100,000,000.00	19/07/2012	18/07/2013	10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財務公司	50,000,000.00	19/12/2012	18/12/2013	50,000,000.00	流動資金借款， 年利率5.70%
交通控股	-60,000,000.00	18/03/2011	17/03/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25/03/2011	24/03/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06/04/2011	05/04/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20,000,000.00	27/05/2011	26/05/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13,000,000.00	17/06/2011	16/06/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37,000,000.00	25/07/2011	24/07/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19/09/2011	18/03/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130,000,000.00	16/12/2011	15/06/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10%
交通控股	-110,000,000.00	19/12/2011	18/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09/03/2012	08/03/2013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140,000,000.00	15/03/2012	14/03/2013	14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210,000,000.00	12/06/2012	11/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210,000,000.00	12/06/2012	11/12/2012	—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8/09/2012	17/03/2013	5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
交通控股	250,000,000.00	05/12/2012	05/22/2022	250,000,000.00	關聯方借款， 年利率5.80%
交通控股	25,000,000.00	19/12/2012	18/06/2013	25,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25/12/2012	24/06/2013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京滬高速	80,000,000.00	14/11/2012	13/05/2013	8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宿淮鹽高速	30,000,000.00	22/03/2012	21/03/2013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拆出					
無					

2011年度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拆入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28/01/2011	27/07/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35%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28/01/2011	27/07/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35%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6/03/2011	15/09/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50,000,000.00	16/03/2011	15/09/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60%
交通控股	60,000,000.00	18/03/2011	17/03/2012	6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25/03/2011	24/03/2012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06/04/2011	05/04/2012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20,000,000.00	27/05/2011	26/05/2012	2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7/06/2011	16/12/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85%
交通控股	-150,000,000.00	17/06/2011	16/12/20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85%
交通控股	13,000,000.00	17/06/2011	16/06/2012	13,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31%
交通控股	37,000,000.00	25/07/2011	24/07/2012	37,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交通控股	30,000,000.00	19/09/2011	18/03/2012	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交通控股	130,000,000.00	16/12/2011	15/06/2012	13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06%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借入(償還)金額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餘額	說明
交通控股	110,000,000.00	19/12/2011	18/12/2012	110,000,000.00	委託借款， 年利率6.56%
遠洋運輸	-100,000,000.00	21/06/2010	20/06/2111	—	委託借款， 年利率5.05%

拆出

無

(6)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14年	2013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1月1日至 9月30日止 期間	1月1日至 9月30日 止期間 (未經審核)			
關鍵管理人員報酬	<u>1,140,878.00</u>	<u>1,297,726.00</u>	<u>1,722,298.00</u>	<u>1,572,699.00</u>	<u>1,636,988.10</u>

4. 關聯方應收應付款項

(1) 存放關聯公司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財務公司	<u>36,312,206.85</u>	<u>9,520,931.71</u>	<u>19,316,097.92</u>	<u>—</u>

(2) 應收關聯方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賬面餘額	壞賬準備
應收賬款(註)	高速石油	<u>—</u>	<u>—</u>	<u>215,500.00</u>	<u>—</u>	<u>273,700.00</u>	<u>—</u>	<u>392,600.00</u>	<u>—</u>
小計		<u>—</u>	<u>—</u>	<u>215,500.00</u>	<u>—</u>	<u>273,700.00</u>	<u>—</u>	<u>392,600.00</u>	<u>—</u>
其他應收款	交通控股	<u>—</u>	<u>—</u>	<u>—</u>	<u>—</u>	<u>—</u>	<u>—</u>	<u>87,378,664.51</u>	<u>—</u>
小計		<u>—</u>	<u>—</u>	<u>—</u>	<u>—</u>	<u>—</u>	<u>—</u>	<u>87,378,664.51</u>	<u>—</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收關聯方高速石油的加油站租賃款項外，應收賬款中尚包括應收路網內公司的通行費拆分款共計人民幣3,881,925.54，人民幣3,226,775.99元，人民幣2,818,291.65元和人民幣2,711,034.00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錫宜公司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3) 應付關聯方款項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名稱	關聯方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註)	現代路橋	1,652,836.70	2,515,951.77	2,425,518.20	276,507.00
	信息公司	337,550.00	335,143.00	—	—
	華通檢測	43,465.00	434,655.00	260,000.00	—
	聯網公司	—	286,822.00	112,828.00	176,046.00
小計		<u>2,033,851.70</u>	<u>3,572,571.77</u>	<u>2,798,346.20</u>	<u>452,553.00</u>
應付利息	交通控股	26,916,885.65	12,320,273.99	1,087,500.00	—
	財務公司	667,777.78	833,555.56	1,000,116.67	—
小計		<u>27,584,663.43</u>	<u>13,153,829.55</u>	<u>2,087,616.67</u>	<u>—</u>

註：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除上述應付關聯方的路面養護費，通信系統維護費，橋樑檢測維護費，以及聯網服務費外，應付賬款中尚包括應付路網內公司的通行費拆分款共計人民幣116,715.00元、人民幣3,533,029.00元、人民幣5,753,714.00元和人民幣2,030,470.86元。該等路網內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均為交通控股，除此之外，錫宜公司與該等路網內公司並無其他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關聯關係。

5. 董事薪酬

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楊 飛	—	—	—	—
王 勤	—	—	—	—
王國新	—	—	—	—
管 華	—	—	—	—
曹恒進	—	301,485.13	36,074.87	337,560.00
監事				
楊臘香	—	187,211.75	19,841.25	207,053.00
靳向東	—	—	—	—
劉建春	—	—	—	—
合計	—	488,696.88	55,916.12	544,613.00

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止期間(未經審核)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楊 飛	—	—	—	—
王 勤	—	—	—	—
王國新	—	—	—	—
管 華	—	—	—	—
曹恒進	—	291,182.00	35,100.00	326,282.00
監事				
楊臘香	—	183,056.00	19,305.00	202,361.00
靳向東	—	—	—	—
劉建春	—	—	—	—
合計	—	474,238.00	54,405.00	528,643.00

2013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楊 飛	—	—	—	—
王 勤	—	—	—	—
王國新	—	—	—	—
管 華	—	—	—	—
曹恒進	—	388,242.00	46,800.00	435,042.00
監事				
楊臘香	—	244,074.00	25,740.00	269,814.00
靳向東	—	—	—	—
劉建春	—	—	—	—
合計	—	632,316.00	72,540.00	704,856.00

2012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楊 飛	—	—	—	—
王 勤	—	—	—	—
王國新	—	—	—	—
管 華	—	—	—	—
孔維峰 (2012年11月5日卸任)	—	336,903.00	42,900.00	379,803.00
曹恒進 (2012年11月5日任命)	—	151,372.00	17,875.00	169,247.00
監事				
楊臘香	—	207,708.00	23,595.00	231,303.00
靳向東	—	—	—	—
劉建春	—	—	—	—
合計	—	695,983.00	84,370.00	780,353.00

2011年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董事薪酬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養老保險 及年金	合計
董事				
倪仁杰(2011年 12月22日卸任)	—	—	—	—
楊 飛(2011年 12月22日任命)	—	—	—	—
王 勤	—	—	—	—
王國新	—	—	—	—
管 華	—	—	—	—
陶榮清(2011年 12月22日卸任)	—	347,197.62	42,900.00	390,097.62
孔維峰(2011年 12月22日任命)	—	318,487.62	38,610.00	357,097.62
監事				
楊臘香	—	218,002.62	23,595.00	241,597.62
靳向東	—	—	—	—
劉建春	—	—	—	—
合計	—	883,687.86	105,105.00	988,792.86

註：錫宜公司部分董事亦為錫宜公司的股東之僱員，彼等於相關期間之薪酬由股東支付及承擔。錫宜董事認為，並無合理理據由錫宜公司分攤其薪酬。

6.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本期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二位(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二位；2013年：二位；2012年：三位；2011年：三位)是董事或監事，其薪酬已反映在董事薪酬中，其他三位(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三位；2013年：三位；2012年：二位；2011年：二位)的薪酬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薪金及其他福利	533,133.75	690,108.00	913,182.00	558,966.00	579,555.24
養老保險及年金	63,131.25	78,975.00	104,260.00	68,640.00	68,640.00
合計	<u>596,265.00</u>	<u>769,083.00</u>	<u>1,017,442.00</u>	<u>627,606.00</u>	<u>648,195.24</u>

薪酬範圍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港幣1,000,000以下	3	3	3	2	2

(十) 分部報告

根據錫宜公司的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及內部報告制度，錫宜公司90%以上的經營業務收入來源於高速公路通行費業務，因此錫宜公司將高速公路通行費業務和其他業務合併作為錫宜公司唯一的經營分部。

分部報告信息根據各分部向管理層報告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量基礎披露，與編製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量基礎一致。

(1) 分部報告信息

由於錫宜公司90%以上的經營業務為高速公路收費業務，因此分部報告的信息與財務狀況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

(2) 按業務劃分的對外交易收入

詳見附註八、22。

(3) 按收入來源地劃分的對外交易收入和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對外交易收入和非流動資產均來源於和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境內。

(4) 對主要客戶的依賴程度

由於錫宜公司主要經營範圍為高速公路收費，公路沿線的配套服務等，因此未有對特定客戶的依賴。

(十一) 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

錫宜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貨幣資金，股權投資，借款，應收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及其他應付款等。各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情況說明見附註(八)。與這些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以及錫宜公司為降低這些風險所採取的風險管理政策如下所述。錫宜公司管理層對這些風險敞口進行管理和監控以確保將上述風險控制在限定的範圍之內。

1. 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錫宜公司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風險和收益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將風險對錫宜公司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東及其其他權益投資者的利益最大化。基於該風險管理目標，錫宜公司風險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確定和分析錫宜公司所面臨的各種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承受底線和進行風險管理，並及時可靠地對各種風險進行監督，將風險控制在限定的範圍之內。

1.1. 市場風險

1.1.1. 外匯風險

錫宜公司管理層認為，錫宜公司主要及持續性業務以人民幣計價結算，因此外匯風險對錫宜公司主要及持續性業務不存在重大影響。

1.1.2. 利率風險 — 現金流量變動風險

錫宜公司因利率變動引起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的風險主要與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錫宜公司的政策是保持這些借款的浮動利率。於2014年9月30日，錫宜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幣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000,000.00元）和長期借款（包括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382,000,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647,000,000.00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2,000,000.00元；2011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3,000,000.00元）。

敏感性分析

利率風險敏感性分析基於市場利率變化影響可變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費用的假設。對於浮動利率計息之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敏感性分析基於該借款在一個完整的會計年度內將不會被要求償付。此外，在管理層進行敏感性分析時，50個基點的增減變動被認為合理反映了利率變化的可能範圍。

在上述假設的基礎上，在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利率增加／降低50個基點的情況下，錫宜公司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2013年、2012年及2011年淨利潤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432,500.00元、人民幣3,235,000.00元、人民幣5,310,000.00元和7,015,000.00元。該影響主要源於錫宜公司所持有的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借款和短期借款的利率變化。

1.2. 信用風險

於2014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錫宜公司財務損失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主要來自於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具體包括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為降低信用風險，錫宜公司對公路收費以外的業務控制信用額度、進行信用審批，並執行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過期債權。此外，錫宜公司於各個報告期末審核每一單項應收款的回收情況，以確保就無法回收的款項計提充分的壞賬準備。因此，錫宜公司管理層認為錫宜公司所承擔的信用風險已經大為降低。

錫宜公司的流動資金存放在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較低。

錫宜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減值的金融資產。

於各個報告期末，單項確定已發生減值的應收第三方單位款項，遵循公司之信用政策、結合現時情況確定計提壞賬準備的比例，並相應計提壞賬準備。

由於錫宜公司的營業收入主要為公路通行費及配套服務收入，錫宜公司的風險敞口分佈在多個客戶，因此錫宜公司沒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風險。

1.3. 流動風險

管理流動風險時，錫宜公司保持管理層認為充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對其進行監控，以滿足錫宜公司經營需要、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錫宜公司管理層對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進行監控並確保遵守借款協議。錫宜公司將通行費收入、銀行借款和關聯方借款作為公司營運資金的重要來源。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錫宜公司流動負債合計金額超過流動資產合計金額人民幣644,920,248.06元，其中主要流動負債包括自錫宜公司從母公司交通控股及其下屬關聯企業借入的委託借款人民幣235,000,000.00元，自交通控股下屬財務公司借入的短期借款人民幣180,000,000.00元以及自交通控股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中分拆給錫宜公司的款項人民幣200,000,000.00元。

廣靖錫澄現計劃向交通控股等股東尋求吸收合併錫宜公司。交通控股管理層同意，在出售錫宜公司股權的交易完成之前，不向錫宜公司提出償還所欠債務的要求，並提供一切必須之財務支援，以維持錫宜公司的繼續經營。此外，錫宜公司及廣靖錫澄管理層承諾，廣靖錫澄在本次收購交易完成後，將會履行償付債務的義務，繼續維持錫宜公司原有業務的持續經營。錫宜公司認為通過以上措施，錫宜公司所承擔的流動風險已經大為降低。

錫宜公司持有的金融負債按未折現剩餘合同義務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4年9月30日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9月30日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2,107,101.70	3,192,418.27	332,538.35	—	—
其他應付款	1,127,116.28	21,776,520.30	947,300.00	—	—
借款	—	113,866,410.65	620,013,123.80	842,373,348.62	598,330,555.56
合計	<u>3,234,217.98</u>	<u>138,835,349.22</u>	<u>621,292,962.15</u>	<u>842,373,348.62</u>	<u>598,330,555.56</u>

2013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2013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6,670,945.77	68,311.55	4,187,230.80	—	—
其他應付款	1,524,962.37	2,432,365.24	876,800.00	—	—
借款	80,000,000.00	125,446,174.20	833,039,651.04	560,796,947.22	640,292,388.89
合計	<u>88,195,908.14</u>	<u>127,946,850.99</u>	<u>838,103,681.84</u>	<u>560,796,947.22</u>	<u>640,292,388.89</u>

2012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2012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8,292,060.20	1,779,637.40	34,099,191.30	—	—
其他應付款	687,258.29	2,186,997.51	339,000.00	—	—
借款	—	389,603,908.34	559,348,790.28	785,300,247.22	563,118,575.00
合計	<u>8,979,318.49</u>	<u>393,570,543.25</u>	<u>593,786,981.58</u>	<u>785,300,247.22</u>	<u>563,118,575.00</u>

2011年12月31日

單位：人民幣元

2012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3個月	3-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應付賬款	2,483,023.86	541,957.52	7,014,516.99	—	—
其他應付款	2,266,783.79	719,492.00	332,000.00	—	—
借款	—	294,979,392.21	719,787,280.83	804,059,886.11	480,357,813.33
合計	<u>4,749,807.65</u>	<u>296,240,841.73</u>	<u>727,133,797.82</u>	<u>804,059,886.11</u>	<u>480,357,813.33</u>

(十二) 資本管理

錫宜公司通過優化負債與所有者權益的結構來管理資本，以確保錫宜公司能夠持續經營，並同時最大限度增加股東回報。錫宜公司自2011年起採用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錫宜公司的資本結構由錫宜公司的淨債務(附註八、1及12、18、19中詳細披露的借款與現金和銀行存款餘額抵減後的淨額)和股東權益(包括分別在附註八、20、21中披露的實收資本、累計虧損)組成。

錫宜公司並未受制於外部強制性資本管理要求。

錫宜公司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錫宜公司或調整對所有者的分紅，或從所有者獲取新增資本。錫宜公司未對資本管理作出任何目標、政策及流程的調整。

(十三) 公允價值

錫宜公司持有的權益工具投資，由於該公司股票未在任何市場交易，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故採用成本計量。除此之外，錫宜公司的資產以及負債皆按攤餘成本計量。

錫宜公司管理層認為，在財務資料按攤餘成本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十四) 或有事項

錫宜公司無需要披露的此類事項。

(十五) 承諾事項

錫宜公司無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諾事項。

(十六)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錫宜公司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十七) 其他重要事項

1. 年金計劃

錫宜公司參加由獨立第三方運營管理的年金計劃，該計劃要求錫宜公司按員工工資之一定百分比供款。錫宜公司對於年金計劃僅有的義務系對年金計劃的固定供款。

錫宜公司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根據有關計劃條款中所定的比例而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1,707,489.00元（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1,330,579.34元、2013年度：人民幣2,082,573.00元、2012年度：人民幣1,875,138.00元、2011年度：人民幣1,502,586.48元）並計入損益。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錫宜公司已按計劃繳納所有年金。

2. 養老金計劃

錫宜公司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經營的養老金計劃，該計劃要求錫宜公司按員工工資之一定百分比供款。錫宜公司對於養老金計劃僅有的義務系對養老金計劃的固定供款。

錫宜公司20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根據有關計劃條款中所定的比例而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3,848,589.35元（20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期間：3,033,657.05元；2013年度：人民幣4,506,215.16元；2012年度：人民幣3,979,930.27元；2011年度：人民幣3,747,657.80元）並計入損益。截至2014年9月30日、2013年9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計劃繳納所有養老金。

3. 淨流動資產(負債)／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動資產	50,922,965.11	29,284,047.03	73,310,524.71	114,442,633.72
資產總計	2,467,209,970.91	2,507,636,643.71	2,611,352,099.56	2,644,296,249.70
減：流動負債	<u>695,843,213.17</u>	<u>982,858,654.50</u>	<u>903,571,371.30</u>	<u>918,284,010.90</u>
淨流動負債	-644,920,248.06	-953,574,607.47	-830,260,846.59	-803,841,377.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771,366,757.74</u></u>	<u><u>1,524,777,989.21</u></u>	<u><u>1,707,780,728.26</u></u>	<u><u>1,726,012,238.80</u></u>

4. 本年淨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單位：人民幣元

	2014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2013年1月1日至 9月30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基本養老保險費和 年金繳費	5,556,078.35	4,567,769.05	6,588,788.16	5,855,068.27	5,250,244.28
其他職工薪金 (包括董事薪金)	31,880,068.63	28,610,498.65	45,340,595.25	40,690,429.50	37,156,102.62
職工薪酬合計	37,436,146.98	33,178,267.70	51,929,383.41	46,545,497.77	42,406,346.90
審計費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135,000.00
折舊及攤銷 (包含在營業成本 及管理費用中)	63,739,673.07	55,229,329.25	76,695,303.39	58,584,076.73	61,159,377.39
非流動資產處置 損失(收益)	35,255.81	—	70,639.07	196,119.50	20,988.70

B. 期後財務報表

錫宜公司並無就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後及至本報告日期之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寧常鎮溧目前主要從事寧常及鎮溧高速公路的建設、經營和管理，並發展與此相關的其他輔助服務。寧常鎮溧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是車輛通行費收入。

寧常鎮溧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資產為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的車輛通行收費權。

寧常鎮溧成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運營、維護與管理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

下文載列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業務及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收入人民幣435,721,407.48元，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寧常鎮溧收入100%）。

寧常鎮溧之毛利人民幣144,472,128.24元，毛利率為33.16%。

除上述寧常鎮溧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寧常鎮溧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6,789,262.55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5,136,100.00元。

寧常鎮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477,896,547.02元，其中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445,576,459.91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867,779.03元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10,155,712.84元。寧常鎮溧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333,630,491.96元，純利率約為-75.39%。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主要以質押貸款人民幣1,520,00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4,252,5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1,335,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人民幣質押貸款由其於寧常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1,114,461.89元，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797,607,384.71元，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此外，寧常鎮溧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56,913,415.29元，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交通控股、潤揚大橋及其他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寧常鎮溧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930,179,682.52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867,427,702.19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5,374,125,670.49元，主要來自國家開發銀行、中信銀行、招商銀行、建設銀行、中國銀行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長期負債淨額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4.57%及約87.04%。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僱員總數為1,016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81,209,630元。寧常鎮溧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寧常鎮溧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寧常鎮溧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寧常鎮溧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寧常鎮溧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寧常鎮溧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主要資產包括寧常鎮溧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7,489,747,111.40元；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備、收費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704,419,245.34元。

此外，寧常鎮溧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50,000,000.00元，主要為滬湖互通項目。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4,653,687,371.99元，位於中國之寧常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

外幣匯兌風險

寧常鎮溧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寧常鎮溧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寧常鎮溧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寧常鎮溧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10,894,438.78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50,556,660.64元。為將寧常鎮溧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寧常鎮溧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寧常鎮溧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寧常鎮溧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寧常鎮溧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寧常鎮溧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寧常鎮溧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收入人民幣413,119,751.49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35,721,407.48元，下降約5.19%，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寧常鎮溧收入約100%）。

寧常鎮溧之毛利人民幣57,524,618.07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0.18%，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二年年度寧常鎮溧之收入的下降及經營開支的上升導致，而寧常鎮溧之毛利率約為13.92%，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9.24個百分點。

除上述寧常鎮溧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寧常鎮溧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9,778,205.31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7,109,900.00元。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4.02%，原因主要為二零一二年度的租賃收入包含了超市出租事項。

寧常鎮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527,779,860.77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44%)，其中主要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489,672,420.37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9.90%)、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887,510.89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6%)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11,466,271.16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2.90%，主要因每年社保公積金等基數上調及工資上調導致)。寧常鎮溧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466,631,150.95元，純利率約為-110.34%，較去年同期下跌約34.95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主要以質押貸款人民幣2,329,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520,00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3,10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252,5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1,21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335,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人民幣質押貸款由其於中國之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05,782,304.01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400.99%)，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040,662,113.07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3.52%)，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寧常鎮溧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8,996,932.51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84.19%)，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潤揚大橋及其他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寧常鎮溧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1,112,309,659.80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928,352,453.27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67,427,702.19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5,092,996,479.38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5.23%），主要來自國家開發銀行、中信銀行、招商銀行、建設銀行、中國銀行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長期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4,642,996,479.38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5,374,125,670.49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5.59%（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02個百分點）及88.95%（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91個百分點）。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僱員總數為1,018人（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0.20%）。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92,718,158.08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4.17%）。寧常鎮溧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寧常鎮溧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寧常鎮溧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寧常鎮溧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寧常鎮溧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寧常鎮溧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主要資產包括寧常鎮溧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7,402,651,137.76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約1.16%）；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備、收費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623,606,065.28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11.47%）。

此外，寧常鎮溧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373,540.00元，主要為新辦公樓。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7,402,651,137.76元、位於中國之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外幣匯兌風險**

寧常鎮溧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寧常鎮溧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寧常鎮溧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寧常鎮溧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8,923,239.51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0,894,438.78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2,695,218.66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50,556,660.64元）。為將寧常鎮溧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寧常鎮溧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寧常鎮溧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寧常鎮溧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寧常鎮溧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寧常鎮溧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寧常鎮溧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收入人民幣447,443,874.22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13,119,751.49元，上升約8.31%，主要因二零一三年年度車流量的上升導致，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寧常鎮溧收入約100%）。

寧常鎮溧之毛利人民幣45,913,914.97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0.18%，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度寧常鎮溧之經營開支的上升導致，而寧常鎮溧之毛利率約為10.26%，較去年同期下降3.66個百分點。

除上述寧常鎮溧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寧常鎮溧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8,695,942.18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7,639,045.35元。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11.07%，原因主要為二零一三年的相關廣告牌租賃費用仍未收悉。

寧常鎮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501,705,898.22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94%)，其中主要包括利息支出468,767,840.30(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27%)、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704,922.28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9.67%)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12,286,905.54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16%)。寧常鎮溧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449,995,429.21元，純利率約為-98.65%，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69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主要以質押貸款人民幣2,111,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329,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2,436,6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105,000,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1,510,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215,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人民幣質押貸款由其於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90,319,384.1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4.62%)，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255,945,693.6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0.55%)，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寧常鎮溧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8,205,943.61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8.79%)，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潤揚大橋及其他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寧常鎮溧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1,459,860,724.82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796,089,968.78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928,352,453.27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5,077,820,117.28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0.30%），主要來自國家開發銀行、中信銀行、招商銀行、建設銀行、中國銀行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長期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4,227,820,117.28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642,996,479.38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4.37%（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1.22個百分點）及約94.28%（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5.33個百分點）。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僱員總數為1,019人（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0.10%）。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98,217,378.3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93%）。寧常鎮溧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寧常鎮溧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寧常鎮溧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寧常鎮溧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寧常鎮溧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寧常鎮溧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之主要資產包括寧常鎮溧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7,218,142,298.8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約2.49%）；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備、收費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550,265,490.55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11.76%）。

此外，寧常鎮溧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5,254,742.82元，主要為宿舍樓改造。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7,218,142,298.89元、位於中國之寧常鎮溧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外幣匯兌風險**

寧常鎮溧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寧常鎮溧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寧常鎮溧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寧常鎮溧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常鎮溧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8,132,250.61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923,239.51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2,142,302.26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695,218.66元）。為將寧常鎮溧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寧常鎮溧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寧常鎮溧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726.20元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已經入賬。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寧常鎮溧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寧常鎮溧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寧常鎮溧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寧常鎮溧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寧常鎮溧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4.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之收入人民幣482,999,013.34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25,458,238.90元，上升約48.41%，主要因期內溧馬高速開通收入增長以及餐飲收入增長導致，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寧常鎮溧收入約100%）。

寧常鎮溧之毛利人民幣132,952,317.55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48.75%，主要因期內寧常鎮溧之收入的上升幅度較經營開支的上升為高導致，而寧常鎮溧之毛利率約為27.53%，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11個百分點。

除上述寧常鎮溧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寧常鎮溧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8,653,135.00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8,652,400.00元。寧常鎮溧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5.29%，原因主要為期內加油站及超市租賃收入增長導致。

寧常鎮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381,967,391.75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93%），其中主要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356,144,678.25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46%）、折舊及攤銷人民幣726,379.5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4.38%）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7,136,258.22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44%）。寧常鎮溧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240,623,632.29元，純利率約為-48.94%，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9.71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主要以質押貸款人民幣1,963,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111,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1,967,5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436,6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1,56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51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該等人民幣質押貸款由其於中國之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08,070,531.26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9.65%），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547,727,481.5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1.39%），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寧常鎮溧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17,005,110.6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07.23%），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及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寧常鎮溧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1,307,080,912.18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240,646,569.32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96,084,968.78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5,797,970,363.93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4.18%），主要來自國家開發銀行、中信銀行、招商銀行、建設銀行、中國銀行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寧常鎮溧之長期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3,697,970,363.93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227,820,117.28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7.63%（較去年十二月三十日增加約3.26個百分點）及約97.26%（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2.98百分點）。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之僱員總數為1,020人（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0.10%）。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寧常鎮溧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61,957,075.66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71%）。寧常鎮溧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寧常鎮溧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寧常鎮溧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寧常鎮溧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寧常鎮溧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概無寧常鎮溧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之主要資產包括寧常鎮溧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7,018,361,684.03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約2.77%）；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備、收費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運輸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526,609,250.4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4.30%）。

此外，寧常鎮溧並無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寧常鎮溧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7,018,361,684.03元、位於中國之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

外幣匯兌風險

寧常鎮溧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寧常鎮溧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寧常鎮溧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寧常鎮溧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17,005,110.69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132,250.61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2,118,628.31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142,302.46元）。為將寧常鎮溧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寧常鎮溧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寧常鎮溧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寧常鎮溧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寧常鎮溧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寧常鎮溧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寧常鎮溧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寧常鎮溧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上述者外，寧常鎮溧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錫宜公司目前主要運營、維護與管理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此外還有蘇錫高速公路無錫段，目前蘇錫高速公路無錫段由蘇州繞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代管。錫宜公司業務收入主要來源是車輛通行費收入。

錫宜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資產為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以及蘇錫高速公路無錫段的車輛通行收費權。

錫宜公司成立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為運營、維護與管理錫宜高速公路、陸馬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此外還有蘇錫高速公路無錫段（目前蘇錫高速公路無錫段由蘇州繞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代管）。

下文載列錫宜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業務及業績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收入人民幣255,778,688.71元，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錫宜公司收入約100.00%）。

錫宜公司之毛利人民幣129,216,812.26元，毛利率約為50.52%。

除上述錫宜公司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錫宜公司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3,717,247.02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3,696,836.00元。

錫宜公司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138,882,809.56元，其中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119,258,474.67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994,322.99元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6,809,260.16元。錫宜公司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6,702,955.48元，純利率約為-2.58%。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主要以有質押貸款人民幣535,00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738,000,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640,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貸款由其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中國之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10,839,693.69元，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03,841,377.18元，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此外，錫宜公司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90,482,298.51元，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交通控股及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錫宜公司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372,000,725.35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流動負債淨額應增加至人民幣431,840,651.83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1,014,000,000元，主要來自上述工行無錫營業部、工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深發展南京分行城西支行及中國銀行無錫營業部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長期負債餘額應維持不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12.46%及約73.07%。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僱員總數為480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42,406,346.90元。錫宜公司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錫宜公司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錫宜公司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錫宜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錫宜公司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錫宜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錫宜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2,439,726,305.28元；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施、收費及附屬設施、運輸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80,757,090.70元。

此外，錫宜公司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1,220,220.00元，主要為ETC工程款、站區及服務區擴建工程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1,451,533,943.53元、位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外幣匯兌風險**

錫宜公司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錫宜公司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錫宜公司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錫宜公司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3,103,634.00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00,268,899.44元。為將錫宜公司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錫宜公司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錫宜公司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錫宜公司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錫宜公司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錫宜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錫宜公司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收入人民幣247,434,557.68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55,778,688.71元，下降約3.26%，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錫宜公司收入約100.00%）。

錫宜公司之毛利人民幣122,712,201.95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03%，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度錫宜公司之收入的下降導致，毛利率約為49.59%，較去年同期下降約0.93個百分點。

除上述錫宜公司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錫宜公司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4,710,723.77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4,173,683.15元。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6.73%，原因主要為二零一二年度的廣告牌租賃標準提高及廣告商打包租賃。

錫宜公司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147,817,508.54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43%)，其中主要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126,972,320.58(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47%)、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402,734.44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1.07%)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8,106,529.11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9.05%，主要因工資總額正常增長、繳費基數增加導致)。錫宜公司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21,218,084.53元。於扣除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3,426.01元後，錫宜公司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21,231,510.54元，純利率約為-8.42%，較去年同期下跌約5.84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主要以有質押貸款人民幣35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535,00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657,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38,000,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60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40,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貸款由其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中國之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67,937,066.35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526.74%)，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30,260,846.5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3.29%)，主要來自上述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錫宜公司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3,091,991.65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96.58%)，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及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錫宜公司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562,547,685.22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267,713,161.37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431,840,651.83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長期負債淨額人民幣1,017,000,00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2.96%），主要來自上述工行無錫營業部、工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深發展南京分行城西支行及中國銀行無錫營業部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長期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767,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014,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8.11%（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4.35個百分點）及約73.55%（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0.48個百分點）。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僱員總數為480人（與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46,545,497.77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9.76%）。錫宜公司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錫宜公司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錫宜公司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錫宜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錫宜公司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錫宜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錫宜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2,401,834,810.3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約1.55%）；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施、收費及附屬設施、運輸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121,904,659.46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50.95%）。

此外，錫宜公司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6,152,105.00元，主要為監控系統勘察設計費、監控系統改造費。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1,419,322,928.07元、位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外幣匯兌風險**

錫宜公司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錫宜公司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錫宜公司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錫宜公司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3,091,991.65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103,634.00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438,247.29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00,268,899.44元）。為將錫宜公司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錫宜公司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錫宜公司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錫宜公司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錫宜公司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錫宜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錫宜公司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收入人民幣259,938,909.85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47,434,557.68元，上升約5.05%，主要因二零一三年年度車流量正常增長導致，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錫宜公司收入約100.00%）。

錫宜公司之毛利人民幣111,409,994.1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9.21%，主要因截至二零一三年年度錫宜公司之經營開支的上升導致，毛利率約為42.86%，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73個百分點。

除上述錫宜公司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錫宜公司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2,804,225.36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2,758,462.36元。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0.47%，原因主要為二零一三年度的廣告牌租賃跨年度結算、廣告商未履行合同發票紅沖、及營改增價外稅改為價外稅導致。

錫宜公司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141,491,190.98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28%），其中主要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120,163,652.20（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36%）、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544,500.61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0.11%）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8,408,588.99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73%，主要因工資總額正常增長、繳費基數增加導致）。錫宜公司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28,001,594.97元。於扣除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144.08元後，錫宜公司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28,002,739.05元，純利率約為-10.66%，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24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主要以有質押貸款人民幣250,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55,000,000.00元）、保證貸款人民幣397,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57,000,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465,00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05,00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質押貸款由其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作質押；保證貸款由中國之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4,048,313.11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4.60%），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53,574,607.47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約14.85%），主要來自上述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錫宜公司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3,442,275.9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1.33%），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及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錫宜公司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681,317,154.33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272,257,453.14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67,713,161.37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長期負債淨額人民幣862,000,00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15.24%），主要來自上述工行無錫營業部、工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深發展南京分行城西支行及中國銀行無錫營業部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長期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362,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67,000,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2.98%（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5.13個百分點）及約73.57%（與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致保持不變）。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僱員總數為480人（與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51,929,383.41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57%）。錫宜公司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錫宜公司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錫宜公司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錫宜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錫宜公司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錫宜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錫宜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2,349,971,640.75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2.16%）；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施、收費及附屬設施、運輸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117,150,955.93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3.90%）。

此外，錫宜公司有並無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人民幣。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已質押其賬面淨值合共人民幣1,375,272,625.22元、位於中國之錫宜高速公路收費公路經營權。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

外幣匯兌風險

錫宜公司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錫宜公司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錫宜公司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錫宜公司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錫宜公司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3,442,275.99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091,991.65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1,447,660.45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438,247.29元）。為將錫宜公司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錫宜公司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錫宜公司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錫宜公司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錫宜公司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錫宜公司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錫宜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錫宜公司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4.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1)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錫宜公司之收入人民幣205,989,061.25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93,442,819.17元，上升約6.49%，主要因二零一三年年度車流量正常增長導致，有關收入主要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費收入及公路配套服務（即錫宜公司收入約100%）。

錫宜公司之毛利人民幣95,228,491.08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4.52%，主要因期內錫宜公司之收入的上升幅度較經營開支的上升為高導致，而錫宜公司之毛利率約為46.23%，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37個百分點。

除上述錫宜公司業務營運產生之收入外，錫宜公司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1,639,350.90元，主要來自租賃收入人民幣1,639,350.90元。錫宜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的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3.76%。

錫宜公司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99,772,751.55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43%），其中包括利息支出人民幣83,538,287.37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94%）、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151,456.96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98%）及員工成本（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6,246,737.24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9.13%）。錫宜公司之本年度溢利人民幣-3,411,231.47元，純利率約為-1.64%，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70個百分點。

(2)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主要以保證貸款人民幣382,000,000.00元（去年九月三十日為人民幣397,000,000元）以及信用貸款人民幣415,000,000.00元（去年九月三十日為人民幣465,000,000元）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保證貸款由交通控股提供保證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結餘及銀行結餘人民幣45,946,715.49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91.06%），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644,920,248.06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32.37%），主要來自上述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此外，錫宜公司持有關聯人士結欠之結餘人民幣3,881,925.54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2.77%），即分別應收關聯公司高速石油及路網內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於抵銷應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後，錫宜公司之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人民幣640,853,304.59元。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流動負債淨額應減少至人民幣4,006,943.47（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272,257,453.14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長期負債餘額人民幣1,112,000,000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29.00%），主要來自上述工行無錫營業部、工行江蘇省分行營業部、深發展南京分行城西支行及中國銀行無錫營業部銀行貸款及關聯人士借貸。撇除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淨額，錫宜公司之長期負債餘額應減少至人民幣362,000,000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62,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佔流動負債之百分比）及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佔資產總值之百分比）分別為約7.32%（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4.34個百分點）及約73.27%（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跌約0.3個百分點）。

(3)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之僱員總數為480人（與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錫宜公司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成本）人民幣37,436,146.98元（較去年同時上升約12.83%）。錫宜公司向其僱員提供之薪酬組合包括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錫宜公司於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當局營辦之僱員退休計劃，而該等營運附屬公司須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供款乃根據合資格僱員薪金及工資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錫宜公司並無就獲提供之服務向錫宜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作為加盟錫宜公司之禮聘或作為加入後之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概無錫宜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任何安排。

(4) 持有之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之主要資產包括錫宜收費公路經營權，其賬面淨值人民幣2,299,508,729.42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微跌約2.15%）；以及固定資產高速公路構築物、安全設施、通訊及監控設施、收費及附屬設施、運輸設備、機器設備、電子設備、家具及其他，其賬面淨值人民幣105,038,276.38元（較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10.34%）。

此外，錫宜公司有一項已撥充資本之在建工程，賬面淨值人民幣510,000.00元，主要為發卡機、發卡機工程款及自助發卡機車輛識別工程款。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並未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此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就有關其租賃之土地並無任何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人民幣。有關租賃並不包括任何或然租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涉及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之特定計劃。

(5) 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錫宜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8) 風險管理及對沖政策

外幣匯兌風險

錫宜公司之業務活動、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故錫宜公司面對之外幣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錫宜公司面對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浮息銀行借貸。錫宜公司為就其借貸取得最優惠之利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並無使用任何利率互換安排。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錫宜公司有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人民幣3,881,925.54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3,442,275.99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875,053.28元（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447,660.45元）。為將錫宜公司之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錫宜公司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妥善跟進行動。此外，錫宜公司已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每筆個別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錫宜公司並無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就管理銀行存款信貸風險而言，錫宜公司之大部分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具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錫宜公司已限制其面對各家金融機構之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錫宜公司主要以銀行借貸及從關聯人士取得之資金，為其營運資金需要提供資金。錫宜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為錫宜公司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到期負債。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上述者外，錫宜公司並無任何正式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交易或安排作對沖用途。

I.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就寧常鎮溧價值評估而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
13/F, On Hing Building
1 On Hing Terrace, Central, Hong Kong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安慶台一號安慶大廈13樓
Tel +852 2511 5200 / Fax +852 2511 9626

Leading / Thinking / Performing



2015年1月23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棲霞區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參考編號：GS14/0602(a)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尊敬的 閣下：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權估值

根據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寧滬高速**」或「**貴公司**」）和美國評值有限公司（下稱「**美國評值**」）於2014年9月23日簽訂的服務協議的服務條款、條件及目的，我們對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下稱「**寧常鎮溧高速**」）的企業價值100%股權進行了公平市場價值分析（下稱「**估值**」）。據悉，寧滬高速計劃收購寧常鎮溧高速100%的股權及全部有息債務（下稱「**收購**」）。我們此次估值的時點為2014年9月30日（下稱「**估值日**」）。

本信函明確了被評估企業，描述了工作範圍、估值依據、主要輸入信息和假設，並解釋了所用估值方法及估值結果。我們按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評估準則的要求準備本評估報告。本估值結果由寧滬高速用於以下說明的預定用途。我們已在工作檔案中保留相關支持性文件。

我們理解，經我們同意後，寧滬高速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其股東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批露本函。任何第三方都無權以本函為決策依據，任何第三方收到或持有本函也不應產生任何明示或隱含的第三方受益權利。

評估目的

寧滬高速計劃收購寧常鎮溧高速100%的股權及有息債務。寧常鎮溧高速主要負責寧常高速和鎮溧高速（江蘇省內兩條重要高速公路）的營運和管理。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下稱「**交通顧問**」）為寧常高速和鎮溧高速進行了公路交通研究，並於2014年12月10日出具了「交通顧問報告」。經寧滬高速同意，根據服務協議約定，在形成估值意見的過程中，我們依靠管理層所提供的營運和財務信息（包括交通顧問報告）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本評估的預定用途是向寧滬高速提供基於收購價格的附加參考信息。收購價格是經雙方當事人（寧滬高速及寧常鎮溧高速現有股東）協商確定的。美國評值並不負責最終決定協議收購價格。我們的公平市場價值意見不應解釋為償付能力意見或投資建議。將我們的評估報告用於預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或由第三方使用是不合適的。第三方應自己對預測財務信息和相關假設進行調查和獨立評估。

評估依據

本評估基於持續經營假設和公平市場價值的標準。公平市場價值指市場參與者在評估日的公平交易中出售某資產所取得的價格或轉讓某負債所付出的價格。

我們的估值意見基於持續經營假設，即買賣雙方考慮在當前或以後的營運中繼續保留該企業及相關資產。

本評估中的企業價值包括所有投入資本，等於所有帶息債務、股東貸款及股東權益之和。或者說企業價值等於持續經營企業的所有有形資產（建築物、機器和設備）、長期投資、淨營運資本及無形資產之和。股權等於企業價值減去帶息負債。

交通顧問報告

寧常鎮溧高速預計收入乃根據交通顧問2014年12月10日出具之交通顧問報告。交通顧問報告提供了寧常鎮溧高速在2014年到2032年之間的預計收入和相關費用數據。交通顧問曾參加過幾個中國不同省份的國道交通項目，包括一些上市公司項目，寧滬高速管理層聘其為本評估的交通顧問。在形成我們的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以交通顧問提供的收入和費用預測數據為評估基礎。在判斷交通顧問報告是否合適用於是次評估，我們進行了如下工作：

- 覆核交通顧問在過往為類似交易出具報告方面的資歷和記錄；
- 與交通顧問溝通以了解交通顧問報告使用的假設、方法和結論；
- 通過查閱相關的市場和行業報告分析相關業務的行業競爭環境及政策環境；
- 分析管理層治理下的目標公司歷史財務業績；
- 與管理層就目標公司的業務運營性質和財務狀況進行討論；
- 對處於相同或相似行業的公司進行財務比率的比對分析。

寧常鎮溧高速描述

寧常鎮溧高速於2004年成立，註冊資本332,885.00萬元人民幣。其主要負責寧常高速和鎮溧高速的營運管理。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寧常高速公路起自寧杭高速公路溧水桂莊樞紐，經溧水、句容在薛埠東與揚州至溧陽高速公路交叉後向東經金壇、武進，西接溧水至馬鞍山高速公路南京段，東接南京至太倉高速公路常州至江陰段及規劃建設的滬寧南部通道，公路全長87.26公里。鎮溧高速公路起自丹徒樞紐，向南在金壇市與南京至太倉高速公路交叉後，經溧陽南接寧杭高速公路及規劃建設的溧陽至廣德高速公路，公路全長65.66公里。上述兩條高速公路於2003年10月開工建設，2007年9月30日通車。

2012年江蘇省政府辦公廳《關於重新核定部分高速公路收費期限的通知》(蘇政辦(2012)128號)核定寧常高速公路和鎮溧高速公路的收費年限均為2007年9月至2032年9月。

寧常鎮溧高速還持有如下長期投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3.62%股份)和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7.50%股份)。到估值日截止，寧常鎮溧高速持有的兩家公司權益以成本計量。

財務分析

根據寧常鎮溧高速的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到2014年9月30日截止，該公司的合併淨資產價值為210,503,089.09元人民幣；2014會計年度(止於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稅後淨虧損為240,623,632.29元人民幣。到估值日截止的合併現金餘額為108,070,531.26元人民幣，合併總負債約為74.7億元人民幣。

經濟概況

合理的企業或企業權益評估必須考慮國民經濟及項目公司相關行業的當前及預期經濟狀況。評估國民經濟整體狀況考慮的主要變量包括經濟增長、通貨膨脹及匯率。由於中國是寧常鎮溧高速的主要市場，所以考慮中國經濟的總體狀況是本評估的必要組成部分。以下經濟討論摘自經濟學人信息部2014年9月5日發佈的「中國：國家前景」。根據其網站所示，經濟學人信息部成立於1946年，是經濟學人集團的研究分析部門，經濟學人報的姊妹公司。該部為各類金融公司、實業企業和政府提供預測及諮詢服務已逾60年。經濟學人信息部通過主導研究技術和實體工作獲取數據及統計資料。其應用的方法、框架和分析工具兼具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特徵。經濟學人信息部並不受公司、公司關聯人員或機構委託。

- 經濟增長：2014年4–6月中國GDP增長率從一季度的7.4%達到了7.5%的加速增長。這意味著政府採取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的「微刺激方案」已經取得拉動效果。EIU預期中國經濟2014年整體會達到7.5%的增幅。考慮到政府「7.5%」的GDP增長目標已經基本實現，EIU預期下半年政策將轉向中立，因為政策制定者將回到調整產業結構的問題，比如控制信貸增長。儘管如此，今年7月轉弱的數據說明出經濟前景仍然疲軟。如果增長再次下滑，進一步的刺激手段仍然會被採用。
- 通貨膨脹：EIU預期2014–18年平均消費價格指數通貨膨脹率為3.1%。在整體運輸物流提升的時期，國際石油成本預期降低以及人民幣的預期走強會有助於抑制物價上漲。然而，快速的國內需求增長及變弱的產品供應擴張（投資減速）會產生通貨膨脹的壓力。糧食收成不好迫使食品價格快速上漲的威脅依然存在。生產者價格將會在2014–15年保持平穩，當過剩工業生產能力會繼續向物價施壓。
- 匯率：儘管今年初人民幣疲軟，EIU認為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在2014年整體會上升。上半年外匯儲備大幅上漲意味著匯率下跌已經被當局策劃，很可能是為了阻止投機性資本的流入。然而，EIU認為他們仍會在長期減少這樣的大力干預，因為這會關係到比如平衡經濟和人民幣國際化的政策目標。EIU預期本地貨幣對美元的匯率在2015–17年會繼續慢慢走強，由於2018年中國外部環境變弱預期會開始貶值。

行業概況

以下行業討論摘自晨星公司和瑞士聯合銀行集團分別於2014年8月26日及2014年8月25日發佈的投資研究報告。

區域經濟發展對交通流量增長至關重要。作為中國「十二五」規劃的一部分，江蘇省的GDP年複合增長率目標是10%，高於全國7.5%的目標。此目標如實現可為交通流量帶來低於10%的溫和增長。工業活動自沿海地區向內陸省份如安徽、湖北和河南的轉移會刺激區域物流運輸服務需求，從而帶動貨物運輸增長。此外，江蘇省持續的私家車擁有量增長也會進一步推動交通流量增長。

在過去，政策風險是收費公路行業的重大風險。隨著交通運輸部的《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改草案允許經營權展期，政策風險已成歷史。此外，收費公路運營企業將從交通流量增長和由卡車運輸的復蘇導致的單車輛收入增長中獲利。

工作範圍和主要假設

我們的調查包括與管理層和交通顧問討論寧常鎮溧高速的歷史、營運情況及前景，了解總體財務狀況，分析行業和競爭環境，分析可比公司，查看營運統計數據及其他相關文件。

我們還參考或查閱了以下主要文件資料：

- 寧常鎮溧高速2011、2012、2013會計年度（止於每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財務報表；
- 收購寧常鎮溧高速公路營運權（即「特許權」）的協議副本；

- 交通顧問準備的交通顧問報告副本，包括財務預測和主要營運費用細目；
- 寧常鎮溧高速的歷史收入、收入成本、營運費用細目；
- 寧常鎮溧高速銀行貸款之主要條款摘要；
- 我們認為相關的其他文件。

假設我們在評估過程中取得的數據及管理層向我們提供的意見和陳述真實、準確，除了另有明確說明的以外，我們都直接接受此類數據，沒有進行獨立核實。我們沒有理由懷疑有任何重要事實被遺漏，也不知曉任何將導致我們所收到的信息、意見、陳述不真實、不準確或誤導的事實或情況。在得出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考慮了以下主要因素：

- 寧常鎮溧高速的開發階段；
- 寧常鎮溧高速的歷史成本和當前財務狀況；
- 交通顧問提供的交通顧問報告；
- 中國的經濟前景及影響收費公路行業的具體競爭環境；
- 收費公路行業的一般法律法規問題及其他相關法律意見；
- 寧常鎮溧高速的風險；及
- 管理層的經驗。

鑒於寧常鎮溧高速的營運環境不斷變化，所以作出估值結論的過程中我們必須作出一些假設。本評估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

- 中國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中國收費公路行業的行業趨勢和市場條件將按主流市場預期繼續發展；
- 適用於寧常鎮溧高速公路的現行稅法和／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寧常鎮溧高速的營運不會受資金限制；
- 未來的匯率和利率變化不會明顯偏離主流市場預期；及
- 寧常鎮溧高速將保留有能力的管理層、關鍵人員及技術人員，支持其持續經營。

估值方法和假設

在評估企業權益或淨資產方面，無論企業性質、地理位置、技術複雜性如何，都有三種基本估值方法。這三種方法一般稱為成本法、收入法和市場法。在正常情況下，評估者有義務同時考慮所有三種方法，因為每種方法都可能產生比較可靠的估值結果。

成本法評估財產價值基於財產的重置成本（重新建造或更換財產的成本，下同）減去折舊（包括物理退化及功能和經濟性陳舊引起的折舊）後的餘額。對於沒有二手市場，沒有可單獨確認的現金流的被評估資產，用這種方法評估的資產價值最可靠的。

收入法將預計定期所有權收益轉化為價值指標。收入法所依據的原理是：知情購買者在購買資產時願意支付的價格不會超過風險相似的同等資產的預期收益現值。

市場法考慮類似資產的近期成交價格，根據被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資產的條件和效用，對市場指導價格進行必要的調整。有成熟二手市場的資產可用這種方法進行評估。

為形成估值意見，我們考慮了三種常用估值方法：成本法、市場法和收入法。每條收費公路都有其獨特性，在確定交易價格時有不同的考慮，具體取決於地理位置、收費標準、交通量、營運階段及收費公路資產狀況等因素，我們沒有發現具有可比性的市場交易。儘管成本法適合某些目的，但是一般不適合用於評估持續經營企業價值。所以本評估沒有使用市場法和成本法。我們主要基於收入法（即現金流量折現法）形成估值意見。

收入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承認一項投資的現值取決於其未來經濟收益，比如定期收入、節省費用或銷售收入。現金流量折現法用適當的折現率（同時反映特定投資當前市場收益率要求及固有風險）將未來淨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以此得出評估價值。

由於寧常鎮溧高速是專門為此類收費公路項目而成立的，所以其資本結構將隨著債務的償還或新增而變化。為了排除特許期內資本結構變化產生的影響，我們使用調整現值(APV)法。在評估企業或項目價值時，首先調整現值法假設公司全部為股權融資，據此測算出適當的收益率／折現率，依據此折現率將預計自由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下稱「**基本價值**」）；然後用基本價值加上稅盾效應現值，減去所有未償債務，得出股權價值。

自由現金流定義

自由現金流定義可以由如下公式得出：

自由現金流=淨利潤+折舊+利息費用 – 資本性開支 – 營運資本淨變動

此處：

自由現金流=對股東和債權人的預測自由現金流

淨利潤=稅後淨利潤

折舊=折舊與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稅後利息費用

資本性開支=資本性開支

營運資本淨變動=淨資產減去淨負債

現金流折現方法主要要求盈利預測，尤其是現金流的預測。2014至2032年的年度自由現金流由如上公式計算得出。寧常鎮溧高速的經營權至2032年9月為止，假設企業將在經營權的終止時點把高速公路交回政府。

預測假設

主要預測假設如下：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對使用公路的車輛所收的過路費。交通顧問報告指出公路管理方根據車輛類型、重量及行駛路程收費。交通顧問在進行預測時考慮了過往交通數據、經濟研究數據、運輸指標等。假設各種車輛的通行費標準在特許期間保持不變。收入增長將主要來自交通量增加和／或車輛類型的組合結構變化。交通顧問預測的交通量和交通費收入（基於2014年價格水平）總結如以下表格：

年份	交通量 (輛/天)	增長率	交通費收入 (千元/年)
2014	28,520	—	654,657
2015	33,249	16.4%	754,115
2016	36,610	5.4%	822,177
2017	38,575	10.3%	858,014
2020	47,163	5.6%	1,024,162
2025	57,454	3.5%	1,209,759
2031	70,747	3.2%	1,432,379
2032 (1-9)	72,944	3.1%	1,102,428

來源：交通顧問報告

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將交通顧問報告的收入預測結果用作評估依據。由於交通顧問假設交通費收入基於2014年價格水平，我們在模型中採用了整體交通費收入調整因子，以使現金流預測和基於名義價格基礎的折現率可以匹配。我們假設每五年上調一次過路費收費5%，即年均收費增長1%。我們認為此交通費收入調整因子為謹慎可行的，基於如下原因：(1)此調整因子低於過去15年間公司在同樣區域的交通費收入每年年均調整，即1.5%；(2)此調整因子低於經濟學人信息部在「經濟概況」部分所發佈的中國通貨膨脹指數預測。據此，預測收入從2014年的6.5億元人民幣上升到2032年的13.4億元人民幣。預測收入的增長率主要由於(1)如上討論的交通費收入水平調整和(2)交通顧問預測的交通量增加和／或車輛類型的組合結構變化。經我們調整過的交通費收入水平總結如以下表格：

收入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654,657	754,115	863,286	900,915	985,138	1,026,184	1,075,370	1,120,503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1,184,421	1,240,942	1,296,536	1,333,760	1,449,636	1,496,248	1,543,482	1,587,974
2030	2031	2032					
1,617,208	1,741,065	1,340,009					

收入成本和營運費用

成本和營運費用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管理費用、日常養護費用和專項養護費用等。交通顧問預測的不含折舊與攤銷費用成本和營運費用總結如以下表格：

成本和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與攤銷費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139,637	148,762	154,853	152,318	161,919	169,925	178,789	183,45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191,509	199,522	207,776	215,971	224,507	233,300	242,451	251,900
2030	2031	2032					
261,716	268,405	206,438					

來源：交通顧問報告

交通報告預測員工成本增長幅度由2020年之前的每年約7%逐步降低至收費期末的5%，主要體現在員工平均工資和福利增長上。管理費用預計每年增長率為1-1.5%，這部分成本在歷年寧常鎮溧公司的統計中增長幅度較小。日常養護費用預計用在與交通有關和與交通無關的項目上的費用分配分別為40%和60%。專項養護費用是基於管理層的計劃預測的。

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除了員工成本、管理費用及維護費用外，我們還考慮了固定資產折舊及公路經營權攤銷的影響。預測的整體成本和營運費用在2014年為4.8億人民幣，2032年增長至6.14億元人民幣。含折舊與攤銷費用後整體成本和營運費用總結如以下表格：

成本和營運費用(含折舊與攤銷費用後)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479,501	466,166	485,436	491,626	501,956	522,668	549,684	553,800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583,911	611,784	639,702	662,828	688,399	713,509	739,216	764,444
2030	2031	2032					
787,527	810,011	630,980					

利息費用

寧常鎮溧高速有約72.955億元人民幣未償貸款，並需支付這些貸款的利息。管理層指出，寧常鎮溧高速的利息費用可從應稅收入中扣除。寧常鎮溧高速利息費用的稅盾效應對未來現金流的影響將在後面部分進行討論。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2007年下發的稅務文件(國發[2007]39號)規定，寧常鎮溧高速將適用25%的所得稅。我們在計算現金流量時將使用25%的稅率。

資本性支出

資本性支出（「CAPEX」）通常包括購買或改進高速公路工程及設備的開支。

管理層指出，各條公路所需之養護成本將於發生當期計入營運成本與費用並已包含在交通顧問報告中。我們認為此假設與公司會計政策及公路行業之慣例一致。因此我們在計算時假定僅交通工具和辦公設備類固定資產發生重置性資本性支出，週期與固定資產折舊年限一致。

營運資本

自2012年至2013年，寧常鎮溧高速營運資本佔收入比例在-1.9%到-5.4%之間。我們將營運資本謹慎估計為總收入的1%。

長期投資

寧常鎮溧高速持有兩項長期投資。由於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及江蘇高速公路營運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額較小，寧常鎮溧高速對這三家公司持有的股份均不到10%，所以我們將這兩家公司的淨賬面價值用作我們的評估價值。

折現率

將寧常鎮溧高速年度淨現金流量折算成現值的折現率基於預計資本加權平均成本(「WACC」)，根據前面所說的調整現值(「APV」)法，WACC等於無損桿權益成本。

本評估的無損桿權益成本通過應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PM)進行確定，CAPM是估算要求股權收益率最常用的方法。CAPM認為權益成本等於無風險利率加系統性風險系數(貝塔系數)乘以股權市場溢價的線性函數。在估算貝塔系數時，我們考慮了收費公路行業內地理位置與寧常鎮溧高速非常相似的可比公司(具體見下表)的股價相對於整個產權投資市場指數的變化情況。總的來說，可比公司所面臨的系統性風險與寧常鎮溧高速相同。

可比公司	彭博代碼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76 HK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7 HK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737 HK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995 HK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48 HK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77 HK

預計權益成本的計算如下：

$$K_e = R_f + \beta (ERP) + SCP + CSR$$

其中

K_e	=	股本所需回報率	
R_f	=	無風險回報率	=3.95% R_f 基於估值日的中國政府長期債券收益率。
β	=	無負債貝塔值	=0.57 無舉債貝塔值反映行業風險與整個市場之間的關係，以精選可比公司的無損桿貝塔系數為基礎。行業風險應已包括了本行業所固有的不確定性，比如中國政府最近表示將對中國所有收費公路的收費標準進行審查。
ERP	=	股權風險溢價	=7.4% ERP是市場預期回報(R_m)超過無風險回報率(R_f)的部分，或者基於美國股權風險溢價(摘自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加中國市場的系統性風險。
SCP	=	小規模公司溢價	=0.95% SCP適用於CAPM未考慮到的小規模公司影響。考慮到寧常鎮溧高速投入資本的評估值，我們參考SCP十分位中第三組公司(摘自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確定SCP。

CSR = 公司特別風險 = 0.5% CAPM只考慮無法通過組合投資規避的系統性風險。在評估特定企業價值時，應考慮公司特定風險溢價。為確定一個合適的公司特定風險溢價，我們使用了內部的評分卡去評估針對項目公司特有的多種定性風險因素，包括：1) 經營歷史2) 增長預測3) 管理層業績記錄4) 收入的穩定性5) 產品／服務的集中性風險6) 對關鍵人物的依賴性7) 對主要供應商的依賴程度8) 競爭程度。在本次評估中，0.5%的風險溢價是反映目標公司有限區域收入的依賴性的風險。

* 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基於Roger Ibbotson和Rex Sinquefeld的原創學術研究，分析了美國經濟中主要資產的長期回報率，提供了超過25年的主要資產級別的長期回報率研究。

2014 SBBI年鑒將公開上市公司按照市值大小劃分為10分組。寧長鎮溧的折現現金流顯示其基礎價值約為人民幣77.9億元。通過比對基礎價值與香港上市公司市值，最終確定寧長鎮溧應歸屬第三組公司。

基於以上計算，我們認為在評估寧常鎮溧高速價值時使用9.5%的折現率是合適的。

其他評估考慮

未償貸款利息費用的稅盾效應調整

根據APV法，由於所用折現率屬於所有股權融資層面，所以我們加上了寧常鎮溧高速在預測期內未償貸款及再融資新借款的利息費用的稅盾現值。用於計算稅盾現值的折現率為4.91%的稅後債務成本，稅後債務成本基於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最新五年以上貸款基準利率6.55%和標準稅率25%計算得出。

現金

根據管理層提供的財務報表，寧常鎮溧高速到估值日截止的現金餘額為10,807萬元人民幣。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DLOM」）

市場流通性的概念反映所有者權益的流動性，即所有者出售其權益的便捷性或所有者權益的變現能力。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反映了封閉式控股公司沒有現成股份交易市場的事實。相對於上市公司而言，封閉式控股公司的所有者權益通常不可直接銷售。所以，非上市公司的股票價值通常低於其他方面相似的上市公司股票價值。

在是次評估工作中，期權定價法是估算DLOM的主要方法。其他估算DLOM的方法包括限制性股票研究和收購上市公司／私人持有公司的市盈率差異分析。此次交易中我們認為期權定價法更適宜，基於是1) 期權模型將可比公司包含的波動率因素納入考量，能更好反映行業變化對目標公司股權流動性的影響；及2) 期權模型考慮了目標公司預期流動性事件的時間（如估計的交易完成時間）。

本評估主要用期權定價法確定DLOM。在期權定價法下，賣方期權的成本，以對沖防範私人持有的股份可以銷售前的價格變動，被作為基礎來確定缺乏可銷售性折價。賣方期權的成本由布萊克—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方法計算得出，考慮了至目標公司股份可銷售期的時間以及相應時間長度的公司股份變動率。通常，預期流動性事件的發生時間離估值日越遠，賣方期權價值越高，DLOM也就越高。由期權定價方法計算得出的DLOM為5%。

DLOM估值 — 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

我們使用了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估計寧常鎮溧高速的DLOM。此模型的公式如下：

$$\text{賣出期權的價值} = K * e^{-r * T} * N(-d_2) - S * e^{-y * T} * N(-d_1)$$

此處

d_1	=	$[\ln(S/K) + (R - Y + \delta^2/2) * T] / (\delta * \sqrt{T})$
d_2	=	$d_1 - \delta * \sqrt{T}$
S	=	評估日的市值
K	=	行權價
T	=	距行權期的期限(年)
R	=	無風險利率
δ	=	股票價值波動的標準差
Y	=	分紅比例

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的評估假設

計算DLOM的過程中，採用了如下假設：

(1) 評估日的市值和行權價

假設評估日的市值和行權價相等為1。在採用期權定價模型時，通常會假設潛在股權的基礎價值為\$1。認沽期權的預測價值，相對於潛在股權的1美元基礎價值，將反映一個適用於目標公司預計股權的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2) 距行權期的期限(年)

我們根據預計完成收購交易所需之時限，假設距行權期的期限為0.5年。

(3) 無風險利率

根據評估日當天的相近期限的中國海外發行的國債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為2.581%。

(4) 分紅比例

根據與管理層的訪談，在完成收購前寧常鎮溧高速並無分紅計劃。此分紅比例假設為0%。

(4) 波動率

波動率根據歷史可比公司的股價波動率得出，取行權期限相同的時間段的股價波動，為23.0%。可比公司為：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敏感性分析

作為評估的一部分，我們進行了敏感性分析，通過改變以下參數測試估值的敏感性：

- 折現率；
- 收入增長；
-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下表列出了我們對市場公平價值進行的敏感性分析。在基準收入條件下改變折現率，分別考慮了高於基準收入10%的情況（「**基準+10%**」）和低於基準收入10%的情況（「**基準-10%**」）。

折現率

收入	7.5%	8.5%	9.5%	10.5%	11.5%
基準+10%	2,414,000	1,793,000	1,242,000	748,000	305,000
基準	1,583,000	1,021,000	522,000	75,000	(326,000)
基準-10%	751,000	248,000	(198,000)	(598,000)	(957,000)

下表列出了基於DLOM的寧常鎮溧高速的公平市場價值的敏感性分析(人民幣千元)：

DLOM	0%	5%	10%
寧常鎮溧高速的公平市場價值	549,000	522,000	494,000

評估結論

基於以上調查分析，我們認為到估值日截止，寧常鎮溧高速100%企業股權的公平市場價值約為伍億貳仟貳佰萬(522,000,000)元人民幣。

該估值結論基於公認估值程序和方法，估值過程中使用了很多假設，考慮了很多不確定因素，其中的某些部分很難進行量化或確認。

由於意外事件和情況時有發生，所以我們並不能保證管理層能實現預估的財務業績；實際業績與預期業績之間可能存在較大差異；實現預測業績依賴於管理層的行動、計劃和假設。

我們並未對被評估財產的所有權或責任進行任何調查核實。

我們在此保證：我們在 貴公司、寧常鎮溧高速和／或寧常鎮溧高速的其他投資或所報告價值中沒有任何當前或預期、直接或間接的利益。

此致 提交

謹代表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梁國恩

副總裁及總監

附註：梁國恩先生就合營企業，併購及公開上市提供企業估值服務方面擁有逾11年之經驗。梁先生具備相關為香港上市之中國公路公司提供股權評估之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本估值乃於梁先生(作為項目負責人)之監察下編製，並獲得周音女士、閻眾威先生和白姍姍女士之重大專業協助。

II.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寧常鎮溧價值評估報告出具的會計師報告之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Deloitte.
德勤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樓
郵政編碼：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Ltd.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關於計算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業務估值所根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會計師報告

致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

我們已檢查對由美國評值公司編製日期為2015年1月23日的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寧常鎮溧**」)的100%權益於2014年9月30日之業務估值(「**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寧常鎮溧為於江蘇省註冊的一家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內收費高速公路建設和運營的企業。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基於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得出的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並將被載入將由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刊發日期為2015年1月23日有關收購寧常鎮溧之100%權益之通函(「**通函**」)內。

董事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通函章節「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所載由董事釐定之基準及假設(「**該等假設**」)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責任包括採取恰當的程序編製估值中所載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並採用恰當的編製基礎和合理的估計。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條之規定，對估值所依據之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是否準確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且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的委聘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對歷史財務數據審計或審閱以外之核證業務」進行。此項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履行核證委聘工作，以合理保證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是否根據該等假設妥為編製。我們的工作並不構成對寧常鎮溧的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與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故並無在編製時採納貴公司之任何會計政策。該等假設包括對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性質屬假定之假設，該等事件及行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故未能按與過往業績相同之方式予以確認及核實。即使所預期之事件及行動會發生，實際結果仍很可能與估值有所出入，甚或截然不同。因此，我們並無就該等假設是否合理有效而進行審閱、審議或進行任何工作，亦不就此發表任何意見。

意見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就計算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該等假設妥為編製。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2015年1月23日

- III. 以下為董事會就本通函附錄四A價值評估報告中所載的盈利預測出具的有關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敬啟者：

董事會有關盈利預測的確認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關連及主要交易於2014年12月31日出具的公告以及於2015年1月23日出具的通函(下稱「**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通函中「關聯交易／關連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章節所載，於該通函中附錄四A第I部份所載的評估報告載有以收益法評估寧常鎮溧的描述，故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61條構成盈利預測。

由於寧常鎮溧將於本次交易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本公司就有關交易並無委任財務顧問，故此，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條，吾等謹此確認，於該通函中所載的有關盈利預測乃經本公司董事會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的。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謹啟

2015年1月23日

I.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就錫宜公司價值評估而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
13/F, On Hing Building
1 On Hing Terrace, Central, Hong Kong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安慶台一號安慶大廈13樓
Tel +852 2511 5200 / Fax +852 2511 9626

Leading / Thinking / Performing



2015年1月23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棲霞區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參考編號：GS14/0602(b)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尊敬的 閣下：

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權估值

根據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寧滬高速**」或「**貴公司**」）和美國評值有限公司（下稱「**美國評值**」）於2014年9月23日簽訂的服務協議的服務條款、條件及目的，我們對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下稱「**錫宜高速**」）的企業價值100%股權進行了公平市場價值分析（下稱「**估值**」）。據悉，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下稱「**廣靖錫澄**」公司）—寧滬高速持85%股權的子公司，計劃收購錫宜高速100%的股權（下稱「**收購**」）。我們此次估值的時點為2014年9月30日（下稱「**估值日**」）。

本信函明確了被評估企業，描述了工作範圍、估值依據、主要輸入信息和假設，並解釋了所用估值方法及估值結果。我們按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評估準則的要求準備評估報告。我們按國際評估準則委員會發佈的國際評估準則的要求準備評估報告。本估值結果由寧滬高速用於以下說明的預定用途。我們已在工作檔案中保留相關支持性文件。

我們理解，經我們同意後，寧滬高速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其股東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批露本函。任何第三方都無權以本函為決策依據，任何第三方收到或持有本函也不應產生任何明示或隱含的第三方受益權利。

評估目的

廣靖錫澄公司—寧滬高速持85%股權的子公司，計劃收購江蘇錫宜高速有限公司（下稱「**錫宜高速**」）100%的股權。錫宜高速主要負責錫宜高速公路（含連接線陸馬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的營運管理及相關配套服務。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下稱「**交通顧問**」）為錫宜高速進行了公路交通研究，並於2014年12月10日出具了「交通顧問報告」。經寧滬高速同意，根據服務協議約定，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依靠管理層所提供的營運和財務信息（包括交通顧問報告）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本評估的預定用途是向寧滬高速提供基於收購價格的附加參考信息。收購價格是經雙方當事人（廣靖錫澄及錫宜高速現有股東）協商確定的。美國評值並不負責決定最終協議收購價格。我們的公平市場價值意見不應解釋為償付能力意見或投資建議。將我們的評估報告用於預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或由第三方使用是不合適的。第三方應自己對預測財務信息和相關假設進行調查和獨立評估。

評估依據

本評估基於持續經營假設和公平市場價值的標準。公平市場價值指市場參與者在評估日的公平交易中出售某資產所取得的價格或轉讓某負債所付出的價格。

我們的估值意見基於持續經營假設，即買賣雙方考慮在當前或以後的營運中繼續保留該企業及相關資產。

本評估中的企業價值包括所有投入資本，等於所有帶息債務、股東貸款及股東權益之和。或者說企業價值等於持續經營企業的所有有形資產（建築物、機器和設備）、長期投資、淨營運資本及無形資產之和。股權等於企業價值減去帶息負債。

交通顧問報告

錫宜高速預計收入乃根據交通顧問2014年12月10日出具之交通顧問報告。交通顧問報告提供了錫宜高速在2014年到2031年之間的預計收入和相關費用數據。交通顧問曾參加過幾個中國不同省份的國道交通項目，包括一些上市公司項目，寧滬高速管理層聘其為本評估的交通顧問。在形成我們的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以交通顧問提供的收入和費用預測數據為評估基礎。在判斷交通顧問報告是否合適用於是次評估，我們進行了如下工作：

- 覆核交通顧問在過往為類似交易出具報告方面的資歷和記錄；
- 與交通顧問溝通以了解交通顧問報告使用的假設、方法和結論；
- 通過查閱相關的市場和行業報告分析相關業務的行業競爭環境及政策環境；
- 分析管理層治理下的目標公司歷史財務業績；
- 與管理層就目標公司的業務運營性質和財務狀況進行討論；
- 對處於相同或相似行業的公司進行財務比率的比對分析。

錫宜高速描述

錫宜高速於2000年9月11日成立，註冊資本824,170,000元人民幣，其主要負責錫宜高速公路的營運管理。股東包括：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母公司)出資646,170,000元人民幣、佔註冊資本的78.40%，無錫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出資138,250,000元人民幣、佔註冊資本的16.78%，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出資39,750,000元人民幣、佔註冊資本的4.82%。

錫宜高速下轄3段公路：

- 1) 錫宜高速公路連接無錫和宜興，全長約69.3公里，2003年9月30日建成通車。
- 2) 陸馬公路連接錫宜高速公路和無錫馬山旅遊度假區，全長約10公里，2005年1月22日建成通車。
- 3) 環太湖公路全長約20公里，2006年10月15日建成通車。

廣靖錫澄公司計劃收購錫宜高速，享有自簽訂協議之日起到2031年10月為止其名下所有高速公路權益。錫宜高速還持有如下長期投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600萬元人民幣(7.5%股份)、江蘇高速公路聯網收費技術服務有限公司523萬元人民幣(3.6%股份)。到估值日截止，錫宜高速持有的兩家公司權益以成本計量。

財務分析

根據錫宜高速的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到2014年9月30日截止，該公司的合併淨資產價值約為659,366,758元人民幣；2014會計年度(止於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稅後淨虧損約為3,411,231元人民幣。到估值日截止的合併現金餘額約為45,946,715元人民幣，合併總負債約為18億元人民幣。

經濟概況

合理的企業或企業權益評估必須考慮國民經濟及項目公司相關行業的當前及預期經濟狀況。評估國民經濟整體狀況考慮的主要變量包括經濟增長、通貨膨脹及匯率。由於中國是項目的主要市場，所以考慮中國經濟的總體狀況是本評估的必要組成部分。以下經濟討論摘自經濟學人信息部2014年9月5日發佈的「中國：國家前景」。根據其網站所示，經濟學人信息部成立於1946年，是經濟學人集團的研究分析部門，經濟學人報的姊妹公司。該部為各類金融公司、實業企業和政府提供預測及諮詢服務已逾60年。經濟學人信息部通過主導研究技術和實體工作獲取數據及統計資料。其應用的方法、框架和分析工具兼具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特徵。經濟學人信息部並不受公司、公司關聯人員或機構委託。

- 經濟增長：2014年4–6月中國GDP增長率從一季度的7.4%達到了7.5%的加速增長。這意味著政府採取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的「微刺激方案」已經取得拉動效果。EIU預期中國經濟2014年整體會達到7.5%的增幅。考慮到政府「7.5%」的GDP增長目標已經基本實現，EIU預期下半年政策將轉向中立，因為政策制定者將回到調整產業結構的問題，比如控制信貸增長。儘管如此，今年7月轉弱的數據說明出經濟前景仍然疲軟。如果增長再次下滑，進一步的刺激手段仍然會被採用。
- 通貨膨脹：EIU預期2014–18年平均消費價格指數通貨膨脹率為3.1%。在整體運輸物流提升的時期，國際石油成本預期降低以及人民幣的預期走強會有助於抑制物價上漲。然而，快速的國內需求增長及變弱的產品供應擴張（投資減速）會產生通貨膨脹的壓力。糧食收成不好迫使食品價格快速上漲的威脅依然存在。生產者價格將會在2014–15年保持平穩，當過剩工業生產能力會繼續向物價施壓。
- 匯率：儘管今年初人民幣疲軟，EIU認為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在2014年整體會上升。上半年外匯儲備大幅上漲意味著匯率下跌已經被當局策劃，很可能是為了阻止投機性資本的流入。然而，EIU認為他們仍會在長期減少這樣的大力干預，因為這會關係到比如平衡經濟和人民幣國際化的政策目標。EIU預期本地貨幣對美元的匯率在2015–17年會繼續慢慢走強，由於2018年中國外部環境變弱預期會開始貶值。

行業概況

以下行業討論摘自晨星公司和瑞士聯合銀行集團分別於2014年8月26日及2014年8月25日發佈的投資研究報告。

區域經濟發展對交通流量增長至關重要。作為中國「十二五」規劃的一部分，江蘇省的GDP年複合增長率目標是10%，高於全國7.5%的目標。此目標如實現可為交通流量帶來低於10%的溫和增長。工業活動自沿海地區向內陸省份如安徽、湖北和河南的轉移會刺激區域物流運輸服務需求，從而帶動貨物運輸增長。此外，江蘇省持續的私家車擁有量增長也會進一步推動交通流量增長。

在過去，政策風險是收費公路行業的重大風險。隨著交通運輸部的《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修改草案允許經營權展期，政策風險已成歷史。此外，收費公路運營企業將從交通流量增長和由卡車運輸的復蘇導致的單車輛收入增長中獲利。

工作範圍和主要假設

我們的調查包括與管理層和交通顧問討論錫宜高速的歷史、營運情況及前景，了解總體財務狀況，分析行業和競爭環境，分析可比公司，查看營運統計數據及其他相關文件。

我們還參考或查閱了以下主要文件資料：

- 錫宜高速2010、2011、2012、2013會計年度（止於每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財務報表；
- 寧滬高速決定以廣靖錫澄收購錫宜高速公路的內部文件；
- 交通顧問準備的交通顧問報告副本，包括財務預測和主要營運費用細目；
- 錫宜高速的歷史收入、收入成本及營運費用細目；

- 錫宜高速銀行貸款之主要條款摘要；及
- 我們認為相關的其他文件。

假設我們在評估過程中取得的數據及管理層向我們提供的意見和陳述真實、準確，除了另有明確說明的以外，我們都直接接受此類數據，沒有進行獨立核實。我們沒有理由懷疑有任何重要事實被遺漏，也不知曉任何將導致我們所收到的信息、意見、陳述不真實、不準確或誤導的事實或情況。在得出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考慮了以下主要因素：

- 錫宜高速的歷史成本和當前財務狀況；
- 交通顧問提供的交通顧問報告；
- 中國的經濟前景及影響收費公路行業的具體競爭環境；
- 收費公路行業的一般法律法規問題及其他相關法律意見；
- 錫宜高速的風險；及
- 管理層的經驗。

鑒於錫宜高速的營運環境不斷變化，所以作出估值結論的過程中我們必須作出一些假設。本評估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

- 中國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中國收費公路行業的行業趨勢和市場條件將按主流市場預期繼續發展；
- 適用於錫宜高速的現行稅法和／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錫宜高速的營運不會受資金限制；
- 未來的匯率和利率變化不會明顯偏離主流市場預期；及
- 錫宜高速將保留有能力的管理層、關鍵人員及技術人員，支持其持續經營。

估值方法和假設

在評估企業權益或淨資產方面，無論企業性質、地理位置、技術複雜性如何，都有三種基本估值方法。這三種方法一般稱為成本法、收入法和市場法。在正常情況下，評估者有義務同時考慮所有三種方法，因為每種方法都可能產生比較可靠的估值結果。

成本法評估財產價值基於財產的重置成本(重新建造或更換財產的成本，下同)減去折舊(包括物理退化及功能和經濟性陳舊引起的折舊)後的餘額。對於沒有二手市場，沒有可單獨確認的現金流的被評估資產，用這種方法評估的資產價值最可靠的。

收入法將預計定期所有權收益轉化為價值指標。收入法所依據的原理是：知情購買者在購買資產時願意支付的價格不會超過風險相似的同等資產的預期收益現值。

市場法考慮類似資產的近期成交價格，根據被評估資產相對於市場可比資產的條件和效用，對市場指導價格進行必要的調整。有成熟二手市場的資產可用這種方法進行評估。

為形成估值意見，我們考慮了三種常用估值方法：成本法、市場法和收入法。每條收費公路都有其獨特性，在確定交易價格時有不同的考慮，具體取決於地理位置、收費標準、交通量、營運階段及收費公路資產狀況等因素，我們沒有發現具有可比性的市場交易。儘管成本法適合某些目的，但是一般不適合用於評估持續經營企業價值。所以本評估沒有使用市場法和成本法。我們主要基於收入法(即現金流量折現法)形成估值意見。

收入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承認一項投資的現值取決於其未來經濟收益，比如定期收入、節省費用或銷售收入。現金流量折現法用適當的折現率（同時反映特定投資當前市場收益率要求及固有風險）將未來淨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以此得出評估價值。

由於錫宜高速是專門為此類收費公路項目而成立的，所以其資本結構將隨著債務的償還或新增而變化。為了排除特許期內資本結構變化產生的影響，我們使用調整現值(APV)法。在評估企業或項目價值時，首先調整現值法假設公司全部為股權融資，據此測算出適當的收益率／折現率，依據此折現率將預計自由現金流折算為現值（下稱「基本價值」）；我們用基本價值加上稅盾效應現值，減去所有未償債務，得出公允市場之股權價值。

自由現金流定義

自由現金流定義可以由如下公式得出：

自由現金流=淨利潤+折舊+利息費用-資本性開支-營運資本淨變動

此處：

自由現金流=對股東和債權人的預測自由現金流

淨利潤=稅後淨利潤

折舊=折舊與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稅後利息費用

資本性開支=資本性開支

營運資本淨變動=淨資產減去淨負債

現金流折現方法主要要求盈利預測，尤其是現金流的預測。2014至2031年的年度自由現金流由如上公式計算得出。錫宜高速的經營權至2031年為止，假設企業將在經營權的終止時點把高速公路交回政府。

預測假設

主要預測假設如下：

收入

收入主要來自對使用公路的車輛所收的過路費。交通顧問報告指出公路管理方根據車輛類型、重量及行駛路程收費。交通顧問在進行預測時考慮了過往交通數據、經濟研究數據、運輸指標等。假設各種車輛的通行費標準在特許期間保持不變。收入增長將主要來自交通量增加和／或車輛類型的組合結構變化。

錫宜高速公路和陸馬一級公路的經營權期限截止到2028年9月，環太湖高速公路經營權期限截止到2031年10月。交通顧問預測的交通量和交通費收入（基於2014年價格水平）總結如以下表格：

來源：交通顧問報告

年份	交通量 (輛／天)	增長率	交通費收入 (千元／年)
2014	24,769	10.7%	273,985
2015	27,364	10.5%	297,837
2020	41,905	7.7%	429,329
2025	80,179	46.3%	602,758
2028	89,121	3.3%	539,483
2029	52,153	-41.5%	156,129
2030	53,479	2.5%	158,463
2031	54,766	2.4%	133,926

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我們將交通顧問報告的收入預測結果用作評估依據。由於交通顧問假設交通費收入基於2014年價格水平，我們在模型中採用了整體交通費收入調整因子，以使現金流預測和基於名義價格基礎的折現率可以匹配。我們假設每五年上調一次過路費收費5%，即年均收費增長1%。我們認為此交通費收入調整因子為謹慎可行的，基於如下原因：(1)此調整因子低於過去15年間公司在同樣區域的交通費收入每年年均調整，即1.5%；(2)此調整因子低於經濟學人信息部在「經濟概況」部分所發佈的中國通貨膨脹指數預測。據此，預測收入從2014年的2.75億元人民幣上升到2027年的7.56億元人民幣。因錫宜高速公路及陸馬公路經營權在2028年到期，收入開始下降。在2031年，環太湖高速公路經營權到期導致收入進一步下降。預測收入的增長率主要由於(1)如上討論的交通費收入水平調整和(2)交通顧問預測的交通量增加和／或車輛類型的組合結構變化。經我們調整過的交通費收入水平總結如以下表格：

收入(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73,985	297,837	339,120	366,817	395,044	422,018	450,795	524,576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553,824	582,040	609,590	664,541	724,316	748,929	624,519	180,738
2030	2031						
183,440	162,788						

成本和營運費用

成本和營運費用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管理費用及養護成本。交通顧問預測的成本和營運費用總結如以下表格：

成本和營運費用(不含折舊與攤銷費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75,590	79,382	81,477	86,260	91,300	96,590	102,195	107,330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112,244	117,349	122,671	130,613	136,422	142,482	120,482	36,953
2030	2031						
38,465	33,062						

來源：交通顧問報告

人工成本變化主要體現在員工平均工資和福利增長上，2020年之前每年約7%，逐步降低到收費期末的3%。管理費用假設保持2%的年增長。在形成估值意見過程中，除了員工成本、管理費用及養護成本外，我們還考慮了折舊費用及其對稅費的影響。預測的整體成本和營運費用在2014年為0.76億人民幣，2027年增長至1.42億元人民幣。自2028年始，成本和營運費用隨收入下降開始減少。含折舊與攤銷費用後整體成本和營運費用總結如以下表格：

成本和營運費用(含折舊與攤銷費用後)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169,750	169,052	170,529	180,416	187,020	199,674	212,779	229,029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41,252	253,368	265,602	337,308	350,977	364,542	349,630	173,271
2030	2031						
178,113	174,859						

利息費用

錫宜高速有約17.94億元人民幣未償貸款，並需支付這些貸款的利息。管理層指出，錫宜高速的利息費用可從應稅收入中扣除。錫宜高速利息費用的稅盾效應對未來現金流的影響將在後面部分進行討論。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2007年下發的稅務文件（國發[2007]39號）規定，錫宜高速將適用25%的所得稅。我們在計算現金流量時將使用該稅率。

資本性支出

資本性支出（「CAPEX」）通常包括購買或改進高速公路工程及設備的開支。

管理層指出，各條公路所需之養護成本將於發生當期計入營運成本與費用並已包含在交通顧問報告中。我們認為此假設與公司會計政策及公路行業之慣例一致。因此我們在計算時假定僅交通工具和辦公設備類固定資產發生重置性資本性支出，週期與固定資產折舊年限一致。

營運資本

自2012年至2013年，錫宜高速營運資本佔收入比例在-3.1%到0.8%之間。我們將營運資本謹慎估計為總收入的1%。

長期投資

錫宜高速持有兩項長期投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及江蘇高速公路聯網收費技術服務有限公司。由於投資額較小，錫宜高速對這二家公司持有的股份均不到10%，所以我們將其淨賬面價值用作我們的評估價值。

折現率

將錫宜高速年度淨現金流量折算成現值的折現率基於預計資本加權平均成本（「WACC」），根據前述的調整現值（「APV」）法，WACC等於無損桿權益成本。

本評估的無損桿權益成本通過應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CAPM)進行確定，CAPM是估算要求股權收益率最常用的方法。CAPM認為權益成本等於無風險利率加系統性風險系數(貝塔系數)乘以股權市場溢價的線性函數。在估算貝塔系數時，我們考慮了收費公路行業內地理位置與錫宜高速非常相似的可比公司(具體見下表)的股價相對於整個產權投資市場指數的變化情況。總的來說，可比公司所面臨的系統性風險與錫宜高速相同。

可比公司**彭博代碼**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76 HK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07 HK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737 HK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995 HK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548 HK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77 HK

預計權益成本的計算如下：

$$K_e = R_f + \beta (ERP) + SCP + CSR$$

其中

K_e	=	股本所需回報率	
R_f	=	無風險回報率	= 3.95% R_f 基於估值日的中國政府長期債券收益率。
β	=	無舉債貝塔值	= 0.57 無舉債貝塔值反映行業風險與整個市場之間的關係，以精選可比公司的無損桿貝塔系數為基礎。行業風險應已包括了本行業所固有的不確定性，比如中國政府最近表示將對中國所有收費公路的收費標準進行審查。
ERP	=	股權風險溢價	= 7.4% ERP是市場預期回報(R_m)超過無風險回報率(R_f)的部分，或者基於美國股權風險溢價(摘自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加中國市場的系統性風險。
SCP	=	小規模公司溢價	= 1.19% SCP適用於CAPM未考慮到的小規模公司影響。考慮到錫宜高速投入資本之評估值，我們參考十分位中第四組的公司(摘自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確定SCP。

CSR = 公司特別風險 = 0.5% CAPM只考慮無法通過組合投資規避的系統性風險。在評估特定企業價值時，應考慮公司特定風險溢價。為確定一個合適的公司特定風險溢價，我們使用了內部的評分卡去評估針對項目公司特有的多種定性風險因素，包括：1) 經營歷史2) 增長預測3) 管理層業績記錄4) 收入的穩定性5) 產品／服務的集中性風險6) 對關鍵人物的依賴性7) 對主要供應商的依賴程度8) 競爭程度。在本次評估中，增加0.5%的風險溢價是反映目標公司有限區域收入的依賴性的風險。

* 晨星公司2014SBBI年鑒基於Roger Ibbotson和Rex Sinquefeld的原創學術研究，分析了美國經濟中主要資產的長期回報率，提供了超過25年的主要資產級別的長期回報率研究。

2014 SBBI年鑒將公開上市公司按照市值大小劃分為10分組。錫宜高速的折現現金流顯示其基礎價值約為人民幣24.4億元。通過比對基礎價值與香港上市公司市值，最終確定錫宜高速應歸屬第四分組。

基於以上計算，我們認為在評估錫宜高速價值時使用10%的折現率是合適的。

其他評估考慮

未償貸款利息費用的稅盾效應調整

根據APV法，由於所用折現率屬於所有股權融資層面，所以我們加上了錫宜高速在預測期內未償貸款及再融資新借款的利息費用的稅盾現值。用於計算稅盾現值的折現率為4.91%的稅後債務成本，稅後債務成本基於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最新五年以上貸款基準利率6.55%和標準稅率25%計算得出。

現金

根據管理層提供的財務報表，錫宜高速到估值日截止的現金餘額約為4,600萬元人民幣。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DLOM」)

市場流通性的概念反映所有者權益的流動性，即所有者出售其權益的便捷性或所有者權益的變現能力。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反映了封閉式控股公司沒有現成股份交易市場的事實。相對於上市公司而言，封閉式控股公司的所有者權益通常不可直接銷售。所以，非上市公司的股票價值通常低於其他方面相似的上市公司股票價值。

在此次評估工作中，期權定價法是估算DLOM的主要方法。其他估算DLOM的方法包括限制性股票研究和收購上市公司／私人持有公司的市盈率差異分析。此次交易中我們認為期權定價法更適宜，基於是1) 期權模型將可比公司包含的波動率因素納入考量，能更好反映行業變化對目標公司股權流動性的影響；及2) 期權模型考慮了目標公司預期流動性事件的時間（如估計的交易完成時間）。

本評估主要用期權定價法確定DLOM。在期權定價法下，賣方期權的成本，以對沖防範私人持有的股份可以銷售前的價格變動，被作為基礎來確定缺乏可銷售性折價。賣方期權的成本由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方法計算得出，考慮了至錫宜高速股份可銷售期的時間以及相應時間長度的公司股份變動率。通常，預期流動性事件的發生時間離估值日越遠，賣方期權價值越高，DLOM也就越高。由期權定價方法計算得出的DLOM為5%。

DLOM估值 — 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

我們使用了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估計錫宜高速的DLOM。此模型的公式如下：

$$\text{賣出期權的價值} = K * (e^{-rt}) * N(-d_2) - S * (e^{-yt}) * N(-d_1)$$

此處

d_1	=	$[\ln(S/K) + (r-y+0.5 * \sigma^2) * t] / (\sigma * \sqrt{t})$
d_2	=	$d_1 - \sigma * \sqrt{t}$
S	=	評估日的市值
K	=	行權價
T	=	距行權期的期限(年)
R	=	無風險利率
σ	=	股票價值波動的標準差
Y	=	分紅比例

布萊克 — 斯克爾的期權定價模型的評估假設

計算DLOM的過程中，採用了如下假設：

(1) 評估日的市值和行權價

假設評估日的市值和行權價相等為1。在採用期權定價模型時，通常會假設潛在股權的基礎價值為\$1。認沽期權的預測價值，相對於潛在股權的1美元基礎價值，將反映一個適用於目標公司預計股權的缺乏市場流動性折讓。

(2) 距行權期的期限(年)

我們根據預計完成收購交易所需之時限，假設距行權期的期限為0.5年。

(3) 無風險利率

根據評估日當天的相近期限的中國海外發行的國債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為2.581%。

(4) 分紅比例

根據與管理層的訪談，在完成收購前錫宜高速並無分紅計劃。此分紅比例假設為0%。

(5) 波動率

波動率根據歷史可比公司的股價波動率得出，取行權期限相同的時間段的股價波動，為23%。可比公司為：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敏感性分析

作為評估的一部分，我們進行了敏感性分析，通過改變以下參數測試估值的敏感性：

- 折現率；
- 收入增長；
- 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

下表列出了我們對公平市場價值進行的敏感性分析。在基準收入條件下改變折現率，分別考慮了高於基準收入10%的情況（「**基準+10%**」）和低於基準收入10%的情況（「**基準-10%**」）。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折現率				
	9.0%	10.0%	11.0%	12.0%	13.0%
基準+10%	1,093,000	923,000	769,000	630,000	502,000
基準	821,000	669,000	529,000	405,000	290,000
基準-10%	551,000	415,000	292,000	181,000	79,000

下表列出了基於DLOM的錫宜高速的公平市場價值的敏感性分析(人民幣千元)：

DLOM	0%	5%	10%
錫宜高速的公平市場價值	704,000	669,000	634,000

評估結論

基於以上調查分析，我們認為到估值日截止，錫宜高速100%企業股權的公平市場價值約為陸億陸仟玖佰萬(669,000,000)元人民幣。

該估值結論基於公認估值程序和方法，估值過程中使用了很多假設，考慮了很多不確定因素，其中的某些部分很難進行量化或確認。

由於意外事件和情況時有發生，所以我們並不能保證管理層能實現預估的財務業績；實際業績與預期業績之間可能存在較大差異；實現預測業績依賴於管理層的行動、計劃和假設。

我們並未對被評估財產的所有權或責任進行任何調查核實。

我們在此保證：我們在 貴公司、錫宜高速和／或錫宜高速的其他投資或所報告價值中沒有任何當前或預期、直接或間接的利益。

此致 提交

謹代表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梁國恩

副總裁及總監

附註：梁國恩先生就合營企業，併購及公開上市提供企業估值服務方面擁有逾11年之經驗。梁先生具備相關為香港上市之中國公路公司提供股權評估之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本估值乃於梁先生(作為項目負責人)之監察下編製，並獲得周音女士和蒲儉先生之重大專業協助。

- II.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就錫宜公司價值評估報告出具的會計師報告之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Deloitte.
德勤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樓
郵政編碼：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PA Ltd.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關於計算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業務估值所根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會計師報告

致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

我們已檢查對由美國評值公司編製日期為2015年1月23日的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錫宜公司**」)的100%權益於2014年9月30日之業務估值(「**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錫宜公司為於江蘇省註冊的一家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內收費高速公路建設和運營的企業。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基於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得出的估值被視為盈利預測，並將被載入將由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刊發日期為2015年1月23日有關收購錫宜公司之100%權益之通函(「**通函**」)內。

董事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通函章節「關聯交易／關連及主要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所載由董事釐定之基準及假設(「**該等假設**」)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責任包括採取恰當的程序編製估值中所載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並採用恰當的編製基礎和合理的估計。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2)條之規定，對估值所依據之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是否準確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且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的委聘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對歷史財務數據審計或審閱以外之核證業務」進行。此項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履行核證委聘工作，以合理保證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是否根據該等假設妥為編製。我們的工作並不構成對錫宜公司的任何估值。

由於估值與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關，故並無在編製時採納貴公司之任何會計政策。該等假設包括對未來事件及管理層行動性質屬假定之假設，該等事件及行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故未能按與過往業績相同之方式予以確認及核實。即使所預期之事件及行動會發生，實際結果仍很可能與估值有所出入，甚或截然不同。因此，我們並無就該等假設是否合理有效而進行審閱、審議或進行任何工作，亦不就此發表任何意見。

意見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就計算而言，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該等假設妥為編製。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2015年1月23日

- III. 以下為董事會就本通函附錄四B價值評估報告中所載的盈利預測出具的有關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敬啟者：

董事會有關盈利預測的確認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關連及主要交易於2014年12月31日出具的公告以及於2015年1月23日出具的通函(下稱「**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通函中「關聯交易／關連交易價格確定的一般原則和方法」章節所載，於該通函中附錄四B第I部份所載的評估報告載有以收益法評估錫宜公司的描述，故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61條構成盈利預測。

由於錫宜公司將本次交易完成後合併至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本公司就有關交易並無委任財務顧問，故此，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4.62條，吾等謹此確認，於該通函中所載的有關盈利預測乃經本公司董事會適當及審慎查詢後方行制訂的。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謹啟

2015年1月23日

以下為交通顧問江蘇緯信就寧常鎮溧而編製的交通顧問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Jiangsu Weixin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Ltd
8th Floor, Building No. CD, No 9 Ziyun Road,
Qinhuai District, Nanjing Jiangsu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CD栋8楼



敬啟者：

江蘇寧常高速公路、鎮溧高速公路 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研究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受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託，就江蘇寧常高速公路、鎮溧高速公路進行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預測研究。

本預測研究最後報告已採用一切合理專業的技巧，謹慎並認真地編製。研究結果概要如下：

1. 項目路介紹

本次研究的項目路包括寧常高速公路及鎮溧高速公路，項目路的基本情況如下表所示。

表1項目路基本情況

道路名稱	研究區段	里程 (公里)	車道數	備註
寧常高速	溧水桂莊樞紐—常州南互通	87.26	全線六車道	2007年通車
鎮溧高速	丹徒樞紐—溧陽前馬	65.66	全線六車道	2007年通車

2. 服務內容說明

本次研究的主要內容如下：

- (1) 收集並整理研究區域內高速公路網歷年道路斷面、互通及主線收費站分車型交通量資料，了解研究區域的歷史年交通發展情況。
- (2) 收集並整理研究區域歷史及最新的社會經濟資料，掌握其經濟增長趨勢並對其未來做出預測。
- (3) 收集研究區域最新的起訖點OD調查資料以及分車型交通量，並針對項目路高速公路聯網收費數據進行整理分析，以了解研究區域和項目路交通的主要流量流向，掌握現有交通狀況。
- (4) 建立研究區域內的交通量預測模型，建立交通量與社會經濟發展的相關關係，並用最新的交通量數據進行模型驗證。
- (5) 以2013年為研究基年，對研究道路各特徵年進行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收費收入預測是基於現行的收費標準及相關政策。
- (6) 採用「內插法」計算中間年份的交通流量，並計算中間年份收費收入，由此得到各條項目路預測期內每一年的日均交通量和年均收費收入。
- (7) 根據交通量預測結果，結合成本增長規律預測未來年度的營運養護成本。
- (8) 提交一份獨立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預測報告，包括預測方法和其中運用的假定因素，以便適合於公司決策參考使用。

3. 預測方法說明

本次研究使用的預測方法為國際認可的一般預測程序，在我們進行的中國收費道路預測研究中曾使用類似程序。交通預測研究方法包括下列階段：

- (1) 確定未來年經濟增長率；
- (2) 通過彈性系數分析，計算預測年限內的交通增長率；
- (3) 計算預測特徵年2014、2015、2016、2017、2018、2019、2020、2021、2024、2025、2030和2032年的發生吸引量及OD矩陣；
- (4) 標定預測特徵年份2014、2015、2016、2017、2018、2019、2020、2021、2024、2025、2030和2032年的路網信息；
- (5) 預測年限內未來年份的收費車型車種比例結構；
- (6) 根據預測參數對各特徵年進行交通量分配；
- (7) 預測年限內未來年收費政策和標準的假定；
- (8) 預測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

4. 預測採用的主要假設

本次研究報告所採用的主要假設為：

(1) 經濟增長率

未來蘇南地區經濟的發展將保持穩定增長但增速放緩的趨勢，各項經濟社會指標的增長趨勢也應符合這一趨勢。

結合江蘇省信息中心關於江蘇未來經濟發展的預測結果，對未來特徵年2015、2020、2025、2030年的經濟社會指標進行預測。蘇南地區未來GDP增長率如下表所示。

表2未來年內部小區GDP年均增長率預測

地區	2014–2015	2016–2020	2021–2025	2026–2032
南京	10.0%	9.0%	8.0%	6.5%
無錫	8.3%	7.5%	6.2%	4.7%
常州	10.0%	9.0%	7.9%	6.5%
蘇州	8.5%	7.8%	6.4%	4.9%
鎮江	11.0%	10.0%	8.0%	6.0%

2013年上海地區的GDP增長率為8.0%，浙江及其以南地區的GDP增長率為8.5%，蘇中蘇北及其以北地區的GDP增長率為9.5%，同時安徽及其以西地區的GDP增長率為10%。其餘預測年的GDP增長率如下所示。

表3未來年外部小區GDP年均增長率預測

地區	2014–2015	2016–2020	2021–2025	2026–2032
上海	7.0%	6.0%	5.0%	4.0%
浙江及其以南	8.5%	7.5%	6.4%	4.8%
長江以北	9.0%	7.8%	6.5%	5.0%
安徽及以西	9.0%	8.0%	7.0%	5.5%

(2) 彈性系數

交通量增長與經濟增長之間彈性系數是預測未來年交通量的基礎，通過分析研究歷史年交通發展及經濟發展之間的關係，分別計算求得歷史年客車、貨車的彈性系數。根據歷史彈性系數，參考相關項目研究成果，最終確定了預測年限內未來年各地區客貨車彈性系數如下表所示。

表4客車未來彈性系數

年份(客車彈性系數)	蘇南	蘇中	蘇北	上海／浙江
2012-2015	0.588	0.650	0.645	0.588
2016-2020	0.493	0.556	0.559	0.493
2021-2025	0.447	0.493	0.504	0.447
2026-2030	0.374	0.448	0.468	0.374
2031-2035	0.331	0.405	0.424	0.331

表5貨車未來彈性系數

年份(貨車彈性系數)	蘇南	蘇中	蘇北	上海／浙江
2012-2015	0.497	0.472	0.467	0.497
2016-2020	0.419	0.401	0.398	0.419
2021-2025	0.352	0.339	0.337	0.352
2026-2030	0.301	0.293	0.302	0.301
2031-2035	0.263	0.271	0.271	0.263

參考江蘇高速公路網及其他重要交通基礎設施規劃研究中關於未來年彈性系數的分析，結合各地的經濟社會發展階段，預測中上海、浙江等長三角核心地區的客貨車彈性系數與蘇南地區一致，安徽等西部地區的客貨彈性系數與蘇北一致，長江以北區域的彈性系數與蘇中地區一致。

(3) 交通增長率

根據交通增長率計算公式，結合客貨車未來彈性系數及未來經濟增長率，計算未來年客貨車交通增長率，具體結果見下表。

表6客車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客車交通增長率)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5.6%	5.9%	5.8%	4.1%
2016-2020	4.3%	4.3%	4.5%	3.0%
2021-2025	3.3%	3.2%	3.5%	2.2%
2026-2032	2.1%	2.2%	2.6%	1.5%

表7貨車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貨車交通增長率)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4.8%	4.2%	4.2%	3.5%
2016-2020	3.6%	3.1%	3.2%	2.5%
2021-2025	2.6%	2.2%	2.4%	1.8%
2026-2032	1.7%	1.5%	1.7%	1.2%

客貨車加權後，交通總量的年平均增長率如下所示。

表8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總交通量)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5.4%	5.4%	5.3%	3.9%
2016-2020	4.1%	4.0%	4.1%	2.8%
2021-2025	3.1%	2.9%	3.2%	2.1%
2026-2032	2.0%	2.0%	2.3%	1.4%

(4) 研究路網信息

本次預測收集了最新的江蘇省高速公路網規劃以及軌道和幹線公路的規劃信息，這些信息被錄入特徵年路網模型之中。主要影響項目路的交通設施規劃建設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9未來年主要規劃路網信息

序號	道路	預計建設時間	預計開通時間
1	高淳—蕪湖高速公路	2012-2014	2015
2	溧陽—常州高速公路	2010-2015	2016
3	高淳—溧陽高速公路	2014-2016	2017
4	天長—揚州高速公路	2014-2017	2018
5	宜興—杭州高速公路	2015-2017	2018
6	溧陽—廣德高速公路	2014-2017	2018
7	錫通橋	2014-2017	2018
8	常州—宜興高速公路	2015-2018	2019
9	五峰山通道	2015-2020	2021
10	蘇錫常南部通道	不詳	2025
11	沿江城際鐵路(南京—常州段)	不詳	2030

(5) 車型結構預測

根據項目路歷史及未來車種組成發展趨勢及相關的研究成果，對項目路未來年客、貨車組成進行了合理預測。具體結果見下表。

表10寧常高速公路客貨車車型比例預測

年份	客1	客2	客3	客4	貨1	貨2	貨3	貨4	貨5	合計
2010	67.4%	1.8%	1.5%	3.1%	5.1%	9.2%	3.1%	6.2%	2.5%	100%
2011	68.3%	1.3%	1.4%	2.0%	5.3%	9.3%	2.9%	6.6%	2.8%	100%
2012	71.1%	1.1%	1.3%	2.0%	5.0%	8.4%	2.5%	5.7%	2.8%	100%
2013	68.5%	0.8%	0.9%	2.1%	5.3%	9.5%	2.8%	6.8%	3.3%	100%
2015	65.6%	0.7%	0.9%	3.9%	4.2%	8.0%	3.6%	5.4%	7.8%	100%
2020	71.0%	0.4%	0.7%	3.7%	2.9%	6.7%	3.0%	4.7%	6.9%	100%
2025	74.2%	0.3%	0.6%	3.6%	2.1%	5.9%	2.6%	4.3%	6.4%	100%
2032	78.4%	0.2%	0.5%	1.8%	1.5%	5.3%	2.3%	4.0%	6.0%	100%

表11鎮溧高速公路客貨車車型比例預測

年份	客1	客2	客3	客4	貨1	貨2	貨3	貨4	貨5	合計
2010	44.3%	0.9%	1.7%	0.4%	3.4%	4.8%	3.2%	16.6%	24.8%	100%
2011	46.6%	0.8%	1.6%	0.3%	3.6%	5.2%	2.9%	13.8%	25.0%	100%
2012	51.5%	0.7%	1.6%	0.6%	3.9%	5.5%	3.0%	8.4%	24.7%	100%
2013	52.5%	0.6%	1.1%	0.9%	4.1%	6.0%	2.8%	7.5%	24.4%	100%
2015	57.2%	0.6%	1.0%	1.0%	3.8%	5.3%	2.6%	6.7%	21.8%	100%
2020	61.2%	0.5%	0.8%	0.8%	3.2%	4.5%	2.4%	5.8%	20.8%	100%
2025	65.2%	0.4%	0.6%	0.7%	2.6%	3.8%	2.1%	4.9%	19.9%	100%
2032	70.7%	0.2%	0.4%	0.4%	1.8%	2.7%	1.8%	3.5%	18.6%	100%

(6) 道路收費標準

本次研究對未來年收費收入的預測是基於現行的收費標準的，通貨膨脹等因素可能導致的未來年收費標準的調整不在本次預測的範圍內，因此本次未做此方面考慮。

江蘇省高速公路採用客車分車型、貨車計重收費的方式，詳細的收費標準如下。

表12江蘇省高速公路車型劃分及收費標準

收費車型	劃分標準		收費系數	收費費率 (元/公里)	最低收費 (元)
	客車	貨車			
1型	≤7座		1	0.45	5
		≤2噸	1.5	0.675	15
2型	8座-19座		1.5	0.675	10
		2噸-5噸(含5噸)	2	0.90	20
3型	20座-39座		2	0.90	10
		5噸-10噸(含10噸)	2.5	1.125	20
4型	≥40座		2	0.90	10
		10-15噸(含15噸) 20英尺集裝箱車	3	1.35	30
5型		>15噸 40英尺集裝箱車	3.5	1.575	30

表13高速公路貨車計重收費標準(不超限車輛)

類別	車輛總軸重<10噸	10噸≤車輛 總軸重≤40噸	車輛總軸重>40噸	通行費的收費總額
高速公路計重收費標準： 1. 基本費率0.09元/噸公里。 2. 車輛總軸重不足5噸按5噸計費。 3. 不足20元時，按20元計費。	0.09元/噸公里	0.09元/噸公里 線性遞減到 0.05元/噸公里	0.05元/噸公里	實行2.50元以下舍， 2.51-7.50元歸5元， 7.51-9.99元進10元。

表14高速公路載貨汽車超限加重收費標準

1. 正常質量和超限30% 以內(含30%的車輛)	2. 超限30%-50%(含 50%的車輛)	3. 超限50%-100%(含 100%的車輛)	4. 超限100%以上的車 輛	車貨總質量超過規定的總 質量限(46噸)和總軸限時 按超限比例大者計費
暫按正常車輛的計重費率 計收通行費				
正常質量和超限30%部分按正常車輛的計重費率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2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3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4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4 倍計收通行費	

2009年2月28日24時起，貨車超限運輸計重收費執行新標準：

1. 超限30%以內(含30%)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計收通行費；
2. 超限30%-100%以內(含100%)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的3倍線性遞增到6倍計收通行費；
3. 超限100%以上的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的6倍計收通行費；

除超限標準調整外，其他收費管理仍按照原規定執行。

(7) 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 客車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根據道路收費方法和收費標準可以得知，高速公路的客車收費是分車型、按里程進行收費的，因此，在得到未來各年各車型的預測交通量之後，將其折算成全程平均日交通量，並與道路里程和各車型的收費費率進行相乘，就可以得到不同車型的收費收入 A_p 。

但是在實際收費時，由於「通行費的收費總額實行2.50元以下舍，2.51–7.50元歸5元，7.51–9.99元進10元」的取整原則以及高速公路上的最低收費政策等原因，實際的客車收費收入與上述方法計算得到的收費收入存在一定的誤差。

通過相關項目研究的經驗以及對項目路歷年實際收費收入和計算收費收入的比較分析，可以看出這樣的誤差可以看做是系統誤差，實際的收費收入 B_p 與分車型按里程計算得到的收費收入 A_p 之間存在穩定的比例關係。通過歷史年的流量和收費收入數據計算得到 B_p 和 A_p 之間的系數 C_p 也證實了這一點。因此最終的客車收費收入即為 $A_p \times C_p$ 。

- 貨車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對於貨車實行的是計重收費，由於每輛貨車的收費與其車貨總質量直接相關，因此無法直接計算每輛貨車的收費收入。在計重收費實施之前，貨車與客車是採用同樣的分車型、按里程進行收費的，而實施計重收費的根本出發點是通過對超載車輛進行加收費用，以此來遏制貨車超載現象。計重收費政策的實施不是為了提高收費標準，因此制定計重收費標準的依據是在車輛不超載的情況下，維持道路貨車收費收入與分車型、按里程方式下的貨車收費收入基本一致。因此同樣可以通過分車型、按里程的方法計算得到貨車的收費收入 A_g 。

同樣由於取整、最低收費、月票車、超載加收費等原因，實際的貨車收費收入Bg與Ag之間存在一定的誤差。這一誤差在歷史統計數據來看並不是一個穩定的值，主要受到車輛超載情況的影響。通過歷年實際的貨車收費收入與流量數據，同樣可以得到Bg和Ag之間的系數Cg。歷史年的數據表明，由於計重收費在江蘇已經實施了較長的時間，車輛超載現象得到了有效的遏制（「十一五」期間超載車比重控制在5%以內，「十二五」期間超載車比重控制目標是2%以內），貨車的單車收費呈現出基本穩定的趨勢，系數Cg也將呈現基本穩定趨勢，同時考慮未來一定時期內，貨車實載率將由一定幅度的提升，導致貨車修正系數有一定幅度的上升，因此未來年貨車的實際收費收入可以利用近年已有的數據計算得到的Cg'值進行修正，即未來年貨車的收費收入為 $Ag \times Cg'$ 。

(8) 營運養護成本預測方法

- 營運費用預測方法

營運費用可以分為職工薪酬和管理成本兩類。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職工工資及附加、職工福利、住房公積金、勞動保險等費用。通過分析寧常鎮溧公司歷年職工薪酬的發展趨勢，結合國家和江蘇省「十二五」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規劃對人均收入指標的發展目標以及考慮到高速公路公司效益，顧問認為職工薪酬將在未來繼續增長，但是薪酬增長幅度呈現逐年降低的態勢，但是增長率又不可能無限小，職工薪酬增長幅度由2020年之前的每年約7%逐步降低至收費期末的3%。

管理成本包括差旅費、辦公費、水電煤氣費、車輛使用費、通訊費、宣傳費、業務招待費等。這部分成本在歷年寧常鎮溧公司的統計中增長幅度較小，本次預測中年增長率取2%。

- 養護費用預測方法

根據《江蘇省高速公路養護管理辦法》，高速公路養護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小修保養、大中修工程。

小修保養指對公路及其工程設施進行保養和道路附屬設施修復，使之經常保持完好狀態。主要包括路面清掃、分隔帶保潔、整修路肩、邊坡、排水設施疏通、地道抽水、路面小型病害處理，橋樑伸縮縫清理，沿線標誌、護欄清洗、局部維修等。根據通車以來發生養護費用，預計用在與交通有關和與交通無關的項目上的費用分配分別為40%和60%。因此，預計佔總數40%的與交通量有關的項目如路面小型危害處理等的養護費用，將隨交通量的增長而增加，而對於佔總數60%與交通量無關的項目如常規清潔等的養護費用，將保持不變。

大中修主要指公路及其工程設施的較大損壞進行中長期性的綜合修理，以全面恢復到原設計標準，或在原技術等級範圍內進行局部改善和個別增建，以逐步提高公路通行能力的工程項目。如對達到使用壽命的路面等進行全面翻修，恢復其原始設計狀態，或對洪水、地震等造成的重大損壞，進行及時修復，保證其正常使用。

交通部關於「十二五」公路養護管理發展綱要中指出，「加大預防性養護力度，樹立全壽命週期養護成本理念，制定適合我國國情的預防性養護指導政策、技術標準，探索形成一系列預防性養護技術，列出一定比例的專項資金，全面實施預防性養護。在保證公路日常養護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大公路養護工程資金投入，及時組織實施公路大、中修工程，保持公路設施良好的技術狀況，確保路網的通行能力和服務水平」。根據這一綱要精神，高速公路管理中應通過加強日常的預防性養護，從而減少大中修。因此本次預測中將大中修以預防性養護進行部分替代，部分大中修費用以預防性養護費用的形式進行逐年分攤。

《江蘇省高速公路養護管理辦法》中指出，「每日需對高速公路進行巡查，並進行經常性檢查、定期檢查和特殊檢查；對巡查和檢查中發現的高速公路病害和問題，應當及時處理」。根據這一原則，江蘇高速公路養護過程中，道路一般均能夠及時得到維護修復，大中修每年均會投入部分資金，從而避免一次性大規模的修復工程長時間干擾道路運營。

因大中修費用每年波動較大，預測前三年根據寧常鎮溧公司的養護計劃結合經驗數據獲得，之後預測結合交通量的增長將大中修養護費用進行合理分攤至每年，按照大中修費用與交通量相關40%、交通量無關60%的關係進行拆分預測。

(9) 預測過程中的其他假定

- 江蘇境內各條高速公路收費期末年不一致，若嚴格按照現有的收費期限，導致項目路的流量可能會轉移至距離稍遠但通行免費的道路；同時，目前尚無較明確的依據判斷未來的收費政策調整。本次預測認為在遠景年，收費期限內各條項目路的流量及收入不受其他高速公路免費影響。
- 高速公路作為商品而言，按照市場規律，收費費率理論上會隨著通貨膨脹、運營、管理成本的增長而提升。但出行作為人民日常生活的基本需求之一，高速公路也屬於國家的民生工程，收費費率增長對區域社會穩定、人民生活品質提高、企業生產發展會產生明顯的抑制作用，其社會影響較差。因此高速公路收費費率的提高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從保守角度出發，顧問認為未來收費政策維持現狀的可能性較大。因此預測中，假定收費費率不變對寧滬公司的股東是公平合理的。
-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中心未來可能尋求比最短路徑分配更精確的手段統計各條高速的流量並以此拆分各家路公司通行費收入。本次預測暫不考慮該條因素對預測結果精度的影響。

- 流量預測一般將道路的設計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作為道路流量的上限。從目前江蘇流量較高的滬寧、蘇嘉杭、廣靖錫澄道路流量來看，局部道路流量已超過二級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本次預測結合實際情況，取消二級服務水平斷面流量的限制，將四級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作為嚴格的流量界限；同時，考慮道路流量達到二級服務水平後，道路擁擠對流量增長有一定的抑制作用，按一定比例對流量增長率進行折減。
- 收入僅為主營業務收入，即道路通行費費用。根據《關於明確聯網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徵收標準等有關事項的通知》（蘇價服[2014]29號文），各聯網收費高速公路（不含過江通道）通行費的10%作為高速公路與普通公路統籌發展費，按月解繳指定的省財政專戶，由省交通運輸廳專項統籌用於普通公路發展。該政策暫定10年，至2023年12月31日。因遠景年政策尚不明確，本次預測中假設該項政策會延長至收費期末。
- 營運養護成本是指寧常鎮溧公司營運養護成本中扣除了部分折舊後的費用；同時，2013年各條道路的營運養護成本由公司總體營運養護成本費用按照道路里程分攤得到，而各條道路的實際成本無法按道路核算統計。
- 在有關成本預測中，交通顧問將成本分為運營成本、管理成本等幾部分，並且在運營成本和管理成本的增長中已經間接考慮了通貨膨脹的因素，因此未對整個成本考慮通貨膨脹因素。因此預測中，成本不再統一通貨膨脹對寧滬公司的股東是公平合理的。

5. 結論

(1) 交通量及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根據對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的假定及方法，得到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收費期內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收費期內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見下表。

表15寧常高速公路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11(a)	10,727	—	22,342	—	
2012(a)	10,969	2.3%	21,568	-3.5%	
2013(a)	11,988	9.3%	24,627	14.2%	
2014	19,738	65.6%	45,791	85.9%	溧馬高速開通開通 正面影響
2015	23,767	20.4%	54,414	18.8%	
2016	26,771	12.6%	60,578	11.3%	常溧高速開通負面影響
2017	28,050	4.8%	62,810	3.7%	高淳溧陽高速開通 負面影響
2018	30,340	8.2%	67,304	7.2%	
2019	32,812	8.1%	72,173	7.2%	常宜高速開通略微 正面影響

2020	35,039	6.8%	76,478	6.0%	
2021	37,192	6.1%	80,610	5.4%	
2022	39,233	5.5%	84,488	4.8%	
2023	41,167	4.9%	88,131	4.3%	
2024	43,071	4.6%	91,708	4.1%	
2025	43,874	1.9%	92,948	1.4%	南部通道開通負面影響
2026	45,632	4.0%	96,222	3.5%	
2027	47,316	3.7%	99,338	3.2%	
2028	49,040	3.6%	102,543	3.2%	
2029	50,670	3.3%	105,550	2.9%	
2030	52,261	3.1%	107,242	1.6%	沿江城際開通負面影響
2031	53,902	3.1%	109,993	2.6%	
2032	55,595	3.1%	84,758	-22.9%	

表16鎮溧高速公路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11(a)	7,322	—	19,812	—	
2012(a)	7,581	3.5%	18,776	-5.2%	
2013(a)	7,861	3.7%	19,170	2.1%	
2014	8,782	11.6%	19,674	2.6%	
2015	9,481	8.0%	20,997	6.7%	
2016	9,839	3.8%	21,640	3.1%	常溧高速開通負面影響
2017	10,525	7.0%	22,992	6.2%	
2018	12,224	16.1%	26,519	15.3%	天長揚州、溧陽廣德高速 開通正面影響

2019	11,864	-2.9%	25,559	-3.6%	常宜高速開通負面影響
2020	12,125	2.2%	25,938	1.5%	
2021	9,897	-18.4%	21,023	-19.0%	五峰山通道開通負面影響
2022	10,878	9.9%	22,942	9.1%	
2023	11,664	7.2%	24,426	6.5%	
2024	12,454	6.8%	25,892	6.0%	
2025	13,580	9.0%	28,028	8.2%	南部通道開通正面影響
2026	14,155	4.2%	29,003	3.5%	
2027	14,708	3.9%	29,913	3.1%	
2028	15,251	3.7%	30,789	2.9%	
2029	15,783	3.5%	31,626	2.7%	
2030	16,322	3.4%	32,459	2.6%	
2031	16,845	3.2%	33,245	2.4%	
2032	17,350	3.0%	25,485	-23.3%	

註：

- 2013年各條道路交通量為聯網中心的¹2013年高速公路網斷面流量報表中的年日均斷面流量。
- 收入僅為主營業務收入，僅含道路通行費費用，預測中已扣除因公路統籌發展的10%上交政府費用。
- 寧常鎮溧高速收費期截至2032年9月，項目路收費期末年的收入已根據實際收費月數進行折減。

1 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中心（以下簡稱「**聯網中心**」），重組於2004年12月，是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委員會下設的非盈利性辦事機構，隸屬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由全省各高速公路經營管理單位共同出資設立。聯網中心的主要工作職責是：負責全省聯網高速公路通行費審核結算工作，負責全省聯網高速公路公共資訊的收集和發佈工作，負責全省聯網高速公路監控調度指揮工作，負責全省聯網高速公路收費、監控、通信系統的研發和維護管理工作。

寧常鎮溧公司旗下各道路通行費收入合計如下。

表17寧常鎮溧高速公路公司通行費收入預測結果(單位：萬元)

年份	收入	年份	收入
2013	43,796	2023	112,557
2014	65,466	2024	117,600
2015	75,412	2025	120,976
2016	82,218	2026	125,225
2017	85,801	2027	129,252
2018	93,823	2028	133,332
2019	97,732	2029	137,175
2020	102,416	2030	139,700
2021	101,633	2031	143,238
2022	107,430	2032	110,243

(2) 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

根據前面章節對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的假定及方法，得到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收費期內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見下表。

表18寧常鎮溧高速公路公司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單位：萬元)

年份	寧常高速	鎮溧高速	成本合計
2013	6,730	4,936	11,666
2014	8,249	5,714	13,964
2015	8,870	6,007	14,876
2016	9,295	6,190	15,485
2017	9,146	6,086	15,232
2018	9,667	6,525	16,192
2019	10,221	6,771	16,992
2020	10,781	7,098	17,879
2021	11,235	7,110	18,345
2022	11,694	7,457	19,151
2023	12,161	7,791	19,952
2024	12,641	8,137	20,778
2025	13,070	8,527	21,597
2026	13,576	8,875	22,451
2027	14,095	9,235	23,330
2028	14,637	9,608	24,245
2029	15,194	9,996	25,190
2030	15,770	10,401	26,172
2031	16,168	10,672	26,841
2032	12,433	8,211	20,644

此致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南京市
棲霞區仙林大道6號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
總監
王健
謹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

以下為交通顧問江蘇緯信就錫宜公司而編製的交通顧問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Jiangsu Weixin Engineering Consultants Ltd
8th Floor, Building No. CD, No 9 Ziyun Road,
Qinhuai District, Nanjing Jiangsu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CD栋8楼



敬啟者：

**江蘇錫宜高速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陸馬一級公路
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研究**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受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託，就江蘇錫宜高速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陸馬一級公路進行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研究。

本預測研究最後報告已採用一切合理專業的技巧，謹慎並認真地編製。研究結果概要如下：

1. 項目路介紹

本次研究的項目路包括錫宜高速公路、環太湖高速公路、陸馬一級公路，項目路的基本情況如下表所示。

表1項目路基本情況

道路名稱	研究區段	里程 (公里)	車道數	備註
錫宜高速公路	無錫北—宜興西塢樞紐	69.3	全線四車道	2003年通車
陸馬一級公路	陸區互通—馬山	10	全線四車道	2005年通車
環太湖高速公路	碩放樞紐—南泉互通	20	全線六車道	2006年通車

2. 服務內容說明

本次研究的主要內容如下：

- (1) 收集並整理研究區域內高速公路網歷年道路斷面、互通及主線收費站分車型交通量資料，了解研究區域的歷史年交通發展情況。
- (2) 收集並整理研究區域歷史及最新的社會經濟資料，掌握其經濟增長趨勢並對其未來做出預測。
- (3) 收集研究區域最新的起訖點(OD)調查資料以及分車型交通量，並針對項目路高速公路聯網收費數據進行整理分析，以了解研究區域和項目路交通的主要流量流向，掌握現有交通狀況。
- (4) 建立研究區域內的交通量預測模型，分析交通量與社會經濟發展的相關關係，並用最新的交通量數據進行模型驗證。
- (5) 以2013年為研究基年，對研究道路各特徵年進行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收費收入預測是基於現行的收費標準及相關政策。
- (6) 採用「內插法」計算中間年份的交通流量，並計算中間年份收費收入，由此得到各條項目路預測期內每一年的日均交通量和年均收費收入。

- (7) 根據交通量預測結果，結合成本增長規律預測未來年度的營運養護成本。
- (8) 提交一份獨立交通量、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預測報告，包括預測方法和其中運用的假定因素，以便適合於公司決策參考使用。

3. 預測方法說明

本次研究使用的預測方法為國際認可的一般預測程序，在我們進行的中國收費道路預測研究中曾使用類似程序。交通預測研究方法包括下列階段：

- (1) 確定未來年經濟增長率；
- (2) 通過彈性系數分析，計算預測年限內的交通增長率；
- (3) 計算預測特徵年2014、2015、2016、2017、2018、2019、2020、2021、2024、2025和2031年的發生吸引量及OD矩陣；
- (4) 標定預測特徵年份2014、2015、2016、2017、2018、2019、2020、2021、2024、2025和2031年的路網信息；
- (5) 預測年限內未來年份的收費車型車種比例結構；
- (6) 根據預測參數對各特徵年進行交通量分配；
- (7) 預測年限內未來年收費政策和標準的假定；
- (8) 預測收費收入及營運養護成本。

4. 預測採用的主要假設

本次研究報告所採用的主要假設為：

(1) 經濟增長率

未來蘇南地區經濟的發展將保持穩定增長但增速放緩的趨勢，各項經濟社會指標的增長趨勢也應符合這一趨勢。結合江蘇省信息中心關於江蘇未來經濟發展的預測結果，對未來特徵年2015、2020、2025、2030年的經濟社會指標進行預測。蘇南地區未來GDP增長率如下表所示。

表2未來年內部小區GDP年均增長率預測

地區	2014–2015	2016–2020	2021–2025	2026–2031
南京	10.0%	9.0%	8.0%	6.5%
無錫	8.3%	7.5%	6.2%	4.7%
常州	10.0%	9.0%	7.9%	6.5%
蘇州	8.5%	7.8%	6.4%	4.9%
鎮江	11.0%	10.0%	8.0%	6.0%

2013年上海地區的GDP增長率為8.0%，浙江及其以南地區的GDP增長率為8.5%，蘇中蘇北及其以北地區的GDP增長率為9.5%，同時安徽及其以西地區的GDP增長率為10%。其餘預測年的GDP增長率如下所示。

表3未來年外部小區GDP年均增長率預測

地區	2014–2015	2016–2020	2021–2025	2026–2031
上海	7.0%	6.0%	5.0%	4.0%
浙江及其以南	8.5%	7.5%	6.4%	4.8%
長江以北	9.0%	7.8%	6.5%	5.0%
安徽及以西	9.0%	8.0%	7.0%	5.5%

(2) 彈性系數

交通量增長與經濟增長之間彈性系數是預測未來年交通量的基礎，通過分析研究歷史年交通發展及經濟發展之間的關係，分別計算求得歷史年客車、貨車的彈性系數。根據歷史彈性系數，參考相關項目研究成果，最終確定了預測年限內未來年各地區客貨車彈性系數如下表所示。

表4客車未來彈性系數

年份(客車彈性系數)	蘇南	蘇中	蘇北	上海／浙江
2012-2015	0.588	0.650	0.645	0.588
2016-2020	0.493	0.556	0.559	0.493
2021-2025	0.447	0.493	0.504	0.447
2026-2030	0.374	0.448	0.468	0.374
2031-2035	0.331	0.405	0.424	0.331

表5貨車未來彈性系數

年份(貨車彈性系數)	蘇南	蘇中	蘇北	上海／浙江
2012-2015	0.497	0.472	0.467	0.497
2016-2020	0.419	0.401	0.398	0.419
2021-2025	0.352	0.339	0.337	0.352
2026-2030	0.301	0.293	0.302	0.301
2031-2035	0.263	0.271	0.271	0.263

(3) 交通增長率

根據交通增長率計算公式，結合客貨車未來彈性系數及未來經濟增長率，計算未來年客貨車交通增長率，具體結果見下表。

表6客車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客車交通增長率)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5.6%	5.9%	5.8%	4.1%
2016-2020	4.3%	4.3%	4.5%	3.0%
2021-2025	3.3%	3.2%	3.5%	2.2%
2026-2032	2.1%	2.2%	2.6%	1.5%

表7貨車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貨車交通增長率)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4.8%	4.2%	4.2%	3.5%
2016-2020	3.6%	3.1%	3.2%	2.5%
2021-2025	2.6%	2.2%	2.4%	1.8%
2026-2031	1.7%	1.5%	1.7%	1.2%

客貨車加權後，交通總量的年平均增長率如下所示。

表8車未來交通增長率

年份(總交通量)	蘇南	蘇中蘇北 及其以北	安徽 及其以西	上海/ 浙江以南
2014-2015	5.4%	5.4%	5.3%	3.9%
2016-2020	4.1%	4.0%	4.1%	2.8%
2021-2025	3.1%	2.9%	3.2%	2.1%
2026-2031	2.0%	2.0%	2.3%	1.4%

(4) 研究路網信息

本次預測收集了最新的江蘇省高速公路網規劃以及軌道和幹線公路的規劃信息，這些信息被錄入特徵年路網模型之中。主要影響項目路的交通設施規劃建設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9未來年主要規劃路網信息

序號	道路	預計建設時間	預計開通時間
1	高淳—蕪湖高速公路	2012-2014	2015
2	溧陽—常州高速公路	2010-2015	2016
3	高淳—溧陽高速公路	2014-2016	2017
4	天長—揚州高速公路	2014-2017	2018
5	宜興—杭州高速公路	2015-2017	2018
6	溧陽—廣德高速公路	2014-2017	2018
7	錫通橋	2014-2017	2018
8	常州—宜興高速公路	2015-2018	2019
9	五峰山通道	2015-2020	2021
10	蘇錫常南部通道	不詳	2025
11	沿江城際鐵路(南京—常州段)	不詳	2030

(5) 車型結構預測

根據項目路歷史及未來車種組成發展趨勢及相關的研究成果，對項目路未來年客、貨車組成進行了合理預測。具體結果見下表。

表10錫宜高速及陸馬一級公路客貨車車型比例預測

年份	客1	客2	客3	客4	貨1	貨2	貨3	貨4	貨5	合計
2010	68.4%	1.9%	3.7%	1.6%	6.8%	6.6%	2.6%	3.6%	4.8%	100%
2011	70.6%	1.6%	3.0%	2.0%	6.7%	6.4%	2.4%	3.1%	4.2%	100%
2012	73.2%	1.4%	2.4%	2.4%	6.4%	6.0%	2.2%	2.3%	3.6%	100%
2013	73.6%	1.1%	1.8%	2.4%	6.6%	6.5%	2.2%	2.1%	3.7%	100%
2015	75.8%	0.9%	1.6%	2.3%	5.9%	6.3%	2.0%	1.7%	3.4%	100%
2020	78.8%	0.7%	1.3%	2.1%	5.0%	5.5%	1.8%	1.5%	3.2%	100%
2025	81.7%	0.5%	1.0%	1.9%	4.1%	4.8%	1.6%	1.3%	3.1%	100%
2028	83.2%	0.4%	0.8%	1.8%	3.5%	4.4%	1.5%	1.2%	3.2%	100%

表11環太湖高速客貨車車型比例預測

年份	客1	客2	客3	客4	貨1	貨2	貨3	貨4	貨5	合計
2010	67.4%	3.1%	2.3%	1.4%	7.4%	10.2%	2.8%	2.8%	2.5%	100%
2011	69.1%	2.6%	2.1%	1.3%	7.1%	10.0%	3.1%	2.6%	2.0%	100%
2012	70.6%	2.3%	2.1%	1.6%	6.6%	10.1%	3.0%	2.2%	1.6%	100%
2013	71.9%	1.8%	1.5%	1.0%	6.5%	10.3%	3.1%	2.1%	1.6%	100%
2015	76.7%	1.5%	1.2%	1.2%	5.7%	8.2%	2.2%	1.6%	1.7%	100%
2020	85.5%	0.9%	0.4%	0.9%	3.8%	4.7%	1.6%	1.1%	1.1%	100%
2025	77.7%	1.1%	0.9%	1.3%	4.0%	4.9%	3.2%	2.7%	4.1%	100%
2031	85.1%	0.4%	0.3%	0.7%	2.6%	3.1%	2.0%	2.2%	3.5%	100%

(6) 道路收費標準

本次研究對未來年收費收入的預測是基於現行的收費標準的，通貨膨脹等因素可能導致的未來年收費標準的調整不在本次預測的範圍內，因此本次未做此方面考慮。

江蘇省高速公路採用客車分車型、貨車計重收費的方式，詳細的收費標準如下。

表12江蘇省高速公路車型劃分及收費標準

收費車型	劃分標準		收費系數	收費費率 (元/公里)	最低收費 (元)
	客車	貨車			
1型	≤7座		1	0.45	5
		≤2噸	1.5	0.675	15
2型	8座-19座		1.5	0.675	10
		2噸-5噸(含5噸)	2	0.90	20
3型	20座-39座		2	0.90	10
		5噸-10噸 (含10噸)	2.5	1.125	20
4型	≥40座		2	0.90	10
		10-15噸 (含15噸) 20英尺集裝箱車	3	1.35	30
5型		>15噸 40英尺集裝箱車	3.5	1.575	30

表13高速公路貨車計重收費標準（不超限車輛）

類別	車輛總軸重<10噸	10噸≤車輛 總軸重≤40噸	車輛總軸重>40噸	通行費的收費總額實
高速公路計重收費標準： 1. 基本費率0.09元/噸公里 2. 車輛總軸重不足5噸按5噸計費 3. 不足20元時，按20元計費	0.09元/噸公里	0.09元/噸公里 線性遞減到 0.05元/噸公里	0.05元/噸公里	通行費的收費總額實 行2.50元以下舍， 2.51-7.50元歸5元， 7.51-9.99元進10元。

表14高速公路載貨汽車超限加重收費標準

1. 正常質量和超限30% 以內(含30%的車輛)	2. 超限30%-50%(含 50%的車輛)	3. 超限50%-100%(含 100%的車輛)	4. 超限100%以上的車 輛	車貨總質量超過規定的 總質量限(46噸)和總軸 限時按超限比例大者 計費
暫按正常車輛的計重費率 計收通行費				
正常質量和超限30%部分按正常車輛的計重費率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2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3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4 倍計收通行費	其餘部分按基本費率的4 倍計收通行費	

2009年2月28日24時起，貨車超限運輸計重收費執行新標準：

1. 超限30%以內(含30%)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計收通行費；
2. 超限30%-100%以內(含100%)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的3倍線性遞增到6倍計收通行費；
3. 超限100%以上的部分，按每噸公里0.09元的6倍計收通行費；

除超限標準調整外，其他收費管理仍按照原規定執行。

(7) 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 客車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根據道路收費方法和收費標準可以得知，高速公路的客車收費是分車型、按里程進行收費的，因此，在得到未來各年各車型的預測交通量之後，將其折算成全程平均日交通量，並與道路里程和各車型的收費費率進行相乘，就可以得到不同車型的收費收入 A_p 。

但是在實際收費時，由於「通行費的收費總額實行2.50元以下舍，2.51–7.50元歸5元，7.51–9.99元進10元」的取整原則以及高速公路上的最低收費政策等原因，實際的客車收費收入與上述方法計算得到的收費收入存在一定的誤差。

通過相關項目研究的經驗以及對項目路歷年實際收費收入和計算收費收入的比較分析，可以看出這樣的誤差可以看做是系統誤差，實際的收費收入 B_p 與分車型按里程計算得到的收費收入 A_p 之間存在穩定的比例關係。通過歷史年的流量和收費收入數據計算得到 B_p 和 A_p 之間的系數 C_p 也證實了這一點。因此最終的客車收費收入即為 $A_p \times C_p$ 。

- 貨車收費收入預測方法

對於貨車實行的是計重收費，由於每輛貨車的收費與其車貨總質量直接相關，因此無法直接計算每輛貨車的收費收入。在計重收費實施之前，貨車與客車是採用同樣的分車型、按里程進行收費的，而實施計重收費的根本出發點是通過對超載車輛進行加收費用，以此來遏制貨車超載現象。計重收費政策的實施不是為了提高收費標準，因此制定計重收費標準的依據是在車輛不超載的情況下，維持道路貨車收費收入與分車型、按里程方式下的貨車收費收入基本一致。因此同樣可以通過分車型、按里程的方法計算得到貨車的收費收入 A_g 。

同樣由於取整、最低收費、月票車、超載加收費等原因，實際的貨車收費收入Bg與Ag之間存在一定的誤差。這一誤差在歷史統計數據來看並不是一個穩定的值，主要受到車輛超載情況的影響。通過歷年實際的貨車收費收入與流量數據，同樣可以得到Bg和Ag之間的系數Cg。歷史年的數據表明，由於計重收費在江蘇已經實施了較長的時間，車輛超載現象得到了有效的遏制（「十一五」期間超載車比重控制在5%以內，「十二五」期間超載車比重控制目標是2%以內），貨車的單車收費呈現出基本穩定的趨勢，系數Cg也將呈現基本穩定趨勢，同時考慮未來一定時期內，貨車實載率將由一定幅度的提升，導致貨車修正系數有一定幅度的上升，因此未來年貨車的實際收費收入可以利用近年已有的數據計算得到的Cg' 值進行修正，即未來年貨車的收費收入為 $Ag \times Cg'$ 。

(8) 營運養護成本預測方法

- 營運費用預測方法

營運費用可以分為職工薪酬和管理成本兩類。

職工薪酬主要包括職工工資及附加、職工福利、住房公積金、勞動保險等費用。通過分析寧常鎮溧公司歷年職工薪酬的發展趨勢，結合國家和江蘇省「十二五」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規劃對人均收入指標的發展目標以及考慮到高速公路公司效益，顧問認為職工薪酬將在未來繼續增長，但是薪酬增長幅度呈現逐年降低的態勢，但是增長率又不可能無限小，職工薪酬增長幅度由2020年之前的每年約7%逐步降低至收費期末的3%。

管理成本包括差旅費、辦公費、水電煤氣費、車輛使用費、通訊費、宣傳費、業務招待費等。這部分成本在歷年寧常鎮溧公司的統計中增長幅度較小，本次預測中年增長率取2%。

- 養護費用預測方法

根據《江蘇省高速公路養護管理辦法》，高速公路養護主要包括高速公路小修保養、大中修工程。

小修保養指對公路及其工程設施進行保養和道路附屬設施修復，使之經常保持完好狀態。主要包括路面清掃、分隔帶保潔、整修路肩、邊坡、排水設施疏通、地道抽水、路面小型病害處理，橋樑伸縮縫清理，沿線標誌、護欄清洗、局部維修等。根據通車以來發生養護費用，預計用在與交通有關和與交通無關的項目上的費用分配分別為40%和60%。因此，預計佔總數40%的與交通量有關的項目如路面小型危害處理等的養護費用，將隨交通量的增長而增加，而對於佔總數60%與交通量無關的項目如常規清潔等的養護費用，將保持不變。

大中修主要指公路及其工程設施的較大損壞進行中長期性的綜合修理，以全面恢復到原設計標準，或在原技術等級範圍內進行局部改善和個別增建，以逐步提高公路通行能力的工程項目。如對達到使用壽命的路面等進行全面翻修，恢復其原始設計狀態，或對洪水、地震等造成的重大損壞，進行及時修復，保證其正常使用。

交通部關於「十二五」公路養護管理發展綱要中指出，「加大預防性養護力度，樹立全壽命週期養護成本理念，制定適合我國國情的預防性養護指導政策、技術標準，探索形成一系列預防性養護技術，列出一定比例的專項資金，全面實施預防性養護。在保證公路日常養護的基礎上，進一步加大公路養護工程資金投入，及時組織實施公路大、中修工程，保持公路設施良好的技術狀況，確保路網的通行能力和服務水平」。根據這一綱要精神，高速公路管理中應通過加強日常的預防性養護，從而減少大中修。因此本次預測中將大中修以預防性養護進行部分替代，部分大中修費用以預防性養護費用的形式進行逐年分攤。

《江蘇省高速公路養護管理辦法》中指出，「每日需對高速公路進行巡查，並進行經常性檢查、定期檢查和特殊檢查；對巡查和檢查中發現的高速公路病害和問題，應當及時處理」。根據這一原則，江蘇高速公路養護過程中，道路一般均能夠及時得到維護修復，大中修每年均會投入部分資金，從而避免一次性大規模的修復工程長時間干擾道路運營。

因大中修費用每年波動較大，預測前三年內根據寧常鎮溧公司的養護計劃結合經驗數據獲得，之後預測結合交通量的增長將大中修養護費用進行合理分攤至每年，按照大中修費用與交通量相關40%、交通量無關60%的關係進行拆分預測。

(9) 預測過程中的其他假定

- 江蘇境內各條高速公路收費期末年不一致，若嚴格按照現有的收費期限，導致項目路的流量可能會轉移至距離稍遠但通行免費的道路；同時，目前尚無較明確的依據判斷未來的收費政策調整。本次預測認為在遠景年，收費期限內各條項目路的流量及收入不受其他高速公路免費影響。
- 高速公路作為商品而言，按照市場規律，收費費率理論上會隨著通貨膨脹、運營、管理成本的增長而提升。但出行作為人民日常生活的基本需求之一，高速公路也屬於國家的民生工程，收費費率增長對區域社會穩定、人民生活品質提高、企業生產發展會產生明顯的抑制作用，其社會影響較差。因此高速公路收費費率的提高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從保守角度出發，顧問認為未來收費政策維持現狀的可能性較大。因此預測中，假定收費費率不變對寧滬公司的股東是公平合理的。

-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中心未來可能尋求比最短路徑分配更精確的手段統計各條高速的流量並以此拆分各家路公司通行費收入。本次預測暫不考慮該因素對預測結果精度的影響。
- 流量預測一般將道路的設計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作為道路流量的上限。從目前江蘇流量較高的滬寧、蘇嘉杭、廣靖錫澄道路流量來看，局部道路流量已超過二級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本次預測結合實際情況，取消二級服務水平斷面流量的限制，將四級服務水平下的通行能力作為嚴格的流量界限；同時，考慮道路流量達到二級服務水平後，道路擁擠對流量增長有一定的抑制作用，按一定比例對流量增長率進行折減。
- 收入僅為主營業務收入，即道路通行費費用。根據《關於明確聯網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徵收標準等有關事項的通知》（蘇價服[2014]29號文），各聯網收費高速公路（不含過江通道）通行費的10%作為高速公路與普通公路統籌發展費，按月解繳指定的省財政專戶，由省交通運輸廳專項統籌用於普通公路發展。該政策暫定10年，至2023年12月31日。因遠景年政策尚不明確，本次預測中假設該項政策會延長至收費期末。
- 營運養護成本是指寧常鎮溧公司營運養護成本中扣除了部分折舊後的費用；同時，2013年各條道路的營運養護成本由公司總體營運養護成本費用按照道路里程分攤得到，而各條道路的實際成本無法按道路核算統計。

- 在有關成本預測中，交通顧問將成本分為運營成本、管理成本等幾部分，並且在運營成本和管理成本的增長中已經間接考慮了通貨膨脹的因素，因此未對整個成本考慮通貨膨脹因素。因此預測中，成本不再統一通貨膨脹對寧滬公司的股東是公平合理的。

5. 結論

(1) 交通量及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根據對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的假定及方法，得到錫宜高速等道路收費期內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收費期內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見下表。

表15錫宜高速及陸馬一級公路平均交通量和合計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合計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11(a)	14,529		23,495		
2012(a)	14,873	2.4%	22,392	-4.7%	
2013(a)	16,154	8.6%	23,302	4.1%	
2014	17,584	8.8%	25,117	7.8%	
2015	19,136	8.8%	27,200	8.3%	
2016	20,783	8.6%	29,396	8.1%	
2017	22,536	8.4%	31,718	7.9%	
2018	24,352	8.1%	34,105	7.5%	
2019	26,100	7.2%	36,372	6.6%	常宜高速開通略微 負面影響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合計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20	27,974	7.2%	38,789	6.6%	
2021	31,329	12.0%	43,247	11.5%	五峰山通道開通 正面影響
2022	33,235	6.1%	45,672	5.6%	
2023	35,114	5.7%	48,038	5.2%	
2024	36,952	5.2%	50,324	4.8%	
2025	33,807	-8.5%	45,833	-8.9%	南部通道開通 負面影響
2026	35,416	4.8%	47,795	4.3%	
2027	36,935	4.3%	49,617	3.8%	
2028	38,349	3.8%	38,594	-22.2%	

表16環太湖高速交通量和收費收入預測結果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合計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11(a)	5,002	—	1,986	—	
2012(a)	5,118	2.3%	1,868	-5.9%	
2013(a)	6,157	20.3%	2,125	13.7%	
2014	7,185	16.7%	2,282	7.4%	
2015	8,228	14.5%	2,584	13.2%	
2016	9,344	13.6%	2,902	12.3%	
2017	10,496	12.3%	3,216	10.8%	
2018	11,634	10.8%	3,518	9.4%	
2019	12,818	10.2%	3,820	8.6%	
2020	13,931	8.7%	4,144	8.5%	
2021	15,003	7.7%	4,334	4.6%	
2022	16,008	6.7%	4,561	5.2%	
2023	16,920	5.7%	4,755	4.2%	
2024	17,835	5.4%	4,968	4.5%	
2025	46,372	160.0%	14,443	190.7%	南部通道開通正面影響
2026	47,893	3.3%	14,774	2.3%	

年份	流量 (輛/日)	流量增長率	合計收入 (萬元)	收入增長率	影響因素
2027	49,363	3.1%	15,078	2.1%	
2028	50,772	2.9%	15,354	1.8%	
2029	52,153	2.7%	15,613	1.7%	
2030	53,479	2.5%	15,846	1.5%	
2031 (1~10)	54,766	2.4%	13,393	-15.5%	

註：

- 2013年各條道路交通量為聯網中心的2013年高速公路網斷面流量報表中的年日均斷面流量。
- 收入僅為主營業務收入，僅含道路通行費費用，預測中已扣除因公路統籌發展的10%上交政府費用。
- 錫宜高速、陸馬一級公路收費期截止2028年9月，環太湖高速收費期截至2031年10月，項目路收費期末年的實際收入已根據實際收費月數進行折減。

錫宜公司旗下各道路通行費收入合計如下。

表17錫宜高速公路公司通行費收入預測結果 (單位：萬元)

年份	收入	年份	收入
2013	25,427	2023	52,793
2014	27,398	2024	55,292
2015	29,784	2025	60,276
2016	32,297	2026	62,569
2017	34,935	2027	64,695
2018	37,623	2028	53,948
2019	40,192	2029	15,613
2020	42,933	2030	15,846
2021	47,581	2031	13,393
2022	50,233		

(2) 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

根據前面章節對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的假定及方法，得到錫宜高速等公路收費期內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見下表。

表18錫宜公司營運養護成本預測結果(單位：萬元)

	錫宜高速+ 陸馬一級公路	環太湖高速	成本合計
2013	5,311	1,444	6,755
2014	5,929	1,630	7,559
2015	6,218	1,721	7,938
2016	6,373	1,774	8,148
2017	6,742	1,884	8,626
2018	7,132	1,998	9,130
2019	7,541	2,118	9,659
2020	7,977	2,242	10,219
2021	8,386	2,347	10,733
2022	8,770	2,455	11,224
2023	9,169	2,566	11,735
2024	9,586	2,681	12,267
2025	9,908	3,153	13,061
2026	10,362	3,280	13,642
2027	10,836	3,413	14,248
2028	8,498	3,551	12,048
2029	0	3,695	3,695
2030	0	3,847	3,847
2031	0	3,306	3,306

此致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南京市
棲霞區仙林大道6號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
總監
王健
謹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形成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有關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其僅作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有關寧常鎮溧交易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文為作說明用途之經擴大集團(含寧常鎮溧)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礎，旨在說明寧常鎮溧交易之影響。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猶如寧常鎮溧交易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僅作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假設寧常鎮溧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與載於本通函其他部分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	寧常鎮溧於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九月三十日之
	九月三十日之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綜合	經審核資產			備考綜合資產
	資產負債表	負債表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563,198	108,071	—	—	671,269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319	—	—	—	40,319
應收票據	808	—	—	—	808
應收賬款	106,011	17,028	—	—	123,039
預付款項	318,883	522	—	—	319,405
應收股利	33,776	—	—	—	33,776
應收利息	—	—	—	—	—
其他應收款	1,219,001	1,597	—	—	1,220,598
存貨	2,980,650	609	—	—	2,981,259
其他流動資產	179,402	—	—	—	179,402
流動資產合計	5,442,048	127,827	—	—	5,569,875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90,726	11,230	—	—	1,301,956
長期股權投資	4,014,812	—	—	—	4,014,812
投資性房地產	34,387	—	—	—	34,387
固定資產	1,079,532	526,609	—	—	1,606,141
在建工程	219,152	—	—	—	219,152
無形資產	15,110,534	7,018,362	—	—	22,128,896
長期待攤費用	1,524	—	—	—	1,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268	—	—	—	37,268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787,935	7,556,201	—	—	29,344,136
資產總計	27,229,983	7,684,028	—	—	34,914,011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940,000	1,035,000	—	—	4,975,000
應付賬款	528,391	29,034	—	—	557,425
預收款項	389,590	69	—	—	389,659
應付職工薪酬	1,452	2,855	—	—	4,307
應交稅費	104,780	2,194	—	—	106,974
應付利息	142,258	55,235	—	—	197,493
應付股利	68,679	—	—	—	68,679
其他應付款	33,348	52,168	502,000	3,750	591,26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00,459	499,000	—	—	999,459
其他流動負債	500,000	—	—	—	500,000
流動負債合計	6,208,957	1,675,555	502,000	3,750	8,390,262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69,810	4,561,500	—	—	4,831,3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41	—	—	—	2,341
應付債券	494,245	1,200,000	—	—	1,694,2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6,470	—	—	36,470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6,396	5,797,970	—	—	6,564,366
負債合計	6,975,353	7,473,525	502,000	3,750	14,954,628
股東權益：					
股本	5,037,748	3,328,850	-3,328,850	—	5,037,748
資本公積	7,565,101	—	2,826,850	—	10,391,951
盈餘公積	2,833,298	—	—	—	2,833,298
未分配利潤	4,299,898	-3,118,347	—	-3,750	1,177,80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9,736,045	210,503	-502,000	-3,750	19,440,798
少數股東權益	518,585	—	—	—	518,585
股東權益合計	20,254,630	210,503	-502,000	-3,750	19,959,383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7,229,983	7,684,028	—	—	34,914,011

C.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的第三季度報告。經審計的寧常鎮溧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A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
2. 根據收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寧常鎮溧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502,000,000元。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猶如寧常鎮溧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經發生，人民幣502,000,000元的代價確認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寧常鎮溧之股東之款項，將會在寧常鎮溧交易完成後的30個工作日內支付。

寧常鎮溧目前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故此，倘寧常鎮溧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屬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因為於其時及交易事項前後，本公司及寧常鎮溧均受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收購寧常鎮溧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0號 — 企業合併》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方法入賬。

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無論該項企業合併發生在報告期的任一時點，視同該子公司自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

寧常鎮溧的實收資本與寧常鎮溧交易的總代價的差異調整計入資本公積，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寧常鎮溧的實收資本	3,328,850
減：寧常鎮溧交易的總代價	<u>502,000</u>
資本公積	<u><u>2,826,850</u></u>

3. 該調整代表估計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3,750,000元之應計項目，倘寧常鎮溧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時即在損益中支銷。
4.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後訂立之任何貿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通函之鑒證報告

致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對董事編製之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附錄六A第491頁至497頁之有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已根據適用準則編製載於通函附錄六A第491頁至497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建議收購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寧常鎮溧**」)交易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建議收購寧常鎮溧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資料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而上述財務資料並無公佈相關審核或審閱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由吾等曾發出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日之報告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數據作出報告之鑒證業務」執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及實施工作，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採集合理保證。

就本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發出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歷史財務數據而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委聘過程中，吾等亦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財務數據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納入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數據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吾等不對寧常鎮溧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已發出報告之合理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之適當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之了解、及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有關之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之了解。

本委聘亦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我們獲取之證據乃為充分適當，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形成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有關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其僅作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有關錫宜公司交易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文為作說明用途之經擴大集團(含錫宜公司)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礎，旨在說明錫宜公司交易之影響。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猶如錫宜公司交易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僅作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假設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須與載於本通函其他部分之其他財務數據一併閱讀。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	錫宜公司於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九月三十日之
	九月三十日之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綜合	經審核資產			備考綜合資產
	資產負債表	負債表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563,198	45,947	—	—	609,145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319	—	—	—	40,319
應收票據	808	—	—	—	808
應收賬款	106,011	3,882	—	—	109,893
預付款項	318,883	342	—	—	319,225
應收股利	33,776	—	—	—	33,776
應收利息	—	—	—	—	—
其他應收款	1,219,001	533	—	—	1,219,534
存貨	2,980,650	219	—	—	2,980,869
其他流動資產	179,402	—	—	—	179,402
流動資產合計	5,442,048	50,923	—	—	5,492,971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90,726	11,230	—	—	1,301,956
長期股權投資	4,014,812	—	—	—	4,014,812
投資性房地產	34,387	—	—	—	34,387
固定資產	1,079,532	105,038	—	—	1,184,570
在建工程	219,152	510	—	—	219,662
無形資產	15,110,534	2,299,509	—	—	17,410,043
長期待攤費用	1,524	—	—	—	1,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268	—	—	—	37,268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787,935	2,416,287	—	—	24,204,222
資產總計	27,229,983	2,467,210	—	—	29,697,193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940,000	615,000	—	—	4,555,000
應付賬款	528,391	5,632	—	—	534,023
預收款項	389,590	191	—	—	389,781
應付職工薪酬	1,452	1,786	—	—	3,238
應交稅費	104,780	923	—	—	105,703
應付利息	142,258	28,461	—	—	170,719
應付股利	68,679	—	—	—	68,679
其他應付款	33,348	23,850	662,000	3,748	722,946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00,459	20,000	—	—	520,459
其他流動負債	500,000	—	—	—	500,000
流動負債合計	6,208,957	695,843	662,000	3,748	7,570,54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69,810	362,000	—	—	631,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41	—	—	—	2,341
應付債券	494,245	750,000	—	—	1,244,2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6,396	1,112,000	—	—	1,878,396
負債合計	6,975,353	1,807,843	662,000	3,748	9,448,944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股東權益：					
股本	5,037,748	824,170	-824,170	—	5,037,748
資本公積	7,565,101	—	137,845	—	7,702,946
盈餘公積	2,833,298	—	—	—	2,833,298
未分配利潤	4,299,898	-164,803	24,720	-3,748	4,156,067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9,736,045	659,367	-661,605	-3,748	19,730,059
少數股東權益	518,585	—	-395	—	518,190
股東權益合計	20,254,630	659,367	-662,000	-3,748	20,248,249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7,229,983	2,467,210	—	—	29,697,193

C.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的第三季度報告。經審計的錫宜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B所載的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2. 根據收購協議，本公司擁有85%權益之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廣靖錫澄」）已有條件同意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662,000,000元。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猶如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經發生，人民幣662,000,000元的代價確認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錫宜公司之股東之款項，將會在錫宜公司交易完成後的30個工作日內支付。

錫宜公司目前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故此，倘錫宜公司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屬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因為於其時及交易事項前後，本公司及錫宜公司均受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收購錫宜公司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0號 — 企業合併》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方法入賬。

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下的被合併方，無論該項企業合併發生在報告期的任一時點，視同該被合併方自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

錫宜公司的實收資本與錫宜公司交易的總代價的的差異調整計入資本公積和少數股東權益，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錫宜公司的實收資本	824,170
減：錫宜公司交易的總代價	<u>662,000</u>
	162,170
分配至：	
資本公積	137,845
廣靖錫澄少數股東權益	<u><u>24,325</u></u>

歸屬於廣靖錫澄少數股東的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	164,803
廣靖錫澄少數股東權益比例	<u>15%</u>
歸屬於廣靖錫澄少數股東的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	<u><u>24,720</u></u>

3. 該調整代表估計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3,748,000元之應計項目，倘錫宜公司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時即在損益中支銷。
4.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後訂立之任何貿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通函之鑒證報告

致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對董事編製之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附錄六B第501至507頁之有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已根據適用準則編製載於通函附錄六B第501至507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建議收購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錫宜公司**」)交易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建議收購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資料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而上述財務資料並無公佈相關審核或審閱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由吾等曾發出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日之報告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數據作出報告之鑒證業務」執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及實施工作，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採集合理保證。

就本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發出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歷史財務數據而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委聘過程中，吾等亦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財務數據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納入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數據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吾等不對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已發出報告之合理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之適當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之了解、及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有關之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之了解。

本委聘亦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我們獲取之證據乃為充分適當，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形成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有關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其僅作說明之用。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附錄二A — 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附錄二B — 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下文為作說明用途之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為基礎，旨在說明寧常鎮溧交易和錫宜公司交易之影響。寧常鎮溧交易和錫宜公司交易各自並非互為條件。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猶如寧常鎮溧交易和錫宜公司交易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獲編製僅作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假設寧常鎮溧交易和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須與載於本通函其他部分之其他財務數據一併閱讀。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563,198	108,071	45,947	—	—	717,216
交易性金融資產	40,319	—	—	—	—	40,319
應收票據	808	—	—	—	—	808
應收賬款	106,011	17,028	3,882	—	—	126,921
預付款項	318,883	522	342	—	—	319,747
應收股利	33,776	—	—	—	—	33,776
應收利息	—	—	—	—	—	—
其他應收款	1,219,001	1,597	533	—	—	1,221,131
存貨	2,980,650	609	219	—	—	2,981,478
其他流動資產	179,402	—	—	—	—	179,402
流動資產合計	5,442,048	127,827	50,923	—	—	5,620,798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90,726	11,230	11,230	—	—	1,313,186
長期股權投資	4,014,812	—	—	—	—	4,014,812
投資性房地產	34,387	—	—	—	—	34,387
固定資產	1,079,532	526,609	105,038	—	—	1,711,179
在建工程	219,152	—	510	—	—	219,662
無形資產	15,110,534	7,018,362	2,299,509	—	—	24,428,405
長期待攤費用	1,524	—	—	—	—	1,5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268	—	—	—	—	37,268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787,935	7,556,201	2,416,287	—	—	31,760,423
資產總計	27,229,983	7,684,028	2,467,210	—	—	37,381,221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940,000	1,035,000	615,000	—	—	5,590,000
應付賬款	528,391	29,034	5,632	—	—	563,057
預收款項	389,590	69	191	—	—	389,850
應付職工薪酬	1,452	2,855	1,786	—	—	6,093
應交稅費	104,780	2,194	923	—	—	107,897
應付利息	142,258	55,235	28,461	—	—	225,954
應付股利	68,679	—	—	—	—	68,679
其他應付款	33,348	52,168	23,850	502,000	662,000	7,498
一年內到期的 非流動負債	500,459	499,000	20,000	—	—	1,019,459
其他流動負債	500,000	—	—	—	—	500,000
流動負債合計	6,208,957	1,675,555	695,843	502,000	662,000	7,49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69,810	4,561,500	362,000	—	—	5,193,3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41	—	—	—	—	2,341
應付債券	494,245	1,200,000	750,000	—	—	2,444,2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6,470	—	—	—	36,470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6,396	5,797,970	1,112,000	—	—	7,676,366
負債合計	6,975,353	7,473,525	1,807,843	502,000	662,000	7,498

	本集團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綜合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寧常鎮溧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錫宜公司於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經審核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其他備考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 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股東權益：							
股本	5,037,748	3,328,850	824,170	-3,328,850	-824,170	—	5,037,748
資本公積	7,565,101	—	—	2,826,850	137,845	—	10,529,796
盈餘公積	2,833,298	—	—	—	—	—	2,833,298
未分配利潤	4,299,898	-3,118,347	-164,803	—	24,720	-7,498	1,033,970
歸屬於母公司							
股東權益合計	19,736,045	210,503	659,367	-502,000	-661,605	-7,498	19,434,812
少數股東權益	518,585	—	—	—	-395	—	518,190
股東權益合計	20,254,630	210,503	659,367	-502,000	-662,000	-7,498	19,953,00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7,229,983	7,684,028	2,467,210	—	—	—	37,381,221

C.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的第三季度報告。經審計的寧常鎮溧和錫宜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A和附錄二B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和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2. 根據收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寧常鎮溧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502,000,000元。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猶如寧常鎮溧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經發生，人民幣502,000,000元的代價確認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寧常鎮溧之股東之款項，將會在寧常鎮溧交易完成後的30個工作日內支付。

寧常鎮溧目前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故此，倘寧常鎮溧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屬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因為於其時及交易事項前後，本公司及寧常鎮溧均受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收購寧常鎮溧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0號 — 企業合併》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方法入賬。

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無論該項企業合併發生在報告期的任一時點，視同該子公司自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

寧常鎮溧的實收資本與寧常鎮溧交易的總代價的差異調整計入資本公積，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寧常鎮溧的實收資本	3,328,850
減：寧常鎮溧交易的總代價	<u>502,000</u>
資本公積	<u><u>2,826,850</u></u>

3. 根據收購協議，本公司擁有85%權益之子公司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廣靖錫澄」）已有條件同意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662,000,000元。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猶如錫宜公司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經發生，人民幣662,000,000元的代價確認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應付錫宜公司之股東之款項，將會在錫宜公司交易完成後的30個工作日內支付。

錫宜公司目前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故此，倘錫宜公司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屬於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因為於其時及交易事項前後，本公司及錫宜公司均受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最終控制。收購錫宜公司乃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0號 — 企業合併》以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方法入賬。

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3號 — 合併財務報表》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吸收合併下的被合併方，無論該項企業合併發生在報告期的任一時點，視同該被合併方自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

錫宜公司的實收資本與錫宜公司交易的總代價的的差異調整計入資本公積和少數股東權益，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錫宜公司的實收資本	824,170
減：錫宜公司交易的總代價	<u>662,000</u>
	162,170
分配至：	
資本公積	137,845
廣靖錫澄少數股東權益	<u><u>24,325</u></u>

歸屬於廣靖錫澄少數股東的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詳情載於下文。

單位：人民幣千元

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	164,803
廣靖錫澄少數股東權益比例	<u>15%</u>
歸屬於廣靖錫澄少數股東的錫宜公司的累積虧損	<u><u>24,720</u></u>

- 該調整代表估計收購相關成本約人民幣7,498,000元之應計項目，倘寧常鎮溧交易事項和錫宜公司交易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發生時即在損益中支銷。
-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後訂立之任何貿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200002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通函之鑒證報告

致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吾等已對董事編製之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及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附錄六C第511至517頁之有關附註(「**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董事已根據適用準則編製載於通函附錄六C第511至517頁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本公司建議收購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寧常鎮溧**」)交易和建議收購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錫宜公司**」)交易(統稱「**該等交易**」)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該等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資料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之資料，而上述財務資料並無公佈相關審核或審閱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加載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之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由吾等曾發出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日之報告收件人負責外，吾等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數據作出報告之鑒證業務」執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及實施工作，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採集合理保證。

就本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發出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歷史財務數據而發出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委聘過程中，吾等亦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時所使用之財務數據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納入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數據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吾等不對該等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已發出報告之合理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之適當調整。

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之了解、及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有關之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之了解。

本委聘亦包括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之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我們獲取之證據乃為充分適當，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數據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上海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一.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載有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全信，本通函所載數據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二. 股本

已發行股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已發行股本

1,222,000,000.00 H股股份	1,222,000,000
3,815,747,500 A股股份	<u>3,815,747,500</u>
	<u><u>5,037,747,500</u></u>

三.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而將予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四.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予以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並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持有身份	直接權益	所持股份數目	佔總股份 (H股股份)百分比
內資股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是	2,742,578,825(L)	54.44%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招商局華建公路投資 有限公司 ⁽¹⁾	其他	是	589,059,077(L)	11.69%

名稱	持有身份	直接權益	所持股份數目	佔總股份 (H股股份)百分比
H股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法團權益	否	111,361,932(L)	2.21% (9.11%)
			5,013,000(S)	0.1% (0.41%)
			68,846,470(P)	1.4% (5.63%)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否	110,350,000(L)	2.2% (9.03%)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否	103,281,430(L)	2.1% (8.4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法團權益	否	61,519,000(L)	1.22% (5.03%)

附註：(l) 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1)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因所控制的附屬法團招商局華建公路投資有限公司的權益，視為持有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錢永祥、陳祥輝及杜文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擔任載於上文之主要股東的職位。

五.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主要股東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所得數據及所信，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包括有關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附帶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面值達10%或以上之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實益擁有人名稱	登記持有人名稱	持有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面值百分比
江蘇廣靖錫澄 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招商局華建公路 投資有限公司	1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人士（並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包括有關該股本之任何購股權）（附帶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面值達10%或以上之權益。

六. 服務合約

本公司除與執行董事簽訂執行董事委聘合同外，與其他各董事、監事均已訂立委聘書。此等合同內容在各主要方面相同，期限從201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或委任日）起至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本公司或董事、監事可以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與董事或監事之間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本公司亦沒有董事因有關服務合約尚未屆滿並擬在下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換屆選舉連任而需賠償的情況。

七.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且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八.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於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之權益。

九. 董事於本集團資產合約之權益

除本通函內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並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13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之結算日期）起所買賣或租賃或擬買賣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概無董事於最後可行日期仍屬有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十.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提供意見或建議以供加載本通函專家之資格載列如下：

名稱	資格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	獨立估值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註冊會計師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授權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 交通顧問

於本通函日期，上述各專家已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及函件，並引述其名稱及意見，且迄今彼等並無撤回該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自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之結算日期)以來，上述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買賣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十一. 重大合約

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本通函刊發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訂立重大或可屬重大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十二.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至2015年2月6日(包括首尾兩日)之正常營業時間，在香港中環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20樓禮德齊伯禮律師行可供查閱：

- (a) 公司章程；
- (b) 本公司截至2013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報；
- (c) 上市公司與交通控股就有關收購寧常鎮溧全部股權簽訂之《寧常鎮溧股權轉讓協議》；
- (d) 本公司與寧常鎮溧簽訂之《債務轉移協議》；

- (e) 廣靖錫澄與交通控股、常州高投及無錫高投就收購錫宜公司股權簽訂的《錫宜公司股權轉讓協議》；
- (f) 廣靖錫澄及錫宜公司就廣靖錫澄吸收合併錫宜公司簽訂之《吸收合併協議》；
- (g) 本公司與交通控股就本次交易簽訂之《盈利補償協議》；
- (h) 本通函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i) 本通函所載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j) 本附錄「十.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有關專家的書面同意書；
- (k)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會計師報告；
- (l)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錫宜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 (m)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資產評估報告；
- (n)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寧常鎮溧的資產評估的盈利預測之會計師報告；
- (o)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錫宜公司的資產評估報告；
- (p) 本通函所載的有關錫宜公司的資產評估的盈利預測之會計師報告；
- (q) 江蘇緯信出具的有關寧常鎮溧的交通顧問報告；
- (r) 江蘇緯信出具的有關錫宜公司的交通顧問報告；
- (s) 本通函所載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及

- (t) 本通函。

十三.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 (b) 本公司H股股份之過戶登記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c) 本公司公司秘書為姚永嘉先生，姚先生於1992年8月加入本公司，曾先後任職江蘇省交通規劃設計院、江蘇省高速公路建設指揮部科長及本公司證券科科長、董事會秘書室主任，姚先生自參加工作起，一直從事工程管理、投資分析、融資及證券等工作，積累了豐富的專業經驗。
- (d) 本通函所載的交通顧問報告的中英版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重要內容提示：

- 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2015年3月12日。
-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向本公司全體A股股東提供網絡投票，臨時股東大會採用的網絡投票系統：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
- 因上交所網絡投票系統升級，此次通知數據無法被採集，本公司將於上交所新系統啟動之日1月26日向本公司全體A股股東再次發佈一個補充通知。

茲通告江蘇本公司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3月12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公司會議室舉行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召集人為本公司董事會。除文義另有定義外，本通知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15年1月23日發出的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現將有關事宜通知如：

一、召開會議的基本情況

- 本次大會屆次：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 本次會議召集人：本公司董事會
- 投票方式：臨時股東大會所採用的表決方式是現場投票方式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現場會議召開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1. 現場會議開始時間：2015年3月12日下午2時30分
2. 召開地點：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 網絡投票的系統、起止日期和投票時間：

網絡投票系統：上交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

網絡投票起止時間：自2015年3月12日上午9時15分至2015年3月12日下午3時

採用上交所網絡投票系統，通過交易系統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交易時間段，即2015年3月12日上午9時15分至上午9時25分、上午9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下午1時至下午3時；通過互聯網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早上9時15分至下午3時。

- 本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資融券、轉融通、約定購回業務#。

指《轉融通業務監督管理試行辦法》所界定的融資融券、轉融通、約定購回業務

- 本公司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應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執行。

二. 會議審議事項

本次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關於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江蘇甯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00%股權、承接江蘇甯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全部有息債務及債轉股的議案》，授權董事錢永祥先生處理相關事宜。
2. 批准《關於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吸收合併江蘇錫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議案》，授權董事錢永祥先生處理相關事宜。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上述議案的詳情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在香港另行寄發通知及通函。詳情請參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寄發予以本公司A股股東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請參閱本公司2015年1月23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網站www.jsexpressway.com所刊發之公告。

三. 股東大會投票注意事項

1. 本公司A股股東通過上交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的，既可以登陸交易系統投票平台（通過指定交易的證券公司交易終端）進行投票，也可以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進行投票。首次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進行投票的，投資者需要完成股東身份認證。具體操作請見互聯網投票平台網站說明。
2. 股東所投選舉票數超過其擁有的選舉票數的，或者在差額選舉中投票超過應選人數的，其對該項議案所投的選舉票視為無效投票。
3. 同一表決權通過現場、網絡或其他方式重複進行表決的，以第一次投票結果為準。

四. 會議出席對象

1. 2015年2月9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草場門營業部（原江蘇證券登記公司）的本公司股東，以及於2014年2月9日下午4時30分，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可以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東。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2. 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審計師及見證律師等。
3. 現場會議登記安排：
 - (a) 登記地點：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 (b) 登記時間：2015年3月12日下午1時30分至下午2時30分。下午2時30分後將不再辦理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登記。
 - (c) 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

五. 出席會議登記辦法

1.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2015年2月9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草場門營業部(原江蘇證券登記公司)的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2月9日下午4時30分後，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但應填寫本公司之回執並於2015年2月19日前，將此回執寄回本公司。詳見回執及其說明。
2. 本公司將於2015年2月10日至2015年3月1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須於2015年2月9日下午4時30分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託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出席及投票。股東(或其代理人)將享有每股一票的表決權。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後，股東(或其代理人)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惟該投票代理人的授權將被視為已被股東撤回。國內股東(或其代理人)參加會議時請將股東賬戶號碼帶來，若是仍未更換股東賬戶的法人股股東，請將股權確認書帶來。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投票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如該委託書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則該授權委託書必須經過公證手續。經過公證的授權委託書和投票代理委託書須在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4小時交回本次大會秘書處方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姚永嘉

中國·南京
2015年1月23日

附註：

1. 臨時股東大會會期半天，股東往返及食宿費自理。
2. 聯繫地址：中國江蘇省南京仙林大道6號董事會秘書室
郵政編碼：210049
電話：(86) 25-84362700轉301835、301837或(86) 25-84464303
傳真：(86) 25-84466643，(86) 25-84207788
3.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4. 所有決議以投票方式表決。
5. 本公司於2015年1月23日刊發之通函附奉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代表委任表格。